

声 明：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anbang Technology Corp.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四层南侧1-12号房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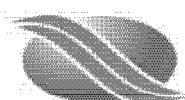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 报 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77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预计采用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方式；公司发行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之和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即不超过 1,770 万股，公司相关股东预计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770 万股（公司股东预计公开发售的股份数量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070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4 年【】月【】日

发 行 人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除重大事项提示外,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2)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3)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王立群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同时承诺: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其减持价格(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前)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公司股东宁波汉银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宁波汉银全部26名合伙人王立群、李坚、李羿、贾耕垠、罗桂华、王飞、郭庆钢、张洪峰、秦彪、蔡春艳、骆太军、邓斌、贾玲、谢海军、丘江、赵佳明、贺胜生、刘腾、王长泉、王刚、徐凤华、黄建民、魏国良、蔡莹、范新院和李霞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宁波汉银的权益,也不由公司或宁波汉银回购其所持有的宁波汉银的权益。

公司法人股东启迪中海、北京磐谷、光大新产业、光大三山和宁波熔岩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自然人股东张海峰、刘毅、杨晔、曹爱平、艾奇、宫兆新、雷雨、刘泉、任春玲、仝永辉、魏柯和朱宏展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自然人股东刘海斌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其于 2011 年 12 月通过增资方式所持有的公司 50 万股股份，自前述增资完成之日起（即 2011 年 12 月 21 日）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并且，就该部分股份，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该部分股份的 50%；该等股份包括该 50 万股股份及在上述期间该 50 万股股份因公司分红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取得的对应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刘海斌、张海峰、刘毅、杨晔、曹爱平、秦彪、李坚和郭庆钢承诺：（1）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的，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海斌、张海峰、刘毅、秦彪、李坚同时承诺：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其减持价格（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前）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已披露财务报告载列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并执行相关稳定股价措施。如启动条件满足后至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达到或高于最近一期已披露财务报告载列的每股净资产（“暂停条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的股价稳定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增持

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控股股东每次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200 万元，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

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或更换后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3、公司回购

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每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800 万元，每次或多次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为免疑义，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整体行业状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情况及资金成本等因素，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可以暂时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

4、具体措施的执行顺序

前述三项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按照如下顺序执行，在启动条件成就后，首先由控股股东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若控股股东增持到承诺的最大金额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暂停条件的，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若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到承诺的最大金额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暂停条件的，则公司应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虽有前述顺序规定，若控股股东违反本方案的约定未履行或足额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均应实施回购义务；若控股股东及公司均违反本方案的约定未履行或足额履行增持/回购义务，则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实施增持义务。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程序

1、控股股东增持

控股股东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用尽最大回购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暂停条件之日或控股股东及公司均违反本方案规定未履行或足额履行增持/回购义务之日起（以孰先为准）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3、公司回购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并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方案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后，于控股股东用尽最大增持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暂停条件之日或控股股东违反本方案规定未履行或足额履行增持义务之日起（以孰先为准）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实施回购方案回购，并应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回购，履行相关程序，并按照规定如实进行信息披露。

（四）责任追究机制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且公司不向其实施利润分配，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果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三、本次公开发行募集及上市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中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届时二级市场价格与发行价孰高的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发行股份。在前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制定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承诺：招股说明书中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汉邦高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按届时二级市场价格与发行价孰高的价格依法回购本人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在前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制定回购计划，并提请汉邦高科予以公告。并且，在前述情形发生后，本人将敦促汉邦高科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因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

损失。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为汉邦高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的变更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能够证明自身不存在过错者除外）。以上承诺不因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信达证券为汉邦高科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本公司没有过错的除外）。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证券而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所能够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汉邦高科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所能够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四、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承诺：若本人持有汉邦高科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汉邦高科股票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汉邦高科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以保持本人汉邦高科实际控制人地位为前提，若本人持有的汉邦高科股票于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则每12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汉邦高科股份总数的10%且减持价格（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不低于汉邦高科公司首次公开并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

本公司股东刘海斌承诺：若本人持有汉邦高科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汉邦高科股票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汉邦高科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人持有的汉邦高科股票于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则每12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汉邦高科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价格（经除权除息调整前）不低于汉邦高科公司首次公开并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

本公司股东光大新产业承诺：本公司拟于本公司所持有汉邦高科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汉邦高科股票，该等减持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并通过汉邦高科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本公司股东启迪中海承诺：本公司拟于本公司所持有汉邦高科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汉邦高科股票，该等减持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并通过汉邦高科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五、本次发行可能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预计采用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简称“老股转让”）方式；公司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数量之和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即不超过 1,770 万股，公司老股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770 万股（老股转让的股份数量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数量的确定机制如下：

1、新股发行的数量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询价结果合理确定。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使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等于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同时调整公司老股转让的数量；老股转让所募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新股发行部分的承销费由公司承担，老股转让的承销费由股东自行承担，本次公开发行的保荐费等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2、老股转让的持股股东为截至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 2014 年 2 月 11 日持股时间满 36 个月的股东，截至 2014 年 2 月 11 日，持有期限不满 36 月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1）王立群 2011 年 6 月受让中瑞基金股权而持有的 100 万股；

（2）刘海斌 2011 年 6 月受让的中瑞基金而持有 50 万股，2011 年 12 月增资而持有的 50 万股；

(3) 宁波熔岩 2011 年 6 月受让中瑞基金和屈成 73.76 万股、168.2943 万股而持有的 242.0543 万股；

(4) 宁波汉银 2011 年 12 月增资持有的 250 万股。

3、本次老股转让的分配原则：

(1) 外部投资者刘海斌、启迪中海、北京磐谷、光大新产业和光大三山承诺放弃参与本次公开发售；

(2) 本次公开发行（即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和老股转让）完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持股比例不低于 30%；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老股转让比例不超过其持股数的 25%；

(4) 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按照等比例进行公开发售；若某一股东按照前述原则公开发售的股份超过前述关于保持控股股东地位及/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比例限制，则就超过部分由其他不受前述限制或公开发售股份仍未超过前述限制的现有股东按照相应的等比例进行。

按照上述原则公司拟参与本次公开发售的股东及其持股和参与本次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总数（万股）	持有已满 36 个月的股份总数（万股）
1	王立群	2,245.0350	2,145.0350
2	张海峰	230.6863	230.6863
3	雷 雨	171.8539	171.8539
4	杨 晔	115.0633	115.0633
5	刘 毅	115.0633	115.0633
6	魏 柯	126.4631	126.4631
7	朱宏展	56.0998	56.0998
8	仝永辉	54.9777	54.9777
9	艾 奇	54.9777	54.9777
10	宫兆新	54.9777	54.9777
11	曹爱平	54.9777	54.9777
12	任春玲	27.4888	27.4888
13	刘 泉	12.9710	12.9710
合计		3,320.6353	3,220.6353

4、老股转让对公司股权结构及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若涉及老股转让，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王立群持股比例不低于 30%，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老股转让而发生变化，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公司股权结构及经营管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公开发售股份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所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存在权属纠纷或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不得转让的情况，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后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公司及相关主体未能及时履行承诺的约束机制

公司、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宁波汉银的合伙人就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的约束机制承诺如下：

- 1、由公司于该等承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充分披露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或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
- 2、由相关责任主体于该等承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或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4、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及/或投资者损失的，由相关主体依法赔偿公司及/或投资者的损失。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安防行业中的视频监控行业，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公司视频监控产品及监控系统主要应用于金融、公安、教育、连锁经营、医疗等领域，由于受上述行业预算管理体制的影响，导致公司各个季度之间的收入不均衡。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正常，采购价格保持平稳；主要产品生产情况正常，销售正常，销售价格保持稳定；主要客户、供应商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税收政策保持稳定，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12年3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决议，确定2011年度可分配利润中的1,390.00万元由老股东享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部分利润已分配完毕，2011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与2011年12月31日后、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可持续发展，并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进行至少一次，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4）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决策程序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 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 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 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 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 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 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 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利润分配政策的说明及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股利分配”至“十七、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十、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本次发行成功后，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不断提高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水平，减少本次发行对公司上述财务指标的影响，提高投资者的回报。

（一）加强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管理、募集资金项目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

（二）按照投资计划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项目的预期收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包括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数字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的生产能力，同时配套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为公司产品市场的拓展提供有力支持。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为基础技术研究，不直接产生效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为产品更新换代和新产品的研发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业务扩展带来的资金需求，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

（三）加大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积累和不断的进步，逐步成为我国安防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主要供应商之

一。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以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数字监控系统集成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技术平台，构建了该行业完整的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含子公司）拥有 36 项专利，54 项软件著作权。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对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做出了规定。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

十一、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收入和规模逐年增长，盈利能力稳定，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未来也将面临市场、经营、技术、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及使用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形。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虽然在发展过程中面临一些不确定性因素，但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和持续的收入增长能力，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目 录

本次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 录.....	19
第一节 释 义.....	24
一、普通术语.....	24
二、专业术语.....	26
第二节 概 览.....	29
一、发行人简介.....	2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29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发展历程.....	30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31
五、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4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37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7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8
一、行业波动风险.....	38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38
三、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的风险.....	38
四、经营业绩风险.....	39
五、生产经营及管理风险.....	41
六、技术风险.....	42
七、财务风险.....	43

八、税收风险.....	44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45
十、股市风险.....	45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46
一、公司基本情况.....	46
二、公司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46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	49
四、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60
五、公司的股本情况.....	62
六、正在执行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72
七、公司的员工情况.....	72
八、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73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75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75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03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20
四、公司的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30
五、主要产品的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135
六、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4
七、公司的技术和研发情况.....	164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17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81
一、同业竞争.....	181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82
三、关联交易情况.....	184

四、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独立董事意见.....	18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8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8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9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9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19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9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200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署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20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01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01
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3
十一、发行人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209
十二、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09
十三、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09
十四、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210
十五、投资者权益保护.....	213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14
一、财务报表.....	214
二、审计意见.....	222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222
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情况.....	224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24
六、税项.....	249

七、非经常性损益表.....	255
八、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257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9
十、盈利能力分析.....	260
十一、财务状况分析.....	302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345
十三、股利分配.....	350
十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53
十五、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353
十六、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354
十七、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355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356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35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5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91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7
一、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397
二、对外担保.....	407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407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7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408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40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10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41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1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13
六、验资机构声明.....	414
第十三节 附 件.....	415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汉邦高科、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汉邦、有限公司	指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银河伟业	指	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南方汉邦	指	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汉邦	指	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汉邦安防	指	北京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汉邦	指	成都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汉邦	指	沈阳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汉邦	指	上海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宝安分公司	指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成都高新分公司	指	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分公司
超宇视通	指	深圳市超宇视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汉邦曾用名）
启迪中海	指	启迪中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磐谷	指	北京磐谷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新产业	指	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三山	指	光大三山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瑞基金	指	中瑞合作基金
宁波熔岩	指	宁波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汉银	指	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关村担保公司、中关村担保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A 股	指	本次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君合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天华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海康威视	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大立科技	指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股份	指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近三年一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
北京市工商局	指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安防	指	安全防范的简称
安防协会	指	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MPEG LA	指	MPEG LA, L.L.C.的简称，是一家美国专利管理公司，对 H.264 专利进行全球授权
IMS Research	指	英国敏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国际性电子行业市场研究机构，每年出版超过一百五十种行业研究报告，涵盖了无线通信、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电力和电源、工控和安防等将近 20 个电子细分行业。安防行业已上市公司大华股份（002236）、海康威视（002415）、英飞拓（002528）、中威电子（300270）在其招股说明书中均引用了 IMS Research 出具的研究报告

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	指	《IMS Research 中国 CCTV 和视频监视设备市场-2011 版》和《IMS Research 中国 CCTV 和视频监视设备市场-2012 版》，为 IMS Research 针对中国视频监控行业的年度报告，分别于 2011 年 7 月和 2012 年 5 月出版，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和 2012 年 8 月 3 日授权汉邦高科使用
A&S、《安全自动化》	指	《安全&自动化》杂志，全球主流的安防媒体和安防信息平台之一，以国际中文版、亚洲英文版、国际英文版等多种语言版本全球发行
BACL	指	Bay Area Compliance Laboratories Corp.的简称，是一家从事电子产品国际认证及检测的实验室
WL	指	Washington Laboratories,Ltd 的简称，是一家从事电子产品国际认证及检测的实验室
HD-CCTV 联盟	指	HD-CCTV 联盟是安防 HD-SDI 标准制定、发布和技术推广组织

二、专业术语

CCTV、视频监控系统	指	Closed Circuit Television 的简称，即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又称视频监控系统，由摄像采集、传输、显示与控制、存储四大部分所组成的监控系统；数字视频监控系统是指以数字技术为核心的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分辨率	指	视频图像的解析度，用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的线数来标识，是视频监控产品的重要指标，决定了产品图像清晰度。有以下几种常用规格：CIF（352x288）、标清 D1（720x576）、高清 720P（1080x720）、高清 1080P（1920x1080）
硬盘录像机/数字硬盘录像机	指	以硬盘作为存储媒介的存储和管理摄像机视频信号的监控设备
硬盘录像卡/DVR 板卡/板卡	指	PC 式硬盘录像机的核心部件，完成音视频采集和编解码功能，与 PC 机一起构成 PC 式硬盘录像机
PC 式硬盘录像机	指	由硬盘录像卡和 PC 机组成的硬盘录像机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指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是采用嵌入式技术设计的硬盘录像机
DVR	指	Digital Video Recorder，硬盘录像机的简称，一般特指嵌入式硬盘录像机，在本文中泛指“硬盘录像机”
NVR	指	Network Video Recorder，即网络硬盘录像机，数字硬盘录像机的一种，与网络摄像机(IPC)配套使用
混合硬盘录像机	指	同时支持两种或两种以上类型视频接入的硬盘录像

		机，常见的有支持模拟和数字视频接入的混合硬盘录像机
高清硬盘录像机	指	支持高清视频信号接入的硬盘录像机，有 HD-SDI 高清硬盘录像机、PC 式高清硬盘录像机、网络高清硬盘录像机及混合高清硬盘录像机
摄像机/监控摄像机	指	视频图像采集设备，形态上分为枪机、半球和高速球，类型上分为模拟摄像机、网络摄像机和 HD-SDI 摄像机
高清摄像机/数字高清摄像机	指	高分辨率的数字摄像机，分为高清网络摄像机和 HD-SDI 摄像机，支持 720P、1080P 或更高分辨率
IPC/IP 摄像机	指	Internet Protocol Camera，网络摄像机的缩写，采用数字编码技术，通过网络传输的摄像机
HD-SDI 摄像机	指	采用 HD-SDI 接口标准的高清摄像机
H.264	指	ITU-T 和 ISO/IEC 联合视频组 (JVT) 开发的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标准，在 ITU-T 中，叫 H.264；在 ISO / IEC 中，被称为 MPEG4 的第 10 部分，即 AVC。H.264 是目前视频监控的主要编码标准，也是下一代广播电视数字高清视频的编码标准
HD-CCTV	指	采用 HD-SDI 技术的视频监控系统。HD-CCTV 联盟是 HD-SDI 标准制定、发布和技术推广组织
HD-SDI	指	High Definition Serial Digital Interface 的缩写，即高清串行数字接口，采用非压缩方式在同轴电缆上传输高清数字视频信号，是电视台高清演播室和高清监控中应用的技术
ONVIF	指	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论坛的缩写，一个国际开放型网络视频产品标准网络接口开发论坛，制定了网络视频设备之间的信息交换通用协议
ASIC	指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s 的缩写，即专用集成电路，是指应特定要求而设计、制造的集成电路。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的简称，即数字信号处理器，通过开发算法可以实现视频编解码、智能分析等功能
CCD	指	摄像机感光器件，CCD 采用半导体单晶材料，普遍用于模拟摄像机中
CMOS	指	一种新的摄像机感光器件，CMOS 采用金属氧化物半导体材料，制造成本和功耗更低，输出速度更快
SMT	指	表面贴装技术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PCBA	指	PCB 空板进行 SMT 上件和 DIP（直插式）插件的整个制作过程（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此外，上件后的 PCB 也称为 PCBA
IQC	指	生产质量控制术语，意为：来料质量控制
BOM	指	是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指产品所需要的零部件的清单及组成结构。是生产一件产品所需的零件型号及其数量的完全组合清单
RoHS 认证	指	《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的认证，也称环保认证，符合欧美标准的规定
CE 认证	指	欧洲共同市场安全标志，是产品进入欧洲市场的强制安全认证标志。可以由制造厂商自我声明，也可以由第三方认证机构测试后发证
CCC 认证	指	Certificate for China Compulsory Product Certification 的缩写，意为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简称“3C 认证”
FCC 认证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认证
CQC	指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er 的简称，即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或4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 览

重 要 提 示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Hanbang Technology Corp.

注册资本：5,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立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4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房四层南侧 1-12 号房间

邮政编码：100089

联系电话：010-57985711

传 真：010-57985799

互联网网址：<http://www.hbgk.net>

电子信箱：jianli@hbgk.net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立群。王立群持有本公司2,245.035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2.3592%；王立群持有公司股东宁波汉银1.20%的出资额，为宁波汉银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汉银持有本公司25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7170%。

王立群，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1997年取得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身份证号：11010819620718XXXX。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发展历程

公司主要从事安防行业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安防行业中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主要供应商之一。在整个发展过程中公司经历了以下三个重要阶段：

2004年-2006年：创立和起步阶段。公司专注于硬盘录像卡和嵌入式硬盘录像机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在业内首推“单芯四路”和“单芯八路”编码技术，产品得到市场认可，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2007年-2008年：成长阶段。公司第二代嵌入式硬盘录像机和第三代硬盘录像卡凭借一芯多能的技术创新，竞争力得到了迅速加强，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2007年成立南方汉邦，建立了深圳研发中心；同年完成对银河伟业的业务整合，扩展了行业定制视频监控系统业务，使公司业务从产品供应延伸到行业解决方案。

2009年至今：发展壮大阶段。公司在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业务上得到了快速发展，后端设备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形成了从CIF到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拓展到了金融、智能楼宇、连锁经营等多个细分市场。2010年公司调整产品战略布局，进入前端监控摄像机领域，陆续推出高清、智能监控系列产品。目前，公司后端设备数字硬盘录像机涵盖了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前端设备摄像机形成了IP/HD-SDI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数字高清摄像机产品，行业解决方案继续在细分市场深化，并针对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方向建立了互联网服务平台，形成了以后端设备为稳定基础，前端产品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安防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2009年公司入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年公司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HB7016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荣获“国家重点产品”称号。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55,967,886.91	571,650,405.86	429,720,116.16	340,609,525.27
负债总额	271,311,434.82	308,076,210.57	218,758,195.95	163,461,38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84,656,452.09	263,574,195.29	210,961,920.21	177,148,141.03
股东权益合计	284,656,452.09	263,574,195.29	210,961,920.21	177,148,141.03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27,027,150.56	556,610,079.52	449,448,888.69	380,940,233.33
营业利润	16,639,462.14	48,565,834.55	51,146,778.57	42,772,232.44
利润总额	22,881,799.37	62,264,979.83	58,216,124.11	46,468,685.79
净利润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28.77	20,939,074.28	43,153,163.54	24,386,98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146.94	-4,116,464.95	-5,341,719.73	-10,757,83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8,342.96	41,673,499.94	-8,170,727.73	28,144,497.1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785.06	-353,914.90	144,284.65	182,995.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188,347.69	58,142,194.37	29,785,000.73	41,956,642.66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流动比率（倍）	1.96	1.78	1.86	1.96
2、速动比率（倍）	1.62	1.51	1.54	1.56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32%	55.96%	50.86%	51.47%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1.51%	1.71%	2.12%	3.28%
5、每股净资产（元）	5.37	4.97	3.98	3.34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6(年化)	2.90	3.51	4.22
2、存货周转率（次/年）	3.28(年化)	4.80	4.08	3.02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25.36	7,287.65	6,680.30	5,286.12
4、利息保障倍数（倍）	7.34	12.69	14.63	14.72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3.31	0.40	0.81	0.46
6、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2.93	1.10	0.56	0.79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9%	22.17%	24.59%	30.50%
8、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99	0.90	0.84
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1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71.52	5,032.23	4,671.32	4,183.83

五、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1,7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顺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核准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1	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16,240.00	深发改核准[2012]0032 号	深宝环水批[2012]600294 号
2	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4,243.00	海发改[2012]82 号	海环保不受理[2012]018 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6,500	--	--
4	偿还银行贷款	11,500	--	--

注：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为软件研发，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项目资金缺口。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

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并置换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的项目款项。

2013年8月25日，经公司2013年第二次董事会批准，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截至2014年6月30日，项目总计投入资金270.9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3.40万元，研发费投入227.54万元。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预计采用公开发行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简称“老股转让”）方式；公司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数量之和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即不超过 1,770 万股，公司老股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770 万股（公司老股转让的股份数量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数量的确定机制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每股发行价：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确定）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37 元（按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数据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市净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创业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发行费用分摊原则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费由发行人和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各自公开发行或发售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本次发行的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发行费用概算：	【 】万元
其中：承销费用：	【 】万元
保荐费用：	【 】万元
审计费用：	【 】万元
律师费用：	【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立群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四层南侧1-12号房间
电话：010-57985711
传真：010-57985799
联系人：李坚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电话：010-63081056
传真：010-63081071

保荐代表人：周绪凯、徐克非

项目协办人：冯军飞

项目经办人：李瑾、胡文斐、邵佳、金龔、史学婷、谢娟、李文涛、江颖

3、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大力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电话：010-85191300

传真：010-85191350

经办律师：赵锡勇、张亚萍

4、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电话：010-68286868（北京） 021-63391166（上海）

传真：010-88210608（北京） 021-63392558（上海）

经办会计师：朱锦梅、王可

5、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电话：010-68286868（北京） 021-63391166（上海）

传真：010-88210608（北京） 021-63392558（上海）

经办会计师：朱锦梅、王可

6、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栋13层

电话：010-88395166

传真：010-88395661

经办评估师：孙彦君、赵俊斌

7、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8、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9、收款银行：

地址：

电话：

传真：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1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年【 】月【 】日
2	询价推介时间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4	申购日期	【 】年【 】月【 】日
5	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6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行业波动风险

根据《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发展规划》制定的产业发展目标，2015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5,00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0%。目前国家颁布了大量政策积极推动安防行业的发展，安防行业未来市场容量巨大，但就目前而言，整个安防行业正处于成长期，行业规模和行业秩序正在逐步形成，未来的发展态势仍存在较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发展面临着一定的行业波动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安防行业的市场较为分散，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根据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2012年）的统计，截至2012年年底，我国安防企业已达3万余家，从业人员约为150万人，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3,200亿元左右，中国安防协会会员单位中，年产值超过1亿元的企业约有100家。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提高，但是安防行业的快速发展，可能吸引更多企业的进入，公司在市场中可能面对更多的竞争主体。如果未来市场竞争主体数量增加，则市场竞争程度可能进一步加大，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三、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的风险

目前，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的转型过程中，经济增长幅度逐渐放缓，未来宏观经济的景气度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我国经济增速放缓，金融、公安、教育、连锁经营、医疗等视频监控产品及监控系统应用领域的需求将受到不利影响，

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四、经营业绩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的监控系统业务收入分别为 2,722.79 万元、9,559.34 万元、15,761.04 万元、5,978.5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15%、21.36%、28.32%、26.33%；来源于中国农业银行的监控系统业务收入分别为 10,241.19 万元、3,345.09 万元、3,605.98 万元、779.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88%、7.44%、6.48%、3.44%。公司监控系统业务收入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客户。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降低失去重要客户的风险，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成长性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客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高，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持续创新能力成为视频监控系统供应商的核心竞争力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研发投入累计达到 10,678.01 万元，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有较大增长，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0.88%和 11.73%。根据 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预计 2012 年至 2016 年中国安防数字监控市场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态势，年复合增长率为 20.40%。但受市场环境的变化等因素影响，若公司不能紧跟国内外视频监控技术的发展趋势，充分关注客户多样化的个性需求，则仍将面临无法保持较高成长性的风险。

（三）业绩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金融、公安、教育、连锁经营、医疗等领域，由于受上述行业预算管理体制的影响，公司各个季度之间的收入不均衡。受此影响，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中，各年上半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全年的比例分别为 39.52%、41.95%、43.94%。由于收入季节性波动的特征，存在影响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稳定的风险。

（四）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持续增长，2011年、2012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有较大增长，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20.88%、11.73%。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为55,661.01万元、净利润为5,261.23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23.84%、10.27%，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及公司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加，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未来年度经营业绩可能会出现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178.56万元、15,430.59万元、22,962.56万元、35,111.03万元，其中，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482.85万元、2,681.92万元、3,804.93万元、3,099.29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4.57%、17.38%、16.57%、8.83%。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压力。如果出现催收不力或主要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公司将面临坏账风险。

（六）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产品小型化、产品结构变化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视频监控产品数字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的平均销售单价及单位营业成本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平均单价及单位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数字硬盘录像机	平均单价	431.10	520.49	649.19	826.63
	单位营业成本	252.54	305.18	388.63	503.04
摄像机	平均单价	225.62	237.36	223.05	384.60
	单位营业成本	172.39	173.73	158.84	256.54

如果未来公司监控产品价格持续下降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控制成本，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生产经营及管理风险

（一）外协加工不能满足公司生产要求的风险

公司生产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需要 SMT 加工企业为公司提供大量的元器件贴片加工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总成本分别为 860.85 万元、1,134.80 万元、1,286.29 万元和 548.8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38%、4.10%、3.52%、3.81%。为了保证外协加工程序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大量 SMT 外协加工企业进行了严格考察，通过综合评估选择了多家信用良好、产品质量高的企业作为合作方，并签订长期合作框架协议，以降低外协加工厂商不稳定的可能性。同时，公司委派品管专员在外协加工企业长期驻场，监督生产流程，保证产品供应和外协加工的质量。

尽管公司做了大量的风险控制工作，但依然存在外协加工企业不能按期履约，从而产生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二）生产经营场地租赁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其中，用于主要办公场所的房产两处，租赁面积分别为 3,670 m²、3,115 m²，租期分别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2 月 14 日、2013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7 月 9 日；用于生产的厂房两处，租赁面积分别为 6,043.89 m²、3,626 m²，租期分别为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28 日、2014 年 3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虽然以上四处房产的租赁合同的签订合法、真实、有效，并取得优先续租权，但若出现出租方违约，而公司又未能及时重新选择经营场所的情形，将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较快，2012 年末同比增长 26.16%、2013 年末同比增长 33.03%。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在原有基础上大幅增加。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权分工进行运作，同时通过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和完善，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果。但是，随着公司发行上市后资产和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管理能力将有可能跟不上业务发展的步伐。

如果公司不能在组织架构、管理决策、执行、监督以及运作效率、团队建设等方面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技术风险

（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不足的风险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技术和智力密集行业，人力资源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经过长期发展和业务积累，本公司已培养出一支具有较高素质、拥有持续创新能力的研发团队。虽然公司已经实施了针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多种绩效激励制度，但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对专业人才需求的与日俱增，同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张，必然扩大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公司或将面临技术人才流失和不足的风险。

（二）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公司以产品优先为原则，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符合其需求的产品。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需要持续提升研发能力，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尽管公司逐年增大了对研发的投入，但是公司依然存在不能及时准确推出适应市场需求新产品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系统安全稳定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拥有专利权 36 项，软件著作权 54 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研发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请的专利还未出现第三方的侵权行为，已与公司签署《保密协议》的相关人士也未发生违反其所应遵守的保密责任的行为。

核心技术是公司产品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如果发生核心技术泄露，则可能会对本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财务风险

（一）折旧摊销、研发费大量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金额较大。项目实施后的第三年起新增折旧摊销总额为 2,540.80 万元，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相应减少各年的净利润 2,159.68 万元。

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研发的重点是开展公司产品技术核心领域的基础技术研究。在不考虑资本化的情形下，研发费用将计入公司的当年损益。预计 2014 年、2015 年研发费用投入将分别增加 1,324.81 万元、1,743.50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的利润总额。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相应减少 2014 年、2015 年的净利润 1,126.09 万元、1,481.98 万元。

尽管上述费用占新增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新增折旧摊销、研发费用亦能完全被新增收益所消化，但是，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能如期实现收益，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研发费用大量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0.32%、24.13%、21.31%，尽管公司净利润保持了较高的增长水平，但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及净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下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比发行前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科学论证，预期效益良好，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可能导致公司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较大幅度的下降。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未来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持续下降及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八、税收风险

（一）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来一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12月24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1795，有效期三年。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9月14日向北京汉邦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753），北京汉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已完成了前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753）的证载企业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公司正在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复审工作，目前已公示完毕等待发证。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由于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2011年10月14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合计数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税后）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462.96	935.12	500.78	294.73

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21.96%	17.77%	10.50%	6.99%

报告期内，公司所享受的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6.99%、10.50%、17.77%、21.96%。如果未来国家有关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不能继续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程度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该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能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66万台、监控摄像机30万台。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可行性论证，并聘请专业机构对募集资金投向的市场、技术、财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但如果市场环境、技术、国家相关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难以全部消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募投研发项目风险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强化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4,243.00万元投资于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该项目的实施，能促进公司优化软硬件环境，突破产品线中关键技术，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保持技术竞争优势。

尽管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项目（产品）开发管控体系及研发中心管理制度，但是，研发项目依然存在不能完全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的变化除受本公司经营状况影响外，还会受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政策、股票市场供求状况及突发事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即使在经营状况稳定的情况下，本公司的股票价格仍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如果投资者投资策略不当，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Hanbang Technology Corp.

注册资本：5,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立群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9日（有限公司）、2011年11月4日（股份公司）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四层南侧1-12号房间

邮政编码：100089

联系电话：010-57985711

传 真：010-57985799

互联网网址：<http://www.hbgk.net>

电子邮箱：jianli@hbgk.net

信息披露部门 证券部

联系人及电话：李坚 电话：010-57985711

二、公司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一）公司设立方式

公司是由北京汉邦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8月23日，北京汉邦原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北京汉邦截至2011年6月30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值103,080,286.18元，折合股本50,000,000.00元，其余53,080,286.1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10月12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1]699号），

同意北京汉邦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发起人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

201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决议同意北京汉邦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北京汉邦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值 103,080,286.18 元，折合股本 50,000,000 元，其余 53,080,286.18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份总数为 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011 年 10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82266 号)，验证公司发起人认缴的出资已经全部到位。

2011 年 11 月 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8007531820。

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王立群	2,245.0350	44.9007%
张海峰	230.6863	4.6137%
雷 雨	171.8539	3.4371%
魏 柯	126.4631	2.5293%
杨 晔	115.0633	2.3013%
刘 毅	115.0633	2.3013%
朱宏展	56.0998	1.1220%
仝永辉	54.9777	1.0996%
艾 奇	54.9777	1.0996%
宫兆新	54.9777	1.0996%
曹爱平	54.9777	1.0996%
任春玲	27.4888	0.5498%
刘 泉	12.9710	0.2594%
启迪中海	335.6400	6.7128%
北京磐谷	223.7600	4.4752%
刘海斌	542.2704	10.8454%
光大新产业	325.5700	6.5114%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光大三山	10.0700	0.2014%
宁波熔岩	242.0543	4.8411%
合计	5,000	100%

（二）公司前身北京汉邦设立情况

北京汉邦由自然人张海峰、杨晔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张海峰现金出资 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89%，杨晔现金出资 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1%。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 2004 年发布的《北京市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规定“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账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2004 年 10 月 8 日，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农村信用合作社颐和园路分行出具了《交存入资资金报告单》证明上述两位股东出资已足额缴纳。

2004 年 10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向北京汉邦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2753182。北京汉邦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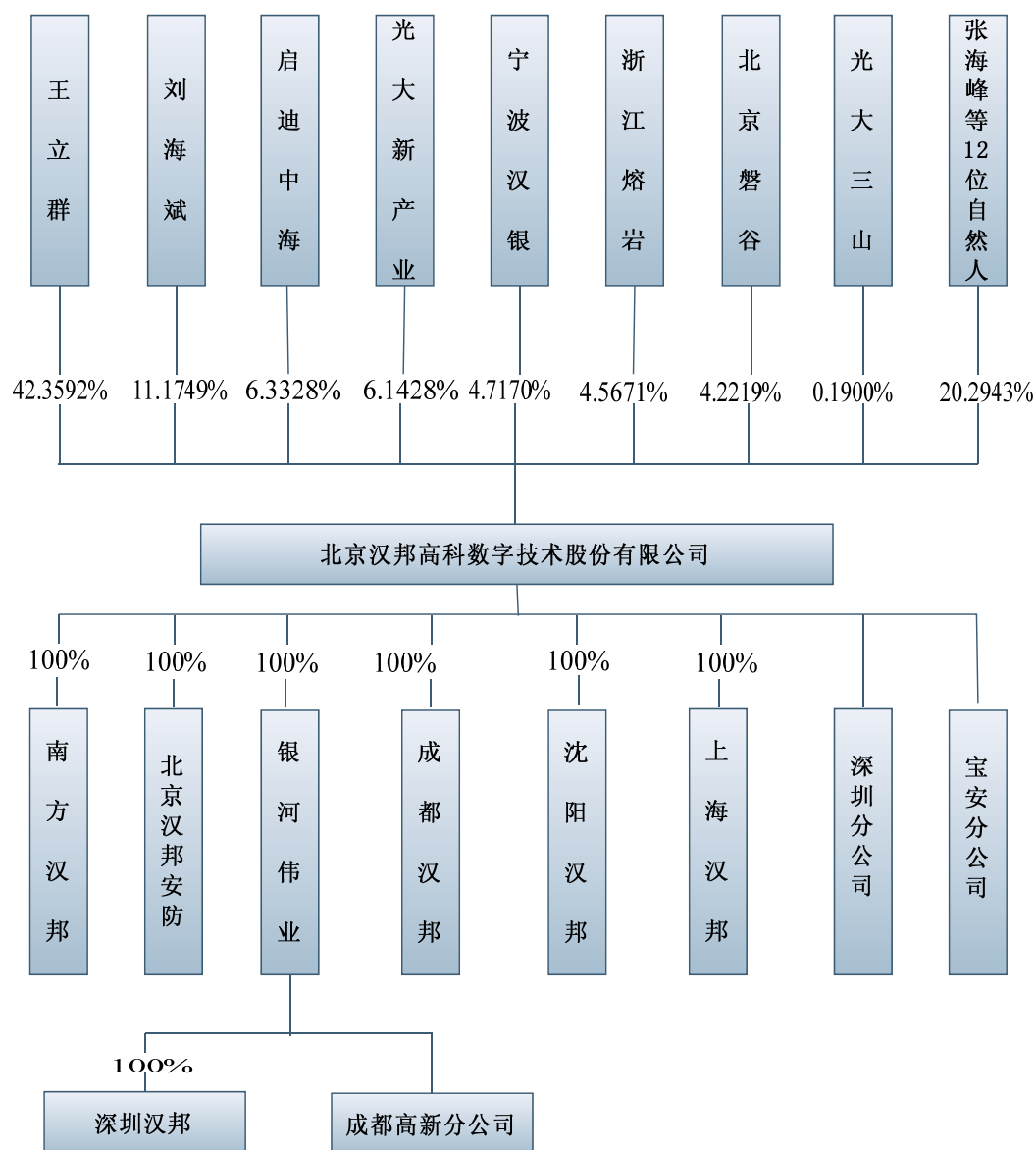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海峰	445	89%
杨晔	55	11%
合计	500	100%

（三）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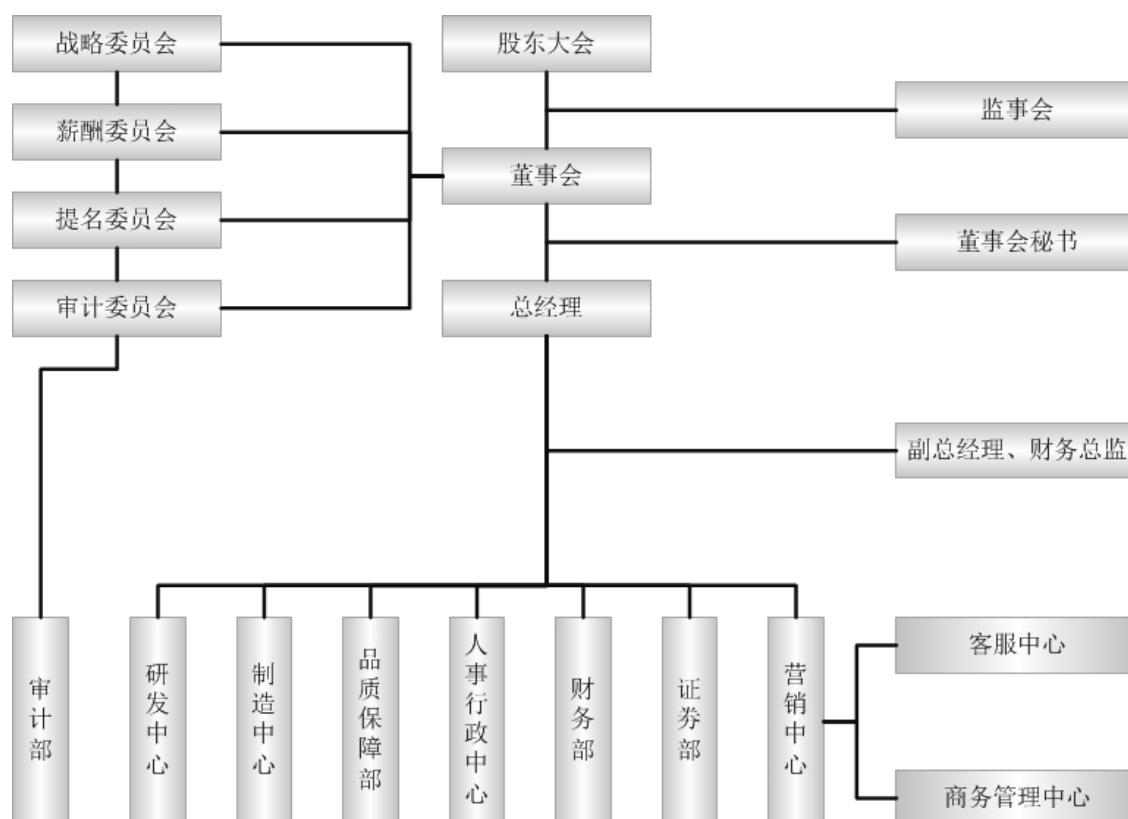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明确其职权范围和运行机制，建立了健全高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三) 公司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7 家子公司，无参股公司。7 家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29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房四层东侧 1-12 号房间，法定代表人王立群，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销售自行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专业承包；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

（2）银河伟业自设立以来的业务发展演变情况

银河伟业于 2000 年 3 月设立后从事 DVR 硬盘录像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04 年后，银河伟业将业务重心转移至安防工程的系统集成与工程实施；其后，银河伟业一直专注于安防工程的系统集成和工程实施。

（3）历史沿革

1) 2000 年 3 月银河伟业设立

2000 年 3 月 29 日设立时，银河伟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其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立群	55	55%
2	王新河	20	20%
3	张海峰	20	20%
4	覃解宁	5	5%
--	合计	100	100%

根据中仁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3 月 22 日出具的《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中仁信验字[2000]第 200044 号），上述出资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已全额缴足，该等出资真实、合法、有效。

2000 年 3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向银河伟业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2125844，法定代表人为王立群。

2) 2001 年 1 月第一次增资

2001 年 1 月 10 日，银河伟业股东会审议通过，银河伟业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其中王立群以现金增资 1,121 万元，王新河以现金增资 380 万元，张海峰以现金增资 380 万元，覃解宁以现金增资 19 万元。

2001 年 1 月 11 日，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岳总验字[2001]第 A001 号），验证截至 2001 年 1 月 11 日计入注册资本增资款已缴足。

2001 年 1 月 17 日，银河伟业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银河伟业股权结构为：王立群出资 1,176 万元，占注册资本 58.80%，王新河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张海峰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覃解宁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0%。

3) 2006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4 月 14 日，原股东王新河与原股东张海峰、新股东刘毅、新股东杨晔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所持有的银河伟业全部股权共计 400 万元转让给张海峰 200 万元、刘毅 100 万元和杨晔 100 万元。

2006 年 4 月 14 日，原股东覃解宁与新股东刘毅、新股东杨晔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所持有的银河伟业全部股权共计 24 万元转让给刘毅 12 万元、杨晔 12 万元。

2006 年 4 月 21 日，银河伟业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银河伟业股权结构为：王立群出资 1,176 万元，占注册资本 58.80%，张海峰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杨晔出资 1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5.60%，刘毅出资 1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5.60%。

4) 2007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26 日，银河伟业股东王立群、张海峰、刘毅、杨晔与北京汉邦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分别将其持有的银河伟业 58.80%、30.00%、5.60%、5.60% 的股权转让给北京汉邦。双方约定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银河伟业账面净资产值 25,409,784.25 元为基础，扣减银河伟业持有的成都银河伟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900,000.00 元、美国市场开拓业务费借款 1,724,799.00 元、历年呆滞存货 4,453,542.10 元，以 17,331,433.15 元为最终收购价款。2007 年 11 月 13 日，银河伟业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110108001258447。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银河伟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银河伟业的总资产为 14,616.33 万元，净资产为 2,591.53 万元，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20.72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银河伟业的总资产为 18,824.39 万元，净资产为 2,881.16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 289.63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2、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深圳汉邦为银河伟业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1 日，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D 栋四层 2 号，法定代表人郭庆钢，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软件、电子元器件、电讯器材、机械电器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目前深圳汉邦主要负责汉邦高科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华南大区的销售和服务。

（2）历史沿革

1) 2002 年 6 月深圳汉邦设立

深圳市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汉邦曾用名）是由银河伟业、王新河、张海峰共同出资设立的，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银河伟业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王新河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张海峰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

2002 年 6 月 7 日，深圳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深庆[2002]验字第 087 号）验证截至 2002 年 6 月 7 日银河伟业、王新河、张海峰的出资已全部缴足。

2002 年 6 月 21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深圳市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90849。

2006 年 3 月 28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深圳市银河伟业数字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 26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深圳市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超宇视通科技有限公司，登记号变更为 440301103013832。

2) 2011 年 3 月股权转让、更名

2011 年 3 月 9 日,王新河、张海峰分别与银河伟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王新河、张海峰按照 1 元的价格将各自持有的超宇视通 5%的股权转让给银河伟业。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超宇视通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7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系基于前述超宇视通账面净资产值为基础,经银河伟业与王新河、张海峰协商一致,决定以零对价转让,后根据深圳工商部门关于股权转让定价不能低于人民币 1 元的要求,本次股权转让最终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定价。

2011 年 3 月 9 日,王新河、张海峰分别与银河伟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了见证号为 JZ20110309034、JZ20110309037《股权转让见证书》对上述《股权转让协议》进行了见证,经见证,上述股权转让、受让各方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时意思表示真实,各方当事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属实。

2011 年 3 月 28 日,超宇视通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更名为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深圳汉邦成为银河伟业全资子公司。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张海峰、王新河将各自所持超宇视通 5%的股权转让给银河伟业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其定价依据合理,定价公允。

3) 深圳汉邦业务演变情况

2002 年 6 月深圳汉邦设立,负责北京银河伟业华南区市场销售和服务工作,2007 年 12 月主要业务调整为开拓网吧行业监控系统的销售工作,2010 年 6 月-2011 年 5 月暂停经营。2011 年 5 月起主要负责华南地区汉邦高科产品的销售和服务工作。

由于深圳 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暂停经营,深圳汉邦 2010 年底在职员工为 1 人。随着深圳汉邦恢复经营,其人员逐步增加,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深圳汉邦共有员工 23 名。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深圳汉邦的总资产为3,134.59万元，净资产为144.73万元，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55.43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深圳汉邦的总资产为4,270.42万元，净资产为50.78万元，2014年1-6月实现的净利润为-93.95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3、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8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D栋四层1号，法定代表人王立群，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软件、电子元器件、电讯器材、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和购销，本公司开发软件的销售（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审批的项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2）历史沿革

1) 2007年1月南方汉邦设立

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南方汉邦曾用名）由北京汉邦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万元，北京汉邦现金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2006年12月18日，深圳嘉信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深嘉验资字[2006]第057号）验证截至2006年12月12日北京汉邦50万元出资已全部缴足。

2007年1月8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253347。

2007年6月1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后更名为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19日，经深圳市工商局行政管理局批准南方汉邦注册号变更为440301103360806。

2) 2008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7 月 22 日, 北京汉邦决定对南方汉邦货币增资 450 万元, 南方汉邦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2008 年 9 月 11 日, 深圳新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深新洲内验字[2008]219 号)验证截至 2008 年 9 月 10 日北京汉邦增资款 450 万元已全部缴足。

2008 年 9 月 27 日, 南方汉邦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3) 主营业务

公司深圳研发中心设在南方汉邦, 由南方汉邦负责深圳研发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 同时南方汉邦还负责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等海外销售工作。

(4)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汉邦的总资产为 6,026.75 万元, 净资产为 5,808.08 万元, 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613.04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南方汉邦的总资产为 6,174.35 万元, 净资产为 5,955.51 万元, 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 147.43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4、北京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楼四层西侧 1-9 房间, 法定代表人王立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 无, 一般经营项目: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防范技术产品,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勘察设, 专业承包。北京汉邦安防主要负责公司华北、华中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2) 历史沿革

1) 2011 年 4 月北京汉邦安防成立

北京汉邦安防是由北京汉邦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2011年3月29日,北京中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中铭洲验字[2011]第020015号),验证截至2011年3月28日,北京汉邦50万元出资已全部缴足。

2011年4月13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为北京汉邦安防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013762153。

2) 2011年6月增资50万元

2011年6月20日,北京汉邦决定对北京汉邦安防增资5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万元。

2011年6月25日,北京中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中铭洲验字[2011]第020033号),验证截至2011年6月23日,北京汉邦50万元增资款已全部缴足。

2011年6月29日,北京汉邦安防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3)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北京汉邦安防的总资产为5,298.78万元,净资产为266.65万元,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10.69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北京汉邦安防的总资产为9,275.50万元,净资产为324.34万元,2014年1-6月实现的净利润为57.70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5、成都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4月15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成都高新区二环路南三段15号A518,法定代表人张海峰,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为研发安防产品,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动器材、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汉邦高科生产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成都汉邦主要负责公司西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成都汉邦的总资产为2,216.36万元,净资产为79.48万元,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5.07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成都汉邦的总资产为2,537.45万元,净资产为24.40万元,2014年1-6月实现的净利润为-55.08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6、沈阳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 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沈阳市和平区文体路 4-1 号 1002 房间，法定代表人张海峰，注册资本 85 万元，实收资本 85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安全防范产品、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硬件及外辅设备、电子产品、机械电子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批发。沈阳汉邦主要负责公司东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沈阳汉邦的总资产为 2,841.07 万元，净资产为 111.31 万元，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25.27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沈阳汉邦的总资产为 3,517.26 万元，净资产为 85.85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25.46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7、上海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住所为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路 10 幢 1082 室，法定代表人张海峰，注册资本 80 万元，实收资本 8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安防产品、技防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安防产品、技防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批发（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上海汉邦主要负责公司华东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汉邦的总资产为 2,610.30 万元，净资产为 119.57 万元，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21.36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上海汉邦的总资产为 2,729.47 万元，净资产为 117.39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2.19 万元（经立信事务所审计）。

（四）分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生产基地设在深圳分公司和宝安分公司，两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深圳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设立于 2009 年 3 月 9 日，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 2 号厂房 8-9 楼，负责人郭庆钢，注册号为 440301506058146，经营范围为数字硬盘录像机、网络视频服务器、数字监控音视频压缩卡的组装生产销售；计算机及外围设备、软件、电子元器件、电讯器材、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上均不含国家限制项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2、宝安分公司

宝安分公司设立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 AB 栋六楼、AD 栋六楼，负责人郭庆钢，注册号为 440306504002529，经营范围为数字硬盘录像机、网络视频服务器、摄像机的组装、生产与销售；计算机及外围设备、软件、电子元器件、电讯器材、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需批准的项目除外）。

3、银河伟业成都高新分公司

银河伟业成都高新分公司设立于 2012 年 8 月 6 日，营业场所为成都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3 栋，负责人刘泉，注册号为 510109000337966，经营范围为软件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专业承包（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资质证经营）。

（五）发行人及其各分子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的分工协作情况

1、母公司汉邦高科是发行人管控中心，对发行人的研发、生产、采购、营销、服务以及财务、投融资、人力资源等进行统一管控。

2、研发：发行人在北京和深圳建立了两个研发中心，北京研发中心设在母公司汉邦高科，深圳研发中心设在全资子公司南方汉邦。两个研发中心具体分工如下：北京研发中心负责摄像机产品线、硬盘录像卡、NVR、硬盘录像机硬件项目及硬盘录像机软件的研发；深圳研发中心负责部分硬盘录像机软件、联网软件

和定制化 DVR 研发。同时子公司银河伟业承担了行业定制化监控系统的软件研发工作。

3、采购、生产：母公司汉邦高科设有制造中心，负责制定视频监控设备的生产计划，并负责组织物料采购；视频监控设备的组织生产由深圳分公司、宝安分公司负责。其中深圳分公司负责 DVR 板卡和小批量、定制化的 DVR 产品生产；宝安分公司负责大批量的通用 DVR 产品以及摄像机产品的生产。

4、销售：发行人母公司设有营销中心，负责销售、客服工作。营销中心设有大客户部，负责设备直销。子公司银河伟业负责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子公司深圳汉邦主要负责视频监控产品华南大区的销售和服务；子公司北京汉邦安防主要负责华北、华中地区的销售和服务；子公司成都汉邦主要负责西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子公司沈阳汉邦主要负责公司东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子公司上海汉邦主要负责公司华东地区的销售和服务。子公司南方汉邦除了负责深圳研发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外，同时还负责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等海外销售工作。

四、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王立群、刘海斌、启迪中海、光大新产业，其中王立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王立群

王立群，男，196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1997 年取得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身份证号：11010819620718XXXX。曾任银河电脑总经理、银河伟业董事长、北京汉邦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会长。

2、刘海斌

刘海斌，男，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身份证号：2102119720427XXXX。曾任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投资部投资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北京业务部经理、董事长秘书、投资银行上海业务部

副总经理（2006年1月离职）、北京睿汇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磐谷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其他兼职情况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3、启迪中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启迪中海成立于2006年9月12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1号楼A1518室，法定代表人为雷霖，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创业投资。

截至2014年6月30日，启迪中海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启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30.00	51.00%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36.67	25.67%
北京中海投资管理公司	3,033.33	23.33%
合计	13,000	1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启迪中海总资产13,954.94万元，净资产13,399.12万元，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462.68万元（以上数据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启迪中海总资产14,081.70万元，净资产14,075.44万元，2014年1-6月实现的净利润为676.3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新产业为依据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7]1902号）设立的外资创业投资企业。光大新产业成立于2007年12月17日，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13层1300C，法定代表人为陈爽，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以股权方式投资于具有成长性的未上市高新技术企业；从事中国法律允许并经董事会及审批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光大新产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14,000	70%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	30%
合计	20,000	1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光大新产业总资产 22,798.17 万元,净资产 22,379.11 万元, 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340.88 万元（以上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光大新产业总资产 22,619.07 万元,净资产 22,209.72 万元, 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169.3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除持有本公司 42.3592%股份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公司股东宁波汉银 1.20%的出资额外,未控制其他任何企业。

（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五、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公司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5,3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770 万股。按照公开发行新股 1,770 万股测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各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立群	2,245.0350	42.3592%	2,245.0350	31.7544%
2	刘海斌	592.2704	11.1749%	592.2704	8.3772%
3	启迪中海	335.6400	6.3328%	335.6400	4.7474%
4	光大新产业	325.5700	6.1428%	325.5700	4.6050%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	宁波汉银	250.0000	4.7170%	250.0000	3.5361%
6	宁波熔岩	242.0543	4.5671%	242.0543	3.4237%
7	张海峰	230.6863	4.3526%	230.6863	3.2629%
8	北京磐谷	223.7600	4.2219%	223.7600	3.1649%
9	雷 雨	171.8539	3.2425%	171.8539	2.4307%
10	魏 柯	126.4631	2.3861%	126.4631	1.7887%
11	杨 晔	115.0633	2.1710%	115.0633	1.6275%
12	刘 毅	115.0633	2.1710%	115.0633	1.6275%
13	朱宏展	56.0998	1.0585%	56.0998	0.7935%
14	仝永辉	54.9777	1.0373%	54.9777	0.7776%
15	艾 奇	54.9777	1.0373%	54.9777	0.7776%
16	宫兆新	54.9777	1.0373%	54.9777	0.7776%
17	曹爱平	54.9777	1.0373%	54.9777	0.7776%
18	任春玲	27.4888	0.5187%	27.4888	0.3888%
19	刘 泉	12.9710	0.2447%	12.9710	0.1835%
20	光大三山	10.0700	0.1900%	10.0700	0.1424%
21	社会公众股	0	0	1,770.0000	25.0354%
合计		5,300	100%	7,070	100%

（二）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根据 2008 年 10 月 14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中国光大新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投资者并购北京汉邦高科技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海园发[2008]748 号），光大新产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外资股份，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四、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光大三山持有的北京市人民政府于 2011 年 8 月 4 日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字[2007]20586 号）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400011915)，为依法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系外商投资企业再投资。

除上述以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法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社会法人股。

（三）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公司无战略投资者。

（四）公司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立群	2,245.0350	42.3592%
2	刘海斌	592.2704	11.1749%
3	启迪中海	335.6400	6.3328%
4	光大新产业	325.5700	6.1428%
5	宁波汉银	250.0000	4.7170%
6	宁波熔岩	242.0543	4.5671%
7	张海峰	230.6863	4.3526%
8	北京磐谷	223.7600	4.2219%
9	雷 雨	171.8539	3.2425%
10	魏 柯	126.4631	2.3861%
	合计	4,743.3330	89.4968%

（五）公司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王立群	2,245.035	42.3592%	董事长、总经理
2	刘海斌	592.2704	11.1749%	董事
3	张海峰	230.6863	4.3526%	副董事长
4	雷 雨	171.8539	3.2425%	银河伟业副总经理
5	魏 柯	126.4631	2.3861%	已离职
6	杨 晔	115.0633	2.1710%	监事、技术总监
7	刘 毅	115.0633	2.1710%	董事、副总经理
8	朱宏展	56.0998	1.0585%	南方汉邦总经理

9	全永辉	54.9777	1.0373%	北京研发中心总工程师
10	艾 奇	54.9777	1.0373%	北京研发中心总经理
	合计	3,762.4905	70.9904%	-

（六）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1、本公司前身北京汉邦阶段

（1）2011年6月，北京汉邦股东屈成、中瑞基金转让股权，北京汉邦引入新股东。

1) 股权转让情况

2010年12月13日，北京汉邦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北京汉邦的股东屈成将其持有的全部北京汉邦的出资额转让给宁波熔岩；股东中瑞基金将其持有的全部北京汉邦的出资额部分转让给王立群、部分转让给刘海斌、部分转让给宁波熔岩，并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北京汉邦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具体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的出资额（万元）	转让的股权比例
1	屈成	宁波熔岩	168.2943	3.3659%
2	中瑞基金	王立群	100	2%
		刘海斌	50	1%
		宁波熔岩	73.7600	1.4752%
	合计		392.0543	7.8411%

原股东中瑞基金与原股东王立群、刘海斌、新股东宁波熔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每1%股权268.144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北京汉邦100万元、50万元、73.76万元的股权分别转让给王立群、刘海斌和宁波熔岩。原股东屈成与宁波熔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每1%股权268.144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北京汉邦168.2943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宁波熔岩。

2011年6月1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海商审字[2011]409号），批准此次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2011年6月3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了《中华人民

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年6月15日，北京汉邦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 股权转让原因、定价依据及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①股权转让原因：

2009年6月中瑞基金入股北京汉邦后，中瑞基金与北京汉邦管理层在公司战略规划方面产生分歧，决定对外转让股权退出北京汉邦。

屈成由于个人原因决定离开北京汉邦，对外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②定价依据

中瑞基金原增资价格为每1%股权223.455万元，考虑其资金成本，双方协商最终确定此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每1%股权268.1445万元，即每1元注册资本5.3629元；屈成股权转让价格与中瑞基金一致。

③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股权转让方屈成就本次股权转让情况进行了访谈，其确认上述股权转让的事实，确认已全额收到了宁波熔岩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并就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出具了书面确认函。

3) 宁波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熔岩成立于2010年5月13日，住所为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05-1，法定代表人为陈晓峰，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60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创业投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宁波熔岩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陈晓峰	300	50%
刘海斌	300	50%
合计	600	100%

宁波熔岩由陈晓峰与刘海斌共同控制，其中陈晓峰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刘海斌的简历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陈晓峰简历如下：

陈晓峰，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302219700919XXXX。曾任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风险部经理，浙江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现任宁波熔岩董事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宁波熔岩总资产2,169.69万元，净资产507.78万元，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42.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4年6月30日，宁波熔岩总资产2,317.52万元，净资产441.13万元，2014年1-6月实现的净利润为-142.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汉邦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立群	2,245.0350	44.9007%
张海峰	230.6863	4.6137%
雷 雨	171.8539	3.4371%
杨 晔	115.0633	2.3013%
刘 毅	115.0633	2.3013%
魏 柯	126.4631	2.5293%
朱宏展	56.0998	1.1220%
仝永辉	54.9777	1.0996%
艾 奇	54.9777	1.0996%
宫兆新	54.9777	1.0996%
曹爱平	54.9777	1.0996%
任春玲	27.4888	0.5498%
刘 泉	12.9710	0.2594%
启迪中海	335.6400	6.7128%
北京磐谷	223.7600	4.4752%
刘海斌	542.2704	10.8454%
光大新产业	325.5700	6.5114%

光大三山	10.0700	0.2014%
宁波熔岩	242.0543	4.8411%
合计	5,000	100%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行为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等情况。

2、股份公司阶段

（1）2011 年 11 月汉邦高科增资引入新股东

1) 增资情况

2011 年 11 月 24 日，汉邦高科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 300 万股的议案，其中宁波汉银增资 250 万股、原股东刘海斌增资 50 万股，增资价格为 6 元/股。

2011 年 12 月 19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下发了《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1〕915 号）同意汉邦高科增资 300 万股及投资各方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对《公司章程》的修订。

2011 年 12 月 1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82384 号），验证公司新股东宁波汉银、原股东刘海斌增资款 1,500 万元、3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2011 年 12 月 20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12 月 2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汉邦高科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8007531820。

2) 增资原因及定价依据

①增资原因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技术和智力密集行业，人力资源是企业核心竞争力主要因素之一。本次增资股东宁波汉银的 26 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涉及公司核

心管理层和研发销售等业务骨干及老员工，目的在于通过持有股权的方式吸引和留住上述优秀人才，保持公司长久的竞争力。

2007年北京汉邦引入外部投资者过程中，刘海斌帮助公司寻找潜在的投资 者，在与北京汉邦接触过程中刘海斌亦认可北京汉邦未来的发展前景，于 2008 年 7 月和北京磐谷、启迪中海一并增资成为公司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成为股 东并担任董事以来，刘海斌一直很关注公司的发展并倾注了大量精力。考虑到刘 海斌为公司作出的贡献，此次增资过程中刘海斌一并进行了增资。

②定价依据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汉邦高科净资产（合并 报表）为 129,036,705.20 元，每股净资产为 2.58 元。2011 年 6 月股权转让的价 格为每 1%股权 268.1455 万元，按照该次股权转让价格测算汉邦高科总市值为 26,814.45 万元，即 5.3629 元/股。考虑到汉邦高科的成长性等因素最终确定此次 增资价格为 6 元/股。

3) 增资方宁波汉银基本情况

宁波汉银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0 日，住所为宁波市保税区兴业三路 6 号 404 室，认缴出资额 1,500 万元，实缴出资 1,500 万元，注册号为 330200000079435， 企业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王立群为宁波汉银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汉银的合伙期限为 10 年。各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权益比例与其认缴 出资比例相同，各合伙人按照权益比例享有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分配利润和分 担亏损，并按照权益比例行使合伙企业相关事项的表决权。

目前宁波汉银合伙人共计 26 名，其中有限合伙人 25 人，普通合伙人 1 名。 宁波汉银各合伙人均为汉邦高科及其子公司在职员工，其出资及在公司任职情况 如下：

合伙人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入职时间
王立群	180,000	1.2000%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007-12-12
李 坚	6,991,326	46.6088%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8-5-5
秦 彪	1,200,000	8.0000%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2009-7-23

合伙人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入职时间
李 羿	658,674	4.3912%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副总经理	2004-12-25
贾耕垠	420,000	2.8000%	有限合伙人	沈阳汉邦销售总监	2001-4-2
罗桂华	420,000	2.80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汉邦总经理	2003-8-5
王 飞	420,000	2.80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研发中心总经理	2007-4-16
郭庆钢	420,000	2.8000%	有限合伙人	监事、制造中心总监	2005-12-6
张洪峰	420,000	2.8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总工程师	2010-2-22
蔡春艳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成都汉邦销售总监	2001-11-1
骆太军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经理	2001-11-12
邓 斌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管理部副 总经理	2001-11-15
贾 玲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汉邦安防项目总监	2003-6-23
谢海军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研发中心软件部经理	2004-3-8
丘 江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研发中心算法部经理	2005-4-1
赵佳明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研发中心副总工程师	2005-4-14
贺胜生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经理	2006-3-15
刘 腾	270,000	1.8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经理	2008-9-8
王长泉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行政部经理	2000-3-29
王 刚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车队队长	2000-3-29
徐风华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经理	2007-3-23
黄建民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制造中心副总监	2006-7-24
魏国良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大客户部总经理	2006-11-1
蔡 莹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银河伟业项目经理	2006-11-15
范新院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人事行政总监	2007-2-26
李 霞	180,000	1.20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汉邦安防销售总监	2010-1-7
合计	15,000,000	100%	--	--	--

注：入职时间按照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最早者统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汉银总资产 1,506.54 万元，净资产 1,498.35 万元，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1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宁波汉银总资产 2,505.39 万元，净资产 1,497.20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为-1.1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增资扩股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王立群	2,245.0350	42.3592%
张海峰	230.6863	4.3526%
魏 柯	126.4631	2.3861%
雷 雨	171.8539	3.2425%
杨 晔	115.0633	2.1710%
刘 毅	115.0633	2.1710%
朱宏展	56.0998	1.0585%
仝永辉	54.9777	1.0373%
艾 奇	54.9777	1.0373%
宫兆新	54.9777	1.0373%
曹爱平	54.9777	1.0373%
任春玲	27.4888	0.5187%
刘 泉	12.9710	0.2447%
启迪中海	335.6400	6.3328%
北京磐谷	223.7600	4.2219%
刘海斌	592.2704	11.1749%
光大新产业	325.5700	6.1428%
光大三山	10.0700	0.1900%
宁波熔岩	242.0543	4.5671%
宁波汉银	250.0000	4.7170%
合计	5,300	100%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增资股东资金来源合法，本次增资行为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等情况。

(七)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王立群持有本公司 42.3592% 的股份；王立群为本公司股东宁波汉银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宁波汉银 1.20% 的权益，本次发行前宁波汉银持有本公司 4.7170% 的股份。

本公司股东光大新产业和光大三山均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次发行前光大新产业、光大三山分别持有本公司 6.1428%、0.1900%的股份。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刘海斌持有本公司股东宁波熔岩 50%股份、持有北京磐谷 1%的股份，本次发行前刘海斌、宁波熔岩、北京磐谷分别持有本公司 11.1749%、4.5671%、4.2219%股份。

公司各股东分别出具《股东间关联关系声明》，声明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正在执行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无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七、公司的员工情况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含子公司）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669 人、1016 人、1084 人、843 人。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员工按专业结构如下：

	2014 年 6 月末		2013 年年末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195	23.13%	256	23.62%
生产人员	217	25.74%	242	22.32%
管理人员	72	8.54%	81	7.47%
销售人员	200	23.72%	270	24.91%
技术服务人员	159	18.86%	235	21.68%
总计	843	100%	1084	100%

基于视频监控产品由模拟向数字高清转换的行业趋势，公司对研发人员进行了结构优化和精简；报告期内，视频监控系统业务逐步成为公司三大业务板块之一，公司相应对视频监控产品销售人员和技术服务人员进行了优化和精简。

八、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已就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出具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及除王立群以外其他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做出稳定股价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及上市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承诺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已分别作出关于本次公开募集及上市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四）关于未能及时履行承诺约束机制的承诺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及时履行承诺约束机制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五）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七）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第七节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八）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汉邦高科及其分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无条件代为承担；如劳动和社会保险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因社会保险事宜对汉邦高科及其分子公司处以罚款，本人将无条件代为承担该罚款；如汉邦高科及其分子公司被要求就未补缴的社会保险缴纳滞纳金，本人将无条件代为承担；对于汉邦高科及其分子公司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发生的其他损失或风险，本人也将无条件代为承担”。

（九）关于租赁厂房搬迁额外损失补偿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发行人因租赁房产合同到期搬迁，给发行人造成额外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迁可能产生的高昂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等），王立群将就发行人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以使发行人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安防行业中的视频监控行业，主要从事安防行业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安防行业中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产品线覆盖了监控摄像机、数字硬盘录像机等领域，共计 20 个产品系列、100 多种型号，并为行业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在各项产品上均拥有独立自主的核心技术，已经形成以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系统安全稳定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技术平台，构建了视频监控行业较为完整的技术体系。目前公司的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广泛应用于金融、公安、交通、电信等传统安防领域，并在教育、智能小区、智能楼宇、连锁经营、医疗等新兴民用安防领域得到了快速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以后端设备为稳定基础，前端设备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类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后端设备	7,575.64	29,665.12	29,892.64	23,286.85
其中：硬盘录像机	7,153.58	29,261.13	28,664.69	21,929.22
硬盘录像卡	422.06	403.99	1,227.95	1,357.63
前端设备（摄像机）	3,891.11	5,360.76	1,863.29	1,196.87
视频监控系统	10,702.18	20,156.99	12,496.18	13,070.19
其他	530.01	465.55	678.90	523.12
合计	22,698.94	55,648.42	44,931.02	38,077.03

（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历程

在整个发展过程中公司经历了以下三个重要阶段：

2004年-2006年：创立和起步阶段。公司专注于硬盘录像卡和嵌入式硬盘录像机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在业内首推“单芯四路”和“单芯八路”编码技术，产品得到市场认可，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2007年-2008年：成长阶段。公司第二代嵌入式硬盘录像机和第三代硬盘录像卡凭借产品一芯多能的技术创新优势，产品竞争力得到了迅速加强，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2007年成立南方汉邦，建立了深圳研发中心；同年完成对银河伟业的业务整合，扩展了行业定制数字监控系统业务，使公司业务从产品供应延伸到行业解决方案。2008年公司产品入围“平安城市”建设推荐品牌和推荐产品。

2009年至今：发展壮大阶段。公司在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业务上得到了快速发展，后端设备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形成了从CIF到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拓展到金融、智能楼宇、连锁经营等多个细分市场；2009年公司入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年公司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HB7016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荣获国家科技部等部委联合颁发的“国家重点产品”称号。2009年公司被推选为中国安防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2010年公司调整产品战略布局，进入前端监控摄像机领域，陆续推出高清、智能监控系列产品。目前，公司后端设备数字硬盘录像机涵盖了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前端设备摄像机形成了IP/HD-SDI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行业解决方案继续在细分市场深化，并针对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方向建立了互联网服务平台，形成了以后端设备为稳定基础，前端产品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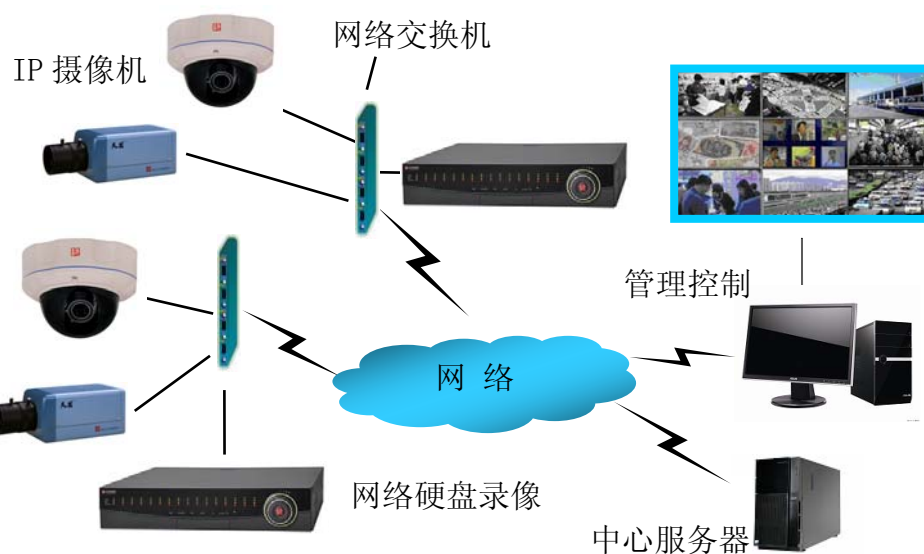
（三）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后端存储设备（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硬盘录像卡）、前端采集设备监控摄像机和视频监控系统。

摄像机采集现场图像信息，将光信号转化为电信号；数字硬盘录像机存储和管理摄像机采集的数据，并提供视频检索、网络传输、报警处理、远程控制等功能。



上图为一个基于模拟摄像机 HD-SDI 摄像机为前端的监控系统典型示意图。前端摄像机采集图像信息后把信号送入数字硬盘录像，数字硬盘录像将摄像机的信号压缩后存储到硬盘中，同时把录像通过网络发送到监控中心。



上图为一个基于 IP 摄像机为前端的监控系统典型示意图。前端 IP 摄像机采集图像并压缩后把信号通过网络送入网络硬盘录像，网络硬盘录像将摄像机的信号存储到硬盘中，同时把录像通过网络发送到监控中心。

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摄像机和硬盘录像机在系统中的作用和地位，它们的功能和性能对整个系统的结构、功能和性能起到决定性的作用，是数字视频监控系统的核心部件。公司在掌握产品核心技术的基础上，针对行业开发了视频监控

系统，集成了报警、门禁、对讲、管理等行业定制化功能，满足行业用户个性化需求。

1、后端存储设备

(1) 硬盘录像机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采用嵌入式技术设计，完成音视频信号的采集、压缩、存储和管理。产品采用 H.264 压缩算法、Linux 操作系统和嵌入式处理器的一体化设计，在单板上集成了视音频采集、压缩、存储、网络传送、多路云台控制、报警检测等功能，保证了系统的高集成度和高可靠性。产品提供了多种接口，支持 VGA 和 CVBS 同时显示，支持 U 盘及 USB 内外置刻录机。

公司的硬盘录像机根据分辨率、接入摄像机路数和硬盘安装位及功能分为多个系列，以满足不同市场的需求。

硬盘录像机分类：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经济型	 HB7000  HB7200	小型机箱，分为单硬盘和双硬盘两种规格，适合保存录像时间不长的场合使用。 HB7000 为 CIF 格式，分为 4 路/8 路/16 路/24 路/32 路；HB7100/HB7200 为 D1 格式，分为 4 路/8 路/16 路，支持光盘刻录功能。
标准型	 HB8200	标准机箱，八硬盘，适合要求录像时间较长的场合使用。HB8200 为 D1 格式，分为 8 路/16 路。
专用型	 HB8600  HB8800	标准机箱，四或八硬盘，适合要求录像时间较长、功能较高的专业场合使用。为 D1 格式，分为 4 路/8 路/16 路。产品支持高清显示，支持高速备份，支持千兆网络。HB8800 为 D1 格式，分为 8 路/16 路，可安装十二个硬盘，硬盘为可插拔式；HB8600 为 D1 格式，分为 4 路/8 路/16 路；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智能型	 HB8004A	小型机箱，四硬盘，ATM 机专用。为 4 路 D1 格式，支持千兆网络。产品自带显示屏，具有智能视频分析功能。型号分为无智能、两路智能、四路智能三个型号。
IP 高清型	 HB7900  HB9900  HB9200/HB9900	HB7900 系列为小型机箱，分为单硬盘和双硬盘两种规格，适合保存录像时间不长的场合使用。HB9900 系列为标准机箱，八硬盘，适合保存录像时间较长的专业场合使用。HB9200/HB9900 同时支持模拟和高清 IP 摄像机存储为标准机箱，八至十二个硬盘。产品支持高清显示，支持高速备份，支持千兆网络。
SDI 高清型	 HB9400  HB9600	HB9400/HB9600 系列为 HD-SDI 高清 DVR，分为 4 路/8 路/16 路，为标准机箱，HB9400 支持八个硬盘，HB9600 支持十二个硬盘。产品支持高清显示，支持高速备份，支持千兆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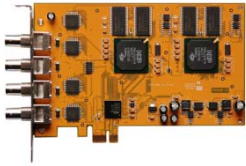
（2）硬盘录像卡

DVR 板卡是安装在 PC 机或工控机中，完成音视频信号的采集和压缩，与 PC 机或工控机一起构成 PC 架构的数字硬盘录像机，完成音视频信号的采集、压缩、存储和管理功能。

公司的硬盘录像卡根据分辨率、是否支持输出和是否支持智能分为多个系列，以满足不同市场的需求。

硬盘录像卡分类：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经济型	 HB16000	HB16000 系列产品是新一代 DVR 专用压缩板卡，具有很高的性价比。分为 CIF/D1/D1 非实时格式三个系列，各有 4 路/8 路/16 路，共计十个型号。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标准型	 HB17000T	HB17000T 系列产品是第四代 DVR 专用压缩板卡，具有较高的性价比。分为 CIF/D1 格式两个系列，各有 4 路/8 路，共计四个型号。
智能型	 HB18000T	HB18000T 系列产品是第五代 DVR 专用压缩板卡，具有智能分析功能。分为 CIF/D1 /D1 带输出三个系列，各有 4 路/8 路/16 路，共计九个型号。
高清型	 HB18300T	HB18300T 系列产品是第五代 DVR 专用压缩板卡，支持高清信号压缩。支持 720P/1080P 格式，支持 4 路 HD-SDI 信号接入，共计一个型号。
解码卡	 HB1500	HB1500 专用视频输出卡(万能解码卡)采用 DSP 芯片实现视频处理及输出功能，通过 PC 软件解码可以支持各种压缩标准的视频流的显示输出，解决了监控中心电视墙的显示障碍。

2、前端采集设备（监控摄像机）

监控摄像机为监控系统前端设备，完成监控现场图像采集并将光信号转换为电信号。公司的监控摄像机根据类型（模拟、IP 高清和 HD-SDI 高清）、外形和分辨率等参数分为多个系列，满足不同市场的需求。

监控摄像机分类：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HD-SDI 高清枪式摄像机	 HB600 枪机	具有高清 HD-SDI 和标清 CVBS 同步双输出视频接口，支持实时语音和控制数据的远程传输，采用 1/3" CMOS，分辨率：720p60 和 1080p30。枪机包括标准枪机和红外枪机两个系列。

HD-SDI 高清半球摄像机	 HB500 半球	具有高清 HD-SDI 和标清 CVBS 同步双输出视频接口，支持实时语音和控制数据的远程传输，采用 1/3" CMOS，分辨率：720p60 和 1080p30。半球包括标准半球和红外半球两个系列。
HD-SDI 高清高速球摄像机	 HB400 高速球	具有高清 HD-SDI 和标清 CVBS 同步双输出视频接口，支持实时语音和控制数据的远程传输，采用 1/3" CMOS，分辨率：720p60 和 1080p30。高速球包括标准高速球和红外高速球两个系列。
IP 高清枪式摄像机	 HB700 枪机	采用高性能 1/3" CMOS，压缩算法采用 H.264 Main Profile，支持 IPB 帧。分辨率：720p30 和 1080p30，信噪比大于 48dB，枪机包括标准枪机和红外枪机两个系列。
IP 高清半球摄像机	 HB800 半球	采用高性能 1/3" CMOS，压缩算法采用 H.264 Main Profile，支持 IPB 帧。分辨率：720p30 和 1080p30，信噪比大于 48dB，半球包括标准半球和红外半球两个系列。
IP 高清高速球摄像机	 HB900 高速球	采用高性能 1/3" CMOS，压缩算法采用 H.264 Main Profile，支持 IPB 帧。分辨率：720p30 和 1080p30，信噪比大于 48dB，高速球包括标准高速球和红外高速球两个系列。
模拟枪式摄像机	 HB1000 枪机 HB1200 红外枪机	1/3" CCD、自动彩转黑、自动电子快门、自动电子增益、自动白平衡、背光补偿、信噪比高。枪机包括标准枪机和红外枪机两个系列。
模拟半球摄像机	 HB1100 半球 HB1200 红外半球	1/3" CCD、自动彩转黑、自动电子快门、自动电子增益、自动白平衡、背光补偿、信噪比高。半球包括标准半球和红外半球两个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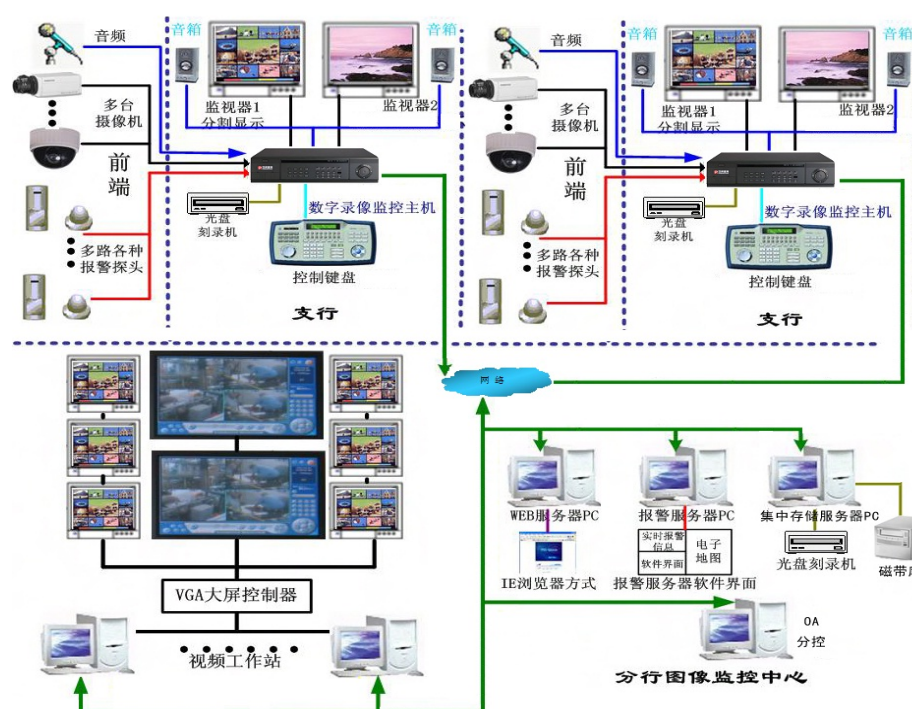
模拟高速球摄像机	 HB1300 高速球	1/4" CCD、自动彩转黑、自动电子快门、自动电子增益、自动白平衡、背光补偿、信噪比高。分为标准和红外两个系列，配置不同线数和不同变焦倍数镜头的一体摄像机。

3、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监控系统是公司根据行业客户个性需求定制开发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目前开发的以视频监控为核心的综合安防系统有：

1) 银行视频监控系统

该系统包括视频监控设备、中心控制软件、中心视频控制服务器组、电视墙显示设备、远端门禁设备、远端报警设备、OA 分控设备、语音对讲设备、集中存储系统、客户端软件等，典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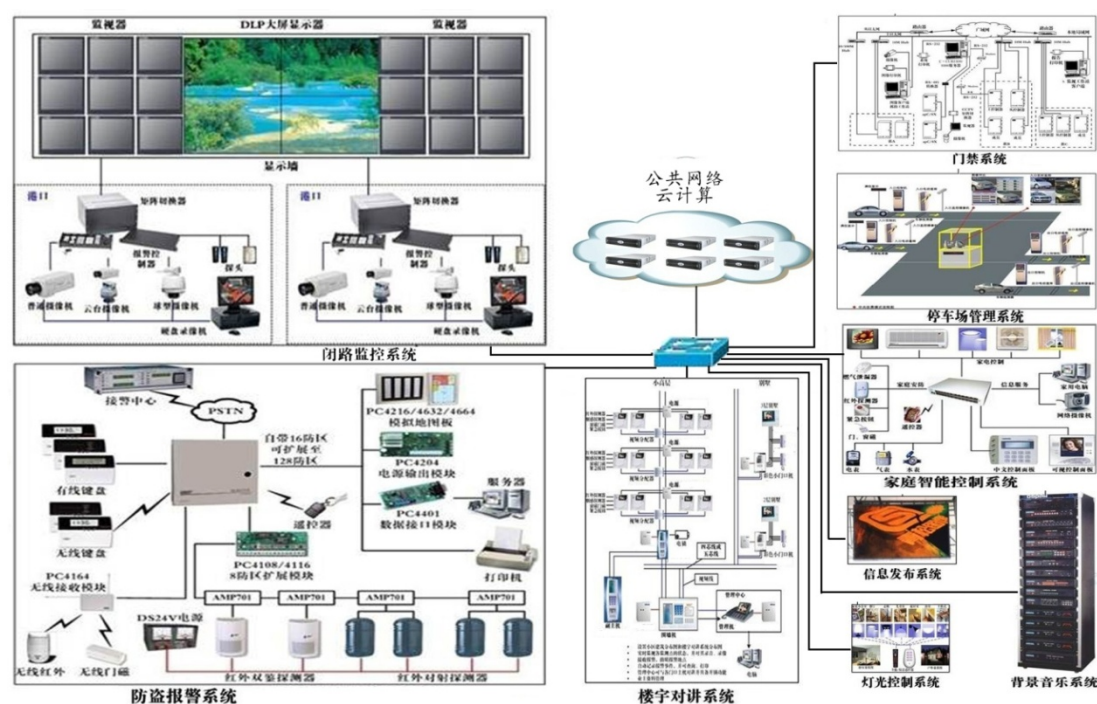


该系统集成视频显示控制、报警处置、出入口控制、综合业务管理、语音对讲、OA 分控、电子地图七大功能模块于一体，并提供开放性网络接口，方便接入更多设备，具备高扩展性。该系统已经突破了传统“安防”的概念，集安全、监督和现代化管理于一身，综合解决了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使得“无人值守”、

“远程授权”、“远程监管”等先进管理模式成为现实，极大的提高了客户的工作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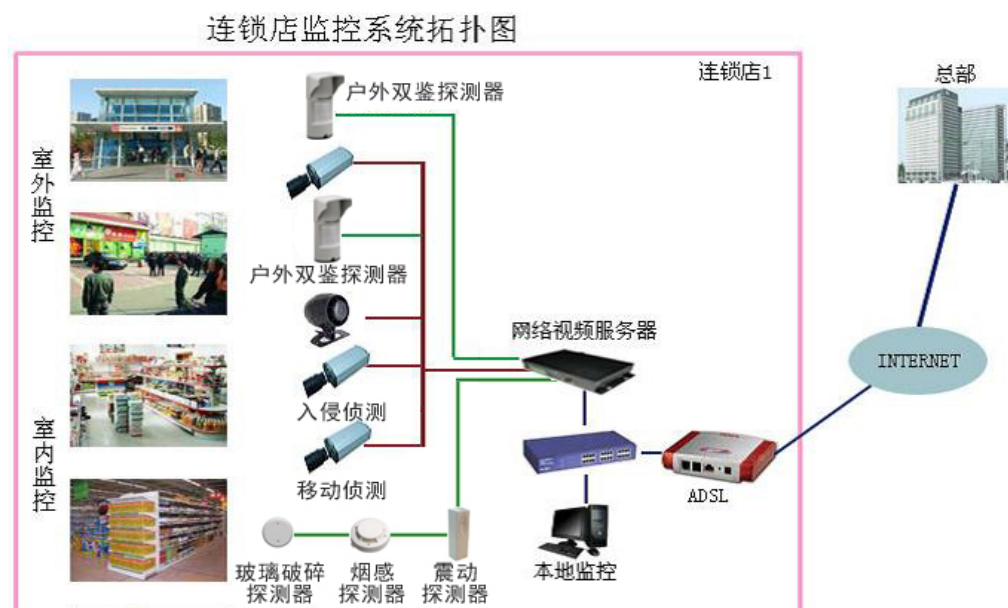
2) 智能楼宇、智能小区安防监控系统

该系统以视频监控为核心，集成了出入口控制、对讲系统、报警系统、楼宇控制、智能灯光控制、背景音乐、智能家居系统、停车场智能管理、会议系统（含远程视频）、周界防护、值班巡更等等，一站式解决楼宇（或小区）智能化管理的全面需求，典型示意图如下：



3) 连锁经营视频监控系统

该系统包括前端报警设备、前端视频监控设备、视频服务器、DVR、中心视频控制服务器、客户端软件、中心视频控制软件等，典型示意图如下：



该系统对连锁经营行业的货运、收银、大门、货架等重点部位实施了全程监控，并在夜间启动移动侦测、入侵侦测的主动防御手段，关联了烟雾探测、振动探测、玻璃破碎探测等报警信号，有效地提高了客户安防管控效率。

4、其他产品

公司还针对行业客户开发了视频服务器、高清解码器、智能视频分析服务器等产品。

（四）公司的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关键影响因素及未来的变化趋势

安防行业的特点、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竞争策略等决定了公司的经营模式。公司主要从事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安防产业链的设备制造商。为公司保证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的经营策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技术研究开发、核心部件生产制造和业务规模拓展中。对于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对部分生产工序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该种经营模式契合“微笑曲线”的价值链分布，也使得公司资产结构呈现出典型的“轻资产”特点。通过对附加值最大的两端持续投入，公司构建了较为完整技术体系和产品体系，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建立了基本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为

公司下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研发创新、新产品开发能力以及营销能力是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驱动因素。

从技术发展趋势看，视频监控行业快速增长的市场带来的多样化需求决定了产品的细分化和个性化特征，行业主流的技术发展趋势为数字高清化、网络化、集成定制化、智能化。

从产品竞争角度看，2013 年以来，视频监控行业的竞争从以往的产品竞争转入了以系统解决方案为核心的综合实力竞争，不具备丰富产品线及系统解决方案的安防企业竞争难度不断增加，行业向龙头设备企业集中的趋势不可避免。

从市场容量看，受高清化趋势、政府投资需求等影响，国内安防市场未来将高速度增长；同时，随着安防监控要求的提高，未来数年中，传统监控系统向 IP 视频监控系统转型将成为发达国家安防产业发展的重要动力，发达国家市场容量主要是更新换代，巨大的存量为换机市场提供了广阔空间；发展中国家进入安防建设高峰，这些市场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市场容量可观。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以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为稳定基础，以监控摄像机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点和发展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针对目前的市场竞争环境及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充分利用已经积累的技术优势加强数字监控行业的基础技术研究，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突破智能分析、高清摄像机、光通讯等关键技术，确保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行业应用市场整体解决方案的投入，在通信、电力、交通、矿业、企业级应用等市场，开发出行业特色的安防监控系统，形成完整的行业解决方案；积极推动智能监控产品和行业化智能产品的研发，在目前智能产品的基础上，快速形成具有竞争力的智能产品系列，并进一步研发行业定制化的智能产品，满足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将在视频智能分析产品的基础上，研发推出音频智能分析产品，进一步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

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营销投入，进一步提高汉邦品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巩固现有的营销渠道和服务体系，积极拓展营销渠道和项目营销服务，同时积极拓展国外市场，公司目前已与海外 20 多家机构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将进一步增加外销渠道建设，在各大洲和地区积极发展经销商和集成商。

2、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销售前、后端设备以及视频监控系统实现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是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因素；公司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组织生产，将核心技术应用于产品中，生产出合格产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产品设计能力是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因素；研发投入及营销投入既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又是公司增强盈利能力主要驱动因素。公司通过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线；通过加大营销投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采购模式

公司制造中心对于生产所需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分两种类型：一种是标准件，包括集成电路、标准元器件、五金件等，这些部件为通用标准产品；另一种是定制件，包括 PCB 线路板、机箱、塑胶面壳、包装、摄像机套件等非标电子元器件，这些部件由公司自主设计，由供应厂家照公司的设计图纸和工艺要求进行定制生产并测试各项性能指标。

公司对原材料设定了“基本安全库存”，根据《生产任务书》和库存动态组织采购。为了确保物料及时供应，合理控制采购成本，保证采购物料品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部门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1）芯片（集成电路）采购

发行人所用核心专用芯片主要向索尼、夏普、松下、日立、TI、Techwell、海思等国内外厂商采购。通常情况下，发行人与国外厂商商定所需原材料规格、型号、采购价格和付款方式，一般采用美元计价；然后由代理商承运并办理进口手续，发行人再与代理商按合同到期日汇率进行人民币资金结算并支付代理费用，代理商与原厂进行美元结算。由于发行人与代理商进行直接结算，因此核心专用芯片采购体现为向代理商的采购。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的代理商为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电源等标准零部件采购

发行人根据生产计划、产品材料清单和标准零部件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订单，完成标准零部件采购。零部件到货后，按照发行人相应的技术工艺文件、产品技术规格书和出厂检验报告在零部件测试区进行检验，合格零部件一部分进入外协厂焊接，一部分直接进入“整机装配区”进行装配和联试。

（3）PCB 定制采购

PCB 为产品主要载体，发行人根据产品需要自主研发设计，然后向合格供应商提供完整的设计图纸和工艺技术要求等，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专业 PCB 生产厂商按照发行人设计图纸进行定制生产并测试各项性能指标，经检验合格后送交发行人制造中心。

（4）机箱、塑胶面壳等结构件定制采购

发行人根据产品需要，自主研发设计机箱、塑胶面壳等结构件，其生产制作委托给经过严格评估、认证的合格专业供应厂商。发行人提供完整的技术图纸、材料清单、加工工艺要求等，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厂家制作相应的模具和工装，按照发行人要求进行定制生产加工。

（5）摄像机套件定制采购

公司根据产品需要，部分模拟摄像机由研发中心摄像机部设计完成后，委托其他摄像机生产企业为公司提供主板器件采购、生产加工和单板测试，公司向其采购摄像机套件。

4、生产模式

（1）行业生产模式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属于信息电子类产品，具备涉及行业广，上下游供应链较长，产品更新周期快，市场响应速度要求快，生产分工明确等特点，生产模式主要分为：“自主生产”、“自主生产+外协加工”、“外协生产”三种类别。

（2）公司现有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后端存储产品（DVR 和硬盘录像卡）采取“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生产模式。定制化的视频监控系统采取“自主生产”模式。对前端数字高清摄

像机、部分模拟摄像机产品采取“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生产模式；对宽动态摄像机、高速球机等小品种、小批量专用模拟摄像机采取“外协生产”的生产模式。

① “自主生产+外协加工”方式的生产组织方式

“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生产模式下，核心生产环节由公司自主完成。后端存储产品和前端摄像机产品的核心生产环节包括两部分，一是以公司自行研发的音视频编解码技术、视频采集技术等各类专业技术为基础，实现产品的系统（整机）设计、机械结构设计、电路设计、配套的主机软件和客户端软件的设计开发以及生产制造工艺的设计；二是产品组装线上的关键环节，即主机软件嵌入、PCBA 件功能性测试、产品组装调试、整机产品测试联调、成品检验等工艺环节。上述核心环节由公司自主完成。

对 PCBA 表面贴装、接插件焊接等标准化、通用性的生产环节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后端存储产品 DVR 和硬盘录像卡全部采用“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报告期内，公司 DVR 和硬盘录像卡的产量如下：

期间	产品名称	产量（台/片）
2014 年 1-6 月	DVR 板卡	396
	DVR	183,391
2013 年度	DVR 板卡	3,772
	DVR	567,441
2012 年度	DVR 板卡	10,160
	DVR	429,231
2011 年度	DVR 板卡	16,404
	DVR	288,346

② “自主生产”生产组织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定制化的视频监控系统全部采取“自主生产”的方式完成。监控系统项目的生产流程如下：针对客户进行前期调研，帮助客户挖掘并整合需求、进行方案设计、设备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及系统试运行等。上述环节均由公司自主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监控系统的情况如下：

期间	监控系统合同数
2014 年 1-6 月	545

2013 年度	352
2012 年度	304
2011 年度	213

③ “外协生产”的组织方式

公司对宽动态摄像机、高速球机等小品种、小批量专用摄像机采用外协生产方式。该类摄像机由生产厂家设计并根据发行人的订单完成嵌入软件、测试、组装。发行人只完成检验、包装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外协加工”和“外协生产”两种方式生产监控摄像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支

生产方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自主生产+外协加工	188,397	98.50%	264,367	96.53%	94,424	91.19%	36,762	87.69%
外协生产	2,877	1.50%	9,502	3.47%	9,124	8.81%	5,159	12.31%
合计	191,274	100%	273,869	100%	103,548	100%	41,921	100%

报告期内，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外协生产厂商主要有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高丽视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欣动态影像有限公司、深圳市美铭高电子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昱鑫共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述外协生产厂商生产设备精良、专业技术能力可靠、工艺流程规范、产品质量稳定、信誉良好，与公司在工艺技术、质量控制、供应等各方面均保持充分沟通，并签署了相关的协议，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专用摄像机外协生产情况如下：

期间	外协生产厂商	数量	金额（元）
2011 年度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2,242	905,330.77
	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67	1,384,705.13
	合计	3,209	2,290,035.90
2012 年度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7,628	2,311,908.61
	深圳市高丽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499	537,221.89
	深圳市欣动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108	482,210.00
	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1	478,290.62
	合计	8,666	3,809,631.12
2013 年度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1,722	1,363,345.25

	深圳市高丽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67	54,854.17
	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2	2,180,373.42
	深圳美铭高电子有限公司	423	116,330.79
	深圳市昱鑫共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68	1,204,388.89
	合计	9,502	4,919,292.52
2014 年 1-6 月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774	155,418.79
	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84	2,637,918.80
	深圳市迪威泰实业有限公司	503	146,128.20
	合计	2,861	2,939,465.79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外协生产厂商的股东、高管人员与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公司核心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在产品中体现在软件和硬件两个方面:公司将自主研发的软件编译成二进制文件,在加电检验环节装载到主板上;硬件自主研发设计的 PCB 设计图和工艺技术文件提供给 PCB 生产厂家,厂家按照设计图完成印制板的生产;同时 PCB 设计图中的焊接点位图提供给焊接厂,用于焊接工艺的程序编制。

专业的电路板除了要实现电路原理功能外,还要考虑 EMI、EMC、ESD,信号完整性等电气特性,也要考虑机械结构,大功耗芯片的散热问题。因此优秀的电路板设计即可以节约产品生产成本,又可以达到良好的电路性能和散热性能。公司的视频监控产品的特征是 24 小时、365 天运转,应用场合较为复杂,产品需具有较高的抗电磁干扰和优秀的散热性能以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及环境适应性,因此 PCB 板的电路板设计直接决定了发行人视频监控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

自主研发的软件的烧录主要是在发行人主板检验后,进行加电测试前,将发行人拥有的专用软件装载到产品芯片中的过程。软件烧录至芯片后,发行人的产品才具备运用及工作功能,发行人拥有的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数字视频光纤传输控制技术、网络传输控制技术和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才能在产品中得以体现。

对焊接工艺完成的主板 PCBA 和装配后整机需要进行模块测试,由于视频监控产品接口、功能项目和主观测试项目均较多,测试方法是提高工作效率和保障

产品质量的重要工艺，发行人开发了测试方法、测试软件和相应测试工艺，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确保产品的品质。

（4）外协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总成本分别为860.85万元、1,134.80万元、1,286.29万元、548.84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38%、4.10%、3.52%、3.81%，占比较小，对发行人影响较小。主要外协加工厂商加工数量、价格及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时间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内容	数量	平均单价(元)	加工费(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2014年1-6月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PCBA贴装	350,293	7.30	2,555,847.75	1.77%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PCBA贴装	304,511	5.96	1,815,074.93	1.26%
	深圳市敏特达电子有限公司	PCBA贴装	398,540	1.82	726,729.90	0.50%
	深圳市佳士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PCBA贴装	41,360	8.99	371,912.84	0.26%
	合计		1,094,704	5.00	5,469,565.42	3.80%
2013年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PCBA贴装	517,020	10.71	5,538,982.14	1.51%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PCBA贴装	742,506	6.38	4,736,689.07	1.29%
	深圳市佳士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PCBA贴装	189,031	7.47	1,412,523.46	0.39%
	深圳市敏特达电子有限公司	PCBA贴装	403,350	2.85	1,151,004.57	0.31%
合 计			1,851,907	6.93	12,839,199.24	3.51%
2012年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289,615	20.12	5,827,347.76	2.10%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675,796	5.66	3,824,619.44	1.38%
	深圳市佳士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189,665	8.66	1,643,344.59	0.59%
合 计			1,155,076	9.78	11,295,311.79	4.07%
2011年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205,975	19.71	4,060,543.66	1.59%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512,519	6.50	3,331,580.08	1.31%
	深圳市佳士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PCBA 贴装	97,913	11.52	1,128,121.42	0.44%
合 计			816,407	10.44	8,520,245.16	3.34%

公司与外协厂商之间的定价依据为：（1）根据不同封装的物料，不同的焊接加工工艺确定不同的计价方式，主要分类有：贴片物料、密脚芯片、BGA 封装物料、插件波峰焊物料等，根据不同物料的焊接点数量确定价格；（2）公司保持与多家备选厂商联系和价格询盘，了解同类厂商的定价水平，根据每批加工

数量、工艺难度等略为浮动；（3）约定加工质量目标，根据实际加工质量给予一定幅度的奖励或处罚；（4）约定每批产品的交期，根据交货进度达成度给予一定的奖励或处罚。发行人与外协厂商的加工费定价公允，不存在外协厂商为发行人承担成本、分摊费用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外协加工厂商的股东、高管人员与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3）外协加工业务管理：

外协加工业务流程：首先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委托加工协议》，明确加工工艺标准、计价方式、交货进度、物料管理、技术资料管控、质量标准、包装和运输等合作条款后，公司制造中心计划部根据《生产任务书》，向外协厂商下达《委托加工订单》，双方确认后，外协厂商申请到公司元器件库领取焊接所需的芯片等物料。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按公司要求将 PCBA 产品送货至公司仓库，并生成《加工费用明细清单》，公司根据实际交付生产订单，核对加工费用明细清单等，按月或按批次与外协厂商进行结算。

外协加工质量管理控制：为了加强对外协加工质量管理的控制，公司会与外协厂商签订《外协加工品质协议书》、《品质扣款协议》等协议，对外协加工过程中的生产质量要求进行详细规定，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同时协议中与外协厂商明确了《SMT 加工工艺标准》，对锡膏等关键原材料限定品牌和采购渠道，对关键工艺参数标准，如钢网开制方式、炉温设置标准、首样验证流程等进行标准化约定。同时，公司在每家外协厂商派驻了品质监控专员，进行现场品质监控，检查关键原材料采购记录、现场巡查、关键工艺检查、与外协厂商联合检验，加强质量控制。公司每月定期分类汇总加工品质异常数据，形成数据分析报告，反馈外协厂商，定期召开现场品质会议，列出品质整改项计划，品质监控专员负责督导实施持续改善。

外协加工的定价标准及依据：公司与外协加工厂商按照市场原则，参照市场实际加工价格协商确定外协加工的定价基准，并签订协议及相关附件。

为了控制外协产品质量,减少物料过度集中在一家外协厂商所带来的不稳定性风险,公司对大量 SMT 外协加工企业进行了严格考察,通过综合评估选择了多家信用良好、产品质量高的企业作为合作方,公司与不同的外协厂商签订了外协加工合同,并签订长期合作框架协议,将焊接业务分摊到不同厂商以便于形成竞争,保持长期的质量稳定和工作效率,以降低单一外协加工厂商不稳定的可能性。如某一家外协厂商发生突发事件,出现不能提供外协加工服务或产品质量不合格的情况,公司可通过增加其它外协厂商的订单来规避这一风险。同时,深圳市是我国的电子产品生产制造基地,可替代的优质 SMT 外协厂商众多,焊接工厂的可选择性和可替换性非常强,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不存在依赖。

4) 外协加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对 PCBA 表面贴装、接插件焊接等标准化、通用性的生产环节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生产,生产附加值较高的核心技术软件研发和定制化产品设计由发行人自主完成。公司掌握的关键电路板设计技术、主要部件的组装均在发行人生产场所完成。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需在整机装配主板检验后,进行加电功能模块测试前,以软件烧录的方式加密植入载到发行人视频监控产品芯片中。公司在外协加工过程中,提供的相关硬件设计文件均为二进制文件,具有较高的保密性。同时公司研发的产品都装有专门的加密芯片,加密强度很高。加密芯片由公司自行研发的专用设备来编程,保证了加密芯片的关键信息不外泄。加密芯片中的信息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公司生产制造中心的产品制造品种和数量需要提前得到研发中心的技术授权才能生产,即使外部人员获得产品生产的软硬件资料,只要没有烧制加密芯片的专用设备和密码,也无法仿制生产公司的相关产品。同时,公司与外协厂全部签订了《保密协议》或在合作协议中规定了保密条款,明确保密内容和双方的责任义务。

为了保证外协加工程序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大量 SMT 外协加工企业进行了严格考察,通过综合评估选择了多家信用良好、产品质量高的企业作为合作方,并签订长期合作框架协议。同时,公司与多家 SMT 外协厂合作,确保不对一家形成依赖。公司委派品管专员在外协加工企业长期驻场,监督生产流程,保证产品供应和外协加工的质量。

综上，发行人能够有效保证其专有技术及工艺的独占性，能够保证外协加工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发行人的外协加工厂商通过向发行人提供外协加工服务而成为发行人潜在竞争对手的可能性较小，采用外协加工方式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劳务外包情况

发行人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中所涉及的安防系统的安装、布线等工作具有用工数量多、流动性大、不定期性强等特点，且安装、布线等工作对操作人员的生产经验、生产技能及学历要求均不高，基于采取劳务外包的方式具有劳务管理便捷、用工机动灵活的特点，当发行人大型视频监控项目需要增加用工时，一般会采用劳务外包的方式及时补充劳务人员，实现调节临时性人力需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劳务外包方交易情况如下：

年度	劳务外包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2011 年	北京顺腾豪景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028,810.00	0.40%
	北京兴超宏扬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22,587.00	0.60%
	北京艺丛海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99,117.00	0.55%
	成都博畅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550,820.93	0.61%
	合计	5,501,334.93	2.16%
2012 年	北京艺丛海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75,000.00	1.47%
	北京万宏欣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70,785.00	0.78%
	北京兆光天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67,800.00	0.67%
	成都博畅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200,433.07	0.43%
	北京永正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5,020.00	0.40%
	合计	10,429,038.07	3.75%
2013 年	山东龙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050,000.00	1.38%
	北京永正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40,280.00	0.48%
	河北永久建设劳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726,446.00	0.75%
	合计	9,516,726.00	2.61%
2014 年 1-6 月	河北盛宝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406,000.00	2.36%
	河北永久建设劳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83,500.00	1.45%
	山东龙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0.69%
	合计	6,489,500.00	4.50%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劳务外包方的股东、高管人员与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

技术人员和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5、销售模式

（1）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销售方式包括分销方式和直销方式。分销方式包括通过经销商渠道销售和通过安防工程商或安防集成商销售等方式；直销方式主要包括通过参与投标直接对客户进行销售、通过向行业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实现其产品销售和通过向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安防工程实现产品销售等方式；子公司南方汉邦负责海外销售，海外销售均采用分销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1) 分销方式

①通过经销商渠道销售

每年年初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协议》约定产品销售区域、结算方式、产品交货和运输、质保和产品服务等内容，经销商通过《订货单》确定每笔交易的数量和价格。以产品交付确认交易行为，公司将货物移交经销商后，实现物权的完全转移，若非现款交易行为，双方形成应收和应付的往来账款。经销商的订货数量、金额、付款情况等作为下年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协议》的依据。

②通过向安防工程商或安防集成商销售

公司在全国设立了 20 多个销售服务机构，销售人员通过电话、网络或直接上门等方式推销产品，将产品销售给安防工程商或安防集成商，以《产品供销合同》形式确认交易条件，以产品交付确认交易行为，公司将货物移交安防工程商或安防集成商后，实现物权的完全转移，若非现款交易行为，双方形成应收和应付的往来账款。

2) 直销方式

①通过参与设备招标直接对客户销售

公司设有项目开拓部门，直接参与最终用户的招标，向最终用户或最终用户指定的集成商销售产品，以《产品供销合同》形式确认交易条件，以产品交付确

认交易行为，公司将货物移交最终用户或其指定的集成商后，实现物权的完全转移，若非现款交易行为，双方形成应收和应付的往来账款。

②通过行业用户提供安防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实现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向金融行业提供安防产品整体解决方案，以《产品供销合同》形式确认交易条件，以产品交付和项目验收确认交易行为，项目验收后实现物权的完全转移，双方形成应收和应付的往来账款。

③通过向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建筑安防工程实现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向中铁提供智能建筑安防工程实施，以《项目合同》形式确认交易条件，以系统实施进度确认交易行为，以工程进度为结算依据并结算款项。

(2) 分销机构设置

公司设专职副总经理分管销售工作，设立营销中心作为主管部门，并下设商务管理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等作为服务保障部门。并根据地域特征将国内市场划分为六个销售大区，通过 5 个全资子公司和 22 个办事处分层管理，形成了 110 家左右长期稳定的合作经销商、安防工程商或安防集成商，搭建了总公司---子公司---办事处---经销商---客户的梯形分销体系，建立了基本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网络。公司分支机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华北销售网络：子公司北京汉邦安防，下辖太原，呼和浩特、济南、青岛、乌鲁木齐、廊坊 6 个办事处；

华中销售网络：郑州、武汉、西安、天津 4 个办事处，由北京汉邦安防管理；

东北销售网络：子公司沈阳汉邦，下辖哈尔滨、长春、大连 3 个办事处；

华东销售网络：子公司上海汉邦，下辖南京、杭州 2 个办事处；

华南销售网络：子公司深圳汉邦，下辖长沙、南宁、福州、广州、南昌 5 个办事处；

西南销售网络：子公司成都汉邦，下辖重庆、昆明 2 个办事处。

（3）经销商管理

公司每年度对经销商进行综合考评，主要包括公司规模、销售团队建设、项目技术团队建设、任务完成率、销售成长性、市场秩序、客户投诉等指标，以此确定下一年度的经销商资格、任务及销售政策。

公司分层级定期组织经销商交流会议，包括总公司年度会议、大区季度会议、办事处月例会等。会议内容包括公司销售策略、新产品计划、市场营销规划、技术咨询与培训等，以帮助经销商建设销售及技术服务队伍，指导并协助经销商建立完善下一层级的销售网络。促进各级经销商与公司共同成长，构建和谐发展的共赢机制，并将公司营销网络末端深入到地州级市场。

公司采用的两种销售模式针对的客户群体不同，分销模式主要针对中、小型客户及民用市场，而直销模式主要服务于大型客户及行业用户。客户群体的不同，导致了两种模式中销售的产品结构及提供的服务亦不相同，分销模式中公司视频监控产品的销售量大，高性价比产品占比较大；直销模式中视频监控产品的销售量比分销模式小，直销模式主要针对的客户为行业客户及大型客户商，服务要求高，需公司提供现场安装、维护和技术指导等服务。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营销网络的建设投入，两种销售模式相互影响，相互拉动，对公司的收入及业绩起到了积极提升的作用。首先，因营销网络的覆盖面扩大，经销商不断增加，中、小型及民用市场的客户随之不断增多，公司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品牌口碑持续提高。公司品牌及产品口碑的提升，直接带动了公司直销模式中大型客户及行业用户的销售量。同时，行业用户和大型客户对公司视频监控产品质量的信赖和认可，又直接引领更多的中、小型客户选择公司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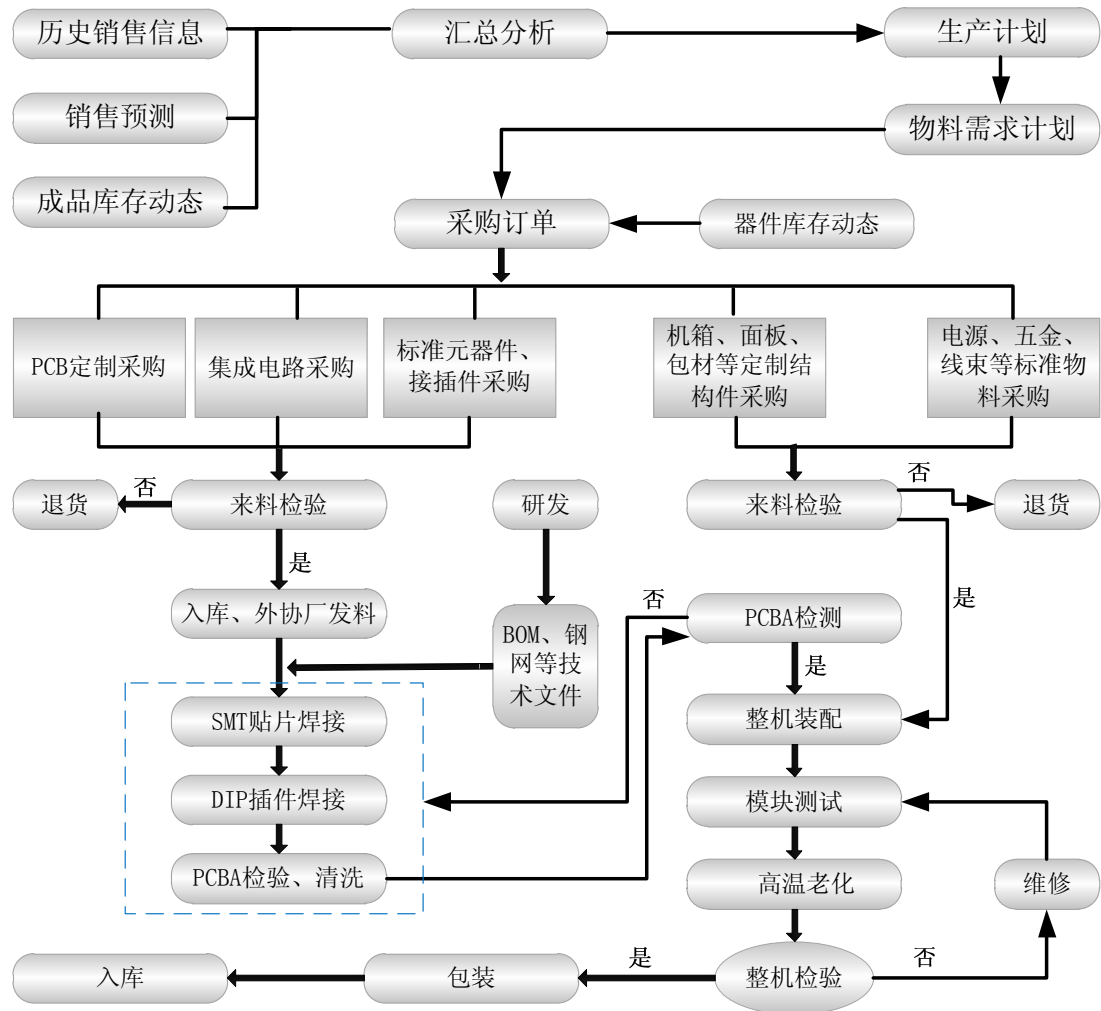
（五）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1、后端存储产品和前端摄像机产品的主要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分为生产计划、采购、来料检验、外协焊接、组装测试和包装入库几个环节。每月初生产部根据销售预测，结合公司历史销售信息和库存情况，制订生产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订物料需求单，结合物料库存情况确定采购订单订货；物料经过检验后由外协加工厂完成 SMT 焊接程序；产品所需其

他物料与焊接电路板在工厂经过检验后由组装线组装测试，组装完成的整机经过高温老化和测试后入库。

具体流程图见下：



注：硬盘录像卡生产不包含整机装配、老化等工艺流程；图中虚线框标识部分为PCBA外协加工生产环节，本公司负责生产物料采购、产品焊接工艺设计，外协厂商只负责产品焊接加工。

（1）生产计划

每月 25 日制造中心根据营销中心销售预测，结合公司历史销售信息和库存动态情况进行分析，制订未来三个月生产计划和一个月详细计划。

（2）采购

计划部根据生产计划分解为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结合物料库存情况，向合格供应商发出标准件（如集成电路、标准元器件、五金件）采购订单和非标准件（PCB 线路板、机箱、塑胶面壳、包装、摄像机套件等）定制采购订单。

（3）来料检验

合格供应商向公司供应原材料，在相应检测区进行零部件检验及分项测试，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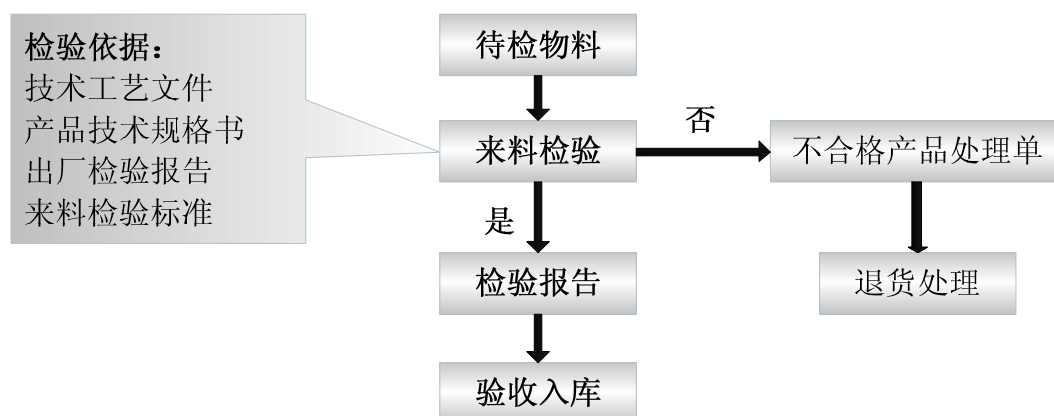
1) 零部件检验流程

对生产直接需要的标准零部件根据公司相应的技术工艺文件、来料检验标准、产品技术规格书和出厂检验报告进行量化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不合格品退回供应商。

2) 定制件检验流程

PCB、机箱、塑胶面壳等定制件，按照公司相应的技术工艺文件、来料检验标准、产品技术规格书和出厂检验报告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不合格品退回供应商。

来料检验流程图：



（4）外协加工

电路板的焊接委托给经过严格认证的专业厂家进行加工，公司向 PCBA 外协焊接厂商提供集成电路、PCB、五金接插件等电子元器件，外协厂根据公司提供的完整加工图纸和加工工艺要求等进行加工。

PCBA 贴装工序是生产作业流程中的重要工序，随着电子产品加工技术的发展，PCB 表面贴装工艺日趋成熟，本公司的大部分产品采用表面贴装（SMT）和插件（DIP）混装的工艺流程。

SMT 工序主要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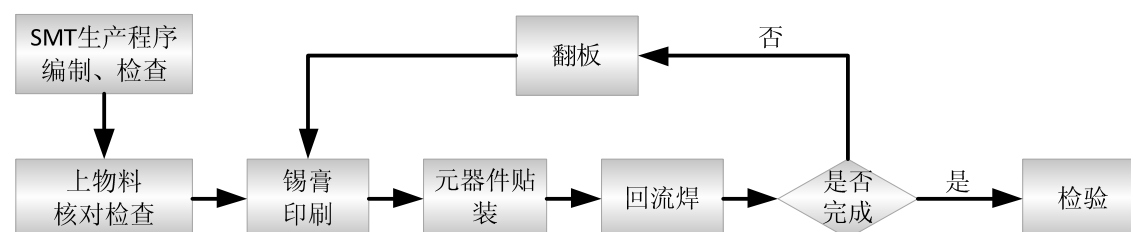
1) 锡膏印刷：锡焊印刷机将锡膏通过钢网漏印到 PCB 的焊盘上，为元器件的焊接做准备。

2) 零件贴装：贴片机按照工艺程序，将表面组装元器件准确安装到 PCB 的固定位置上。

3) 回流焊接：贴装元器件后的 PCB，通过回流焊炉，将焊膏融化，使表面组装元器件与 PCB 板牢固焊接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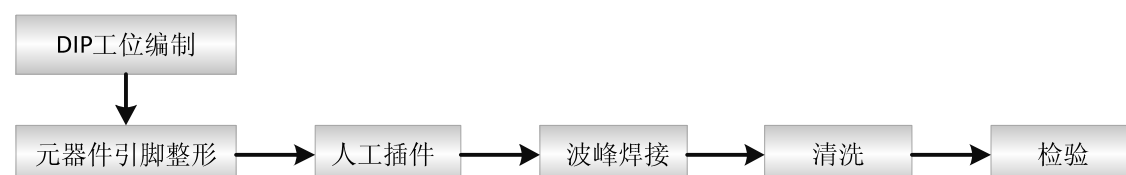
4) AOI 光学检测：对焊接好的 PCB 板进行焊接质量的检测。

SMT 工艺流程图：



插件（DIP）工序流程为：首先将直插电子元件人工插在 SMT 上件后的 PCB 上，然后进行波峰焊接和清洗，最后经检验合格后即为成品 PC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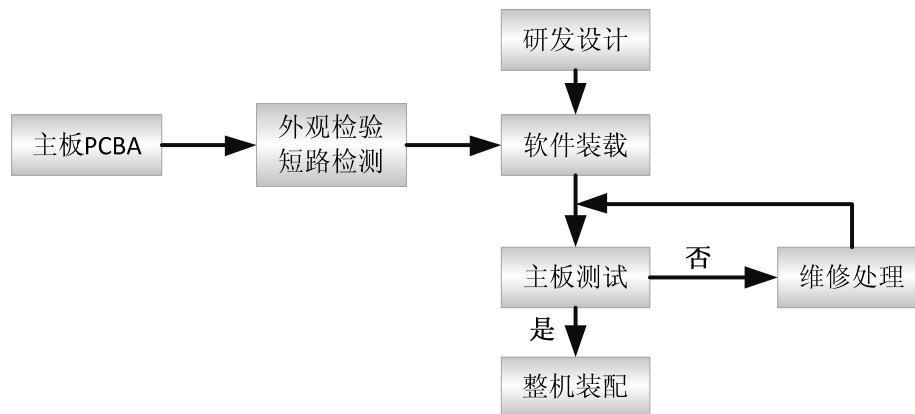
插件（DIP）工序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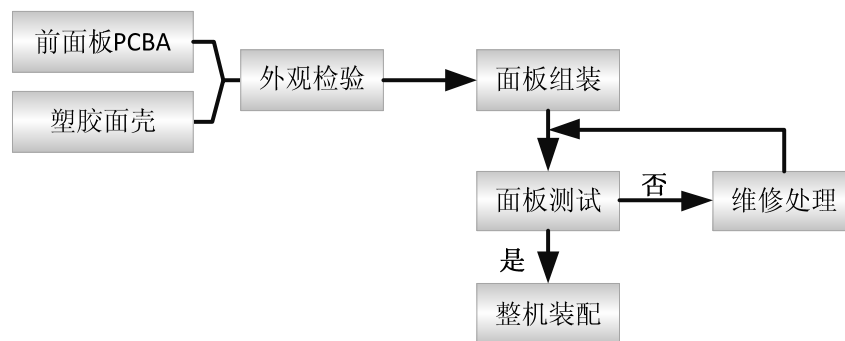
（5）PCBA 组装检验

后端 DVR 产品中 PCBA 分为主板和前面板，前端摄像机产品中只有主板。主板经过外观检验、短路检测后加电装载软件，然后对主板按照相应测试规范进行测试，检验合格后送交整机装配区。DVR 前面板经过外观检验后装配塑胶面壳，然后连接测试设备对前面板按照相应测试规范进行测试，检验合格后送交整机装配区。所有不合格部件按照退货处理，由供应厂商修复。下面是主板检验流程和前面板组装检验流程图：

主板检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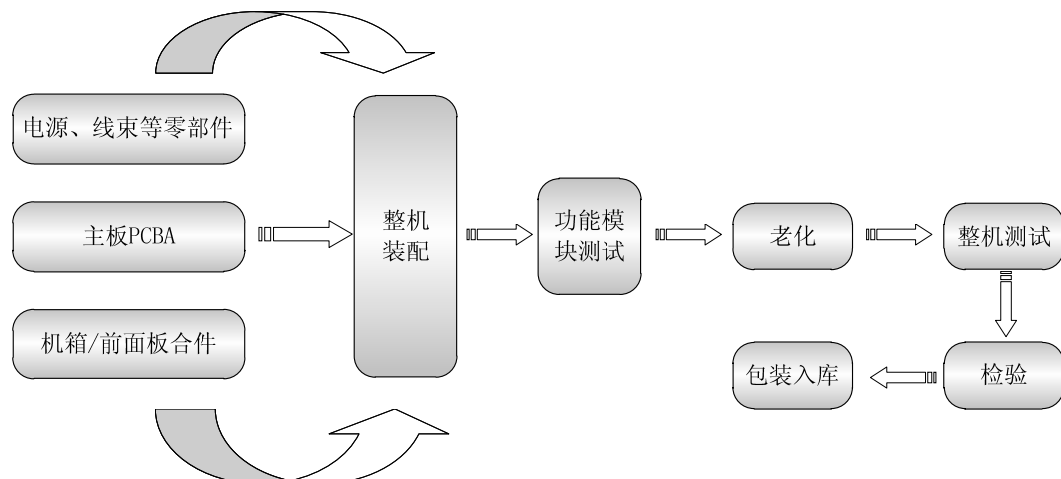


前面板合件组装检验流程：



（6）整机装配

主板 PCBA、前面板合件、机箱等各部件完成分项测试后，集中到整机装配区进行整机装配，整机装配为流水线作业模式分段装配；整机装配后进行功能模块测试，模块测试采用流水线作业模式分段测试不同功能；测试通过后送至高温老化区老化，老化完成后进行整机检验，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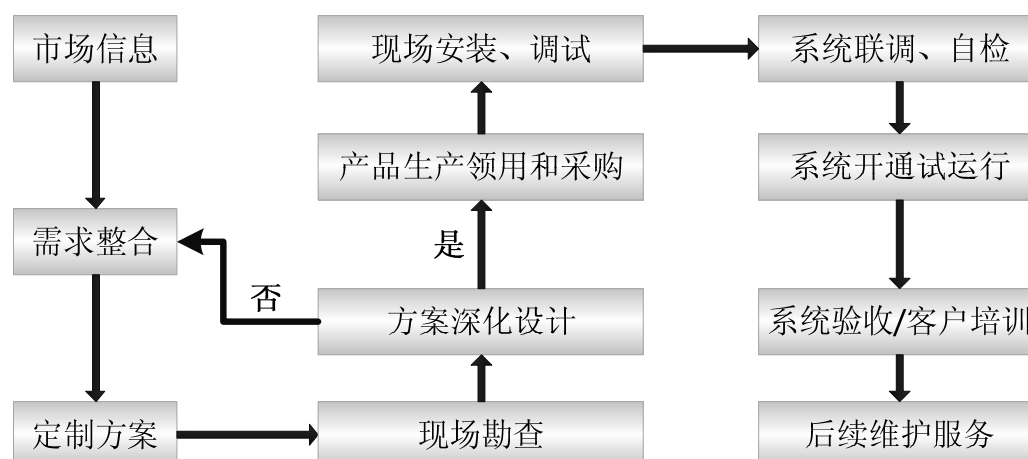
在整机装配后需要进行模块测试，模块测试采用流水线作业模式分段测试不同功能；在老化测试完成后进行整机功能测试。由于视频监控产品接口、功能项目和主观测试项目均较多，测试方法是提高工作效率和保障产品质量的重要工艺，前后端产品测试方法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DVR 测试内容：主要包括多路音视频输入输出、多路音视频编码和回放、图像质量主客观评价、网络性能、接口特性（报警、485、USB、SATA 等等）。

摄像机测试内容：主要包括图像质量主客观评价、环境适应性测试、镜头测试、红外特性测试、视频接口特性，网络摄像机还包括音视频编码、网络性能、接口特性（报警、485、USB 等等）。

2、视频监控系统的主要生产流程

视频监控系统的生产周期较长，从需求整合到系统开通按复杂程度不同需要数月 to 数年时间。报告期内，公司定制化的视频监控系统全部采取“自主生产”的方式完成。监控系统项目的生产流程如下：针对客户进行前期调研，帮助客户挖掘并整合需求、进行方案设计、设备安装、设备调试、人员培训及系统试运行等。上述环节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公司视频监控系统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对于视频监控系统使用的中心控制软件、管理平台、客户端软件等均由公司自主研发提供；对于视频监控系统使用的视频监控设备（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在客户对品牌未作出明确要求的情况均使用公司生产的数字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对于视频监控系统使用的中心视频控制服务器组、电视墙显示设备、远端门禁设备、远端报警设备、OA 分控设备、语音对讲设备、集中存储系统、出入口控制、对讲系统、报警系统、楼宇控制、智能灯光控制、背景音乐、智能

家居系统、停车场智能管理、会议系统（含远程视频）、周界防护等公司不能生产的设备，公司均按照客户对参数和性能的要求对外购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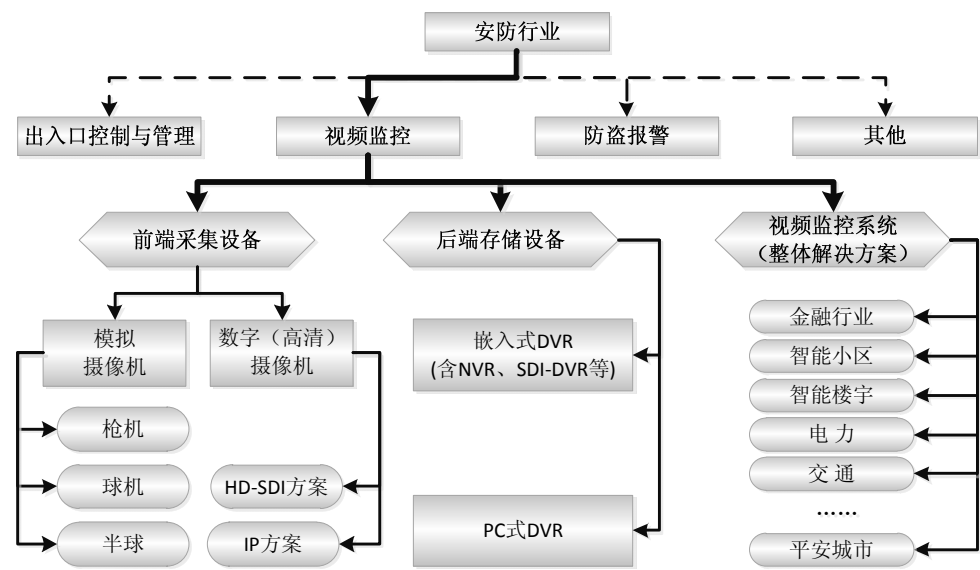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及其监管体制

1、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安防行业中的视频监控行业，属于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公司属于行业中的产品供应商，主要从事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发展规划》统计，截至 2010 年底，安防产品产值约为 1,000 亿元，其中视频监控系统占比约为 55%，出入口控制系统占比约为 15%，防盗报警系统 12%，其他类别的产品系统 18%。



2、行业监管体制

安防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公安部和各省市公安厅局的安全技术防范办公室。

依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国对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分别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安全认证制度、生产登记制度。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00）是安防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发

布单位。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和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负责安防监控产品的质量监督检验。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下属机构对安防行业产品实施质量监督管理。2001年，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共同发布了《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对列入目录的19类132种产品实行“统一目录、统一标准与评定程序、统一标志和统一收费”的强制性认证管理，并将原有的“CCIB”认证和“长城CCEE认证”统一为“中国强制认证”(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缩写“CCC”，简称“3C”认证)。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下属机构负责对列入目录的产品实施强制性认证管理。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和各省安防行业协会是安防行业自律性管理机构，负责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的认证和发放。

公司是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的副理事长单位。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2年7月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把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入重点发展方向。把握信息技术升级换代和产业融合发展机遇，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信息网络，突破超高速光纤与无线通信、物联网、云计算、数字虚拟、先进半导体和新型显示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信息技术创新、新兴应用拓展和网络建设的互动结合，创新产业组织模式，提高新型装备保障水平，培育新兴服务业态，增强国际竞争能力，带动我国信息产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
2	2011年12月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提高工业信息化水平，组织开展重点行业工业控制系统的安全风险评估，研究开发危险自动识别和故障实时诊断共性关键技术，加快监控和数据采集系统（SCADA）等工业控制系统的安全防护建设。
3	2011年12月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1年修订）》	“高清数字摄录机制造”等相关内容被纳入鼓励类的“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范围内。

序号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4	2011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 安防产业与信息产业关系紧密，信息产业中的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高端软件、信息服务等诸多重点发展领域是电子安防产品的重要技术支撑。随着信息产业被纳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范畴，以信息技术应用为基础的安防产业也必将得到更多的政策规划与技术应用支撑。
5	2013 年 2 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正）	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四十个产业之一，且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音视频广播发射设备、数字电视演播室设备、数字电视系统设备、数字电视广播单频网设备、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电视产品制造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
6	2011 年 2 月	《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 年）发展规划》	到“十二五”末期实现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 20%左右，2015 年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
7	2009 年 4 月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推动高端通用芯片的设计开发和产业化、支持信息安全软件等重要应用软件和嵌入式软件技术、产品研发、加强国产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和“大力推进数字音视频编解码的标准产业化进程，加快制定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和规范，加强对电子信息产品和服务的知识产权保护”。
8	2007 年 9 月	《关于对安防、道路交通产品 CCC 认证获证组织证后监督工作的紧急通知》	规定相关获证组织证书的有限期限及接受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监督的规定。
9	2006 年 5 月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信息技术在能源、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和化工等行业的普及应用，推进设计研发信息化、生产装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和经营管理网络化。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推动高能耗、高物耗和高污染行业的改造。推动供应链管理和客户关系管理，大力扶持中小企业信息化。

序号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0	2006 年 2 月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以视频、音频信息服务为主体的数字媒体内容处理关键技术”和“个体生物特征识别、物证溯源、快速筛查与证实技术以及模拟预测技术，远程定位跟踪、实时监控、隔物辨识与快速处置技术及装备”被列为国家科技战略发展的重点领域及优先主题。
11	2005 年 7 月	《关于加强对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	对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质量监督做出规定。
12	2004 年 6 月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	规定了需要认证的安防产品的使用范围、认证模式、认证环节、认证实施的基本要求等。
13	2000 年 9 月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	在安防行业中引入了认证制度，对安防产品按目录分别实行工业产品许可证、安全认证、生产登记批准三种准入制度。
14	1999 年 4 月	《关于加强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	规定了 19 种安防产品在获准销售前，必须经过型式检验的市场准入规定。

（二）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基本情况

1、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发展历程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国外厂家率先提出了视频监控的数字化概念并推出了硬盘录像卡。硬盘录像卡与普通电脑结合为 PC 式数字硬盘录像机，是 DVR 的最初形态。DVR 的功能和性能不断提升，取代了模拟磁带录像机，并逐步将原模拟监控系统中的矩阵、视频分割器、摇杆、键盘等部件功能集成于一体，集成了视频的存储、传输、控制和管理，成为视频监控系统中的核心部件。

我国数字视频监控行业从 1999 年起步，随着金融行业对视频监控的大规模应用，极大地促进了该行业的发展。我国本土 DVR 厂商成长迅速，逐渐在世界范围内形成了韩国、中国大陆、台湾三足鼎立的 DVR 竞争格局。这一时期前端摄像机依然以模拟设备为主，日韩厂商依靠技术垄断优势掌握高端市场。国内厂商通过引进吸收国外技术，逐步形成规模化生产，并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行业产业链形态逐步形成，制造商、代理商、工程商均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并分别形成了不同类型的企业群体。

2004 年以来，更高集成度、更高性价比的嵌入式 DVR 开始出现，并逐渐发展成为大多数应用市场的主流产品，PC 式硬盘录像机在一些需要计算机强大计算功能的应用领域继续保持优势。国内 DVR 厂商为避开韩国厂商在核心芯片上设置的技术壁垒，独立自主地走出一条崭新的技术发展路线 DSP 方案，即在通用的信号数字处理器上用程序方式实现压缩算法。与国外专用 ASIC 的技术方案相比，DSP 方案具有技术升级快，产品策略灵活等优点，逐渐取得竞争优势，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壁垒。DVR 厂商凭借后端市场取得的技术、品牌优势，业务逐渐向前端摄像机市场延伸，在前端摄像机数字化变革的新一轮竞争格局中，占据着有利地位。

2010 年以来，数字监控技术日益成熟，国产的核心芯片逐步取代了进口芯片，视频监控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期，国内视频监控产品生产企业不断发展壮大，随着产品成本的逐年下降，国内产品的应用市场迅速扩大，民用市场成为新的增长点。国产在国内市场占据主流的同时，国际市场份额也在迅速提升。

2、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视频安防企业发展迅速，初步形成了“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的三大产业集群。科技创新水平有了较大提高，行业骨干企业快速成长，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我国视频监控厂商已占据了国内市场绝大多数的份额，并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占据了有利位置。

（1）安防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

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发展规划》，到“十二五”末期实现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 20%左右，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预测，中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按金额统计，2012 年至 2016 年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20.40%；按数量统计，2012 年至 2016 年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23.50%。未来五年，安防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

（2）市场应用不断向深度、广度拓展

随着“平安建设”推进的步伐，一些传统安防领域如文博、金融、公安、交通、电信等应用更加深入；一批新兴的民用领域如教育、医疗卫生、安全生产等增长较快，智能楼宇、社区、居民安防应用开始升温，社会化应用进程加速，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成为趋势。市场应用逐步由中心城市、大城市向二、三级城市及农村地区延伸，由沿海地区向中西部地区延伸，并形成了一定的市场需求量。随着未来安防系统性价比的不断提高和数字高清化、智能化等技术的发展，市场应用空间将不断增长。

（3）行业转向全方位理性竞争，技术创新成为竞争的核心

我国视频监控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主流企业不断发展成熟，市场竞争日趋规范、透明，今后竞争的热点将逐步转向产品创新及性能、质量、品牌、服务的全方位理性竞争，其中技术创新成为竞争的核心。未来随着安防技术的日益进步和企业对产品研发创新的投入，掌握核心技术的安防企业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将逐渐强化。

（4）资本运作日益活跃，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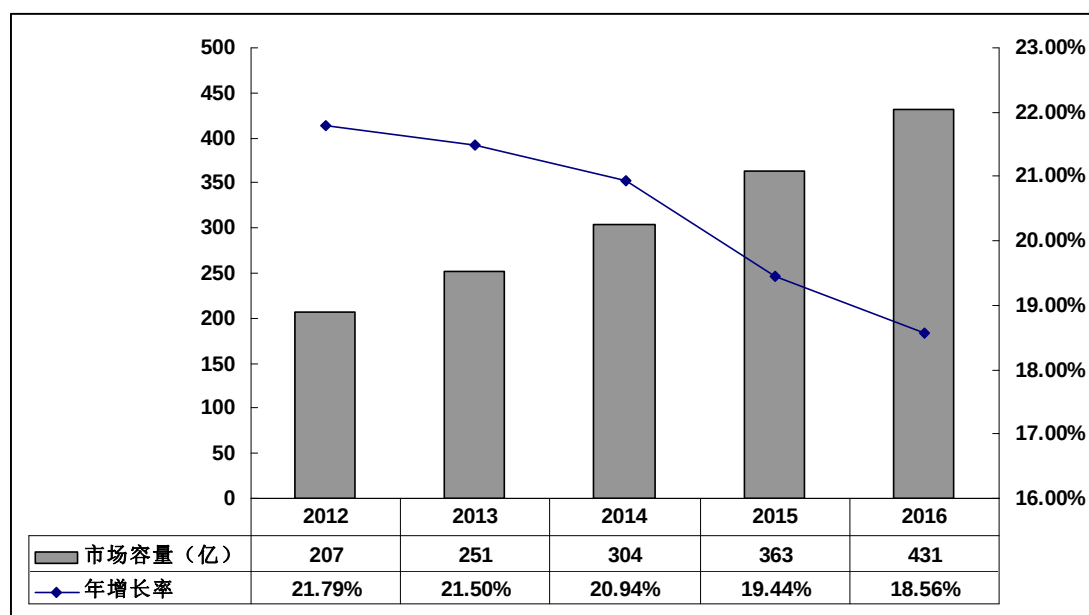
随着安防视频监控行业重组、兼并和联合发展势头的兴起，技术、品牌和资本的整合成为趋势，企业间的合作已由产品、渠道等扩展到了资本、品牌层次，行业的集中度加速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向主流制造商集中。

（5）国际化竞争趋势

越来越多的国外知名品牌企业通过在中国建立分支机构、与中国安防企业进行合作、合资或者兼并中国安防企业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随着产品质量的提高，“中国制造”产品将更加受到国际市场的青睐，出口产品规模、品种将会继续增加，附加值不断提高。随着中国安防企业的做大做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族企业不断崛起，民族安防视频监控企业已经在国际市场占有一席之地，国际交流日趋频繁，民族企业开始全面参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国际化竞争。

（三）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市场容量

我国已成为全球安防领域增长速度最快的市场之一，未来我国安防视频监控市场有很大的发展空间。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2012 年至 2016 年我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容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20.40%，至 2016 年将达到 431 亿元左右，市场容量和年增长率预测情况如下图所示：



保证这一市场容量的主要拉动因素有：

1、“平安城市”建设

自 2004 年以来，为充分利用安全防范技术提高公安机关预防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效能，提高快速反应和处置能力，进一步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公安部组织开展了以社会面、重要卡口、人员密集地等公共场所为重点的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和应用工作，确定了“3111 工程”。2010 年，公安部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应用工作的意见》，指导各地开展建设与应用工作，极大地促进了我国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在全国范围内的建设，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进入新阶段。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仍将成为推动安防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

2、金融行业的应用

金融行业是应用安全防范产品和技术最早的领域之一。金融系统是国家的重点安全防范单位，银行金库、运钞车和营业场所等一直是犯罪分子选择作案的重

要目标。因此金融行业尤其是银行业，一直是安防应用的重要市场。随着全国银行安防监控系统联网工程全面启动，金融安防市场的增长速度高于整个安防市场增长的平均速度，技术革新和银行安防需求的快速增长将推动银行安防市场保持长期、稳定、高速的发展。

3、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

《2012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和《2013 年上半年交通运输行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12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了 14,512.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0.3%；2013 年上半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5,99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2%。作为公路建设的主要电子系统，道路视频监控市场预计在未来几年内持续快速发展。

另外，城市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也带来视频监控应用的增长。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蓬勃发展，城市化进程明显加快，许多城市尤其是大城市中交通拥堵、环境恶化等问题愈发突显，城市轨道交通是目前乃至未来解决城市交通与环境问题的有效手段。在我国轨道交通行业高速发展的过程中，运营安全已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关注和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视频监控系统是轨道交通安防系统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4、安防产品不断向民用安全领域拓展

“十二五”期间，我国经济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各重点行业将继续扩大基础设施建设，从而不断产生新的安防需求。随着社会财富的积累，人们对安全的消费需求将不断增加，“民用安防”市场潜力将被有效激发出来，极大地扩展行业发展空间。当前，安防产品在以下几个领域开始得到推广应用：

（1）校园安全

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我国不同地区接连发生 6 起罪犯闯入幼儿园和小学对学生袭击的恶性事件，为了防止类似恶性事件的发生，国家教育部发布紧急通知要求地方政府和地方教育部门加强校园安全防范工作，包括增加视频监控和入侵报警系统。2010 年 12 月，财政部下拨专项资金 38.89 亿元，对全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校园安保设备设施给予一次性补助，专项用于支持学校安防建设。

（2）安全生产

近年来我国政府更加重视安全生产问题，2011年10月1日，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发布《安全生产“十二五”规划》，根据规划。未来5年我国安全生产进入关键时期和攻坚阶段。规划提出“完善安全保障体系，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和事故防范能力，完善安全科技支撑体系，提高技术装备的安全保障能力”等任务。安防系统除了在防范违法活动方面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以外，在安全生产和标准化生产流程中的作用也日益重要。

（3）智能楼宇、社区、家庭安防

随着经济的发展，居民收入的提高，社区、家居安防的概念正逐渐被普通消费者所接受，城市住宅小区对视频监控系统的的需求越来越大。随着“平安城市”的建设在全国各地如火如荼的展开，各类安防产品应用更加广泛。随着智能化小区在国内房地产市场的发展，一些安防设备开始进入社区和家庭，推动了安防民用化的进程。

（4）医疗卫生

2007年，卫生部、中央综治办、中宣部、公安部、民政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的意见》，意见指出要在全中国范围内开展“平安医院”的活动。医疗安防系统的建设是现代化医院重要组成部分，面向安防与医疗业务相结合的新应用则将逐渐成为关注的焦点，并有望在未来的医疗行业信息化建设中占据更加重要的地位。而目前中国卫生机构总数已达到近30万家，对安防建设的需求潜力巨大。

（四）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技术面覆盖广，涉及现代计算机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和软件技术等多方面高新技术，更新发展速度快，具有明显数字化、IT化特点。我国安防数字视频监控行业经过十多年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技术和产品已经逐渐成熟，少数主流设备供应商在部分领域的核心技术和研究成果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核心技术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1、摄像机算法核心技术

摄像机关键处理算法包括自动曝光算法、自动白平衡算法、自动聚焦算法、宽动态算法等。优良的处理算法可以实现更好的色彩还原，使所采集的图像更加逼真，在低照度和光线变化较大的情况下使监控场景的视频有更好的表现。

在传统的模拟摄像机核心算法上，日本企业具有垄断优势。进入数字化高清时代，基于 CMOS 感光芯片的核心算法已经突破了垄断壁垒，形成了群雄并举的态势，给予了中国视频监控厂商在摄像机领域参与竞争的机会。拥有自主研发的 3A 算法、宽动态算法的国内厂商可灵活应用各种类型的感光器和不同厂家的主处理芯片，开发出图像质量上乘、环境适应性好、性价比高的摄像机。

2、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

视频编解码技术是数字视频监控中的核心技术之一，在 IP 数字摄像机和数字硬盘录像机中广泛应用的是 H.264 音视频编码国际标准算法。H.264 音视频编码算法知识产权由美国 MPEG LA 组织按统一标准授权使用。我国制定了 AVS 和 SVAC 音视频编码国家标准，正在逐步推广应用。编码算法的优化和单芯多路视频编码技术决定了产品图像质量、集成度、可靠性和成本，目前最高可以实现单芯三十二路视频编码。音频编码方面采用 G.722.1、G.723.1、G.711 等多种算法。

3、嵌入式系统技术

嵌入式系统是目前数字视频监控产品采用的主流模式。嵌入式系统技术是综合集成技术，除了视频编解码和数字视频处理技术外，嵌入式系统基础核心技术还包括嵌入式系统体系结构设计和嵌入式操作系统这两项核心技术。应用技术方面为嵌入式图形交互系统、可靠存储技术、网络技术、模数混合电磁兼容性、系统可靠性设计等多项技术。

4、数字视频光纤传输控制技术和网络传输控制技术

光纤是一种高带宽传输介质，相比于其他传输介质，光纤具有传输带宽大、成本低、传输距离远等优势。光端机可以将所传输的图像、语音或数据信号进行电光、光电转换，实现各种信号在光纤中传输。目前传统模拟视频光端机已经成熟，特别在道路交通行业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光端机采用波分复用、时分复用技

术，可以在一芯光缆传输多路视频。高清视频监控对光传输提出了新的需求，成为了目前技术研究的热点。

数字监控的优势之一是网络化监控。数字监控系统基于局域网、广域网、无线网、2G/3G 移动网的流媒体技术，能够支持跨平台、跨地域的视频互通和控制。在此基础上的网络传输控制技术（包括误码适应技术、数据加密技术等）保障了数据传输的安全可靠，实现不同网络环境互联下的实时流畅的音视频传输。现在广泛应用的 IPv4 技术面临地址空间不足，存在寻址方式局限、组播功能支持有限、安全性较低等缺点，以 IPv6 为代表的新网络协议技术可解决现有 IPv4 地址的缺陷，并有效支持不断发展的视频数据实时传输技术。

5、智能视频分析技术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是实现监控模式从事后追溯到实时预警转变的关键技术。在数字化的基础上，对视频进行分析、筛选、比对等功能正逐步被开发应用，并针对具体行业需求形成一些具备行业特征、在特定环境下使用的智能化视频监控产品。

通过对视频信息的实时分析提取到监控环境中有价值的信息，从而实现对紧急事件的快速应对。视频分析使得事先剔除大量冗余数据成为可能，将大大节约网络带宽和存储成本。智能设备对设定条件的主动报警能避免以前依赖人眼所带来的不安全因素，使得大规模集中监控实时预警成为可能。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可应用于人数统计、人群密度分析、人脸检测、行为识别、物品取走与遗留、车牌识别、交通流量分析等方面。

6、系统安全稳定技术

监控产品的特征是 24 小时、365 天运转，应用场合较为复杂。系统容错技术、自我诊断技术和故障恢复技术保障系统的高可靠性运行；外接接口适应和保护、抗电磁干扰、电网波动适应等技术提高产品的环境适应性；专用文件系统用于保障监控系统长期运行无硬盘碎片和异常断电数据的安全；硬盘休眠技术、硬盘状态检测技术降低系统功耗，延长硬盘寿命，保障系统稳定和数据的安全。

（五）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视频监控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以市场为导向，快速增长的市场带来的多样化需求决定了产品的细分化和个性化特征，行业技术的发展呈复杂、发散状态。总体而言，行业主流的技术发展趋势为数字高清化、网络化、集成定制化、智能化。具体情况如下：

1、数字高清化成为新热点

为了提升监控图像质量，视频监控系统正从标清向高清转化，传统模拟摄像机在提高清晰度方面存在先天技术瓶颈，数字高清摄像机及配套的高清硬盘录像机成为系统提升的关键突破口。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分析，2012 年至 2016 年数字高清摄像机市场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44.40%，到 2016 年将达到 14.52 亿美元。到 2016 年，安防视频监控摄像机销售中高清摄像机销售量将占 40%以上。高清摄像机的增长会积极带动高清硬盘录像机的增长，两者结合形成的完整高清解决方案将迅速成为市场新热点。同时，高清化不仅仅是简单的图像质量提升，由于技术升级带来的变化将对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带来积极的促进作用，加速行业的全方位提升。

目前存在两种主流的数字高清技术方案：基于 IP 的网络摄像机方案和基于 HD-SDI 的高清数字摄像机方案。IP 方案具有传输距离不受限制、应用环境适应性强、成本低的特点，更易在网络基础好的环境普及；HD-SDI 方案提供无压缩、无延迟的图像传输，与传统监控系统更易兼容，适用于要求图像质量高、实时性强的传统高端市场和专业监控市场，HD-SDI 提供的无损图像，更利于智能视频分析。两种方案各有特点，互为补充，预计将会长期并存。因 HD-SDI 技术出现时间较短，应用 IP 方案的厂商相对较多。

两种方案的应用特点对比如下：

对比项目	HD-SDI 方案	IP 方案
高清球机及云台	适应	延时导致操作不方便
安装施工	与传统一致	需要网络技术支持
适用环境	局域环境监控	局域/广域环境监控
适应施工主体	传统集成商/工程商	IT 背景集成商/工程商
标清升级改造	局部改造达到系统升级	需整体升级改造

2、网络化系统成为主流

视频监控系统的全面数字化奠定了网络化的基础，网络化的普及意味着系统结构将由集中式向集散式系统过渡。集散式系统采用多层分级的结构形式，组成集散式监控系统的硬件和软件采用标准化、模块化和系列化的设计，系统设备的配置具有通用性强、开放性好、系统组态灵活、控制功能完善、数据处理方便、人机界面友好以及系统安装、调试和维修简单化，系统运行互为热备份，容错性、可靠性高等优点。

系统的网络化在某种程度上打破了布控区域和设备扩展的地域和数量限制。

3、行业集成定制化趋势明显

数字化平台基础使得提供行业定制、整体解决方案等新兴应用发展迅速，通用监控产品已不能满足市场需要，针对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出适合不同市场需求的定制化产品将成为新的趋势，用户越来越需要一站式服务、交钥匙工程。

定制化的视频监控安防系统不仅包括传统的门禁系统、消防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等安防子系统，还包括基于行业的业务子系统，如工业生产安全、企业运营效率、企业增值服务等系统。此类具备明显行业特征的综合视频安防管理系统将帮助用户建立起完整的企业安全系统，使用户更方便地管理安全，定制化的综合安防管理系统在安防应用市场将成为主流。

4、智能化技术正逐步成熟

智能化技术包括数字音频智能分析技术和数字视频智能分析技术。数字音频智能分析技术包括对环境中的声音特征和声强变化进行检测并分析，根据环境声音的特点，判断出是否有设定声音类型异常现象的发生。识别人声、玻璃破碎、刹车、金属撞击等特征。数字视频智能分析技术包括以下几个方面：运动目标的检测和跟踪、运动目标的分类、运动目标的识别、运动目标分布密度的统计；到具体应用层面可实现人脸检测和跟踪、人脸识别；烟雾检测、火焰检测；车牌识别、车体速度检测等等。

智能化发展将针对各个行业形成不同应用类型的产品，未来应用市场十分广阔。智能化产品具有明显的行业应用特征，面对不同行业开发适用的定制化产品是各厂商的关键任务。目前的智能技术水平尚不能实现完全自动化，只能为安防

工作人员提供辅助性帮助，提高处理效率。智能化技术发展尚存巨大发展空间，特别是在降低误报率、提高探测准确性和提高复杂环境适应性等方面。

（六）影响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随着安防行业的不断发展，我国安防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日趋完善，使我国安防行业的管理被纳入法制化的轨道，为安防行业的进一步繁荣和规范发展提供了法律保证，也为日后颁布更加系统完整的全国性安防法规奠定了基础。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于 2011 年 2 月发布的《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

（2011—2015）发展规划》就行业管理、科技创新、行业自律等问题提出了全面具体的建议，对我国安防行业的发展提供方向性指导。

（2）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全国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金融、交通等领域安防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已建系统的升级改造等催生了更多的市场需求。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社会公众对安防行业的认识不断深入，安防产品的应用不断拓展，进一步推动了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市场需求的拓展。

（3）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研发能力不断增强

“十一五”期间，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电子技术等众多学科技术在安防领域不断创新应用和发展，形成了具有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特点的较为完整的开发、转化、应用技术体系。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快速向数字高清化、网络化、集成定制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4）行业标准日趋完善

据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委员会统计，截至2009年11月底，SAC/TC100已完成的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共108项。这些标准涉及入侵报警、视频监控、出入口控制、实体防护、防爆安检、安防工程等多个专业技术领域。近年来，每年都完成了十项左右的标准，2012年，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委员会

(SAC/TC100)继续对相关标准进行修订,经批准发布了11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不利因素

(1) 技术创新能力不足

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大部分企业科研投入较少,自主创新能力相对薄弱,尤其缺乏对投入大、周期长的关键基础技术的研究,不少高端产品的关键器件和技术仍依赖进口,成为制约产业进一步发展的瓶颈。行业内大多数企业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核心竞争力不高。

(2) 行业高端人才匮乏

近年来,安防行业产业规模和市场容量迅速增长,行业高端人才无法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求,安防行业专业核心技术人才、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等在国内仍然稀缺,成为制约安防行业发展的瓶颈。

(七)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发行人在安防产业链的位置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为电子信息类。视频监控的产业链主要参与者包括芯片厂商、设备制造商、软件提供商、系统集成商、运营商以及终端用户。视频监控中的核心专用集成电路主要包括图像传感器和视频压缩的芯片;视频监控系统用到的设备主要有摄像机、数字硬盘录像机、报警设备、门禁设备等等。软件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和视频管理软件等。系统集成商则提供完整的软硬件视频监控解决方案。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下游终端客户广泛分布在金融、交通、城市监控、教育、政府、住宅、零售等行业。

我国安防产业主要由以下几种类型企业组成:研发、生产安防产品(包括电子防护、实体防护等产品)为主的设备供应商;以设计(包括系统集成)、安装、服务为主的工程企业;以经销、代理(包括国内外产品)为主的渠道商;以报警运营服务为主的运营商;以中介、咨询为主的各类服务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安防行业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安防行业中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处于安防产业链

的上游位置,主要通过经销商、安防工程商向安防终端客户提供前端监控摄像机、后端存储设备(硬盘录像机和硬盘录像卡),并直接向银行业、智能楼宇(智能小区)和连锁经营提供视频监控系统。

2、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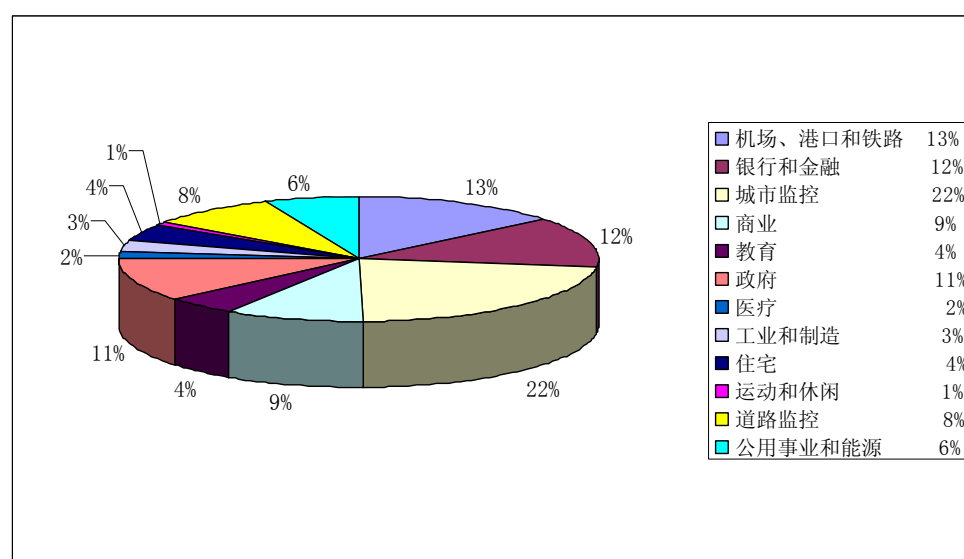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上游行业为零部件供应商,提供集成电路、通用标准元器件、结构件、PCB板、五金件和电缆线等零部件。除了音视频标准算法和专用集成电路以外,其他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价格将按照市场供需关系波动,不会出现明显影响本行业利润空间的情形。

目前安防监控行业普遍使用 H.264 算法,该算法由美国 MPEG LA 组织在全球范围内按统一标准授权,不存在对本行业的不利影响。我国制定了 AVS 和 SVAC 音视频编码国家标准,正在逐步推广应用。

核心专用集成电路主要由索尼、夏普、松下、日立、TI、Techwell、海思等国内外厂商提供。上述厂商利用掌握的核心技术保持着较高的利润水平,但这些企业相互之间的竞争也较为激烈,在技术和产品方面存在较大的替代性,因此对电子安防产品制造业的影响并不明显。

3、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下游终端客户广泛分布在金融、交通、城市监控、教育、政府、住宅、零售等行业,不存在依赖单一行业客户的情形。2011年,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分析,行业市场结构如下:



（八）进入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壁垒

1、技术壁垒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作为信息化领域的分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集中体现在技术和研发上。一方面需要对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系统安全稳定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等进行综合应用，如果不能熟练掌握这些核心技术，则会在竞争中处于弱势地位；另一方面电子设备的特性在于每隔3-5年就需要进行更新换代，视频监控行业处在高速发展时期，更新换代速度更快，只有能够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才能顺应市场发展，巩固自身的竞争地位。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以及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进入视频监控领域的技术壁垒将不断提高。

2、人才壁垒

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的优秀研发人员，以保证企业拥有持续的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优秀的研发人员不仅需要较好的理论知识，还必须要有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国内尚缺乏专门的安防技术人才培养机制，优秀人才难以从人才市场直接引进，需要企业自己培养，且培养周期较长。技术人才成为新进入者的壁垒。

3、市场准入壁垒

安防产品涉及公共安全，我国对安防产品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严格的准入和监管。根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生产安防产品必须通过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验并取得省级公安机关的《生产登记批准书》方可进行；根据《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被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须通过CCC认证才能进行生产和销售；产品进入国际市场销售的还需要取得CE、FCC等不同类型的认证。安防系统建设和工程实施需要获得中国安防协会或省级安防协会发放的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安防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准入壁垒。

4、营销渠道壁垒

视频监控行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设备制造商已形成了较为固定的营销渠道，与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市场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建立和健全覆盖面广的营销渠道。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安防行业的市场较为分散，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根据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2012年）的统计，截至2012年年底，我国安防企业已达3万余家，从业人员约为150万人，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3,200亿元左右，中国安防协会会员单位中，年产值超过1亿元的企业约有100家。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新兴朝阳行业，发展速度快，产品及应用快速延伸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用户认知度和定制化的需求也越来越高，这些特点导致了细分市场多而分散。IMS Research研究报告显示，中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2011年总容量为26.28亿美元，供应商比较分散，排名前15位的供应商占市场总量的55.40%，中国本土企业表现出色，排名前15位的供应商中，只有4家为海外公司。

视频监控设备主要由前端摄像机和后端录像设备（DVR）组成，这两块市场分别呈不同的竞争格局。

IMS Research研究报告显示，我国市场监控摄像机供应商较为分散，共有几百家本土监控摄像机制造商。2011年，排名前15位的供应商占市场总量的65.40%，排名前15位的供应商只有5家海外品牌，但其中3家均排在市场前5位，海外品牌继续在摄像机市场上表现强劲。

后端录像设备（DVR）主要由国内厂商提供。目前国内能提供后端录像设备的厂商有几十家，产业集中度相对较高，产品性能水平达到国际领先，中国已成为世界范围内DVR产品的研发生产基地。IMS Research研究报告显示，2011年中国DVR市场供应较为统一，排名前5的厂家提供了市场59.90%的供应量。

近年来，行业用户的需求升级导致提供行业解决方案的系统性产品得到快速发展。高端行业客户如机场、港口、轨道交通等主要被大型跨国公司所掌握，国内众多的系统集成商普遍规模较小，缺乏自主创新能力，依靠本地化服务和成本优势充分竞争于中低端市场。国内较大的设备制造商凭借其技术优势和资金优势，已开始更多地尝试在大型项目中充当整体方案解决商，并逐步成为行业解决方案的主要提供方之一。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

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包括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摄像机和视频监控系统。后端设备硬盘录像机是公司传统优势产品，监控摄像机和视频监控系统产品是发行人对后端设备业务的自然延伸，逐步形成了以后端设备为稳定基础，前端产品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

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数字硬盘录像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硬盘录像机业务已发展成为一项稳定的业务。2011 年、2012 年、2013 年，硬盘录像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1,929.22 万元、28,664.69 万元和 29,261.13 万元。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2011 年国内 DVR 市场供应较为统一，排名前五家的厂商均为国内企业，具体排名情况如下：

2011 年		
排名	公司	2011 年市场份额
1	海康威视	35.3%
2	大华股份	14.0%
3	汉邦高科	5.2%
4	锐明视讯	3.3%
5	蓝色星际	2.1%

2008 年，公司成立了摄像机研究部和算法研究部，开始研发监控摄像机系列产品，2009 年公司监控摄像机产品研制成功，并于 2010 年正式批量投入市场，形成了从前端设备到后端设备完整的视频监控产品线。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监控摄像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196.87 万元、1,863.29 万元和 5,360.76 万元。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2011 年国内摄像机的市场规模为 77.56 亿元。目前，公司监控摄像机市场份额较小，借助公司后端设备建立起来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地位，监控摄像机将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和发展动力，公司将逐步成为视频监控领域监控摄像机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2009 年，公司子公司银河伟业借助在银行视频监控系统业务积累的人员和技术基础上，承做了广州荔湾“平安城市”项目并进入智能楼宇监控系统领域，视频监控系统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展。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视频监控系统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3,070.19 万元、12,496.18 万元和 20,156.99 万元。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2011 年国内按照应用领域划分银行金融和住宅领域视

频监控设备市场规模为 28.41 亿元。目前，公司已成为视频监控行业解决方案领域主要供应商之一，该业务也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和发展动力。

（三）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当前国内上市的安防企业主要有海康威视、大华股份、大立科技、英飞拓、中威电子、三泰电子等，与发行人同属于安防行业。

1、主要产品比较

可比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类型和主要产品
海康威视	002415.SZ	产品主要包括后端数据存储及处理设备中的核心设备 DVR、视音频编解码卡；前端视音频信息采集处理设备中的监控摄像机、监控球机、视频服务器（DVS）等，其中硬盘录像机、视音频编解码卡是公司的核心产品
大华股份	002236.SZ	嵌入式 DVR、球机、NVS、板卡、控制键盘、数字远程图像监控系统、数字程控调度机
大立科技	002214.SZ	红外热像仪、数字硬盘录像机和视频编解码器等系列产品
英飞拓	002528.SZ	前端视频采集设备、矩阵、视频管理软件、DVR、光端机、门禁系统等
三泰电子	002312.SZ	电子回单系统、ATM 监控系统及银行数字化网络安防监控系统等
中威电子	300270.SZ	嵌入自主开发核心软件的数字视频光端机、VAR 光平台等
发行人		安防行业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中的硬盘录像机（DVR）、硬盘录像卡、监控摄像机，以及提供安防监控系统。

数据来源：各公司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产品以后端设备中的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为主，同时生产前端监控摄像机，并提供监控系统业务。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的主营业务类型、产品结构与发行人基本一致；大立科技的主营业务包括了硬盘录像机（DVR）和监控系统，还包括了红外产品，因而与发行人存在一定差异。

中威电子的主要产品为视频传输设备，英飞拓的主要产品是光端机、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三泰电子的主要产品为银行数字化网络安防监控系统、电子回单系统、ATM 监控系统、BPO 业务等，因而与发行人的可比性较低。

2、核心技术比较

公司名称	核心技术
海康威视	视音频编解码技术、图像处理技术、视音频数据存储技术、网络传输和控制技术、专用集成电路的应用技术、嵌入式系统开发技术、视频分析与模式识别技术

公司名称	核心技术
大华股份	音视频编解码算法技术、信息存储调用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嵌入式开发技术
大立科技	红外光学系统设计和装调技术、图像处理软件技术、红外测温技术、系统集成技术和制造工艺
英飞拓	网络矩阵控制技术、监控管理平台技术、音视频编解码技术、第三方开发包的整合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嵌入式开发技术、FPGA开发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光纤视频传输技术
中威电子	数字视频光纤传输技术、数字视频多业务光纤传输技术、光纤自愈环网传输技术、数字综合多业务光传输交换平台技术、光纤视频编解码器技术、大容量高速数字信号实时交换技术、智能化远端光接技术
三泰电子	硬件方面：自主研发了电子回单系统、柱形回单系统、排队管理系统、客户服务评价系统、ATM监控主机、DVS6000嵌入式监控主机、人像自动识别叠加器、LED大屏、回执箱控制模块、点钞计数叠加模块、远程控制模块、指纹识别模块等30余个系统和模块，在编解码、加密、指纹识别、通信、机电控制、网络远程控制、接触式和非接触式IC的读写应用等方面拥有的核心技术。 软件方面：主要包括为多功能电子回单系统软件、嵌入式数字视频监控服务器软件、Windows数字视频监控服务器软件、网络集中监控系统软件、智能管理系统软件、银行专用集中播放软件、基于AVS解码网络播放软件及监控中心软件等，其中在嵌入式核心开发、多级流媒体转发技术、大型数据库技术、网络集中存储、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指纹/面部识别技术方面都拥有的核心技术。
发行人	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系统安全稳定技术、行业集成化技术

数据来源：各公司招股说明书

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核心技术方面与发行人基本一致，均为音视频编解码技术、数字视频处理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网络传输控制技术、视频分析技术等，大立科技的核心技术除了图像处理软件技术、系统集成技术和制造工艺等与发行人一致外，还包括了红外光学系统设计和装调技术、红外测温技术等，与发行人存在一定差异。

英飞拓的核心技术除了音视频编解码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嵌入式开发技术外，主要还包括网络矩阵控制技术；中威电子的核心技术主要是光纤传输技术，三泰电子的核心技术主要是为其银行数字化网络安防监控系统、电子回单系统、ATM监控系统、BPO业务等特定产品的开发而使用的技术。

3、收入、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比较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海康威视	收入	1,074,590.70	721,378.95	523,163.97
	成本	783,762.84	522,399.63	376,140.99
	营业利润	294,695.29	198,949.81	147,175.12
	利润总额	338,595.43	231,360.56	172,736.96
大华股份	收入	541,009.40	353,121.45	220,520.82
	成本	309,342.42	292,429.85	187,026.62
	营业利润	93,781.94	60,405.31	32,997.27
	利润总额	112,523.81	75,458.25	41,335.02
大立科技	收入	26,145.13	27,219.42	23,079.49
	成本	12,102.41	25,679.17	20,769.86
	营业利润	1,331.25	1,497.45	2,297.20
	利润总额	3,606.95	3,588.10	3,557.91
发行人	收入	55,661.01	44,944.89	38,094.02
	成本	50,804.42	39,830.21	33,816.80
	营业利润	4,856.58	5,114.68	4,277.22
	利润总额	6,226.50	5,821.61	4,646.87
英飞拓	收入	96,054.84	75,748.57	35,491.36
	成本	47,254.39	76,476.64	32,955.75
	营业利润	4,116.06	-728.07	2,535.61
	利润总额	5,331.39	722.09	4,071.15
中威电子	收入	11,927.88	14,119.15	11,673.78
	成本	3,787.19	10,301.53	8,778.83
	营业利润	730.89	3,817.62	2,894.95
	利润总额	1,706.68	5,259.99	4,141.13
三泰电子	收入	89,836.07	65,742.12	43,865.32
	成本	60,808.55	61,213.28	39,941.03
	营业利润	7,545.61	4,475.23	3,904.12
	利润总额	10,050.73	6,995.77	5,897.98

数据来源：同花顺，各公司年报。

从收入、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指标看，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的规模远大于发行人及其他公司，从增长趋势，发行人与海康威视、大华股份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4、毛利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47.62%	49.20%	49.81%
002214.SZ	大立科技	53.71%	50.15%	52.61%
002236.SZ	大华股份	42.82%	42.67%	43.24%
平均值		48.05%	47.34%	48.36%
发行人		34.28%	38.39%	33.12%
002528.SZ	英飞拓	50.80%	49.50%	56.24%
300270.SZ	中威电子	68.24%	66.22%	69.39%
002312.SZ	三泰电子	32.31%	33.63%	36.37%

数据来源：同花顺，各公司年报。

和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相比，由于其品牌附加值高于发行人，因此其毛利率高于发行人；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与其他上市公司存在差异，主要是产品结构不同所致。

5、销售净利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28.63%	29.67%	28.34%
002214.SZ	大立科技	12.95%	12.32%	13.41%
002236.SZ	大华股份	20.89%	19.73%	17.03%
平均值		20.83%	20.57%	19.59%
发行人		9.45%	10.62%	11.06%
002528.SZ	英飞拓	6.45%	1.78%	12.05%
300270.SZ	中威电子	12.70%	32.13%	31.29%
002312.SZ	三泰电子	9.71%	8.49%	12.19%

数据来源：同花顺，各公司年报。

由于发行人产品结构和海康威视、大立科技、大华股份均有所不同，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在实现 IPO 上市后，产品向视频监控系统前端延伸，产品线相对较长，DVR 在产品结构中的占比相对有所降低，同时其品牌附加值较高；大立科技红外热像仪的占比较高；同时由于发行人报告期内产品市场均处于扩张阶段，市场开发维护成本较高，产品的市场定位也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略有差异，所以，销售净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在技术、产品、市场营销、团队建设和品牌建设方面都得到了综合发展，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和扩张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技术创新和研发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积累和不断的进步，逐步成为我国安防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经历了数字视频监控的各个发展阶段，积累了丰富的行业技术基础。公司建立了精细化研发项目流程管理机制，强调研发团队协同作战能力。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以数字视频处理技术、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数字监控系统集成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技术平台，构建了该行业完整的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含子公司）拥有 36 项专利，54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

优秀的研发团队和技术人才储备是公司能够处于行业前沿的关键。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195人，研究生以上学历占14.87%，本科学历占64.62%，大部分来自国内重点院校。

公司非常注重持续的研发投入，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研发投入分别为2,484.66万元、3,772.25万元、4,421.10万元、2,122.0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53%、8.40%、7.94%、9.35%，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2、产品和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全系列数字视频监控产品，主要包括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DVR）、硬盘录像卡和监控摄像机，以及针对金融、智能楼宇、连锁经营等领域定向推出的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成立以来，已推出了五代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产品：

2006 年第一代 HB6000 系列；

2008 年第二代 HB7000/HB8000 系列；

2009 年第二代 HB7200 系列；

2010 年第三代 HB7000T/HB8000T 系列；

2011 年第四代 HB7000L/HB7200L/HB8600 系列和第一代 HB9000 高清系列；

2012 年至 2013 年第五代 HB7000/HB8000 系列和第二代 HB7900/HB9000 高清系列。

公司成立以来，已推出了五代硬盘录像卡产品：

2004 年第一代 HB1500/HB1200 系列；

2005 年第二代 HB1500T/HB1200T 系列；

2006-2007 年第三代 HB18000/HB17000 系列；

2008-2009 年第四代 HB18000T/HB17000T 系列；

2011 年第五代 HB18300T 高清系列。

自 2010 年以来，已推出了模拟和数字高清两大类别七个系列的监控摄像机产品：

2010 年 HB1000/HB1200 系列；

2011 年 HB1300 系列；

2011 年 HB600/HB700/HB800 高清系列；

2012-2013 年 HB1000/HB1200 模拟系列和 HB500/HB600/HB700/HB800 高清系列。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行业沉淀，开发了银行视频监控系统、智能楼宇安防系统、连锁经营联网监控系统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并成功在行业内推广应用。此外，2011 年、2012 年公司还推出了智能分析视频服务器、智能 DVR、高清视频解码器等多种新产品。

公司在产品质量上奉行“可靠性优先”的原则，质量控制贯穿产品研发、生产等各个环节。根据不同阶段质量控制点的不同，制定了相应的品质控制规范和流程，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先后通过了 FCC、CE、CCC 等认证。

3、营销优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建立了基本覆盖全国的分销体系。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沈阳设立了五个销售子公司，辐射华北（华中）、华东、华南、西南、东北市场；在全国建立了二十多个二级办事机构，负责当地市场的开发和售后服务，形成总公司---子公司---办事处---经销商---客户的梯形架构。通过分销体系，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客户真实需求信息，有效拓展了营销宽度，积累了一批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

针对大型行业客户，公司采用直销方式，深入了解特定行业的个性化需求，有效挖掘市场深度，在金融、智能楼宇等领域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

此外，公司开始开拓海外市场，目前已经与海外 20 多家机构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

公司还建立了覆盖全国的技术服务和维修体系，并由客服中心统一管理。本地化的技术服务给予客户及时的售前和售后支持，400 电话服务中心，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保障服务。

4、品牌优势

作为国内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拥有了良好的市场知名度，每年参加多个国内外安防行业展会，并定期在全国举办巡回产品发布会和技术交流会，赢得了国内主要客户的认可。

获奖年度	荣誉内容	授予单位
2008 年	HB8000、HB8200 系列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品被评为“平安城市”推荐优秀安防产品	中国安防协会
2008 年	D1 格式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荣获“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优秀创新产品奖”	中国安防协会
2008 年	HB6016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入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
2009 年	HB7000/HB8000 系列嵌入式硬盘录像机通过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认定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入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试点企业”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科学技术部办公厅、中国科学院办公厅
2009 年	北京市海淀区创新企业	中关村科技园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2009年、2010年、2011年、2012年	AAA级诚信优秀企业	北京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工作委员会
2010年	HB7000系列硬盘录像机入围“平安城市”建设优秀安防产品	中国安防协会
2010年	HB7016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荣获“国家重点产品”	科学技术部、环境保护部、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0年	网络摄像机荣获“2010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创新产品入围奖”	中国安防协会
2010年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0年	银河伟业荣获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2009—2010年优秀会员、中关村企业信用培育双百工程最具发展潜力企业”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2011年	银河伟业荣获“平安城市”建设优秀安防工程企业	中国安防协会
2012年	HB8600系列D1格式嵌入式硬盘录像机入围“平安城市”建设优秀安防产品	中国安防协会
2012年	HB1000系列日夜型枪式彩色摄像机入围“平安城市”建设优秀安防产品	中国安防协会
2012年	银河伟业获得AAA诚信优秀企业称号	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工作委员会
2013年	纳税信用A级企业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5、团队优势

人才是企业的核心资源。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团队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团队建设理念，积极倡导“诚信负责、持续创新、共同发展”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规划和发展空间，团结了一批具有共同愿景、使命感和价值观的优秀人才，建立了稳定的职业团队。公司管理、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等重要部门的主要骨干均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的劣势在于：

1、融资渠道过于单一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主要依靠银行短期流动贷款来补充，难以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要，制约了其发展步伐。

2、产能不足

当前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不足，影响了其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汉邦高科急需扩大产能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四、公司的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后端设备（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和硬盘录像卡）、前端设备（摄像机）和视频监控系统的销售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后端设备	7,575.64	29,665.12	29,892.64	23,286.85
其中：硬盘录像机	7,153.58	29,261.13	28,664.69	21,929.22
硬盘录像卡	422.06	403.99	1,227.95	1,357.63
前端设备（摄像机）	3,891.11	5,360.76	1,863.29	1,196.87
视频监控系统	10,702.18	20,156.99	12,496.18	13,070.19
其他	530.01	465.55	678.90	523.12
合计	22,698.94	55,648.42	44,931.02	38,077.03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公司视频监控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公司视频监控产品主要包括：DVR 板卡、嵌入式 DVR、摄像机等，报告期内，其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支）

产品名称	期间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销量	产销率
DVR 板卡	2014 年 1-6 月	--	396	--	1,738	438.89%
DVR		--	183,391	--	165,937	90.48%
摄像机		--	191,274	--	172,466	90.17%
DVR 板卡	2013 年度	10,000	3,772	37.72%	4,634	122.85%
DVR		450,000	567,441	126.10%	562,181	99.07%
摄像机		200,000	273,869	136.93%	225,850	82.47%
DVR 板卡	2012 年度	10,000	10,160	101.60%	11,923	117.35%
DVR		340,000	429,231	126.24%	441,546	102.87%
摄像机		100,000	103,548	103.55%	83,536	103.55%
DVR 板卡	2011 年度	20,000	16,404	82.02%	17,254	105.18%
DVR		240,000	288,346	120.14%	265,283	92.00%
摄像机		100,000	41,921	41.92%	31,120	74.23%

2、主要视频监控设备的单价

公司主要视频监控设备分不同系列，价格差异较大。报告期内，按照公司产品类别计算的平均单价如下：

单位：元/台（支）

类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431.10	520.49	649.19	826.63
摄像机	225.62	237.36	223.05	384.60
DVR 板卡	2,428.44	871.81	1,029.90	786.85

报告期内，产品小型化和生产成本的降低，导致硬盘录像机销售价格逐步降低；售价较低的普及型摄像机销量及占比增加导致监控摄像机平均单价降低。

3、公司不同销售模式的销售情况

年度	销售模式	交易内容	数量	平均单价（元）	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4年1-6月	直销	后端设备	20	1,666.67	33,333.33	0.01%
		前端设备	3,202	192.11	615,121.34	0.27%
		监控系统	545	196,370.20	107,021,759.72	47.15%
	分销	后端设备	167,655	451.66	75,723,136.83	33.36%
		前端设备	169,264	226.25	38,295,945.72	16.87%
		其他			5,300,133.62	2.33%
2014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26,989,430.56	100.00%
2013年	直销	后端设备	198	3,239.75	641,470.09	0.12%
		前端设备	1937	195.42	378,523.98	0.07%
		监控系统	352	572,641.76	201,569,899.56	36.22%
	分销	后端设备	566,617	522.42	296,009,757.98	53.19%
		前端设备	223,913	237.72	53,229,109.15	9.57%
		其他			4,655,478.58	0.83%
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556,484,239.34	100.00%
2012年	直销	后端设备	1,227	6,197.13	7,603,880.38	1.69%
		监控系统	304	411,058.67	124,961,835.54	27.81%
	分销	后端设备	452,242	644.17	291,322,490.20	64.84%
		前端设备	83,536	223.05	18,632,928.99	4.15%
		其他			6,789,047.27	1.51%
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49,310,182.38	100.00%
2011年	直销	后端设备	3,172	4,310.23	13,672,037.57	3.59%
		监控系统	213	613,623.91	130,701,892.32	34.33%
	分销	后端设备	279,365	784.62	219,196,417.13	57.57%
		前端设备	31,120	384.60	11,968,735.16	3.14%
		其他			5,231,199.97	1.37%
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80,770,282.15	100%

4、公司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国外市场销售全部由公司子公司南方汉邦对外销售，国内市场与国外市场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交易内容	数量	平均单价(元)	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4年1-6月	国内	直销	后端、前端设备及监控系统	3,767	28,582.48	107,670,214.39	47.43%
		分销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311,183	332.51	103,472,307.63	45.58%
			其他			5,300,133.62	2.33%
	国外	分销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25,736	409.81	10,546,774.92	4.65%
	2014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26,989,430.56	100.00%
2013年	国内	直销	后端、前端设备及监控系统	2,487	81,459.55	202,589,893.63	36.41%
		分销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734,563	441.53	324,329,756	58.28%
			其他			4,655,478.58	0.84%
	国外	分销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55,967	445.07	24,909,110.80	4.48%
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556,484,239.34	100.00%
2012年	国内	直销	后端设备及监控系统	1,531	86,587.67	132,565,715.92	29.50%
		分销	后端、前端设备	488,678	568.59	277,857,269.71	61.84%
			其他			6,789,047.27	1.51%
	国外	分销	后端、前端设备	47,100	681.49	32,098,149.48	7.14%
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49,310,182.38	
2011年	国内	直销	后端设备及监控系统	335	430,966.95	144,373,929.89	37.92%
		分销	后端、前端设备	287,882	735.94	211,863,540.50	55.64%
			其他			5,231,199.97	1.37%
	国外	分销	后端、前端设备	25,653	752.41	19,301,611.79	5.07%
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80,770,282.15	

(三) 公司向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

发行人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向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4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销售方式	是否为当年新增客户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5,978.52	26.34%	监控系统	直销	否
2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89	16.08%	监控系统	直销	是
3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含深圳市中航深亚科技有限公司)	1,466.53	6.46%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779.92	3.44%	监控系统、后端设备	直销	否
5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648.27	2.86%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6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73.71	2.09%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7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66.93	1.62%	后端设备	分销	否
8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235.17	1.04%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9	贵州三佳科技有限公司	214.82	0.95%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10	北京迪视通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95.61	0.86%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是
	小计	14,008.37	61.71%	--	--	--
	营业收入总计	22,702.72	100%	--	--	--
2013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销售方式	是否为当年新增客户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15,761.04	28.32%	监控系统	直销	否
2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3,605.98	6.48%	监控系统、后端设备	直销	否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3,400.39	6.11%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4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787.26	3.21%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5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992.64	1.78%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6	深圳市深海湾科技有限公司	902.68	1.62%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7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4.56	1.41%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8	包头市圣德经贸有限公司	665.23	1.20%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9	贵州三佳科技有限公司	658.28	1.18%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10	广州市群悦电子有限公司	656.30	1.18%	后端、前端设备		否
	小计	29,214.35	52.49%	--	--	--
	营业收入总计	55,661.01	100.00%	--	--	--
2012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销售方式	是否为当年新增客户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9,599.34	21.36%	监控系统	直销	否
2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3,345.09	7.44%	监控系统、后端设备	直销	否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2,773.14	6.17%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4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882.67	1.96%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5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681.22	1.52%	后端设备	分销	否
6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0.94	1.49%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7	深圳市深海湾科技有限公司	645.15	1.44%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8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634.00	1.41%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9	北京嘉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538.56	1.20%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10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89.53	1.09%	后端、前端设备	分销	否
	小计	20,259.65	45.08%	--	--	--
	营业收入总计	44,944.89	100%	--	--	--
2011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销售方式	是否为当年新增客户
1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	10,405.33	27.31%	后端设备和监控系统	直销	否
2	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	2,722.79	7.15%	监控系统	直销	否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	2,011.87	5.28%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分销	否
4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492.10	3.92%	后端设备	分销	否
5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1,290.97	3.39%	监控系统、后端设备	直销	否
6	国美公司(电器、零售及其他)	995.56	2.61%	后端设备	直销	是
7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92.14	1.82%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分销	否
8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523.35	1.37%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分销	否
9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430.52	1.13%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分销	否
10	石家庄迈维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94.97	1.04%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分销	否
	小计	20,959.60	55.02%	--	--	--
	营业收入总计	38,094.02	100%	--	--	--

注：其中 2011 年中国农业银行中包括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1,272.23 万元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前十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主要产品的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一）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价格及金额如下：

时间	主要原材料	数量	平均单价（元）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材料采购比例
2014 年 1-6 月	芯片	5,215,116	4.90	25,552,593.81	19.09%
	PCB	1,106,372	3.99	4,411,019.16	3.30%
	电源	196,135	22.25	4,364,553.43	3.26%
	机箱	232,468	15.77	3,666,227.19	2.74%
	小计	6,750,091	--	133,853,967.40	28.38%
2014 年 1-6 月材料采购金额		--	--	133,853,967.40	100%
2013 年	芯片	14,347,067	5.70	81,742,610.96	24.01%
	PCB	1,995,755	5.23	10,442,573.86	3.07%
	电源	587,641	25.43	14,941,187.97	4.39%
	机箱	564,408	17.95	10,128,807.31	2.97%
	小计	17,494,871	--	117,255,180.10	34.44%
2013 年材料采购金额		--	--	340,486,082.38	100%
2012 年	芯片	12,312,544	5.66	69,643,975.10	27.92%
	PCB	1,352,754	7.49	10,125,875.31	4.06%
	电源	418,964	30.10	12,609,605.50	5.05%
	机箱	421,342	23.63	9,957,117.50	3.99%

	小计	14,505,604	--	102,336,573.41	41.02%
2012 年材料采购金额		--	--	249,452,352.36	100%
2011 年	芯片	9,458,955	6.67	63,114,801.66	31.83%
	PCB	994,762	9.68	9,628,849.30	4.86%
	电源	308,191	35.84	11,046,903.33	5.57%
	机箱	316,160	33.05	10,450,630.46	5.27%
	小计	11,078,068	--	94,241,184.75	47.53%
2011 年材料采购金额		--	--	198,258,455.58	100%

2011 年至 2013 年，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采购金额逐年递增，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采购规模随之扩大。2012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同比增加 30.94%，采购金额同比增加了 8.59%；2013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同比增加 20.61%，采购金额同比增加了 14.58%。同期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增幅低于采购数量增幅，主要原因是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逐年降低所致。

报告期内，芯片采购价格呈降低趋势，主要原因一是上游芯片厂家更新换代，产品价格降低；二是随着采购规模的扩大，发行人议价能力提高。PCB、电源、机箱采购价格逐年降低，主要原因是上述三类主要原材料是发行人定制采购的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发行人产品设计相关。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设计逐步小型化，发行人产量中小型化产品产量占比逐年增加，导致采购平均单价逐年降低。同时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议价能力相应提高。

2、各期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与产量波动匹配分析

产品名称	期间	产量（片/ 台/支）	芯片	PCB	电源	机箱
DVR 板卡	2014 年 1-6 月	396	√	√	--	--
DVR		183,391	√	√	√	√
摄像机		191,274	√	√	--	--
合计		375,061	5,215,116	1,106,372	196,135	232,468
DVR 板卡	2013 年	3,772	√	√	--	--
DVR		567,441	√	√	√	√
摄像机		273,869	√	√	--	--
合计		845,082	14,347,067	1,995,755	587,641	564,408
DVR 板卡	2012 年度	10,160	√	√	--	--
DVR		429,231	√	√	√	√
摄像机		103,548	√	√	--	--
合计		542,939	12,312,544	1,352,754	418,964	421,342
DVR 板卡	2011 年度	16,404	√	√	--	--
DVR		288,346	√	√	√	√
摄像机		41,921	√	√	--	--
合计		346,671	9,458,955	994,762	308,191	316,160
2013 年增长率		55.65%	16.52%	47.53%	--	--

2012 年增长率	56.62%	30.17%	35.99%	--	--

注：“√”表示该类产品使用该项主要原材料。

(1) 芯片类采购量与产量的关系：DVR 板卡、DVR、摄像机产品均使用芯片，2012 年产量同比增加了 56.62%，同期芯片采购量同比增加 30.17%；2013 年产量同比增加了 55.65%，同期芯片采购同比增加了 16.52%，均低于产量的增加幅度。主要原因一是芯片厂家更新换代，芯片的集成度不断提高，单个芯片的信息处理效率提高，同型号的产品更新换代后使用芯片的数量减少；二是由于发行人产品技术升级，产品小型化，更新换代后的产品耗用的芯片减少。

(2) PCB 采购量与产量的关系：DVR 板卡、DVR、摄像机产品均使用 PCB。其中一片板卡使用 1 片 PCB，一台 DVR 因品种差异平均使用 1-3 片 PCB，摄像机因品种差异平均使用 1-4 片 PCB。2012 年度产量同比增加了 56.62%，采购 PCB 板的数量增加了 35.99%，2013 年产量同比增加了 55.65%，采购 PCB 板的数量增加了 47.53%。2012 年、2013 年产量增幅高于 PCB 板的采购量增幅，主要原因一是以前年度存在库存；二是发行人加强研发投入，继续对产品进行改造升级，使单个产品的 PCB 板耗用量下降。

(3) 电源采购量与产量的关系：DVR 配备电源，板卡不配备电源、摄像机一般不配备电源。2011 年至 2013 年 DVR 产量分别为 288,346 台、429,231 台、567,441 台，同期电源采购量分别为 308,191 个、418,964 个、587,641 个，三年 DVR 总产量为 1,285,018 台，电源总采购量为 1,314,796 个，电源采购量与 DVR 产量基本匹配，各年度间略有小幅差异，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对主要原材料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所致。

(4) 机箱采购量与产量的关系：DVR 通常配备机箱。2011 年至 2013 年 DVR 产量分别为 288,346 台、429,231 台、567,441 台，同期机箱采购量分别为 316,160 个、421,342 个、564,408 个，三年 DVR 总产量为 1,285,018 台，机箱采购总量为 1,301,910 个，机箱采购量与 DVR 产量基本匹配，各年度间略有小幅差异，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对主要原材料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所致。

3、各期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与收入波动分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DVR、板卡收入	75,756,470.16	296,651,228.07	298,926,370.58	232,868,454.70
摄像机收入	38,911,067.06	53,607,633.13	18,632,928.99	11,968,735.16
合计	114,667,537.22	350,258,861.20	317,559,299.57	244,837,189.86
收入增长率	--	10.30%	29.70%	--
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	133,853,967.40	117,255,180.10	102,336,573.41	94,241,184.75
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增长率	--	14.58%	8.59%	--

发行人 DVR、板卡、摄像机收入 2012 年同比增长 29.7%、2013 年同比增长了 10.30%。发行人芯片、PCB、机箱、电源类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 2012 年同比增长 8.59%、2013 年同比增长了 14.58%。发行人收入增长趋势与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增长趋势一致。2012 年主要原材料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产品小型化及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逐年降低所致；2013 主要原材料增长幅度高于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一是售价较低的普及型监控摄像机及 7000、7200 系列 DVR 销量占比增加，导致收入增速放缓；二是因为期末库存商品增加。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格局

发行人所用核心专用芯片主要由索尼、夏普、松下、日立、TI、Techwell、海思等国内外厂商提供。上述厂商利用掌握的核心技术保持着较高的利润水平，但这些企业相互之间的竞争也较为激烈，在技术和产品方面存在较大的替代性。单个厂商对下游电子安防产品制造业的影响并不明显。发行人生产基地位于深圳市，珠三角地区具有良好的电子元器件生产配套条件，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充足，不存在供给瓶颈；发行人主要原材料 PCB、机箱、电源等电子元器件厂家竞争激烈，发行人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三）公司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水费、电费的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时间	水费		电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4 年 1-6 月	2.83	0.02%	20.52	0.14%
2013 年度	5.77	0.02%	51.05	0.14%
2012 年度	5.53	0.02%	58.79	0.21%
2011 年度	3.91	0.02%	53.03	0.21%

公司产品均系电子产品，生产过程中不耗水。报告期内，公司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随着生产工人人数的增加，公司生活用水量逐年增加。公司产品生产过程耗电量相对较小，照明和空调用电在用电量中的占比较高，且深圳地区空调使用时间较长，因此导致用电量、电费与产量的相关性较小。2013 年公司电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的生产场地和仓储产地结构，缩短了仓库空调使用时间，空调用电量下降。

（四）公司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1、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6 月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2014 年 1-6 月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是否为当年新增 供应商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92.05	12.64%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否
2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0.43	10.99%	其他配套设备	否
3	北京蓝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881.91	6.59%	其他配套设备	否
4	威健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764.10	5.71%	集成电路	否
5	深圳市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3.83	1.97%	摄像机整机及其他	否
6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255.58	1.91%	PCBA 表面贴装、 接插件焊接	否
7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23.88	1.67%	机箱及其他	否
8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212.83	1.59%	PCB	否
9	北京越方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248.54	1.86%	其他配套设备	否
10	江苏红杉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92	1.52%	摄像机配件	是

	小计	6,216.07	46.44%		--
	总计	13,385.40	100.00%	--	--
2013 年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是否为当年新增 供应商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5,993.87	17.60%	代理进口集成电 路	否
2	厦门天枢贸易有限公司	1,799.67	5.29%	其他配套设备	否
3	威健国际贸易(上海)有 限公司	1,617.95	4.75%	集成电路	否
4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959.40	2.82%	电源	否
5	青岛艾德森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859.53	2.52%	其他配套设备	是
6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 限公司	830.23	2.44%	机箱及其他	否
7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553.90	1.63%	PCBA 表面贴装、 接插件焊接	否
8	上海维攀微电子有限公 司	501.36	1.47%	集成电路	否
9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473.67	1.39%	PCBA 表面贴装、 接插件焊接	否
10	深圳市昱鑫共创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442.87	1.30%	摄像机整机和摄 像机套件	是
	小计	14,032.44	41.21%	--	--
	总计	34,048.61	100.00%	--	--
2012 年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是否为当年新增 供应商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6,521.95	26.15%	代理进口集成电 路	否
2	厦门天枢贸易有限公司	1,127.77	4.52%	其他配套设备	是
3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998.37	4.00%	电源	否
4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743.64	2.98%	摄像机整机和摄 像机套件	否
5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 限公司	711.35	2.85%	机箱及其他	否
6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582.73	2.34%	PCBA 表面贴装、 接插件焊接否	否
7	广州市腾龙电脑有限公 司	563.74	2.26%	其他配套设备	否
8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 有限公司	556.05	2.23%	PCB	否
9	镇江日鑫电子有限公司	487.34	1.95%	接插件及其他	否
10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382.46	1.53%	PCBA 表面贴装、 接插件焊接	否
	小计	12,675.39	50.81%	--	--
	总计	24,945.24	100%	--	--

2011 年度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比例 (%)	交易内容	是否为当年新增 供应商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21.71	26.34%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否
2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729.70	3.68%	电源	否
3	北京迅驰芯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8.94	3.47%	集成电路	否
4	微优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612.02	3.09%	其他配套设备	否
5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608.32	3.07%	摄像机整机及摄像机套件	否
6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含深圳市中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491.77	2.48%	机箱及其他	否
7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467.31	2.36%	PCB	否
8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406.05	2.05%	PCBA 表面贴装、接插件焊接	否
9	镇江日鑫电子有限公司	402.31	2.03%	接插件及其他	否
10	深圳市海瑞机电有限公司	361.49	1.82%	机箱及其他	否
	小计	9,989.62	50.39%	--	--
	总计	19,825.85	100%	--	--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其他配套设备为公司子公司银河伟业在实施智能楼宇监控系统过程中采购的门禁、报警系统等通用设备。银河伟业根据项目的要求采购上述其他配套设备，由于项目需求的多样性导致公司前十大供应商中提供其他配套供应商发生变化。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前十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2、公司定制采购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定制采购 PCB 的情况如下：

期间	定制厂商	数量	金额（元）
2011 年度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07,442	4,673,106.69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645,401	2,265,194.72
	上海联勤电子有限公司	48,347	1,275,872.95

	深圳市誉兴华电子有限公司	51,848	808,297.41
	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4,604	341,709.52
	深圳市奔创电子有限公司	37,091	256,647.46
	其他	29	8,020.55
	合计	994,762	9,628,849.30
2012 年度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76,623	5,560,478.45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836,496	2,525,240.83
	深圳市誉兴华电子有限公司	184,944	1,031,996.97
	上海联勤电子有限公司	54,633	1,002,851.36
	其他	58	5,307.70
	合计	1,352,754	10,125,875.31
2013 年度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463,919	4,420,968.19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787,049	3,817,482.62
	深圳市誉兴华电子有限公司	703,302	1,399,892.05
	上海联勤电子有限公司	41,433	789,651.44
	其他	52	14,579.56
	合计	1,995,755	10,442,573.86
2014 年 1-6 月	深圳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439,679	2,128,321.45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86,318	1,524,298.72
	深圳市誉兴华电子有限公司	472,357	616,550.65
	上海联勤电子有限公司	8,018	141,848.34
	其他	--	--
	合计	1,106,372	4,411,019.16

报告期内，公司定制采购机箱的情况如下：

期间	定制厂商	数量	金额（元）
2011 年度	深圳市海瑞机电有限公司	72,583	3,541,511.65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含深圳市中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028	4,793,798.46
	深圳市鼎隆电子五金厂	23,402	1,938,816.21
	其他	4,147	176,504.14
	合计	316,160	10,450,630.46
2012 年度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356,524	6,929,509.94
	深圳市鼎隆电子五金厂	17,333	1,525,808.50
	深圳市海瑞机电有限公司	44,916	1,370,390.91
	其他	2,569	131,408.15
	合计	421,342	9,957,117.50
2013 年度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532,440	8,267,419.60
	育维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449	1,021,351.43

	深圳拓普龙科技有限公司	5,224	456,143.56
	深圳市海瑞机电有限公司	7,110	227,399.31
	其他	6,185	156,493.41
	合计	564,408	10,128,807.31
2014 年 1-6 月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64,865	2,238,810.57
	广东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520	720,755.57
	育维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1,251	631,110.98
	其他	1,832	75,550
	合计	232,468	3,666,227.19

报告期内，公司定制采购塑胶面板的情况如下：

期间	定制厂商	数量	金额（元）
2011 年度	深圳市凯尔斯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303,731	1,850,222.57
	深圳市喜达兴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3,600	111,247.87
	其他	1,008	19,299.15
	合计	318,339	1,980,769.59
2012 年度	深圳市凯尔斯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441,477	2,599,615.64
	深圳市科星模具有限公司	2,848	38,592.83
	深圳市喜达兴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300	17,564.11
	其他	14,954	13,675.81
	合计	461,579	2,669,448.39
2013 年度	深圳市凯尔斯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562,139	3,287,979.35
	其他	31,546	27,210.76
	合计	593,685	3,315,190.11
2014 年 1-6 月	深圳市凯尔斯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74,738	970,026.86
	其他	27,209	147,675
	合计	201,947	1,117,701.59

报告期内，摄像机套件定制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定制厂商	数量	金额（元）
2011 年度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27,057	5,177,880.34
	合计	27,057	5,177,880.34
2012 年度	深圳市力讯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61	2,683,033.28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25,698	5,124,455.54
	深圳美铭高电子有限公司	3,519	1,031,428.92
	合计	49,478	8,838,917.74
2013 年度	深圳市昱鑫共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38	3,224,346.23
	深圳美铭高电子有限公司	562	184,191.45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5,592	1,428,252.19
	深圳市延创兴电子有限公司	692	465,628.19
	合计	22,784	5,302,418.06
2014 年 1-6 月	深圳市昱鑫共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89	1,736,081.24

	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	1,855	808,776.98
	深圳市延创兴电子有限公司	47	39,829.06
	合计	11,691	2,584,687.28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定制采购供应商的股东、高管人员与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分摊成本、承担费用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六、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其他。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074.11 万元，累计折旧为 976.0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1,098.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通用设备	162.96	119.66	43.40	26.63%
专用设备	41.15	24.18	16.97	41.24%
运输设备	875.29	305.52	569.77	65.09%
办公设备及其他	994.70	526.66	468.04	47.05%
合计	2,074.11	976.03	1,098.08	52.94%

运输设备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工作中使用的车辆，其中运输设备中一辆丰田皇冠 3.0 小轿车系 2002 年 4 月 16 日银河伟业支付 656,720 元从银河电脑购买，2003 年 4 月 23 日办理完成车辆过户手续；办公设备主要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分公司和办事处日常办公使用的笔记本电脑、传真机、办公桌椅等。公司目前无自有房屋及自有土地使用权。公司通过租用房产的方式满足业务需求。

为保证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的经营策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了技术研究开发、核心部件生产制造和业务规模拓展中。发行人对于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对部分生产工序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对资金密集型电子机械设备等（如：PCB 制版和 PCB 焊接设备）固定资产投入较小，由此减少了对厂房、

设备等非流动资产的投入。该种经营模式使得公司资产结构呈现出典型的“轻资产”特点，造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 DVR、硬盘录像卡、摄像机产能、产量变化对应的各生产要素变化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合计	53,252.18	54,750.49	40,624.09	32,029.52
流动负债合计	27,131.14	30,807.62	21,875.82	16,346.14
营运资金	26,121.04	23,942.87	18,748.27	15,683.38
营运资金增长率	9.10%	27.71%	19.5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4.61	2,414.55	2,347.93	2,031.44
其中：固定资产	1,098.08	1,173.17	1,121.72	992.21
固定资产增长率	-6.40%	4.59%	13.05%	--
营业资金、固定资产之比	23.79	20.41	16.71	15.81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账面原值	204.11	204.11	171.64	156.33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账面原值增长率	0.00%	18.92%	9.79%	--
产量	375,495	845,082	542,939	346,671
产量增长率	--	55.65%	56.62%	--
产能	--	660,000	450,000	360,000
产能增长率	--	46.67%	25.00%	--
生产员工人数	217	242	234	195
生产员工人数增长率	-10.33%	3.42%	20.00%	37.32%
生产场地面积	9,670 平米	9,670 平米	9,670 平米	9,670 平米

发行人组织生产投入的营运资金的变化与产量的变化基本匹配。2012 年发行人产量同比增长了 56.62%，营运资金同比增长了 19.54%；2013 年发行人产量同比增长了 55.65%，营运资金同比增长了 27.71%，发行人营运资金增长低于产量的增长，主要是因为产品小型化后单位产品单价、成本降低导致占用的营运资金减少所致。

发行人在固定资产的投入增长低于产量的增长。2012 年公司固定资产同比增长了 13.05%，同期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账面原值同比增加了 9.79%，同期产量同比增长了 56.62 %；2013 年发行人固定资产净值同比增长了 4.59%，同期用于生产的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原值同比增加了 13.58%，同期产量同比增加了 55.65%。固定资产净值增长率、用于生产的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的增长率低于同期产量的增长率的主要原因如下：

生产组织方式。发行人主要产品采用“自主生产加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公司将有限的资源投入主要集中在检验、测试、组装等环节，这些环节固定资产投资相对较少。对于标准化和资金密集式生产的 PCB 制版和 PCB 焊接环节，发行人均未投入资金购买相关机器设备自主生产。因此发行人产能、产量的变化，更多的需要体现在对供应链的组织和控制上，体现在营运资金的变化上。

产品小型化设计。发行人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精研设计，产品功能、性能、结构、工艺等方面不断优化，产品集成度越来越高，更有利于生产制造与品质控制。通过产品设计不断优化，产品日趋小型化、集成化，产量、生产效率逐年增长。

工艺流程优化设计：随着产品的小型化设计，产量的增长，部分产量较大的系列产品具备了单品种批量生产组织方式要求。公司运用“精益生产”中节拍-流动-拉动理念，通过进行动作拆解合并计算，合理控制生产作业节拍，节省了人力和空间，缩短了生产制造周期，减少了搬运时间。通过一系列生产工艺流程优化后，生产效率进一步得到了提升。

此外，为缓解产能不足的问题，发行人也采取了延长工作时间的的方式提高产量，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固定资产净值增长率、用于生产的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的增长率低于同期产量的增长率。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拥有注册商标 13 项，期限均为 10 年。商标均系公司自主申请或从关联方处受让取得，自行申请的费用已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从关联方受让未支付对价，因此，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商标权账面价值为 0。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注册号	商标权人	原始注册人	商标图形	有效期限
1	9	1257027	银河伟业	银河电脑		2009.3.21--2019.3.20

2	9	5750510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2009.9.21--2019.9.20
3	9	5821189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2009.10.4--2019.10.13
4	9	5821187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HANBANG	2009.10.14--2019.10.13
5	9	1501690	汉邦高科	银河电脑	天目	2011.1.7--2021.1.6
6	9	1501689	汉邦高科	银河电脑	天影	2011.1.7--2021.1.6
7	9	8094204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汉邦	2011.3.21--2021.3.20
8	45	8094131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2011.3.28--2021.3.27
9	45	8094119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汉邦	2011.3.28--2021.3.27
10	38	8094226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汉邦	2011.4.21--2021.4.20
11	9	8435785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天目	2011.7.14--2021.7.13
12	9	8435797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天影	2011.7.14--2021.7.13
13	45	8435745	汉邦高科	汉邦高科	天影	2011.7.28--2021.7.27

注册号为 1501689、1501690 的两个商标原始注册人为银河电脑，2004 年 9 月 7 日经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汉邦高科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零对价受让了上述两个商标，并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将上述两个商标零对价转让给汉邦高科。注册号为 1257027 的商标原始注册人为银河电脑，2004 年 9 月 7 日经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银河伟业零对价受让了上述商标。

2、专利

发明专利《快速视频运动估计方法》是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自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购买形成，购买价款为 8 万元，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专利已摊销完毕账面价值为零。其余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和使用的专利均系自主研发后形成，自主研发的费用已计入当期费用，因此，其余专利权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为 0。本公司（含子公司）持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的专利证书的专利共计 3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型	专利号	权利期限
1	快速视频运动估计方法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01100544.0	2001.1.12 起 20 年
2	一种对视频帧率及音视频同步性能进行测试的方法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0910090062.5	2009.7.27 起 20 年
3	基于移动向量的文件存储覆盖方法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0910241621.8	2009.11.27 起 20 年
4	一种控制调节视频摄录设备 OSD 菜单的装置和方法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1110122169.0	2011.5.12 起 20 年
5	四路网络视频处理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620148801.3	2006.10.25 起 10 年
6	八路视频输入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6.20137600.3	2006.10.25 起 10 年
7	一种多路视频输入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6.20120855.9	2007.7.5 起 10 年
8	嵌入式数字录像设备多路视频回放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820007374.6	2008.3.27 起 10 年
9	一种支持多种视频压缩标准的模拟输出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820007373.1	2008.3.27 起 10 年
10	视频帧率测试仪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920110518.5	2009.7.27 起 10 年
11	一种视频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920246272.4	2009.10.16 起 10 年
12	一种网络摄像机的调焦结构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0920246868.4	2009.11.12 起 10 年
13	一种硬盘安装结构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020046982.5	2010.1.21 起 10 年
14	一种控制调节视频摄录设备 OSD 菜单的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120150126.9	2011.5.12 起 10 年
15	一种对视频录像定位和检索的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120411945.4	2011.10.25 起 10 年
16	一种接口信号检测告警电路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120548888.4	2011.12.23 起 10 年
17	一种具有双飞梭的操控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220022832.X	2012.8.17 起 10 年
18	画面分割的视频输入装置	银河伟业	实用新型	ZL200820009598.0	2008.5.26 起 10 年
19	硬盘录像机（HB8000 系列）	汉邦高科	外观设计	ZL200830125749.4	2008.5.26 起 10 年
20	硬盘录像机（HB7000 系列）	汉邦高科	外观设计	ZL200830125748.X	2008.5.26 起 10 年
21	硬盘录像机（HB8000 系列一）	汉邦高科	外观设计	ZL200830324721.3	2008.12.29 起 10 年
22	硬盘录像机（HB8000 系列二）	汉邦高科	外观设计	ZL200830324722.8	2008.12.29 起 10 年
23	硬盘录像机前壳（NVR）	汉邦高科	外观设计	ZL201130163863.8	2011.6.9 起 10 年
24	将高清视频数据转换为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1110185966.3	2011.7.05 起 20 年

	8 路标清视频数据的装置和方法				
25	一种摄像机镜头的通用安装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220401573.1	2012.8.14 起 10 年
26	一种超高分辨率的解码显示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220429095.5	2012.8.27 起 10 年
27	一种全景摄像机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220471213.9	2012.9.14 起 10 年
28	一种分时控制硬盘启动的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320039317.7	2013.1.21 起 10 年
29	网络监控设备智能跟踪检测方法和系统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1110207514.0	2011.7.22 起 20 年
30	一种网络摄像机系统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320148370.0	2013.3.28 起 10 年
31	智能银行视频监控中的多人脸跟踪方法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ZL201110408154.0	2011.12.09 起 20 年
32	一种机箱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320286478.6	2013.05.23 起 10 年
33	一种具有散热结构的摄像机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ZL201320357352.3	2013.06.21 起 10 年
34	一种 SDI 摄像机的调试装置	汉邦高科	发明专利	201320130054.0	2013.03.21 起 10 年
35	一种监控摄像机机芯的散热结构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201320664126.X	2013.10.25 起 10 年
36	一种高清网络摄像机装置	汉邦高科	实用新型	201320652513.1	2013.10.22 起 10 年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含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共计 54 项，其中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V2.0 账面原值为 400.67 万元，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20.20 万元；HB 系列网络视频录像系统软件 V1.0（简称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账面原值为 267.95 万元，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25.05 万元；HB-SDI 高清硬盘录像机系统软件 V1.0（简称：HD-SDI DVR 系统）账面原值为 170.92 万元，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22.49 万元；HB2304D 网络视频开发解码器开发包软件（简称：HB2304D 解码盒 SDK）V1.0 账面原值为 66.81 万元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61.25 万元。其他软件著作权账面价值均为零。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HB6000 系列嵌入式数字录像机系统软件 V1.1	汉邦高科	2006SR03524	软著登字第 051190 号	2005.12.8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2	HB1500 系列 DVR 视频卡开发包软件 V2.2	汉邦高科	2006SR03523	软著登字第 051189 号	2005.12.12
3	HB1800 系列 DVR 视频卡开发包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08SR11339	软著登字第 098518 号	2007.12.1
4	HB 报警监控集成管理平台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08SR22297	软著登字第 109476 号	2008.3.10
5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0SR052784	软著登字第 0241057 号	2008.5.17
6	汉邦 ATM 专用智能型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0SR049438	软著登字第 0237711 号	2008.5.17
7	HB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08SR22301	软著登字第 109480 号	2008.5.17
8	HB 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08SR22300	软著登字第 109479 号	2008.6.15
9	HB 高清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08SR22299	软著登字第 109478 号	2008.7.10
10	HB 高清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08SR22298	软著登字第 109477 号	2008.7.20
11	汉邦 ATM 场景及面板智能监控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0SR048956	软著登字第 0237229 号	2009.7.17
12	汉邦 ATM 智能监控人脸检测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0SR048955	软著登字第 0237228 号	2010.2.20
13	汉邦 ATM 专用智能视频分析服务器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0SR048953	软著登字第 0237226 号	2010.6.30
14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1SR000685	软著登字第 0264359 号	2010.11.20
15	HB1600 系列 DVR 视频卡开发包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40	软著登字第 0332314 号	2011.3.1
16	HB1800 系列 DVR 视频卡开发包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51	软著登字第 0332325 号	2011.3.1
17	HB-1073 系列模拟摄像机主控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38	软著登字第 0332312 号	2011.3.20
18	HB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3.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43	软著登字第 0332317 号	2011.5.1
19	HB 高清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3.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45	软著登字第 0332319 号	2011.5.1
20	HB 高清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3.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37	软著登字第 0332311 号	2011.7.10
21	HB 网络视频服务器系统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48	软著登字第 0332322 号	2011.7.10
22	HB 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3.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46	软著登字第 0332320 号	2011.7.15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23	HB 报警监控集成管理平台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1SR68642	软著登字第 0332316 号	2011.7.25
24	HB2000D 系列网络视频解码器开发包软件 V2.0	汉邦高科	2011SR068652	软著登字第 0332326 号	2011.7.25
25	汉邦双飞梭视频检索控制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103394	软著登字第 0367068 号	2011.9.25
26	HB 系列网络视频录像系统软件 V1.0 (简称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	汉邦高科	2011SR084490	软著登字第 0348164 号	2011.9.25
27	HB-SDI 高清板卡开发包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103258	软著登字第 0366932 号	2011.10.30
28	HB-SDI 高清板卡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103256	软著登字第 0366930 号	2011.10.30
29	HB-SDI 高清摄像机系统软件 V1.0	汉邦高科	2011SR103261	软著登字第 0366935 号	2011.11.22
30	HB-SDI 高清硬盘录像机系统软件[简称: HD-SDI DVR 系统]V1.0	汉邦高科	2013SR017487	软著登字第 0523249 号	2013.01.31
31	HB2304D 网络视频开发解码器开发包软件[简称: HB2304D 解码盒 SDK]V1.0	汉邦高科	2014SR019305	软著登字第 0688549 号	2014.01.05
32	LED 节目制作工具软件 V5.0	银河伟业	2002SR1659	软著登字第 001659 号	2000.5.10
33	天影 2008DVD 制作工具软件 V1.0	银河伟业	2012SR023169	软著登字第 0391205 号	2002.1.15
34	天影 2008VCD 制作工具软件 V1.0	银河伟业	2012SR023172	软著登字第 0391208 号	2002.3.5
35	天目 88 数字录像开发包软件 V3.0	银河伟业	2012SR023171	软著登字第 0391207 号	2002.3.11
36	天目 88 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3.0	银河伟业	2012SR023170	软著登字第 0391206 号	2002.3.11
37	安防联网管理系统软件 V2.0	银河伟业	2007SR13851	软著登字第 079846 号	2005.10.14
38	天目系列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系统软件 V1.0	银河伟业	2008SR11562	软著登字第 098741 号	2008.3.1
39	数据库管理软件 V2.0	银河伟业	2011SR103508	软著登字第 0367182 号	2011.3.15
40	平台管理中心软件 V2.0	银河伟业	2011SR104025	软著登字第 0367699 号	2011.3.19
41	Web 分控管理软件 V2.0	银河伟业	2011SR103506	软著登字第 0367180 号	2011.4.10
42	汉邦 HB 音视频编解码系统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07SR15534	软著登字第 081529 号	2007.6.10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43	汉邦 HB 数字视频监控 系统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07SR15531	软著登字第 081526 号	2007.7.1
44	汉邦 HB 基于流媒体文 件处理的数字硬盘录像 机文件系统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10SR042157	软著登字第 0230430 号	2008.6.2(开 发完成日)
45	汉邦 HBD1 格式嵌入式 监控系统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10SR042150	软著登字第 0230423 号	2009.7.4(开 发完成日)
46	汉邦 HB 嵌入式监控装 置人机交互操控界面软 件 V1.0	南方汉邦	2010SR042159	软著登字第 0230432 号	2009.8.3(开 发完成日)
47	汉邦 HB—T18T 系列卡 智能分析系统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10SR038921	软著登字第 0227194 号	2009.10.1 (开发完成 日)
48	汉邦 HB 音视频编解码 系统软件	南方汉邦	2012SR023693	软著登字第 0391729 号	2011.8.11 (开发完成 日)
49	汉邦 HB 数字视频监控 系统软件	南方汉邦	2012SR023695	软著登字第 0391731 号	2011.9.15 (开发完成 日)
50	汉邦 HB 高清视频智能 分析系统软件	南方汉邦	2012SR023691	软著登字第 0391727 号	2011.11.18 (开发完成 日)
51	汉邦 HBSDI 高清录像机 系统软件	南方汉邦	2012SR023689	软著登字第 0391725 号	2011.12.2 (开发完成 日)
52	汉邦 HB 视频监控管理 平台软件	南方汉邦	2012SR020528	软著登字第 0388564 号	2012.2.28 (开发完成 日)
53	汉邦 HB 视频监控管理 平台软件	南方汉邦	2013SR013230	软著登字第 0518992 号	2012.12.03
54	汉邦 HB 视频监控终端 软件 V1.0	南方汉邦	2013SR013243	软著登字第 0519005 号	2012.12.25

(三) 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1、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权属证号	房产坐落	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备案
1	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X京房权证海字第189689号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第4层南侧1-12号房间	办公及产品研发（注）	2010.10.15 至 2021.02.14	是
2	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伟业	X京房权证海字第189689号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第4层东侧1-12号房间	办公（注）	2010.10.15 至 2021.02.14	是
3	深圳市高新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深房地字第5000174963	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AD栋六楼	生产厂房（注）	2011.03.01 至 2016.02.28	是
4	深圳市高新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深房地字第5000174963	宝安区68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AB栋六楼	生产厂房（注）	2011.03.01 至 2016.02.28	是
5	深圳市鸿荣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房地字第5000347879号	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2号厂房8-9楼	生产厂房（注）	2014.03.25 至 2016.10.31	是
6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汉邦	深房地字第4000419298号	南山区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一号	办公	2013.03.15 至 2017.07.09	是
7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汉邦	深房地字第4000419298号	南山区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二号	办公	2013.03.15 至 2017.07.09	是
8	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汉邦安防	X京房权证海字第189689号	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第4层西侧1-9号房间	办公（注）	2010.10.15 至 2021.02.14	是
9	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高新分公司	成都汉邦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1432698号	成都市高新区二环路南三段天华大厦A518	办公	2013.12.15 - 2014.12.14	是
10	田野	沈阳汉邦	沈房权证市中心字第N060077486号	沈阳市和平区文体路4-1号1002室	办公	2014.12.3 至 2015.12.2	否
11	上海嘉定工业区工业用房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汉邦	沪房地嘉字(2006)第013415号	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10幢1082室	办公	2012.04.26 至 2015.04.25	是
12	何拥斌、杜俊华	银河伟业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680399号	高新区天益街38号3栋1408号	办公	2012.07.19 至 2016.07.18	是

注：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后与上述六处房产出租方签订新的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不变；宝安区鸿辉工业园2号厂房屋原租赁期为2009年6月1日至2014年3月1日，到期后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

上述房屋出租方已取得其房屋所有权证，为房屋的所有权人，有权依法出租该房屋，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已就上述的房屋的租赁与出租方签署了合法有效的租赁合同，除上述第10项租赁房产以外，公司及分子公司已就上述房屋租赁办理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2) 租赁事项对发行人生产和业务经营的影响

A. 主要办公及产品研发场地:

a. 发行人主要办公及产品研发场地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房第 4 层南侧 1-12 号房间, 出租方为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2 月 14 日(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发行人于 2011 年 2 月将主要办公场所搬至现址。发行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变更合同签订主体, 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 租期十年零四个月(其中免租期四个月)。且租赁合同约定了同等条件下优先续租条款。因此, 发行人主要办公及产品研发场地较为稳定。

b. 发行人监控系统开发和销售主要由子公司银河伟业承担。子公司银河伟业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房第 4 层东侧 1-12 号房间。出租方为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2 月 14 日(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银河伟业和发行人于 2011 年 2 月将主要办公场所搬至现址。发行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变更合同签订主体, 一并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 租期十年零四个月(其中免租期四个月)。且租赁合同约定了同等条件下优先续租条款。因此, 发行人子公司银河伟业的主要办公及产品研发场地较为稳定。

c. 深圳研发中心设在全资子公司南方汉邦。深圳研发中心负责硬盘录像机部分软件、联网软件 and 行业定制化 DVR 研发。同时, 南方汉邦还负责发行人产品的海外销售工作。南方汉邦研发团队不断扩大, 原办公场地不能满足其经营需要。2013 年 3 月 15 日, 南方汉邦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书, 租赁深圳市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一号的房屋作为深圳研发中心新的办公场所, 租期为 2013 年 0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7 月 09 日, 租期为四年零四个月。与南方汉邦在同一点办公的深圳汉邦也同时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深圳市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二号的房屋作为其办公场所, 租期为 2013 年 0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7 月 09 日, 租期为四年零四个月。

综上, 发行人用于办公和研发的场地较为稳定, 以租赁方式取得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的生产经营和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B.主要生产场地：公司生产基地设在深圳分公司和宝安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2号厂房8-9楼，出租方为深圳市鸿荣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租赁期2009年6月1日至2014年3月1日，到期后双方续签了房屋租赁合同，租期为2014年3月25日至2016年10月31日，租期31个月零7天。

宝安分公司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AB栋六楼、AD栋六楼，出租方深圳市高新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B栋六楼租期为2011年3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租期为5年，AD栋六楼2011年3月1日至2016年02月28日，租期为5年。

为保证公司生产场地的稳定性，发行人与出租方在《房屋租赁合同》第二十一条约定“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约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满前，发行人可以行使优先续租权。

公司租赁的鸿辉工业园厂房和高新奇厂房均是专门用于出租的厂房，同时公司生产基地所处的深圳市宝安区具有很多可替代的厂房用于租赁，且厂房租赁市场活跃，供选择余地较大。租赁期满后如不能在原场地续租，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找到符合条件的替代厂房。公司用于生产的柔性生产线不同于一般生产线，该柔性生产线主要由加工中心、传输部分、检测设备等组成，搬迁和装配较为容易，搬迁周期较短，成本较低。

因此发行人租赁厂房用于生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C.销售场地：发行人母公司设有营销中心，位于母公司所在地，租期为十年零四个月（其中免租期四个月）。北京汉邦安防负责发行人华中、华北大区的销售，与母公司办公地一致，租期为十年零四个月（其中免租期四个月）。

深圳汉邦、成都汉邦、沈阳汉邦、上海汉邦为发行人覆盖华南、西南、东北、华东等销售大区的销售子公司。上述子公司办公场地租期均较短。相对于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销售子公司对办公场地的要求较低，租期较短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及其分子公司作为承租方签订了合法有效的租赁合同，有权依据相关租赁合同的约定使用租赁房屋，其各自作为承租方使用该等租赁房屋的合法权利受到中国法律的保护，租赁房屋不会对发行人生产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租金支付情况

序号	地址	使用面积 (平方米)	租金	每平米年 租金	合同有效期限
1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 11 号 4 号楼、裙房第 4 层南侧 1-12 号房间	3,020	312.7 万元/年， 每年递增 3%	1,035.43 元	2010.10.15 至 2021.2.14 (注)
2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 11 号 4 号楼、裙房第 4 层东侧 1-13 号房间	325	33.65 万元/年， 每年递增 3%	1,035.38 元	2010.10.15 至 2021.2.14 (注)
3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 11 号 4 号楼、裙房第 4 层西侧 1-9 号房间	325	33.65 万元/年， 每年递增 3%	1,035.38 元	2010.10.15 至 2021.2.14 (注)
4	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 AB 栋六楼	1,581.24	39,531 元/月	300.00 元	2011.3.1 至 2016.2.28 (注)
5	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 AD 栋六楼	4,462.65	98,178.3 元/月	264.00 元	2011.3.1 至 2016.2.28 (注)
6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 2 路鸿辉工业园 2 号厂房 8-9 楼	3626	101,528 元/月	336.00 元	2014.3.25 至 2016.10.31(注)
7	成都市高新区二环路南三段 15 号天华大厦 A518	80.00	6.24 万元/年， 每年递增 3%	780.00 元	2013.12.15 至 2014.12.14
8	沈阳市和平区文体路 4-1 号 1002 室	60.78	24,000 元/年	394.87 元	2014.12.3 至 2015.12.2
9	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20	无偿	无偿	2012.4.26 至 2015.4.25
10	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3 栋 1408 号	179.91	第一年 8096 元/月；第二年 8500 元/月；第三年 8925 元/月；第四年 9371 元/月	第一年 674.67 元；第二年 708.33 元；第三年 743.75 元；第四年 780.92 元	2012.7.19 至 2016.7.18
11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一号	3,000	102,000 元/月	408 元	2013.3.15 至 2017.7.09
12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通讯工业大厦四楼二号	115	3,910 元/月	408 元	2013.3.15 至 2017.7.09

注：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后与上述六处房产出租方签订新的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不变；宝安区鸿辉工业园 2 号厂房屋原租赁期为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1 日，到期后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

2011年4月，上海嘉定工业区为了招商引资需要，由上海嘉定工业区工业用房发展有限公司无偿为上海汉邦提供5平方米位于上海市嘉定工业区的房屋用于办公，并签署了《房屋及场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至2012年4月24日。前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后，上海汉邦与上海嘉定工业区工业用房发展有限公司于重新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并将租赁面积扩大为20平米，租赁期限至2015年4月25日，且仍为无偿使用。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房屋出租方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海汉邦办公用房以外，发行人其余房屋租赁价格均是参考周边房屋租赁的市场价格，考虑租期、用途、租金支付方式等条件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价格公允。

3、租赁生产场地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分析

2011年3月1日，宝安分公司与深圳市高新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AB栋六楼、AD栋六楼厂房，租赁面积共计6043.89平方米。该厂房租赁期限自2011年3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之一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拟在该租赁厂房中实施，项目完全达产需要5年时间。目前，该厂房租赁剩余租赁期限少于5年，基于以下因素该事项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1）双方在《房屋租赁合同》第二十一条约定“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约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限届满后公司续租该房产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2）公司租赁的生产厂房所处的深圳市宝安区具有很多可替代的厂房用于租赁，且厂房租赁市场活跃，供选择余地较大。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找到符合条件的替代厂房。

（3）公司用于生产的柔性生产线不同于一般生产线，该柔性生产线主要由加工中心、传输部分、检测设备等组成，搬迁和装配较为容易，搬迁周期较短，成本较低。

综上，发行人募投项目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租赁期限少于5年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租赁厂房搬迁额外损失补偿的承诺，详见“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情况

1、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

公司持有中国安防协会于2014年2月10日换发的《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编号：ZAX-QZ01201011010290），资质等级为一级，证书有效期自2014年2月10日至2015年11月7日，首次取得时间为2010年11月8日。

子公司银河伟业持有中国安防协会于2013年8月27日换发的《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编号：ZAX-QZ01200711010100），资质等级为一级，证书有效期自2013年8月27日至2014年6月28日，首次取得时间为2007年6月29日。根据北京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于2014年6月30日出具的《证明》，银河伟业安防工程企业资质年审工作目前正在办理中。

银河伟业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09年11月23日核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Z3110020090717），根据该证书，银河伟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为三级，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11月22日。

银河伟业持有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2012年12月28日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B32040110108168），资质等级为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办法》（中安协资[2007]1号）第十九条规定：“安防工程企业获得资质证书后的监督实行资质年审制。资质证书的有效性依年审合格予以保持。年审周期为一年”。

公司持有国家密码管理局于2012年6月28日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国密局销字SXS1621号），核准公司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

过制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证书有效期自 2012 年 6 月 28 日至 2015 年 6 月 28 日。2012 年 9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增加上述特许经营项目为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

2、公司资质使用情况

公司子公司银河伟业目前为中国中铁等智能楼宇项目提供安防监控系统，主要内容为包括计算机系统集成的安防监控系统及其工程实施，具体包括监控系统、可视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周界报警系统、门禁系统等。

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安防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从事安全防范工程的企业，应取得《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根据公安部科技局与全国安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安全防范技术规范》（GB50348-2004），安全防范系统系指以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为目的，运用安全防范产品和其它相关产品所构成的入侵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防爆安全检查系统等；或由这些系统为子系统组合或集成的电子系统或网络。根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凡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单位，必须经过资质认证并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其中，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系指从事计算机应用系统工程和网络系统工程的总体策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及保障。

银河伟业已经取得（1）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于 2012 年 7 月 5 日换发的《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ZAX-QZ 01200711010100），根据该证书，银河伟业的资质等级为一级，证书有效期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14 年 6 月 28 日；（2）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核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Z3110020090717），根据该证书，银河伟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为三级，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11 月 22 日。并且，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其正在履行的安防监控系统相关合同的招标文件，发行人所取得的相关资质完全满足该等合同的招标条件，且相关合同合法有效签署并依约履行。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子公司银河伟业已经取得从事安防监控系统工程业务的相关资质，从事安防监控系统及其工程实施相关业务符合《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安防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办法》及《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且其从事其目前正在履行的安防监控系统相关合同的业务已经满足招标方的全部招标要求，报告期内从事相关业务合法合规。

此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建设部）于 1998 年颁布的《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和系统集成执业资质标准（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服务，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和系统集成业务的企业所需申请的系统集成商资质应具有至少五个以上项目经验，申请子系统集成商资质亦需具有至少三个以上项目经验。

为进一步拓展相关业务，扩大业务范围，发行人子公司银河伟业已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了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B32040110108168），资质等级为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五）公司取得的数字硬盘录像机生产登记批准书

公司生产数字硬盘录像机，已按照《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北京市公安局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和检测报告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检验报告编号	生产批准登记号	批准登记日期
HB7204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Ⅱ-A/4-4	公沪检 116071	京 1006605	2011.12.22
HB7208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Ⅱ-A/8-8	公沪检 116072	京 1006606	2011.12.22
HB7216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Ⅱ-A/16-16	公沪检 116073	京 1006607	2011.12.22
HB8204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Ⅱ-A/4-4	公沪检 116064	京 1006608	2011.12.22
HB8208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Ⅱ-A/8-8	公沪检 116063	京 1006609	2011.12.22
HB8216 嵌入式	HBGK-AF-DVR-Ⅱ-A/16-16	公沪检	京 1006610	2011.12.22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检验报告 编号	生产批准登 记号	批准登记 日期
数字硬盘录像机		116062		
HB860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4-4	公沪检 116065	京 1006611	2011.12.22
HB8608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8-8	公沪检 116066	京 1006612	2011.12.22
HB8616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16-16	公沪检 116067	京 1006613	2011.12.22
HB620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4-4	公沪检 116068	京 1006602	2011.12.22
HB6208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8-8	公沪检 116069	京 1006603	2011.12.22
HB6216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16-16	公沪检 116070	京 1006604	2011.12.22
HB870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4-4	公沪检 116039	京 1006614	2011.12.22
HB8708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8-8	公沪检 116040	京 1006615	2011.12.22
HB8716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16-16	公沪检 116041	京 1006616	2011.12.22
HB700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4-4	公京检第 1112037 号	京 1006617	2012.1.12
HB7008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8-8	公京检第 1112071 号	京 1006618	2012.1.12
HB7016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16-16	公京检第 1112072 号	京 1006619	2012.1.12
HB702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24-8	公京检第 1112036 号	京 1006620	2012.1.12
HB8004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4-4	公京检第 1112039 号	京 1006621	2012.1.12
HB8008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8-8	公京检第 1112040 号	京 1006622	2012.1.12
HB8016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16-16	公京检第 1112038 号	京 1006623	2012.1.12
HB8004A-ATM 专用嵌入式数字 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112124 号	京 1006624	2012.1.12
HB8004AI2-AT M 专用智能型嵌 入式数字硬盘录 像机	HBGK-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112044 号	京 1006625	2012.1.12
HB8004AI4-AT M 专用智能型嵌 入式数字硬盘录	HBGK-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112043 号	京 1006626	2012.1.12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检验报告 编号	生产批准登 记号	批准登记 日期
像机				
硬盘录像机	HB9832N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112309 号	京 1006627	2012.1.12
硬盘录像机	HB99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112308 号	京 1006628	2012.1.12
HB7032 嵌入式 数字硬盘录像机	HBGK-AF-DVR- II -B/32-4	公京检第 1210346 号	京 1006649	2012.5.5
硬盘录像机	HB9904/-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210549 号	京 1006659	2012.5.29
硬盘录像机	HB9908/-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210549 号	京 1006660	2012.5.29
硬盘录像机	HB9912/-AF-DVR- II -A/12-12	公京检第 1210549 号	京 1006661	2012.5.29
硬盘录像机	HB9816N08/-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211071 号	京 100665	2012.7.12
硬盘录像机	HB9932/-AF-DVR- II -A/32-32	公京检第 1211071 号	京 100666	2012.7.12
硬盘录像机	HB9404/-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211941 号	京 1006679	2012.9.3
硬盘录像机	HB7904/-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212476	京 1006684	2012.11.8
硬盘录像机	HB7908/-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212477	京 1006685	2012.11.8
硬盘录像机	HB79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0601	京 1006697	2013.05.10
硬盘录像机	HB8808-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310603	京 1006698	2013.05.10
硬盘录像机	HB88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0599	京 1006699	2013.05.10
硬盘录像机	HB9408-A-L-AF-DVR- II -A/0-8-8 (A2-1) -D	公沪检第 130982	京 1006701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8C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0817	京 1006702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8C32-AF-DVR- II -A/32-32	公京检第 1310816	京 1006703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9C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0815	京 1006704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9C32-AF-DVR- II -A/32-32	公京检第 1310814	京 1006705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9808N04-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310813	京 1006706	2013.06.18
硬盘录像机	HB9016-A-L-AF-DVR- II -A/12-4-16 (A2-1) -D	公沪检第 132168	京 1006713	2013.08.9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检验报告 编号	生产批准登 记号	批准登记 日期
硬盘录像机	HB9216-A-L-AF-DVR- II -A/12-4-16 (A2-1) -D	公沪检第 132169	京 1006714	2013.08.9
硬盘录像机	HB9604-A-L-AF-DVR- II -A/0-4-4 (A2-1) -D	公沪检第 132171	京 1006715	2013.08.9
硬盘录像机	HB9608-A-L-AF-DVR- II -A/0-8-8 (A2-1) -D	公沪检第 132170	京 1006716	2013.08.9
硬盘录像机	HB4332-AF-DVR- II -A/32-32	公京检第 1311388	京 1006717	2013.08.9
硬盘录像机	HB7104-AF-DVR- II -A/4-2	公京检第 1311594	京 1006718	2013.08.31
硬盘录像机	HB7108-AF-DVR- II -A/8-2	公京检第 1311593	京 1006719	2013.08.31
硬盘录像机	HB7116-AF-DVR- II -A/16-2	公京检第 1311592	京 1006720	2013.08.31
硬盘录像机	HB43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2298	京 1006724	2013.10.10
硬盘录像机	HB8008A-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312297	京 1006725	2013.10.10
硬盘录像机	HB8604-AF-DVR- II -A/4-4	公京检第 1312391	京 1006726	2013.10.28
硬盘录像机	HB8608-AF-DVR- II -A/8-8	公京检第 1312392	京 1006727	2013.10.28
硬盘录像机	HB8616-AF-DVR- II -A/16-16	公京检第 1312393	京 1006728	2013.10.28
硬盘录像机	HB7204-AF-DVR- II -A/4-2	公京检第 1312652	京 1006730	2013.11.25
硬盘录像机	HB7208-AF-DVR- II -A/8-2	公京检第 1312651	京 1006731	2013.11.25
硬盘录像机	HB7216-AF-DVR- II -A/16-2	公京检第 1312650	京 1006732	2013.11.25
硬盘录像机	HB7004-AF-DVR- II -A/4-1	公京检第 1313022	京 1006737	2014.01.21
硬盘录像机	HB7008-AF-DVR- II -A/8-1	公京检第 1313023	京 1006738	2014.01.21
硬盘录像机	HB7016-AF-DVR- II -A/16-1	公京检第 1313065	京 1006739	2014.01.21
硬盘录像机	HB7232-AF-DVR- II -A/32-4	公京检第 1410327	京 1006743	2014.04.09

注：生产批准登记证书的有效期限均为自批准之日起四年。

公司目前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 4 号楼裙房四层南侧 1-12 号房间。根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的规定，生产实行生产登记制度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的地市级公安机关提出办理安防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的申请。公司目前持有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

检验中心（北京）、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颁发的检验报告及北京市公安局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公司目前的产品在深圳生产，具体负责产品生产的为深圳分公司和宝安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分公司是指公司在其住所以外设立的从事经营活动的机构，分公司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为隶属于总公司的分支机构，可以在总公司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相关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宝安分公司可以在公司获批的范围内从事相关安防产品的生产。另外，根据实践中办理安防产品生产登记批准证书的要求，提出申请的企业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分公司因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而不能单独申请该生产登记批准证书。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产品均在深圳分公司及宝安分公司生产并取得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和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颁发的检验报告以及北京市公安局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符合《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七、公司的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生产方面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在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生产过程中综合使用了公司已有的各项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主要来源于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销售。公司拥有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如下：

1、数字视频处理技术

视频监控中图像质量是重要的性能指标之一，公司多年来针对模拟视频数字化和高清数字摄像机中广泛应用的 CCD、CMOS 感光芯片的视频信号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开发。在视频预处理方面，开发的降低图像噪声技术可以提高图像质量，并且大幅降低了压缩码流；反隔行处理和解码时去块效应技术可以大大改善图像的还原质量。这些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使得产品具有很强的竞争

优势。同时针对不同的应用模式和应用需求，陆续开发了图像增强、去雾、视频动态范围调整等多种数字视频处理技术。

2、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

视频编解码技术是数字视频监控中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 MPEG-4、H.264 音视频编码国际标准以及 AVS 国家标准的研究和算法优化工作。依据视频监控的应用特征，在标准算法的基础上进行了多项优化，先后在主流 DSP 平台上实现了标准算法；业内第一家在 NXP 公司的 NXP1500 上实现了单芯四路视频编码、在 TI 公司 DM645 上实现了单芯八路视频编码、在 Hi3520 芯片上实现单芯二十四路和单芯三十二路视频编码。这些技术的应用使得产品具有集成度高、可靠性高和成本低的优点，增强了产品的竞争力。音频编码方面实现了 G.722.1、G.723.1、G.711 等多种算法，并增加了降噪的处理技术。

音视频解码方面在视频解码效率优化、解码容错等方面积累了多项技术，万能解码卡的问世解决了不同编码标准混合使用的难题。

3、嵌入式系统技术

嵌入式系统是目前数字监控产品中采用的主流模式，广泛应用于硬盘录像机、视频服务器、高清数字摄像机中。到目前为止，公司已经在 DSP、ARM 等平台上构建了四代嵌入式系统，开发出数十个型号的产品。

嵌入式技术是一个系统集成技术，公司在嵌入式系统体系结构设计和嵌入式操作系统这两项嵌入式系统的基础核心技术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研究开发了嵌入式图形交互系统、可靠存储技术、网络技术、模数混合电磁兼容性、系统可靠性设计等多项技术。

4、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

数字监控的主要优势之一就是网络化监控，公司针对数字监控的要求开发了基于局域网、专用网、无线网、互联网、2G/3G 移动网的流媒体技术，能够支持跨平台、跨地域的视频互通和控制。在此基础上研发了误码适应技术、数据加密技术，保障了数据传输的安全可靠，实现不同网络环境互联下的实时流畅的音视频传输。

公司建立的网络开发平台和控制协议，具有模块化、标准化、开放化的特点，方便第三方系统的对接，实现了电信全球眼、手机流媒体、ONVIF 等国内外行业标准。

5、智能视频分析技术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是实现监控模式从事后追溯到实时预警转变的关键技术，通过对视频信息的实时分析提取到监控环境中有价值的信息，从而实现对紧急事件的快速应对。

公司自主研发了多项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如应用于公共场所的人数统计、人群密度分析，应用于无人银行的人脸检测、行为识别、物品取走与遗留，以及应用于交通方面的车牌识别、流量分析等功能模块。这些产品已小批量在市场应用，显著提高了视频监控的效率。

6、系统安全稳定技术

监控产品的特征是每天 24 小时每年 365 天运转，应用场合十分复杂，因此产品运行的安全可靠是企业的生命。公司积累了大量的相关技术，在系统方面，积累了系统容错技术、自我诊断技术、故障恢复技术，保障了系统的高可靠性运行；在环境适应性方面，积累了外接接口适应和保护、抗电磁干扰、电网波动适应等方面的技术；在存储方面，开发了专用文件系统，保障了长期运行无硬盘碎片及异常断电数据的安全；在硬盘维护方面，开发的硬盘休眠技术、硬盘状态检测技术降低了系统功耗，延长了硬盘寿命，保障了系统稳定和数据的安全。

7、行业集成化技术

满足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定制开发行业解决方案，已成为安防行业应用趋势。以视频监控为核心跨平台整合各类功能和需求的综合安防管理系统对系统集成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依靠在银行领域多年的行业经验和核心技术，成功开发了定制化银行视频监控系统。该系统除提供视频监控功能外，集成了出入口控制系统、消防系统、报警系统等安防子系统，有效整合了电子地图、语音对讲、综合业务管理、OA 分控等业务子系统，已经突破了传统“安防”概念，集安全、监督和现代化管理

于一身，综合解决了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使得“无人值守”、“远程授权”“远控监管”等先进运营管理模式成为现实，极大的提高了银行客户的工作效率。

在智能楼宇和智能小区领域以视频安防为核心，集成了出入口控制、对讲系统、报警系统、楼宇控制、智能灯光控制、背景音乐、智能家居系统、停车场智能管理、会议系统（含远程视频）、周界防护、值班巡更等子系统。公司结合市场需求进一步开发了连锁经营、电信、电力等行业定制化系统技术。

（二）公司主要技术创新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取得了多项技术创新，推动了行业技术进步，也使得公司产品在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为公司视频监控产品销售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保障了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

1、单芯多路视频编码创新

2004 年以前为 DVR 产品的发展初期，视频监控产品中通常使用一颗芯片压缩一路视频，因而产品成本高，集成度低。公司的第一代产品在行业中首创了单芯四路视频编码技术，使用一颗芯片压缩四路视频，为视频监控行业带来了革命性的技术进步，成为了行业内 DVR 未来两年的主流技术。该产品在视频编码算法优化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在 DSP 芯片 Philips PNX1500 上实现了四路音视频编码。公司对其中的关键技术画面分割申请了专利“四画面分割数字视频处理装置”。

2006 年公司对单芯四路视频编码技术升级，在行业内首创了单芯八路视频编码技术，先后在 DSP 芯片 Philips PNX1700 和 TI DM645 上实现了八路音视频编码，并取得了专利“八路视频输入装置”、“一种多路视频输入装置”。在随后的时间里公司持续不断创新，陆续推出了单芯十六路视频编码技术、单芯二十四路视频编码技术、单芯三十二路视频编码技术，目前单芯三十二路视频编码技术在业内属于独创并处于领先地位。技术的领先使公司产品在市场上持续保持较强的竞争力。

2、万能解码创新

由于不同厂家的产品采用的编码标准及压缩流格式不同，在一个具有一定规模的监控系统中，如果存在多种码流格式的产品，在监控中心统一解码并在同一

电视墙上显示十分困难，通常需要对每一种产品匹配相应的解码装置和显示屏。为解决这一问题，公司在 2008 年开发了万能解码技术，并取得了专利“一种支持多种视频压缩标准的模拟输出装置”。本技术的推出解决了困扰行业多年的技术难题，实现了监控中心不同厂家多种码流格式的兼容，成为了大型视频监控中心图像解码上电视墙的首选技术。到目前为止本技术仍为公司独家拥有。

3、音视频参数客观测试创新

数字视频监控产品涉及到多项性能参数难以客观衡量，在研发、生产和测试中主要依靠人的主观判断。主观判断不只是效率低，而且不同人、不同环境下得到的结果都有差异，此问题尤其在批量生产检测中非常突出。公司针对这一问题，开发出音视频性能测试软件，科学计量各项关键指标，解决了音视频部分参数评价依靠主观判断的难题。本技术在业内创造性的实现了音视频同步、视频网络传输延时、帧率、视频播放均匀性等性能的客观测试，成为了公司在研发、生产和测试中的关键技术，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保障了产品的品质。本技术取得了“一种对视频帧率及音视频同步性能进行测试的方法”和“视频帧率测试仪”两项专利。

4、一芯多能创新

2007 年公司开发了 HB7000 系列嵌入式 DVR 产品，该产品采用了一芯多能技术，实现了 DVR 产品的小型化，为业内首创。该产品的高集成度体现在一芯多能技术上，即一颗芯片实现视频编码、视频解码、显示、网络传输、存储等 DVR 的所有功能，产品的功耗大幅下降使得采用标准电源适配器成为可能，实现了产品的小型化。由于该产品具有极高的性价比，一经推出就成为了市场的热点。该产品功能强大，易用性好，产品的普及极大地推动了新兴民用市场的应用。该类型产品目前已经成为市场上主流产品类型之一。凭借 HB7000 系列产品的成功，公司 2009 年入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试点企业”，2010 年 HB7000 系列中主要型号 HB7016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荣获国家科技部等部委联合颁发的“国家重点产品”称号。

5、双平台硬盘休眠创新

硬盘有机械装置，存在磨损问题，运转时功耗也较大，是决定 DVR 能否长期稳定运行的一个重要因素。一台 DVR 中通常安装 2-4 块硬盘，录像需长时间保存的环境需安装 8 块硬盘。工作时虽然只有一个硬盘在记录数据，但所有硬盘都处于加电运转状态，严重影响了硬盘的使用寿命。采用硬盘休眠技术后只有一块硬盘加电工作，其它硬盘全部休眠，当需要更换到另一块硬盘工作时唤醒指定硬盘，不需要工作的硬盘可以停转休眠。硬盘休眠技术降低了产品功耗，达到了节能减排的目的，硬盘的使用寿命也得到了明显延长。

公司是首家同时拥有嵌入式 DVR 和 PC DVR 硬盘休眠技术的公司。PC 操作系统硬盘管理体系不提供开发者直接管理硬盘的功能，公司的休眠技术成功突破了 PC 操作系统管理的限制，完全实现了符合 DVR 应用的硬盘休眠技术。这项技术显著延长了 PC 式硬盘录像机中硬盘的使用寿命，提高了系统可靠性，降低了运行维护成本。在嵌入式 DVR 方面实现了嵌入式系统下的硬盘休眠技术，完成硬盘的休眠、等待和工作状态的控制。

6、其他创新技术

公司的技术创新成果除了以上视频监控产品中的关键技术以外，还包括以下方面：

摄像机单开关装置控制调节 OSD 菜单技术、网络摄像机的新调焦结构、IP 摄像机参数自动配置技术、网络监控设备智能跟踪检测技术、高清视频数据转换为 8 路标清视频数据的技术、NVR 网络即插即用技术、双飞梭视频录像定位和检索技术、基于移动向量的文件存储覆盖技术等等，以上技术创新均已申请专利。为了应对监控产品数字高清化和互联网移动化的发展趋势，公司开发了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网络互联技术，实现了在互联网上跨平台的网络互连。

（三）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和所处的阶段

1、主要产品技术来源

公司正在使用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技术及其来源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说明	备注
1	Linux 操作系统	开源软件	GNU GPL 公开授权	免费使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说明	备注
2	H.264 音视频压缩算法	公开标准	已与 MPEG LA 签订专利授权使用协议	付费使用
3	网络协议	公开标准	包括 TCP/IP 协议族、SIP、FTP、NFS 等 IETF 公开授权协议。	免费使用
4	DVR 板卡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包括 DVR 板卡开发包和系统软件，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5	嵌入式 DVR 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包括嵌入式 DVR 开发包和系统软件，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6	报警监控集成管理平台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7	ATM 专用智能型嵌入式 DVR 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8	智能视频分析服务器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9	IP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包括开发包和系统软件，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0	高清 DVR 板卡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包括 DVR 板卡开发包和系统软件，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1	高清嵌入式 DVR 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包括嵌入式 DVR 开发包和系统软件，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2	模拟摄像机主控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3	双飞梭视频检索控制技术和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4	HD-SDI 高清摄像机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5	网络视频解码器开发包软件	自主研发	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公司自有技术
16	快速视频运动估计方法	技术转让	用于压缩算法优化，已取得发明专利	专利技术
17	视频帧率及音视频同步性能进行测试的技术和方法	自主研发	用于产品性能测试，已取得发明专利	专利技术
18	视频录像定位和检索的技术和方法	自主研发	用于硬盘录像机中录像检索，已申请发明专利	公司自有技术
19	单个开关装置来控制调节 OSD 菜单的技术和方法	自主研发	优化的摄像机控制方法，已取得发明专利	公司自有技术
20	视频监控中的多人脸跟踪技术和人脸的检测技术和方法	自主研发	已申请两项发明专利	公司自有技术
21	基于移动向量的文件存储覆盖技术和方法	自主研发	硬盘录像机中录像保存优化方法，已取得发明专利	公司自有技术
22	数字视频预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降低图像噪声技术、隔行处理和解码时去块效应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说明	备注
23	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	自主研发	单芯8路/16路压缩、万能解码、解码容错技术和 H.264 视频压缩优化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24	嵌入式系统技术	自主研发	图形2D 加速、图形界面动态编辑定制、多屏同显设计和最佳分辨率自动探测和显示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25	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手机监控、3G 无线网络自适应调整码流技术、数据加密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26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化模型技术、智能回放和检索技术、基于定点的人脸检测技术、人数统计和密度分析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27	系统安全稳定技术	自主研发	坏硬盘容错、多级看门狗、接口保护、硬盘休眠技术、报警布防断线检测技术、温度探测技术	公司自有技术
28	产品加密保护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保护产品不被侵权复制	公司自有技术
29	网络互连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实现互联网上跨平台的网络互连	公司自有技术
30	网络监控设备智能跟踪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网络上监控设备运行状况的在线监测和故障定位	公司自有技术

公司应用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同时也涉及到对Linux操作系统等开源软件和网络协议、H.264音视频压缩算法等公开标准技术的使用。其中Linux操作系统、网络协议属于开源软件或无需付费的公开标准，公司无需取得有关机构的授权即可免费使用。H.264算法专利使用由MPEG LA专利管理公司作为专利池管理机构受各研究机构委托对产品供应商的专利使用情况进行收费，公司目前已与美国MPEG LA专利管理公司签署了《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公司合法使用AVC/H.264专利组合所涵盖的专利技术。

2、主要产品和技术所处的阶段

公司主要产品经过多年以来不断的开发和完善，其制造技术均已成熟，产品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主要产品均处于批量生产阶段。

（四）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研究项目

公司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顺应并引导消费趋势是产品研发的首要目标，坚持“生产一代、研发一代、预研一代”的原则，在产品研发过程中，以数字高清化、网络化、集成化、智能化为主要研究方向。公司目前正在研发和试制的项目主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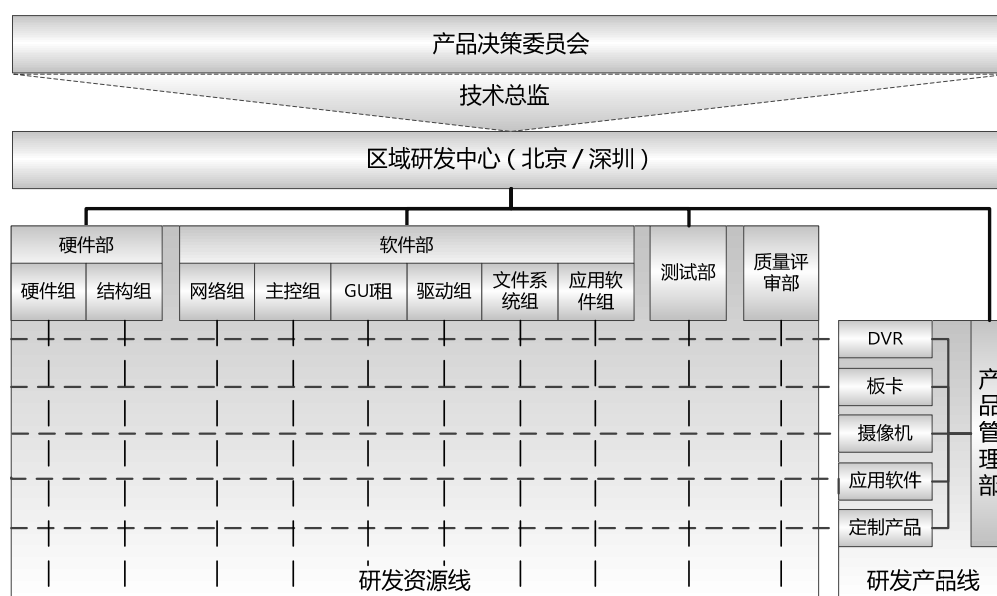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阶段	研究目标
1	模拟数字视频混合监控系统系列化	小批量生产	引入硬盘热插拔技术, 提供了更高的可靠性和容错性
2	模拟高清硬盘录像机	小批量生产	960H 标准模拟高清硬盘录像机
3	模拟高清摄像机	小批量生产	HD-SDI 高清摄像机
4	安全高清硬盘录像机和安全 IP 高清摄像机项目	样机试制	实现视频监控数据存储和网络传输的安全的专用产品
5	HD-SDI 高清视频光纤传输接口终端	样机试制	实现 HD-SDI 高清视频光纤传输
6	HD-SDI 高清视频光纤传输接口终端	样机试制	实现 HD-SDI 高清视频光纤传输
7	模拟/IP 高清混合硬盘录像机	样机试制	同时支持模拟/IP 高清专业硬盘录像机
8	IP 高清高速球	样机试制	IP 高清高速球摄像机
9	高清硬盘录像机系统软件升级	研发阶段	全新用户界面和全新录像检索方式
10	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公共服务平台	研发阶段	支持数字硬盘录像机和 IP 网络摄像机互联网服务
11	联网视频监控平台升级	研发阶段	全面支持高清视频和移动终端访问
12	基于图像分析的智能视频分析软件	研发阶段	通过视频中目标检测、分析实现自动预警
13	摄像机算法开发	研发阶段	自动曝光算法、自动白平衡算法
14	数据无损压缩技术	基础研究	实现音视频无损压缩
15	高清视频处理技术	基础研究	结合时域滤波和空域滤波基于运动估计的 3D 降噪算法
16	高清视频传输技术	基础研究	光纤传输复用技术
17	摄像机算法研究	基础研究	自动曝光算法、自动白平衡算法、自动聚焦算法、宽动态算法研究
18	音、视频智能分析	基础研究	针对行业应用的智能算法

（五）公司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及研发投入

公司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 拥有一支强有力的研发团队, 在北京和深圳建立了两个研发中心。研发中心由公司技术总监总体负责, 在两个研发中心各设有总工程师。下设产品管理部, 硬件部、软件部、质量评审部和测试部。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 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95 人, 研究生以上学历占 14.87%, 本科学历占 64.62%。截至目前, 公司拥有专利 36 项, 拥有软件著作权 54 项。报告期内,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公司研发体系的组织结构如下:



公司的研发中心采用“产品线+资源线”的矩阵式运作模式。资源线为产品线提供基础技术和公共资源的支持，负责各类新技术和新方案的调研和前期的预研，为产品化提供强有力的基础技术支持。产品线负责公司产品的具体开发工作，根据产品决策委员会、技术总监及各方面反馈的汇总信息，组织实施和协调产品设计工作，有效的控制研发的软硬件设计、测试进度和研发质量保证，使新产品研发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这种矩阵式研发组织结构有效降低了组织的复杂度，减少组织层级，缩短了响应时间，提高了整体效率。产品线充分将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相结合，能更有效地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以产品线为纵向，以资源线为横向，结合二者优势，有效实现了内部技术共享、面向市场快速响应的管理目标。

为了保持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保证产品和技术的领先水平，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包括：研发人员的薪酬、研发耗材、新产品试制费等支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研发投入（注）	2,122.08	4,421.10	3,772.25	2,484.66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9.35%	7.94%	8.40%	6.53%

注：研发投入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和资本化的开发支出两部分。

（六）核心技术保密措施

为防止核心技术及其它商业秘密泄露，公司采取了一系列保密措施：

1、制度保障措施：公司与每位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明确了公司机密包含的内容和员工对技术、知识产权等负有的保密义务。制定了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的制作、收发、传递、使用、复制、摘抄、保存和销毁制度。

2、技术保障措施：公司办公区域设有指纹识别门禁系统，外来人员经登记后方可进入。公司研发中心核心办公区域单独配备了指纹锁系统，公司内部其他部门人员不可随意出入。公司为研发中心安装了安全性较高的内部网络，与公司其他部门网络隔离，保障网络的安全。公司内部资料交换采用内部办公系统完成，禁止使用互联网传送保密信息。

3、研发管理制度保障：研发人员只掌握自己的工作成果，项目共享资料采用目标代码或者加密方式存放于内部服务器上，防止篡改和随意复制；核心技术人员以外的员工无法接触到一个项目的完整技术，避免了项目整体泄露的风险。

4、加密芯片保障：公司研发的产品都装有专门的加密芯片，加密芯片由公司自行研发的专用设备来编程，保证了加密芯片的关键信息不外泄。加密芯片中的信息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公司生产制造中心产品制造品种和数量需要提前得到研发中心的技术授权才能生产，即使外部人员获得产品生产的软硬件资料，也无法仿制生产公司的相关产品。

5、合作方保密保障：公司与相关的合作方签订了《保密协议》或在合作协议中规定了保密条款，明确保密内容和双方的责任义务。公司在外协加工过程中，提供的相关硬件设计文件都是二进制的文件，具有高度保密性。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保密制度，除了技术保密以外，还覆盖了市场、销售、财务、生产、采购等各个环节，内容包含了责任、义务、惩罚措施等，保密范围覆盖了风险可能发生的各个环节。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承诺将在上市后通过定期公告披露发展规划及其实施情况。

（一）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1、研发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计划利用部分募集资金加强产品相关技术的研发和基础技术研究工作。通过加大先进设备、软件工具和人力资源的投入力度，全面提升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的市场反应速度。

（1）核心技术平台研发计划

公司将建立基础研究室，在目前核心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不断实现技术创新确保行业领先；密切追踪最新技术、掌握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可行性研究；进一步加强在高清、智能和摄像机的核心技术方面的基础研究，确保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2）产品研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将在目前传统优势产品嵌入式 DVR 的基础上进行进一步技术创新，重点研发下一代嵌入式 DVR 的核心技术；加强高清视频监控相关技术的研发，以 HD-SDI 和 IP 高清技术方案为重点方向，重点突破 HD-SDI、IP 高清的数字硬盘录像机和高清摄像机系列化的相关技术；积极推动智能监控技术的应用和行业化智能技术的研发；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将进一步研发行业定制化的安防产品技术，继续加大对行业应用市场整体解决方案的投入，满足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

2、产品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通过加强基础技术研究和产品相关技术的研发，做好产品的升级换代和新产品的开发。通过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的不断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品质，具体如下：

（1）数字硬盘录像机等后端系列产品

公司将通过技术升级，做好后端通用产品更新换代工作，保持产品持续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进一步研发行业定制化的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满足不同行业市场个性化需求，积极推动行业应用市场规模，快速提高产品在市场的份额。公司重点发展 HD-SDI 和 IP 高清的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突

破高清视频技术，快速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产品系列，与高清摄像机一体构成高清监控解决方案，争取成为推动高清监控产业化的先行者。

（2）高清摄像机等前端系列产品

公司将以高清摄像机快速发展为契机，在全面布局高清摄像机系列产品的基础上，同时布局模拟摄像机系列产品，形成 HD-SDI 高清摄像机、IP 高清摄像机和模拟摄像机完整的摄像机产品线。使前端产品逐步成为公司业务的新增长点。模拟摄像机方面，重点布局 CMOS 方案高分辨率产品线，为市场提供高性价比产品，以一体机技术为突破口，形成高清、标清一体机产品线，奠定公司在前端市场中的地位。公司在 HD-SDI 高清摄像机和 IP 高清摄像机产品线布局的同时，将研发相关的高清视频传输技术和产品，逐步形成集高清监控前端、后端和传输为一体的完整解决方案。

（3）行业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行业应用市场整体解决方案的投入，在通信、电力、交通、矿业、企业级应用等市场，开发出行业特色的安防监控系统，形成完整的行业解决方案。在系统升级改造和新系统研发中，公司加强新技术的应用，重点集成高清视频、智能分析等先进技术，加强行业技术的融合。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在金融、连锁经营和智能楼宇行业积累的经验，结合行业特点，通过与行业技术的融合提升行业客户的满意度。

（4）智能监控产品

公司将积极推动智能监控产品和行业化智能产品的研发，在目前智能产品的基础上，快速形成具有竞争力的智能产品系列，并进一步研发行业定制化的智能产品，满足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将在视频智能分析产品的基础上，研发推出音频智能分析产品，进一步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产品化将重点集中于智能技术与前后端产品的融合，提升前后端产品的实用性，保持产品的竞争力。

3、市场及营销计划

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营销投入，进一步提高汉邦品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

（1）继续加强市场分销网络建设

公司目前已建立起基本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体系，拥有较强的渠道控制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增加自有分支机构，拟在两年内建立起渗入全国基层的营销服务网络体系，扩大销售区域和目标市场。建立区域产品体验中心，满足产品推广和销售的需要。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每年参加多个国内外的安防行业展会，定期在全国举办巡回产品发布会/技术交流会，在行业媒体投入平面广告。完善 400 电话服务中心的职能，提高反应速度，进一步拓展服务和维修网点，提高服务本地化程度。

（2）巩固现有的直销服务体系，积极扩大目标市场

公司将在金融、智能楼宇、连锁经营市场继续深挖潜力，以优秀项目示范效应迅速扩大影响，以点带面，拓展整个行业的应用。进一步拓展交通、通信、电力、矿业等企业级应用市场，加强对这类行业客户的营销力度，促进产品在该行业的销售提升。

（3）积极拓展国外市场

公司目前已与海外 20 多家机构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外销渠道建设，在各大洲和地区积极发展经销商和集成商。

4、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的理念。公司将根据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加强对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调整公司人员结构，制定和实施持续的培训计划，建立一支专业的人才队伍，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

（1）公司将重点招聘和任用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人才，充实公司研发、生产、营销及管理等部门，以适应公司不断快速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实施业务发展规划提供必要的人才储备。

（2）公司将不断优化人才结构，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的形式促使公司人才的不断成长，提高员工综合技能和专业技能。

（3）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吸引人才、稳定人才，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5、管理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和市场发展的需要，重点提升公司决策、内部控制、生产运营等环节的管理工作，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上市工作的稳步推进，各项投资活动的实施，公司将适时调整组织机构设置，建立起科学、合理、高效的管理模式。进一步强化董事会责任，完善董事会决策程序。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逐步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内部控制体系，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能够快速、健康和稳定地发展。

（二）公司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行业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税收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本次股票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
- 5、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不受能源、动力、原材料短缺等重大不利因素影响；
- 6、无对本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或不可预见的其他因素。

（三）公司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方面

公司未来三年规划的实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虽然公司目前已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依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资金需要，因此，能否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获得充足的发展资金，将成为公司能否保持持续快速发展的必要条件。若公司能够上市融资，将科学、合理地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有效的实施上述计划。

2、人才培养

公司所属的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发展迅速，技术和产品更新换代快，为保持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高水准的管理、技术、营销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公司未来能否及时培养、引进各方面的专业人才将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影响。

3、管理方面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尤其是上市募集资金成功后，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大挑战，对公司管理层的运营能力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管理能力能否同步提高也将影响公司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

（四）公司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先导、以技术为核心、以人才为根本、以品质为生命”的经营理念，坚持“诚信为本和持续创新”的企业精神，以市场为导向，从产品、技术和服务上以客户体验度为中心，将“安全”理念贯穿到客户购买、使用、服务的每个环节中。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提升产品生产能力和产品品质，深化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努力实现营销收入和利润水平的快速增长。

2、本次发行股票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提供了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力争尽快提高产品的生产能力，保证公司的规模化经营的顺利实施；促进公司技术水平提高，加大品牌和营销体系建设力度，增强公司在安防视频监控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3、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法人治理、风险管理和财务管理的能力，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管理能力全面提升；

4、加快对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引进，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5、以本次股票发行为契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充分利用公司的现有资源，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上述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对实现上述计划的作用

1、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成长性

公司目前的传统优势产品为数字硬盘录像机，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三。随着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的实施，高清数字硬盘录像机和行业定制化的数字硬盘录像产品将逐步系列化，在生产能力扩大的基础上市场占有率将会稳步提升。

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将增加高清摄像机产品和模拟摄像机产品线的生产能力。公司将抓住数字监控技术变革的机遇，将前端摄像机发展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2、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在公司现有研发能力的基础上，大力投入行业相关的前瞻性技术和基础应用技术的研究，重点研发前段视频产品的关键核心技术，促进公司整体研发实力的进一步提升。同时预研下一代高清和智能监控技术，实现智能分析、编码算法、高清传输等关键技术突破，对保持公司未来三至五年产品技术的竞争优势具有重要作用。

3、完善销售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增加公司自有分支机构，巩固现有的营销渠道和服务体系，完善国内销售网络，升级公司营销信息管理平台，提高营销管理水平和信息交互能力。建立起以北京为中心，销售子公司为骨干，办事处为基础并逐步渗透到地县市的销售服务网络，为用户提供售前咨询、产品体验、产品订购、售后保障、维修服务等全方位的服务，有利于公司未来行业市场的开拓和市场信息的及时获取，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将有大幅度提高，产品线进一步丰满，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市场销售的广度及深度将显著扩展，市场占有率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明显增强。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王立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前，王立群持有公司2,245.035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2.3592%；王立群为宁波汉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宁波汉银1.20%出资份额。宁波汉银持有公司25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7170%。宁波汉银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不同也不类似，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宁波汉银出资外，王立群未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或控制其他企业，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立群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启迪中海、光大新产业、刘海斌于2012年3月16日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本公司）作为汉邦高科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为持有汉邦高科5%以上股份的股东，特此不可撤销地向汉邦高科及汉邦高科其他股东作出如下声明、承诺和保证：

1、本人及本人持权益达50%以上、或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或单位（汉邦高科除外，以下统称为“附属公司”）截至目前所从事的经营业务、主要产品，与汉邦高科目前所实际经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彼此之间也不存在任何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附属公司目前也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汉邦高科实际从事的业务发生利益冲突或在市场、资源、地域方面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3、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且均在其中处于控股或控制地位的）参与或进行与汉邦高科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与汉邦高科合作开发除外）。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汉邦高科实际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予汉邦高科。

4、本人将充分尊重汉邦高科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汉邦高科的公司章程，保证汉邦高科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汉邦高科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人提名的汉邦高科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5、本人将积极并善意地履行作为汉邦高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汉邦高科股份持有人的义务，并承诺不利用作为汉邦高科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汉邦高科股份持有人的地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汉邦高科的资产或资金，或以任何形式与汉邦高科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实际经营业务上的竞争，或故意促使汉邦高科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6、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内，将不与汉邦高科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如果汉邦高科必须与本人或附属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按照汉邦高科公司章程的约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汉邦高科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汉邦高科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汉邦高科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王立群	42.359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刘海斌	11.1749%	主要股东
启迪中海	6.3328%	主要股东
光大新产业	6.1428%	主要股东
宁波汉银	4.717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合伙企业，同时也为公司的股东
银河电脑	无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银河伟业、南方汉邦、北京汉邦安防、成都汉邦、沈阳汉邦、上海汉邦及深圳汉邦，无参股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组织结构”之“（三）公司子公司情况”。

（三）公司关联自然人

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王立群、刘海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子女以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公司关联自然人。

上述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四）其他关联方

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王立群、刘海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和“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确认：除上述关联方外，不存在其他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节对经常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均按合并报表进行披露，相关比例的计算也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接受关联方担保

（1）2011年度汉邦高科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债权人	借款/综合授信合同号	借款/综合授信金额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签订担保/反担保合同日期
汉邦高科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SX171311000563	2,000	王立群	BZ171311000026	2011.6.10
				张海峰	BZ171311000027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官园支行	0096134	1,500	王立群	0096134	2011.6.23
南方汉邦	杭州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115C110201100176	300	王立群	115C1102011001761	2011.6.24
汉邦高科	交通银行海淀支行	07110136	2,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7110136	2011.9.1
汉邦高科	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07110148	1,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7110148	2011.10.10

（2）2012年汉邦高科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债权人	借款/综合授信合同号	借款/综合授信金额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签订担保/反担保合同日期
汉邦高科	交通银行海淀支行	07210098	2,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7210098	2012.5.23
汉邦高科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322412CF011	5,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322412CF011-001BE	2012.8.3
汉邦高科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322412CF011	5,000	张海峰及其配偶	322412CF011-001BE	2012.8.3

（3）2013年汉邦高科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债权人	借款/综合授信合同号	借款/综合授信金额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签订担保/反担保合同日期
汉邦高科	交通银行海淀支行	自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期间，发行人与债权人形成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的债权	6,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7300030	2013.3.22
汉邦高科	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323013CF008 号）	5,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323013CF008-001BZ	2013.6.24
汉邦高科	交通银行海淀支行	自 2013 年 1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8 日期间，发行人与债权人形成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债权	3,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7300161	2013.11.8
汉邦高科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最高债权额合同》（YW2180113082209499 号）	3,000	王立群	YW2180113082209499	2013.2.26

(4) 2014年1-6月汉邦高科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债权人	借款/综合授信合同号	借款/综合授信金额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签订担保/反担保合同日期
汉邦高科	北京银行官园支行	自 2014 年 4 月 21 日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期间，发行人与债权人形成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的债权	7,0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0211089	2014.4.21
汉邦高科	工商银行海淀西区支行	2014 年（海西）字 0040 号	500	王立群及其配偶	2014 年（海西）字个保 0041 号	2014.3.17

上述担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均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关联方增资

2011年11月24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300万股的议案，其中宁波汉银增资250万股、股东刘海斌增资50万股，增资价格为6元/股。

宁波汉银和刘海斌的增资详情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的股本情况”之“（六）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3、股权转让

2011年3月，为避免同业竞争，超宇视通股东张海峰、王新河分别与银河伟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意将各自所持有的超宇视通5%的股权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银河伟业，此次股权转让已由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于2011年3月9日分别出具两份《股权转让见证书》（编号分别为JZ20110309034号和JZ20110309037号）进行了见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3月15日出具的超宇视通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其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79万元。经张海峰、王新河与银河伟业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2011年3月28日，超宇视通变更为银河伟业的全资子公司，同时超宇视通的名称变更为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成果及主营业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均系无偿提供；2011年3月公司受让张海峰、王新河各自所持有的超宇视通少数股权，系公司为了减少潜在同业竞争的安排；2011年11月吸引宁波汉银成为公司股东，系因宁波汉银的26位合伙人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层、研发销售等业务骨干及老员工，目的在于通过持有股权的方式吸引和留住上述优秀人才，保持公司长久的竞争力；2011年11月接受刘海斌增资，系因刘海斌成为股东并担任董事以来，一直很关注公司的发展并倾注了大量精力，考虑到刘海斌为公司作出的重要贡献，公司决定在吸引宁波汉银成为公司股东的过程中刘海斌一并进行了增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四、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联交易履行程序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和遵守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审批程序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沈祥荣、施天涛、周洪波、李存慧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2011年至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签订及实际履行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其内容真实，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且公司已采取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有效措施。”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11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任期3年，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任期和任职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立群、张海峰、刘毅、张宇、罗茁、马伟、刘海斌为公司董事，沈祥荣、周洪波、施天涛、李存慧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王立群为董事长，张海峰为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任期起止日
王立群	董事长 总经理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张海峰	副董事长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刘毅	董事 副总经理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张宇	董事 副总经理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罗茁	董事	启迪中海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马伟	董事	光大新产业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刘海斌	董事	刘海斌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沈祥荣	独立董事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施天涛	独立董事	刘海斌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周洪波	独立董事	王立群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李存慧	独立董事	张海峰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

1、王立群，男，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1997年取得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银河电脑总经理、银河伟业董事长、北京汉邦董事长、总经理。自2007

年12月12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会长。

2、张海峰，男，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银河伟业总工程师北京汉邦技术总监、董事。自2004年10月9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刘毅，男，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北京汉邦董事、副总经理。自2007年12月12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获得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评选的“2010年度北京安防行业优秀企业家”称号。

4、张宇（Zhang Jason Yu），男，1972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曾任美国i-net Enterprises, Inc.总裁，北京汉邦董事、银河伟业总经理。自2008年12月9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罗茁，男，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北京市工程咨询公司项目经理，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研究中心主任，清华创业园副主任，北京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8年10月14日起在北京汉邦担任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6、马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信贷处处长、综合处处长，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业务代表，光大三山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自2008年10月14日起在北京汉邦担任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7、刘海斌，男，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投资部投资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北京业务部经理、董事长秘书、投资银行上海业务部副总经理、北京睿汇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磐谷总经理。自2008年5月26日起在北京汉邦担任董事，现任本

公司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8、沈祥荣，男，195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国家计委、国家经委副处长、处长、副局长，国务院办公厅副局长，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48)董事长、上海黄金交易所党委书记、理事长，第十届上海市政协委员。自2011年11月4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9、周洪波，男，1962年12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曾任成都电子科大，北京交大，北航等高校兼职教授，北京市政府特聘专家，中国电子学会物联网专委会委员，北航—工信部CSIP物联网工程硕士执行主任等。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0、施天涛，男，196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曾任新加坡东亚政治经济研究所访问研究员，北京市第十届政协常委。现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自2011年11月4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1、李存慧，男，1963年5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全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1年11月4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01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爱平为职工代表监事，201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杨晔、

郭庆钢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曹爱平为监事会主席。

201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爱平为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晔、郭庆钢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选举曹爱平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任期起止日
曹爱平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杨晔	监事、技术总监	艾奇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郭庆钢	监事、制造总监	仝永辉	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曹爱平，女，195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中级会计师。曾任银河伟业财务部经理。自2004年10月9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杨晔，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曾任北京汉邦监事、总工程师。自2004年10月9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公司技术总监、监事。杨晔于2010年获北京安防行业协会评选的“2010年度北京安防行业优秀技术总监”称号。

3、郭庆钢，男，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京汉邦物流部经理。自2006年1月17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公司监事、制造中心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立群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毅、张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秦彪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董事会，聘任李坚为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

会，聘任王立群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毅、张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秦彪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坚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 名	任职	任期起止日
王立群	董事长、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刘 毅	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张 宇	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秦 彪	财务总监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李 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立群：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刘毅：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张宇：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4、秦彪，男，1978 年 1 月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北京华夏联科通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ITS（中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中心经理，北京汉邦财务总监。自 2009 年 7 月 23 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李坚，男，1975 年 1 月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曾任中国华诚集团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资产重组办项目经理、董事长秘书，北京汉邦董事会秘书、企业发展部经理。自 2008 年 5 月 5 日起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部总经理；其兼职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四）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1、张海峰：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杨晔：简历详见本节“（二）监事会成员”。

3、朱宏展：1977年9月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曾任南方汉邦总工程师。自2006年5月15日在北京汉邦任职，现任南方汉邦总经理。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学习并知悉《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并充分了解了其所承担的相应法定义务和责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王立群	董事长、总经理	2,245.0350	42.3592
刘海斌	董事	592.2704	11.1749
张海峰	副董事长	230.6863	4.3526
刘毅	董事、副总经理	115.0633	2.1710
杨晔	监事、技术总监	115.0633	2.1710
朱宏展	其他核心人员	56.0998	1.0585
曹爱平	监事会主席	54.9777	1.0373
合计	--	3,409.1958	64.324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刘海斌持有北京磐谷 1%的股权，2008 年 11 月北京磐谷通过增资方式成为北京汉邦股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磐谷持有公司 223.76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219%。

公司董事刘海斌持有宁波熔岩 50%的股权，2011 年 6 月宁波熔岩通过受让屈成和中瑞基金持有北京汉邦股权的方式成为北京汉邦的股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宁波熔岩持有公司 242.0543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5671%。

2011 年 12 月，宁波汉银通过增资方式成为公司股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宁波汉银持有公司 25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7170%。王立群、郭庆钢、秦彪、李坚均是宁波汉银的出资人，其在宁波汉银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职务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立群	董事长、总经理	180,000.00	1.2000%
郭庆钢	监事、制造总监	420,000.00	2.8000%
秦 彪	财务总监	1,200,000.00	8.0000%
李 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991,326.00	46.6088%
合计	-	8,791,326.00	58.6088%

除上述直接和间接持股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股权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罗苗	董事	北京麒麟网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525.2525	0.18%	无关联关系
		北京电旗益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0.38%	无关联关系
		北京格林雷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500.00	1.1386%	无关联关系
		北京青青树动漫科技有限公司	1,304.1947	1.7209%	无关联关系
		北京煦联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20	5.48%	无关联关系
		杭州宽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791.8182	0.7463%	无关联关系
		深圳市比欧特光电有限公司	462.9630	0.6%	无关联关系
		北京旷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560.0385	0.238%	无关联关系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260.87	0.878%	无关联关系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25	1%	无关联关系
刘海斌	董事	宁波熔岩	600.00	50.00%	公司股东
		深圳市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	刘海斌共同控制的企业
		苏州工业园区易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9.57%	无关联关系
		北京维丰天琮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41.00%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煦联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	1.03%	无关联关系
		互动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159.00	7.04%	无关联关系
		涿州嘉华铝业有限公司	705.00	42.00%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阳光海天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91.00	2.17%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凯莱天成医药有限公司科技有	100.00	45.00%	刘海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1.16%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天一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5.40%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动力新跃（北京）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325.00	3.50%	无关联关系
		北京积分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00%	无关联关系
		上海启元空分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2.00%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磐谷	3,000.00	1.00%	公司股东
		北京汇英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7.50	30.53%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股东名称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李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北京宏伟时代文化有限公司	1,000.00	8.00%	李坚担任该公司董事
郭庆钢	监事、制造总监	湖南华大远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50.00	1.80%	无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的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领薪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48%、5.31%和4.9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2013年从公司及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年薪税前	领薪企业名称
王立群	董事长、总经理	31.20	汉邦高科
张海峰	副董事长	31.20	汉邦高科
刘毅	董事、副总经理	31.20	汉邦高科
张宇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汉邦高科
罗茁	董事	0.00	不在本公司领薪
马伟	董事	0.00	不在本公司领薪
刘海斌	董事	0.00	不在本公司领薪
沈祥荣	独立董事	6.00	汉邦高科
施天涛	独立董事	6.00	汉邦高科

周洪波	独立董事	6.00	汉邦高科
李存慧	独立董事	6.00	汉邦高科
曹爱平	监事会主席	21.60	汉邦高科
杨 晔	监事、技术总监	31.20	汉邦高科
郭庆钢	监事、制造总监	20.52	汉邦高科
秦 彪	财务总监	30.00	汉邦高科
李 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1.20	汉邦高科
朱宏展	南方汉邦总经理	31.20	南方汉邦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除外部董事外，不存在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领薪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工资和年终奖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履职津贴。工资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履职情况确定，年终奖按照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为基础确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由董事会确定。

除上述薪酬外，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享有各项社会保障，不存在其它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公司也未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股权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兼职公司	在兼职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王立群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无
张海峰	副董事长	无	无	无
刘 毅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张 宇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罗 苗	董事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罗苗担任该公司副总裁
		启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股东启迪中海的股东
		启迪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罗苗担任该公司

			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傲讯华天通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德鑫泉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海纳医信（北京）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青青树动漫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无关联关系
		北京清迈信息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华尔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煦联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艾斯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杭州宽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比欧特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罗茁担任该公司董事
马 伟	董事	光大国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经理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经理
		光大三山	董事 经理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经理
		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经理	马伟担任该公司经理
		光大汇益伟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经理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经理
		光大新产业	经理	马伟担任该公司经理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湖北追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光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光大灏鼎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绿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中科华誉能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

		公司		董事
		北京雷力海洋生物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山东福田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马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刘海斌	董事	宁波熔岩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天一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北京维丰天琮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涿州嘉华铝业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阳光海天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凯莱天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启元空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泰威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汇英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海斌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深圳市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北京奥瑞华康儿童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沈祥荣	独立董事	华鑫证券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沈祥荣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沈祥荣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施天涛	独立董事	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融通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施天涛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李存慧	独立董事	北京全企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存慧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存慧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周洪波	独立董事	青岛海尔	董事	周洪波担任该公司董事
曹爱平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杨 晔	监事、技术总监	无	无	无
郭庆钢	监事、制造总监	无	无	无
秦 彪	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李 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北京宏伟时代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	李坚担任该公司董事
朱宏展	南方汉邦总经理	无	无	无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署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除上述协议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重大商务协议。

（二）重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王立群、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海斌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函》。上述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其他相关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规定的情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任职依据	董事会成员
2010.12.13	北京汉邦董事会决议	王立群（董事长）、张海峰、刘毅、刘海斌、罗苗、马伟、张宇
2011.10.20	汉邦高科创立大会决议、汉邦高科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王立群（董事长）、张海峰（副董事长）、刘毅、刘海斌、罗苗、马伟、张宇
		独立董事：沈祥荣、廖晓村、李存慧、施天涛
2014.11.04	汉邦高科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汉邦高科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王立群（董事长）、张海峰（副董事长）、刘毅、刘海斌、罗苗、马伟、张宇
		独立董事：沈祥荣、周洪波、李存慧、施天涛

1、2010年12月13日，北京汉邦召开董事会，决定免去张弛和杨晔的董事职务，北京汉邦董事会成员人数降低至7人。2011年5月10日，北京汉邦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确立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

2、2011年10月20日，汉邦高科召开股份公司成立的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王立群、张海峰、刘毅、张宇、罗苗、马伟、刘海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沈祥荣、廖晓村、施天涛、李存慧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同日，汉邦高科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王立群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张海峰为公司副董事长。

3、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立群、张海峰、刘毅、张宇、罗苗、马伟、刘海斌为公司董事，沈祥荣、周洪波、施天涛、李存慧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王立群为董事长，张海峰为副董事长。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任职依据	监事会成员
2010.12.13	监事委派书	曹爱平（监事会主席）、杨晔、郭庆钢（职工代表监事）
2011.10.19	汉邦高科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曹爱平（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杨晔、郭庆钢
2011.10.20	汉邦高科创立大会决议、汉邦高科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011.10.19	汉邦高科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曹爱平（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杨晔、郭庆钢
	汉邦高科创立大会决议、汉邦高科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014.9.19	汉邦高科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曹爱平（职工代表监事）
2014.11.4	汉邦高科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杨晔、郭庆钢
	汉邦高科201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	曹爱平（监事会主席）

1、2010年12月13日，股东王立群提议免去屈成监事会监事职务，同时委派杨晔为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

2、2011年10月19日，汉邦高科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爱平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1年10月20日汉邦高科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杨晔、郭庆钢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曹爱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2011年10月20日汉邦高科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曹爱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201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爱平为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晔、郭庆钢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监事会，选举曹爱平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任职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
2008.10.14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	王立群（总经理）、刘毅（副总经理）、李坚（董事会秘书）
2009.3.28	董事会文件	秦彪（财务总监）

2011.10.20	汉邦高科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王立群（总经理）、刘毅（副总经理）、张宇（副总经理）、李坚（董事会秘书）、秦彪（财务总监）
2012.2.19	汉邦高科 2012 年第一次董事会	李坚（副总经理）
2014.11.4	汉邦高科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	王立群（总经理）、刘毅（副总经理）、张宇（副总经理）、李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秦彪（财务总监）

1、股份公司成立前北京汉邦高级管理人员构成为：总经理王立群、副总经理刘毅、董事会秘书李坚、财务总监秦彪。

2、2011年10月20日，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立群为公司总经理，刘毅、张宇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秦彪为财务总监，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

3、2012年2月19日，汉邦高科召开2012年第一次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坚为公司副总经理。

4、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聘任王立群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毅、张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秦彪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坚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综上所述，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改制设立以来，不断完善各项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并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

（二）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共召开了13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均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1年10月20日
2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11月24日
3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年3月10日
4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6月23日
5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7月25日
6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1月9日
7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6月8日
8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7月12日
9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2月11日
10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4月15日
11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5月17日
12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9月26日
13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11月4日

（三）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共召开了20次董事会。各次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运作方式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各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0月20日
2	201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11年11月14日
3	2011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2011年12月23日
4	2012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12年2月10日
5	2012年第一次董事会	2012年2月19日
6	201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7	2012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	2012年7月9日
8	2012年第二次董事会	2012年8月22日
9	201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	2012年10月22日
10	2013年第一次董事会	2013年3月15日
11	201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13年6月27日
12	2013年第二次董事会	2013年8月25日
13	201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1月25日
14	201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15	2014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4月5日
16	2014年第一次董事会	2014年4月26日
17	2014年第二次董事会	2014年8月1日
18	2014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9月10日
19	2014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10月16日
20	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	2014年11月4日

（四）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9次监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运作方式严格遵循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0月20日
2	2012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	2012年2月19日
3	2012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2012年8月20日
4	2013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	2013年2月28日
5	2013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2013年10月11日
6	2014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	2014年1月25日
7	2014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2014年4月26日
8	2014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	2014年10月15日
9	201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	2014年11月4日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选举沈祥荣、廖晓村、施天涛、李存慧4人为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选举沈祥荣、周洪波、施天涛、李存慧4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李存慧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承担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按期出席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并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制度运行至今，对促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维护股东权益方面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筹备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及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选举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于2011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李存慧、施天涛、廖晓村共3人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选举李存慧为主任委员，此三人均为独立董事。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李存慧、

施天涛、周洪波共3人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选举李存慧为主任委员，此三人均为独立董事。

发行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配合并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就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内部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通知时间	召开时间	议案
1	2012 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2.01.26	2012.02.01	(1) 审议《关于对 2009 年至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的议审议案》； (2) 审议《关于通过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12 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2.06.01	2012.06.08	(1) 审议《关于对 2012 年第 1 季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内部审查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内部审查 2012 年 1 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	2012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2.08.01	2012.08.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	2012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2.10.24	2011.11.01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2 年前 3 季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内部审查的议案》。
5	2013 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3.2.18	2013.03.01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的议案》。
6	2013 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3.06.14	2013.06.22	(1) 审议《关于对 2013 年 1 季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内部审查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通知时间	召开时间	议案
				(2) 审议《关于为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的议案》。
7	2013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3.8.1	2013.8.9	审议《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8	2013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3.11.07	2013.11.15	审议《关于审查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制度依法运作情况的议案》。
9	2014 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4.01.12	2014.01.20	(1) 审议《关于通过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的议案》。
10	2014 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4.05.09	2014.05.19	审议《关于内部审查 2014 年 1 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1	2014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4.07.12	2014.07.20	审议《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2	2014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2014.11.20	2014.11.30	审议《关于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2011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第一届战略委员会成员为王立群、沈祥荣、廖晓村，其中沈祥荣、廖晓村为公司独立董事，王立群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王立群、沈祥荣、周洪波共3人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其中沈祥荣、周洪波为公司独立董事，王立群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对公司的战略和规划进行了审议。

3、提名委员会

根据公司2011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沈祥荣、廖晓村、张海峰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沈祥荣、廖晓村为公司独立董事，沈祥荣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沈祥荣、周洪波、张海峰共3人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其中沈祥荣、周洪波为公司独立董事，沈祥荣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以来，对公司选举或更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根据公司2011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施天涛、李存慧、王立群组成，其中施天涛、李存慧为公司独立董事，施天涛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选举施天涛、李存慧、王立群3人组成新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施天涛、李存慧为公司独立董事，施天涛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和薪酬提供了相关建议。

十一、发行人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近三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十二、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近三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十三、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于2014年8月1日出具《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系统、合理、合法，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从公司当前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出发，实用性、可操作性强；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并得到了一贯的落实和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14年8月1日，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196号），鉴证意见内容如下：“汉邦高科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4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上述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十四、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确保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一）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资金授权制度和审核批准制度，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办理资金支付业务。

支付申请：有关部门或个人用款时，向经授权的审批人提交资金支付申请，注明款项的用途、金额、预算、限额、支付方式等内容，并附有效的经济合同、原始单据或相关证明。

支付审批：审批人根据其职责、权限和相应程序对支付申请进行审批。对不符合规定的资金支付申请，审批人会拒绝批准，性质或金额重大的，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支付复核：复核人应当对批准后的资金支付申请进行复核，复核资金支付申请的批准范围、权限、程序是否正确，手续及相关单证是否齐备，金额计算是否准确，支付方式是否妥当等。复核无误后，交由出纳人员等相关负责人员办理支付手续。

办理支付：出纳人员根据复核无误的支付申请，按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及时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

（二）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对外投资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应经公司证券部进行初步评估，并提出投资建议后，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初审。初审通过后，证券部对其提出的投资项目，应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组建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并编制报告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室通过后，上报董事会，并根据相关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形的，应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公司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时，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2、对外投资制度安排的执行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执行，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未发生违规的对外投资的情况。

（三）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1、对外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依据本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当有担保申请事项发生时，公司财务部应根据申请担保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调查、分析，确认资料的真实性，出具担保业务评估报告，经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审核同意后，由总经理提议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须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对以下对外担保行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须经股东大会批准：（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提供的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且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7）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对外签署书面担保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经公司有权部门批准后，由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对外签署担保合同。公司订立的担保合同应在签署之日起7日内报送公司财务部登记备案。

2、对外担保制度安排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关于对外投资及担保事项的制度及政策，对外投资及担保事项的决策及执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草案）》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三年，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

十五、投资者权益保护

除《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外，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草案）》等规章制度，建立了全面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

（一）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信息披露是公司的持续责任，公司应当依法、诚信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规定，当出现、发生或即将发生可能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的情形或事件时，负有报告义务的有关人员和公司，应及时将相关信息向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进行报告。

（二）完善股东投票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所在地或公司届时在股东大会通知中载明的其他地点召开。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等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1194 号）。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本节中，如不特殊注明，货币金额单位以人民币万元计。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514,641.17	233,702,988.86	175,560,794.49	145,775,793.76
应收票据	0.00	0.00	4,85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327,832,233.41	211,906,214.95	142,830,430.46	95,009,416.77
预付款项	12,335,554.52	4,360,431.07	3,109,968.25	5,214,116.36
其他应收款	20,741,500.92	14,958,248.94	9,926,383.92	7,422,481.12
存货	93,097,890.07	82,576,995.19	69,963,273.36	65,873,342.20
流动资产合计	532,521,820.09	547,504,879.01	406,240,850.48	320,295,150.2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 产	0.00	0.00	0.00	0.00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0,980,800.19	11,731,681.93	11,217,208.20	9,922,066.60
无形资产	4,289,815.96	4,516,896.45	4,464,971.28	5,818,210.32
开发支出	0.00	668,135.05	1,709,180.95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212,752.52	2,727,252.91	3,260,161.73	2,761,15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2,698.15	4,501,560.51	2,827,743.52	1,812,944.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46,066.82	24,145,526.85	23,479,265.68	20,314,375.06
资产总计	555,967,886.91	571,650,405.86	429,720,116.16	340,609,52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500,000.00	120,000,000.00	73,000,000.00	63,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2,251,450.00
应付账款	80,812,798.99	116,080,535.21	103,319,217.91	68,602,584.89
预收款项	3,412,151.83	11,914,781.78	18,490,155.68	14,086,702.26
应付职工薪酬	5,819,661.35	9,949,389.78	8,900,620.88	5,729,957.25
应交税费	15,301,516.41	18,865,719.24	14,097,231.40	9,111,485.18
其他应付款	1,465,306.24	1,265,784.56	950,970.08	679,204.66
流动负债合计	271,311,434.82	308,076,210.57	218,758,195.95	163,461,384.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271,311,434.82	308,076,210.57	218,758,195.95	163,461,384.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资本公积	68,080,286.18	68,080,286.18	68,080,286.18	68,080,286.18
盈余公积	9,215,579.72	9,215,579.72	5,316,480.29	2,196,560.91
未分配利润	154,360,586.19	133,278,329.39	84,565,153.74	53,871,29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656,452.09	263,574,195.29	210,961,920.21	177,148,141.0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656,452.09	263,574,195.29	210,961,920.21	177,148,141.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967,886.91	571,650,405.86	429,720,116.16	340,609,525.2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027,150.56	556,610,079.52	449,448,888.69	380,940,233.33
其中：营业收入	227,027,150.56	556,610,079.52	449,448,888.69	380,940,233.33
二、营业总成本	210,387,688.42	508,044,244.97	398,302,110.12	338,168,000.89
其中：营业成本	144,105,164.04	365,821,548.48	276,925,247.90	254,763,657.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1,328.96	9,005,118.39	6,299,797.06	4,059,369.25
销售费用	20,501,321.58	48,535,248.96	46,467,707.25	33,525,512.50
管理费用	32,903,689.11	72,247,102.51	59,614,175.18	41,473,932.72
财务费用	3,615,930.27	5,626,700.61	4,034,619.72	3,874,750.58
资产减值损失	5,860,254.46	6,808,526.02	4,960,563.01	470,777.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6,639,462.14	48,565,834.55	51,146,778.57	42,772,232.44
加：营业外收入	6,242,337.23	13,715,265.67	7,069,345.54	4,033,389.43
减：营业外支出	0.00	16,120.39	0.00	336,93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16,120.39	0.00	58,353.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1,799.37	62,264,979.83	58,216,124.11	46,468,685.79
减：所得税费用	1,799,542.57	9,652,704.75	10,502,344.93	4,324,79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二）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99	0.90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99	0.90	0.84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827,791.30	539,754,483.05	452,430,504.77	389,644,34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42,169.71	11,886,457.80	11,908,846.97	4,863,895.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258.13	4,437,134.83	6,039,318.80	3,165,74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34,219.14	556,078,075.68	470,378,670.54	397,673,98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977,074.46	364,733,858.11	265,357,915.98	263,944,447.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80,902.12	79,372,898.04	66,343,345.44	41,949,02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63,189.71	41,794,749.78	37,282,336.20	26,024,86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13,381.62	49,237,495.47	58,241,909.38	41,368,66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34,547.91	535,139,001.40	427,225,507.00	373,286,99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28.77	20,939,074.28	43,153,163.54	24,386,98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8,000.00	943,000.12	12,943.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8,000.00	943,000.12	12,943.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2,146.94	4,134,464.95	6,284,719.85	10,770,776.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46.94	4,134,464.95	6,284,719.85	10,770,77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146.94	-4,116,464.95	-5,341,719.73	-10,757,83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1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520,000.00	146,800,000.00	73,662,443.00	6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20,000.00	146,800,000.00	73,662,443.00	86,000,000.0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20,000.00	99,800,000.00	63,662,443.00	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1,657.04	5,326,500.06	18,170,727.73	3,197,649.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1,657,85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31,657.04	105,126,500.06	81,833,170.73	57,855,502.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8,342.96	41,673,499.94	-8,170,727.73	28,144,497.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785.06	-353,914.90	144,284.65	182,995.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188,347.69	58,142,194.37	29,785,000.73	41,956,642.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702,988.86	175,560,794.49	145,775,793.76	103,819,15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514,641.17	233,702,988.86	175,560,794.49	145,775,793.76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经营范围
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2,000	1,701.26	100%	100%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培训、服务
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500	500.00	100%	100%	软件开发与销售
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注 1)	深圳	200	180.0002	100%	100%	技术开发与销售
北京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	100.00	100%	100%	技术开发与销售
上海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80	80.00	100%	100%	技术开发与销售
成都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	50	50.00	100%	100%	技术开发与销售
沈阳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85	85.00	100%	100%	技术开发与销售

注 1：2011 年 3 月，王新河、张海峰将其各持股 5%的银河伟业控股子公司超宇视通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银河伟业，转让后银河伟业持股 100%。同时超宇视通更名为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及子公司经营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发行人拥有两个全资子公司：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银河伟业拥有一个控股子公司：深圳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王新河、张海峰分别与银河伟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 1 元的价格将各自持有的 5%的股权转让给银河伟业。本次转让后，深圳汉邦成为银河伟业的全资子公司。

2011 年，发行人新增四个全资子公司：北京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汉邦高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沈阳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汉邦高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①北京汉邦安防：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为发行人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设立之日纳入合并范围。

②成都汉邦：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为发行人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③沈阳汉邦：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 日，为发行人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④上海汉邦：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为发行人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合并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主要资产、业绩

①银河伟业：主营业务为行业定制视频监控系统的开发和销售。报告期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主要资产:		--	--	--
应收账款	10,106.14	5,301.57	3,944.00	3,600.98
存货	1,480.37	1,513.84	1,290.66	1,398.19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7,024.31	19,926.66	12,722.78	12,990.16
净利润	289.63	520.72	662.92	1,106.38

②深圳汉邦：该公司从 2011 年起主要负责发行人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华南大区的销售和服务。之前一直无具体业务。报告期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主要资产:		--	--	--
货币资金	171.71	132.37	213.40	171.09
应收账款	3,991.61	2,906.66	1,608.98	384.14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2,558.03	8,848.49	7,276.06	2,254.82
净利润	-93.95	55.43	145.82	22.77

③南方汉邦：发行人的深圳研发中心设在南方汉邦，由南方汉邦负责深圳研发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同时南方汉邦还负责发行人海外市场拓展等海外销售工作。报告期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主要资产:		--	--	--
货币资金	365.13	591.89	589.61	359.68
应收账款	4,660.54	4,506.07	4,113.30	3,775.98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1,776.32	4,729.75	5,048.36	3,729.62
净利润	147.43	613.04	713.28	530.65

④北京汉邦安防、成都汉邦、沈阳汉邦、上海汉邦均成立于 2011 年，其中：北京汉邦安防主要负责公司华北、华中地区的销售和服务；成都汉邦主要负责公司西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沈阳汉邦主要负责公司东北地区的销售和服务；上海汉邦主要负责公司华东地区的销售和服务。

2014 年 1-6 月上述子公司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北京汉邦安防	成都汉邦	上海汉邦	沈阳汉邦
主要资产：	--	--	--	--
货币资金	58.72	54.47	23.11	28.50
应收账款	9,044.49	2,425.26	2,625.65	3,380.23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8,126.57	1,443.57	920.24	1,062.51
净利润	57.70	-55.08	-2.19	-25.46

2013 年度上述子公司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北京汉邦安防	成都汉邦	上海汉邦	沈阳汉邦
主要资产：	--	--	--	--
货币资金	408.41	289.34	156.89	233.95
应收账款	4,772.93	1,871.06	2,394.32	2,511.67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12,391.42	4,233.60	3,161.00	3,771.63
净利润	110.69	15.07	21.36	25.27

2012 年，上述子公司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北京汉邦安防	成都汉邦	沈阳汉邦	上海汉邦
主要资产：	--	--	--	--
货币资金	145.45	52.92	82.45	85.32
应收账款	2,352.62	1,199.74	1,240.90	1,262.90
业绩：	--	--	--	--
营业收入	8,979.49	3,453.04	3,195.57	2,483.97
净利润	56.63	10.84	18.60	-0.64

2011 年上述子公司主要资产及业绩如下：

项目	北京汉邦安防	成都汉邦	沈阳汉邦	上海汉邦
主要资产：			--	--
货币资金	70.41	52.58	50.78	88.48
应收账款	956.51	584.94	102.41	1,323.48
业绩：			--	--
营业收入	3,619.13	1,832.07	92.14	2,086.42
净利润	-0.68	3.57	-0.39	1.68

二、审计意见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 2011 年至 2014 年 6 月末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要产品的定价能力及市场份额是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包括后端设备、前端设备和监控系统。后端设备中的数字硬盘录像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50%以上，对公司整体的收入水平影响最大。数字硬盘录像机作为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销售形势较好，在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方面也在逐年提高。数字硬盘录像机 2012 年销售数量同比增加了 66.44%，2013 年销售数量同比增加了 27.32%。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为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在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达到 85%以上，成为构成成本的主要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PCB、电源和机箱。其中，芯片和电源为标准件采购，PCB 和机箱为定制采购。报告期内，随着主要原材料的更新换代及公司采购规模的扩大，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近三年，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0.71%、24.50%和 22.71%，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管理人员薪酬及研发费构成。销售人员及管理人员的工资水平和研发费的投入规模是影响公司费用的主要因素。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支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其中公司传统优势产品后端设备的毛利占比达到 60%以上，成为公司主要的利润基础，监控系统和前端设备的毛利占比分别为 25%和 7%左右。

(二)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

近几年随着各城市治安监控和安全防范水平的不断提升，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由 2011 年的 38,077.03 万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55,648.42 万元，增长了 46.15%。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略有小幅上升，分别为 2011 年的 33.10%、2012 年 38.37%、2013 年 34.28%。公司净利润由 2011 年的 4,214.39 万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5,261.23 万元，增长了 24.84%。

上述相关指标表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保持了较高的毛利水平。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2、新产品的开发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公司始终保持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在保持传统产品硬盘录像机的优势前提下，大力发展前端摄像机的研发和销售，

并且在报告期取得了较快的发展。2011年至2013年，摄像机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3.16%、3.11%和7.54%，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随着公司创新能力和市场地位的不断提升，公司将不断退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保持公司业绩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安防行业中的视频监控行业，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公司视频监控产品及监控系统主要应用于金融、公安、教育、连锁经营、医疗等领域，由于受上述行业预算管理体制的影响，导致公司各个季度之间的收入不均衡。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正常，采购价格保持平稳；主要产品生产情况正常，销售正常，销售价格保持稳定；主要客户、供应商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税收政策保持稳定，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以内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合并范围以外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个别认定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说明

公司对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款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预计损失率为 0.00，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单独分析确定实际损失率。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为 0.00，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

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5 年	5.00%	19.00%
专用设备	5 年	5.00%	19.00%
运输设备	5-10 年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年	5.00%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4）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专利技术	5 年	受益期
软件著作权	5 年	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装修费	3-5 年	使用年限

(十五) 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公司具体确认收入原则:

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前端设备(主要为监控摄像机)和后端设备(主要为数字硬盘录像机、硬盘录像卡等),按合同约定在产品交付购货方,并经购货方签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销售及安装监控系统,据合同特点和实施周期,划分为两类:

①如监控系统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大部分合同款项,且合同实施周期预计在12个月内的,公司在按合同约定将相关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后,将相关产品转入发出商品核算;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在经过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如监控系统是总包商根据合同进度分阶段、分期结算款项的，且合同实施周期预计超过 12 个月的，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十七）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收到的有政府文件明确规定与构建资产相关的补贴款。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收到的政府相关部门拨付的属于补贴性质的款项及税务部门退回的属于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款。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处理。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的时间为确认时点。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六、税项

(一) 增值税

1、税率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为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1) 母公司汉邦高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及《北京市海淀区（县）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批〔2012〕701237号）文件规定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子公司南方汉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文件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子公司南方汉邦根据《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5〕5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享受增值税出口免、退税优惠政策。

(2) 公司软件销售收入的主要内容

公司软件销售收入的主要内容 of 硬盘录像机和硬盘录像卡内的芯片所搭载的数字视频监控系统管理软件，该软件产品安装在硬盘录像机和硬盘录像卡中，使硬盘录像机和硬盘录像卡实现完整的功能。具体销售软件产品类型如下：

序号	品名	应用于产品
1	HB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2.0	板卡
2	HB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3.0	板卡
3	HB 高清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2.0	板卡
4	HB 高清 DVR 板卡系统软件 V3.0	板卡
5	HB 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2.0	DVR
6	HB 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3.0	DVR
7	HB 高清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2.0	DVR
8	HB 高清数字录像系统软件 V3.0	DVR
9	HB 报警监控集成管理平台软件 V1.0	DVR
10	HB 报警监控集成管理平台软件 V2.0	DVR
11	汉邦 HB 数字视频监控系统软件 V1.0	DVR
12	汉邦 HB 音视频编解码系统软件 V1.0	板卡
13	汉邦 HB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软件	DVR
14	汉邦 HB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软件 V2.0	DVR

（3）软件收入与硬件销售收入划分的依据

公司根据软、硬件环节的投入成本、产品销售价格及国家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软、硬件价格，并取得税务机关的认可和备案。公司根据每一款软件研发投入情况确定软件销售价格，研发投入体现在管理费用中。软件的升级换代推动视频监控产品的更新换代，为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近几年不断加大对软件环节的研发投入，因此公司确定软件价格保持相对稳定。软件销售收入=单位软件销售价格*销售数量。报告期内，软件、硬件设备销售收入、硬件成本及硬件成本利润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软件与硬件销售收入	75,756,470.16	296,651,228.07	298,926,370.58	232,868,454.70
其中：硬件收入	49,162,931.32	216,200,235.99	245,847,010.86	206,428,240.39
软件收入	26,593,538.84	80,450,992.08	53,079,359.72	26,440,214.31
硬件成本	42,690,091.58	172,813,147.12	176,021,631.24	139,195,036.85
硬件成本利润率	15.16%	25.11%	39.67%	48.30%

由于软件销售价格相对稳定，随着产品销售价格的逐年下降，因此硬件成本利润率呈下降趋势。如上表所列示的情况，发行人硬件成本利润率符合税务法规的最低 10%以上的要求。国家有关软件退税的相关税收法规如下：

2008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关于嵌入式软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92 号），其规定“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随同计算机网络、计算机硬件和机器设备等一并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嵌入式软件，如果能够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第一条第三款的规定，分别核算嵌入式软件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等的销售额，可以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二、纳税人按照下列公式核算嵌入式软件的销售额，嵌入式软件销售额=嵌入式软件与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硬件、机器设备成本×（1+成本利润率）]，该公式中的成本是指销售自产（或外购）的硬件与机器设备的实际生产（或采购）成本，成本利润率是指纳税人一并销售的计算机硬件与机器设备的成本利润率，实际成本利润率高于 10%的，按实际成本利润率确定，低于 10%的，按 10%确定。”

2011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其规定“.....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额=当期嵌入式软件产品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合计-当期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销售额按照下列顺序确定：a)按纳税人最近同期同类货物的平均销售价格计算确定；b)按其他纳税人最近同期同类货物的平均销售价格计算确定；c)按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确定，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计税价格=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成本×（1+10%）。”

（4）增值税退税情况

母公司汉邦高科及子公司南方汉邦历次退税都获得了税务机关的认可。销售收入及退税金额分别得到了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国税局的认可，并下发了相应的退抵税文件。

报告期内，发行人软件销售及增值税退税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当期申请退税的软件收入	当期申请退税金额	当期收到退税金额	差额
	①	②	③	④=②-③
2014 年 1-6 月	26,593,538.83	3,703,904.47	4,629,557.23	-925,652.76
2013 年	80,450,992.08	11,183,671.34	11,001,386.92	182,284.42
2012 年	53,079,359.72	7,431,110.36	5,891,507.64	1,539,602.72
2011 年	26,440,214.31	3,701,630.00	3,349,189.52	352,440.48
合计	186,564,104.94	26,020,316.17	24,871,641.31	1,148,674.86

报告期内申报退税金额与实际收到的增值税退税金额之间的差额系因税务局对增值税退税的申请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审批，退税申报和实际收到退税款之间一般会有 3-5 个月的时间，因此实际收到的退税款与各期软件收入不完全匹配。

发行人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到的增值税退税金额	4,629,557.23	11,001,386.92	5,891,507.64	3,349,189.52
收到的出口退税	0.00	0.00	2,784,866.60	1,514,705.63

汇算清缴退还的上年预交所得税	412,612.48	885,070.88	3,232,472.73	--
合计	5,042,169.71	11,886,457.80	11,908,846.97	4,863,895.15
现金流量表中：收取的税费返还	5,042,169.71	11,886,457.80	11,908,846.97	4,863,895.15

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明细合计与现金流量表中金额一致。

当期申报的增值税退税金额与后端设备收入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申报的退税金额	3,703,904.47	11,183,671.34	7,431,110.36	3,701,630.00
后端设备收入	75,756,470.16	296,651,228.07	298,926,370.58	232,868,454.70
占比	4.89%	3.77%	2.49%	1.59%

由于发行人软件销售价格相对稳定，产品销售价格逐年下降，软件收入在产品销售收入中的占比逐年增加，申报退税额占后端设备收入的比例逐年小幅增加。总体而言，发行人当期申报的增值税退税金额与当期后端设备收入基本匹配。

（二）营业税

公司服务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 3%、5%。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城建税适用税率分别为 7%和 1%，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分别为 3%和 2%。

（四）企业所得税

1、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本公司	北京	15%	15%	15%	15%
银河伟业	北京	25%	25%	25%	25%
南方汉邦	深圳	15%	15%	15%	12%
深圳汉邦	深圳	25%	25%	25%	25%
北京汉邦安防	北京	25%	25%	25%	25%
上海汉邦	上海	25%	25%	25%	25%
成都汉邦	成都	25%	25%	25%	25%

沈阳汉邦	沈阳	25%	25%	25%	25%

2、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依据

(1) 公司及公司前身北京汉邦自设立以来一直为位于中关村地区的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0611008A20941(GF13730)），北京汉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二年。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联合下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CR200811001795），北京汉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向北京汉邦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753），北京汉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已办理完成前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753）的证载企业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 南方汉邦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依据

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依据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出具的《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编号：深国税南减免[2008]0078 号），南方汉邦作为新办软件企业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税率，据此，2007 年、200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分别享受减按 10%、11%及 12%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南方汉邦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144200196，有效期三年）及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

务局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编号：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2]274 号）。南方汉邦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七、非经常性损益表

（一）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1198 号），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15,349.64	0.00	-58,353.25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0.00	0.00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4,780.00	2,683,108.00	1,162,331.88	674,033.55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0.00	0.00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0.00	0.00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0.00	0.00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九）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	0.00	0.00	0.00	0.00

明细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0.00	0.00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0.00	0.00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0.00	0.00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00.00	30,000.00	15,506.02	-268,416.48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所得税的影响数；	-245,717.00	-407,809.34	-177,308.60	-41,648.72
合计	1,367,063.00	2,289,949.02	1,000,529.30	305,615.10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82,256.80	52,612,275.08	47,713,779.18	42,143,894.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7,063.00	2,289,949.02	1,000,529.30	305,615.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15,193.80	50,322,326.06	46,713,249.88	41,838,279.07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6.48%	4.35%	2.10%	0.73%

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占比较低，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小。

八、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流动比率（倍）	1.96	1.78	1.86	1.96
2、速动比率（倍）	1.62	1.51	1.54	1.56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32%	55.96%	50.86%	51.47%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1.51%	1.71%	2.12%	3.28%
5、每股净资产（元）	5.37	4.97	3.98	3.34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6（年化）	2.90	3.51	4.22
2、存货周转率（次/年）	3.28（年化）	4.80	4.08	3.02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25.36	7,287.65	6,680.30	5,286.22
4、利息保障倍数（倍）	7.34	12.69	14.63	14.72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3.31	0.40	0.81	0.46
6、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2.93	1.10	0.56	0.79
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71.52	5,032.23	4,671.32	4,183.83

注：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期末净资产

5、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发行前总股本

-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本年摊销合计）
- 9、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 12、按照发行前总股本 5300 万股，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
- 13、期末每股净资产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计算。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9%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1%	0.37	0.37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7%	0.99	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1%	0.95	0.95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9%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3%	0.88	0.88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0%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32%	0.84	0.84

注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2 \times M_i \div M_0 - S_3 \times M_2 \div M_0 - S_4$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2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3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4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2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2 \times M_i \div M_0 - S_3 \times M_2 \div M_0 - S_4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由于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情况，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
2014 年 7-12 月	207.62
以后年度	2,766.50
合计	2,974.12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02.72	55,661.01	44,944.89	38,094.02
其中：营业收入	22,702.72	55,661.01	44,944.89	38,094.02
二、营业总成本	21,038.77	50,804.42	39,830.21	33,816.80
其中：营业成本	14,410.52	36,582.15	27,692.52	25,47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13	900.51	629.98	405.94
销售费用	2,050.13	4,853.52	4,646.77	3,352.55
管理费用	3,290.37	7,224.71	5,961.42	4,147.39
财务费用	361.59	562.67	403.46	387.48
资产减值损失	586.03	680.85	496.06	4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663.95	4,856.58	5,114.68	4,277.22
加：营业外收入	624.23	1,371.53	706.93	403.34
减：营业外支出	0.00	1.61	0.00	33.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1.61	0.00	5.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18	6,226.50	5,821.61	4,646.87
减：所得税费用	179.95	965.27	1,050.23	43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二）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及收入确认方法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22,698.94	99.98%	55,648.42	99.98%	44,931.02	99.97%	38,077.03	99.96%

其他业务	3.77	0.02%	12.58	0.02%	13.87	0.03%	16.99	0.04%
合计	22,702.72	100.00%	55,661.01	100.00%	44,944.89	100.00%	38,094.02	100%

公司在近三年经营业绩良好，营业收入有较大增长，2012 年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17.98%，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了 23.84%。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源自主营业务的贡献，公司其他业务的收入所占比重较小。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维修和原材料等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较低，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公司的利润贡献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后端设备、前端设备和监控系统。公司后端设备包括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硬盘录像卡等，前端设备为监控摄像机。监控系统为公司向不同行业、不同客户提供的视频监控系统、安防监控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确认各类业务收入的依据及时点如下：

1、销售前端设备（主要为监控摄像机）和后端设备（主要为数字硬盘录像机、硬盘录像卡等）：按合同约定在产品交付购货方，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交付对方验收合格后。

2、销售及安装监控系统，据合同特点和实施周期，划分为两类：

（1）如监控系统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大部分合同款项，且合同实施周期预计在 12 个月内的，公司在按合同约定将相关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后，将相关产品转入发出商品核算；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在经过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以完工验收并取得验收报告做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该类监控系统业务主要是发行人承接的中国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视频监控系统业务。中国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视频监控系统业务通常情况下在银行营业网点内进行安装、施工，安装过程简单，周期短，均能在 12 月以内实施完毕。通常情况下，发行人与甲方用户签订合同后，须向甲方用户提供硬件设备及相关文档、备品备件等，并且需提供有关设计、交货安装、综合布线、工程实施、系统集成、验收、项目管理、培训、技术支持等服务。经甲方用户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之时视为项目实施结束。甲方用户在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之后支付合同大部分款项。对设备款部分，发行人向甲方用户开具增值税发

票；对提供服务部分，发行人向甲方用户开具营业税发票。对该类业务，发行人按照《收入》准则规定的条件确认收入。

（2）如监控系统是总包商根据合同进度分阶段、分期结算款项的，且合同实施周期预计超过 12 个月的，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监控系统收入主要是发行人承接的中国中铁下属项目公司智能楼宇、智能小区安防监控系统。通常情况下，中国中铁项目公司与产品的需求方（即客户）签订建造合同，中国中铁下属项目公司为工程总承包方，发行人与总承包方签订分包合同，发行人为分包方。发行人安防监控系统的实施需配合中国中铁项目建设工程工期进行，工期较长，通常情况下超过 12 个月，往往跨越一个或几个会计期间。中国中铁下属项目公司按工程进度与发行人结算。纳税义务发生时，发行人向甲方用户开具营业税发票。对该类业务，发行人根据业务的特点和性质，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的规定确认收入。

对于固定价格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发行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并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来确定完工进度，计算方法如下：

$$\text{合同完工进度} = \frac{\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与业主方确定了工程量后，业务部门根据各工程项目预计使用的料、工、费金额计算出预计总成本，并根据实际情况每季度或半年对预计总成本进行审核调整，以保证完工百分比计算的准确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按照发行人报告期内按照项目核算的实际已发生的成本确定。

对于暂定价格合同，发行人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待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发行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经核查，发行人根据业务发生的不同特点，按照两种方法确认监控系统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利用不同的确认方法调节各期收入的情况。

（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近三年，公司各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012 年度同比增长 18.00%，2013 年同比增长 23.85%。2011 年至 2013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20.89%。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698.94	55,648.42	44,931.02	38,077.03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23.85%	18.00%	--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主要有以下四点原因：

第一，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对城市安全防范水平的要求不断提升，各城市对治安监控和安全防范的需求日益增大，为安防行业带来了巨大商机。

第二，公司传统优势产品数字硬盘录像机销售形势较好，公司产品竞争力的和品牌影响力逐步提高；基于在后端产品的传统优势，公司推出前端摄像机后，与发行人后端产品形成了相互拉动态势，前端摄像机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同时基于在视频监控系统方面的人员、技术和业务积累，公司视频监控系统业务收入逐年增加。

第三，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提供了技术保障。

第四，公司拥有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销售队伍和基本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不断加大市场宣传力度和销售渠道建设投入，同时不断拓宽市场渠道，能够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在有效投入的刺激下，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度均实现了高速增长。同时，公司通过优化内部流程，缩短交货时间，并以定制和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来带动公司产品的销售。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后端设备	7,575.65	33.37%	29,665.12	53.31%	29,892.64	66.53%	23,286.85	61.16%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中：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7,153.58	31.52%	29,261.13	52.58%	28,664.69	63.80%	21,929.22	57.59%
二、前端设备	3,891.11	17.14%	5,360.76	9.63%	1,863.29	4.15%	1,196.87	3.14%
三、监控系统	10,702.18	47.15%	20,156.99	36.22%	12,496.18	27.81%	13,070.19	34.33%
四、其他	530.01	2.33%	465.55	0.84%	678.90	1.51%	523.12	1.37%
合计	22,698.94	100%	55,648.42	100%	44,931.02	100%	38,077.03	100%

按产品划分的收入构成明细如下：

年度	收入分类	数量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元）
2014 年 1-6 月	前端设备	172,466	225.62	38,911,067.06
	后端设备	167,675	451.81	75,756,470.16
	其中：录像机	165,937	431.10	71,535,834.74
	其中：板卡	1,738	2,428.44	4,220,635.42
	监控系统	545	196,370.20	107,021,759.72
	其他	--	--	5,300,133.62
合计				226,989,430.56
2013 年	前端设备	225,850	237.36	53,607,633.13
	后端设备	566,815	523.37	296,651,228.07
	其中：录像机	562,181	520.49	292,611,265.51
	其中：板卡	4,634	871.81	4,039,962.56
	监控系统	352	572,641.76	201,569,899.56
	其他	--	--	4,655,478.58
合计		--	--	556,484,239.34
2012 年	前端设备	83,536	223.05	18,632,928.99
	后端设备	453,469	659.20	298,926,370.58
	其中：录像机	441,546	649.19	286,646,924.13
	其中：板卡	11,923	1,029.90	12,279,446.45
	监控系统	304	411,058.67	124,961,835.54
	其他	--	--	6,789,047.27
合计		--	--	449,310,182.38
2011 年	前端设备	31,120	384.6	11,968,735.16
	后端设备	282,537	824.21	232,868,454.70
	其中：录像机	265,283	826.63	219,292,178.84
	其中：板卡	17,254	786.85	13,576,275.86
	监控系统	213	613,623.91	130,701,892.32
	其他	--	--	5,231,199.97

合计	--	--	380,770,282.15

（1）硬盘录像机

报告期内，发行人硬盘录像机主要包括针对金融、教育、电力、交通等行业客户的 8000 系列、8200 系列产品，以及针对新兴民用市场的 7000、7200 系列产品。

2012 年硬盘录像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0.71%，2013 年硬盘录像机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了 2.08%。硬盘录像机收入增加主要是销售数量增加所致。2012 年销售数量同比增加了 66.44%，2013 年销售数量同比增加了 27.32%。

硬盘录像机销售数量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得益于安防行业整体的快速发展，其次是发行人研发投入不断加大，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品功能持续改进，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竞争力逐步提升；三是发行人主动开发新兴民用安防市场，依靠技术进步推出了适销对路的高性价比全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针对新兴民用安防市场的 7000 系列、7200 系列产品销量增长快速，2012 年同比增长了 69.30%，2013 年同比增长了 28.35%。

2012 年平均单价同比下降 21.47%，2013 年平均单价同比下降 19.82%。硬盘录像机平均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发行人针对新兴民用安防市场推出了高性价比的 7000、7200 系列产品，该部分产品销售单价较低，销售量及占比大幅增加；二是产品平均单位生产成本降低，发行人对主要产品主动降低价格。发行人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升级，工艺改进，产品小型化程度不断提高，产品小型化导致单台产品主要原材料 PCB、机箱、电源等成本显著降低；同时上游芯片厂家技术升级，发行人芯片采购成本降低。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平均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	2014 年 1-6 月 (元)	2013 年 (元)	2012 年 (元)	2011 年度 (元)
芯片	4.90	5.70	5.66	6.67
PCB	3.99	5.23	7.49	9.68
电源	22.25	25.43	30.10	35.84
机箱	15.77	17.95	23.63	33.05

报告期内，按产品型号列示的硬盘录像机收入构成如下：

年度	类型	数量	平均单价 (元)	销售收入(元)	数量占比	金额占比
2014 年 1-6 月	7000 系列	154,158	239.22	36,877,969.93	92.90%	51.55%
	7200 系列	2,099	815.60	1,711,943.54	1.26%	2.39%
	8000 系列	1,752	2,030.06	3,556,656.51	1.06%	4.97%
	8200 系列	7,680	3,770.04	28,953,936.54	4.63%	40.47%
	其他	248	1,755.36	435,328.22	0.15%	0.61%
	合计	165,937	431.10	71,535,834.74	100.00%	100.00%
2013 年	7000 系列	507,743	349.77	177,593,329.21	90.32%	60.69%
	7200 系列	25,513	993.94	25,358,389.36	4.54%	8.67%
	8000 系列	2,480	2,576.82	6,390,520.82	0.44%	2.18%
	8200 系列	25,489	3,202.96	81,640,278.26	4.53%	27.90%
	其他	956	1,703.71	1,628,747.86	0.17%	0.56%
	合计	562,181	520.49	292,611,265.51	100.00%	100.00%
2012 年	7000 系列	395,583	487.48	192,840,344.15	89.59%	67.27%
	7200 系列	25,872	1,088.45	28,160,348.67	5.86%	9.82%
	8000 系列	5,710	2,084.08	11,900,101.07	1.29%	4.16%
	8200 系列	10,990	4,311.84	47,387,071.81	2.49%	16.53%
	其他	3,391	1,875.28	6,359,058.43	0.77%	2.22%
	合计	441,546	649.19	286,646,924.13	100.00%	100.00%
2011 年	7000 系列	233,653	566.96	132,471,893.62	88.08%	60.41%
	7200 系列	10,605	1,048.87	11,123,257.55	4.00%	5.07%
	8000 系列	8,401	1,912.89	16,070,147.61	3.17%	7.33%
	8200 系列	12,612	4,726.46	59,610,061.26	4.75%	27.18%
	其他	12	1,401.57	16,818.80	0.00%	0.01%
	合计	265,283	826.63	219,292,179.84	100%	100%

(2) 录像卡

发行人录像卡销售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低，且呈逐年下降趋势。销售数量的减少导致收入逐年降低。录像卡是安装在 PC 机或工控机中，完成音视频信号的采集和压缩，与 PC 机或工控机一起构成 PC 架构的数字硬盘录像机，在这一过程中，PC 机的功能利用率较低，造成一定的资源浪费。基于录像卡的 PC 式硬盘录像机与嵌入式硬盘录像机相比，成本较高。随着嵌入式硬盘录像机的不断发展，基于录像卡的 PC 式硬盘录像机逐步被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所取代。基于录像卡的 PC 式硬盘录像机目前主要应用于在一些功能实现要求高、集成度

高、个性化需求很强的项目上。报告期内板卡单价波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销售结构差异导致年度间单价发生波动。

(3) 监控摄像机

发行人监控摄像机包括模拟摄像机和数字高清摄像机。目前中国安防行业技术正处于一个高速发展和快速变革的时代，数字高清化发展趋势十分明显，高清视频监控已成为安防监控领域新的技术创新热点。近年来，发行人加大了对数字高清摄像机的研发投入，形成了 IP/HD-SDI 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

2012 年监控摄像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55.68%，2013 年同比增长了 187.70%。发行人前端摄像机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发行人在后端产品的优势，基于发行人在后端产品的传统优势，发行人推出前端摄像机后，与发行人后端产品形成了相互拉动态势，因此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得以大幅提升。为推广数字高清摄像机，发行人采取了以普及型摄像机抢占市场，同时带动专业型高端数字高清摄像机市场份额的销售策略。2012 年模拟摄像机销售数量同比增长 168.91%，数字高清摄像机同比增加 163.50%；2013 年模拟摄像机销售数量同步增长 75.81%，数字高清摄像机同比增加 1,174.20%。

报告期内监控摄像机产品平均单价波动，主要是因为不同类别摄像机之间价格差异及销售数量结构差异导致。2012 年，监控摄像机平均单价同比下降 42.00%，主要是因为售价较低的普及型模拟摄像机销量占比大幅增加导致；2013 年监控摄像机平均单价略有小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售价较高的数字高清摄像机销量占比增加。

为进一步拓展数字高清摄像机的销售渠道，发行人在 2013 年批量推出了高性价比的普及型数字高清摄像机，普及型数字高清摄像机单价较低，从而导致 2013 年数字高清摄像机平均单价大幅降低。报告期内，不同类别、型号的摄像机收入构成如下：

2014 年 1-6 月					
类别	数量	平均单价 (元)	收入(元)	数量占比	收入占比
模拟摄像机	64,427	166.40	10,720,681.04	37.36%	27.55%
其中：普及型	53,840	141.27	7,605,913.11	31.22%	19.55%

专业型	10,587	294.21	3,114,767.93	6.14%	8.00%
数字高清摄像机	108,039	260.93	28,190,386.02	62.64%	72.45%
其中：普及型	95,830	201.35	19,295,173.05	55.56%	49.59%
专业型	12,209	728.58	8,895,212.97	7.08%	22.86%
合计	172,466	225.62	38,911,067.06	100.00%	100.00%
2013 年度					
类别	数量	平均单价 (元)	收入(元)	数量占比	收入占比
模拟摄像机	134,222	189.24	25,400,143.72	59.43%	47.38%
其中：普及型	114,432	143.34	16,402,136.67	50.67%	30.60%
专业型	19,790	454.67	8,998,007.05	8.76%	16.78%
数字高清摄像机	91,628	307.85	28,207,489.41	40.57%	52.62%
其中：普及型	78,219	266.96	20,881,179.07	34.63%	38.95%
专业型	13,409	546.37	7,326,310.34	5.94%	13.67%
合计	225,850	237.36	53,607,633.13	100.00%	100.00%
2012 年度					
类别	数量	平均单价 (元)	收入(元)	数量占比	收入占比
模拟摄像机	76,345	197.38	15,068,882.43	91.39%	80.87%
其中：普及型	68,614	159.84	10,967,193.49	82.14%	58.86%
专业型	7,731	530.55	4,101,688.94	9.25%	22.01%
数字高清摄像机	7,191	495.63	3,564,046.56	8.61%	19.13%
合计	83,536	223.05	18,632,928.99	100.00%	100.00%
2011 年度					
类别	数量	平均单价 (元)	收入(元)	数量占比	收入占比
模拟摄像机	28,391	363.86	10,330,357.68	91.23%	86.31%
其中：普及型	21,299	188.56	4,016,244.27	68.44%	33.56%
专业型	7,092	890.31	6,314,113.41	22.79%	52.75%
数字高清摄像机	2,729	600.36	1,638,377.48	8.77%	13.69%
合计	31,120	384.60	11,968,735.16	100%	100%

注：由于 2011 年、2012 年数字高清摄像机占比较小，因此未进一步分类。

(4) 监控系统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控系统收入构成如下：

年度	类型	数量	平均单价(元)	销售收入(元)	金额占比
2014 年 1-6 月	智能楼宇系统	28	2,135,185.03	59,785,180.81	55.86%
	金融系统	74	105,395.24	7,799,247.89	7.29%

	其他	443	89,023.32	39,437,331.02	36.85%
	合计	545	--	107,021,759.72	100.00%
2013 年	智能楼宇系统	23	6,852,624.40	157,610,361.30	78.19%
	金融系统	266	134,223.21	35,703,375.46	17.71%
	其他	63	131,050.20	8,256,162.80	4.10%
	合计	352	--	201,569,899.56	100.00%
2012 年	智能楼宇系统	23	4,173,623.98	95,993,351.62	76.82%
	金融系统	277	97,464.73	26,997,731.15	21.60%
	其他	4	482,688.19	1,970,752.77	1.58%
	合计	304	--	124,961,835.54	100.00%
2011 年	智能楼宇系统	13	2,094,454.87	27,227,913.28	20.83%
	金融系统	200	517,369.90	103,473,979.04	79.17%
	合计	213	--	130,701,892.32	100%

各期监控系统主要客户的收入确认、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主要合同构成	确认收入金额	收款金额
2014 年 1-6 月	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59,785,180.81	8,291,795.83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8,888.91	9,75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支行	7,799,247.89	9,315,067.80
	合 计	104,073,317.61	27,363,863.63
2013 年度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支行	35,703,375.46	34,874,327.78
	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157,610,361.30	129,091,866.63
	合 计	193,313,736.76	163,966,194.41
2012 年度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支行	26,997,731.15	38,057,809.53
	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95,993,351.62	95,138,239.59
	合 计	122,991,082.77	133,196,049.12
2011 年度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支行（注 1）	102,411,851.66	49,975,979.88
	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27,227,913.29	40,533,981.77
	合 计	129,639,764.95	90,509,961.65

注 1：其中含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1,272.23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控系统销售收入波动较大，具体原因如下：

1) 发行人来自于农业银行视频监控系统业务收入波动较大。由于 2010 年度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对该行的视频监控系统提出了整体性升级需求，由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统一需求、统一标准，在全国范围内通过招标方式选择合作厂商。该项工

作直到当年四季度才完成,导致 2010 年视频监控系统的建设需求与 2011 年的建设需求合并,并在 2010 年底开始实施。发行人当年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的视频监控系统合同均在 2010 年第四季度,于年末多数项目尚未完工验收确认收入。2011 年度,随着项目完工验收确认收入,2011 年度监控系统业务收入大幅增加。2012 年、2013 年来源于中国农业银行视频监控系统收入分别为 2,699.77 万元、3,570.34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1 年中国农业银行对视频监控系统的联网整体改造升级基本完成后,发行人 2012 年度、2013 年度来源于与中国农业银行的收入主要是对视频监控系统的维护和设备更新。

长期以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银行视频监控系统不断升级改造更新的需求增加,来源于中国农业银行的销售收入是发行人稳定的收入来源之一。

2) 智能楼宇安防监控系统业务快速增长。2011 年至 2013 年,发行人智能楼宇安防监控系统收入分别为 2,722.79 万元、9,599.34 万元、15,761.04 万元,其均为来源于中国中铁的收入。自 2009 年度始,发行人将监控系统业务拓展至智能楼宇、智能小区领域,与中国中铁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为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各地开发的智能楼宇、智能小区提供资质范围内的安防监控系统服务。该类项目一般周期较长,通常超过 12 个月,发行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2012 年、2013 年度收入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一是监控系统完工项目增加;二是主要监控系统项目及大型项目完工进度增加;三是公司积极开拓业务,新增监控系统项目增加。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前 10 大项目情况

2014 年 1-6 月确认收入前十大项目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元)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元)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元)
固定造价合同				
1、三亚子悦台酒店+娱乐吧项目	17,000,000.00	9,146,002.68	5,976,672.91	15,122,675.59
2、厦门中铁元湾智能化项目工程	31,800,000.00	22,394,678.30	8,709,041.56	31,103,719.86
3、中铁丹山住宅三期	10,500,000.00	5,198,139.70	2,798,998.30	7,997,138.00
4、光华新区商业住宅项目二期 3# 地块一、二标段弱电工程	7,476,000.00	5,020,663.45	1,925,021.22	6,945,684.67

5、中铁置业水映加州【青竹湖畔住宅小区（南区）】（二期 B2、C2 区）	12,635,243.00	6,886,155.63	2,681,950.13	9,568,105.76
6、中铁逸都花苑项目一期	3,500,000.00	2,925,877.73	574,122.27	3,500,000.00
7、青浦区夏阳街道党校南侧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11,000,000.00	4,525,300.90	2,129,553.36	6,654,854.26
8、贵阳逸都国际 B 组团二期+AC 增加项目	3,186,803.59	2,285,519.65	742,963.60	3,028,483.25
9、烟台逸都二期	2,940,000.00	1,565,519.62	433,710.54	1,999,230.16
10、沈阳丁香水岸 1.1-3 期	9,765,935.14	1,478,470.17	508,031.52	1,986,501.69
合 计	109,803,981.73	61,426,327.83	26,480,065.41	87,906,393.24

2013 年确认收入前十大项目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元)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 (元)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元)
固定造价合同				
1. 中铁置业水映加州【青竹湖畔住宅小区（南区）】（三期 D、E 区）	8,365,152.00	4,269,934.01	1,167,414.79	5,437,348.80
2. 中铁贵阳国际 C 组团弱电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5,328,027.72	4,699,190.93	628,836.79	5,328,027.72
3. 中铁青岛国贸中心项目	141,750,000.00	107,652,627.56	34,097,372.44	141,750,000.00
4. 青岛中铁华胥美邦住宅项目二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12,890,000.00	9,368,748.01	3,521,251.99	12,890,000.00
5. 三亚中铁子悦台项目弱电工程	20,705,000.00	15,117,166.95	5,587,833.05	20,705,000.00
6. 厦门中铁元湾智能化项目工程	31,800,000.00	16,820,404.13	5,757,595.87	22,578,000.00
7. 烟台中铁逸都项目一期安防系统工程	4,337,786.00	3,546,547.13	791,238.87	4,337,786.00
8. 缤纷南郡项目安防工程施工合同	7,410,000.00	5,063,524.68	2,346,475.32	7,410,000.00
9. 河北秦皇半岛项目智能化工程	5,114,376.41	4,260,482.69	853,893.72	5,114,376.41
10. 青浦区夏阳街道党校南侧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7,440,000.00	3,591,128.40	0.00	3,591,128.40
合 计	245,140,342.13	174,389,754.49	54,751,912.84	229,141,667.33

2012 年度确认收入前十大项目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元)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 (元)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元)
固定造价合同				
1. 中铁青岛国贸中心项目	75,000,000.00	39,719,863.97	13,530,136.03	53,250,000.00
2. 中铁中环时代广场弱电工程	8,908,000.00	4,715,993.18	4,192,006.82	8,908,000.00
3. 三亚中铁子悦台项目弱电工程	19,500,000.00	6,756,389.20	2,018,610.80	8,775,000.00
4. 厦门中铁元湾智能化项目工程	31,800,000.00	5,773,153.31	1,540,846.69	7,314,000.00
5. 中铁华胥美邦（一期）弱电智能	9,200,000.00	6,396,678.73	2,803,321.27	9,200,000.00

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6.中铁置业沈阳人杰水岸小区智能化工程	12,172,541.00	7,853,560.18	1,627,632.00	9,481,192.18
7.中铁华胥美邦（二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7,000,000.00	4,009,016.39	1,170,983.61	5,180,000.00
8.成都光华新区商业、住宅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4,047,057.00	2,824,904.38	1,222,152.62	4,047,057.00
9.成都光华新区商业、住宅项目三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6,323,951.00	4,566,553.67	1,757,397.33	6,323,951.00
10.中铁花溪渡小区智能化工程	4,041,762.10	2,035,666.11	510,644.01	2,546,310.12
合计	177,993,311.10	84,651,779.12	30,373,731.18	115,025,510.30

2011 年确认收入前十大项目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元)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以“-”号表示) (元)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元)
固定造价合同				
1.中铁青岛国贸中心项目	75,000,000.00	14,679,481.10	0.00	14,679,481.10
2.中铁华胥美邦（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7,500,000.00	3,462,359.11	483,617.47	3,945,976.58
3.中铁贵阳逸都国际项目	7,000,000.00	4,715,349.40	836,959.87	5,552,309.27
4. 成都光华新区商业、住宅项目三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5,689,740.00	2,062,234.42	653,871.27	2,716,105.69
5. 中铁置业沈阳人杰水岸小区智能化工程	12,172,541.00	3,354,939.75	912,065.96	4,267,005.71
6.西安缤纷南郡项目安防二期工程	3,142,046.00	1,742,724.22	442,567.53	2,185,291.75
7.中铁置业水映加州【青竹湖畔住宅小区（南区）】（二期 B2、C2 区）	2,898,353.00	1,306,455.45	544,013.64	1,850,469.09
8.中铁长沙青竹湖项目、中铁置业水映加州【青竹湖畔住宅小区（南区）】（一期 B1、C1 区）	4,071,312.00	2,895,798.93	1,175,513.07	4,071,312.00
9.西安缤纷南郡项目安防工程施工合同	4,300,000.00	3,179,797.19	1,120,202.81	4,300,000.00
10.石家庄中铁广场项目（注）	4,750,058.00	4,404,087.15	715,157.75	5,119,244.90
合 计	126,524,050.00	41,803,226.72	6,883,969.37	48,687,196.09

注：该项目在施工中增加了部分工程量，但尚未补充签订正式的合同，2011 年结算补充确认收入 369,186.90 元。

2、按客户分类

（1）报告期内，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公司前五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排名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14 年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5,978.52	26.34%

1-6 月	2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89	16.08%
	3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含深圳市中航深亚科技有限公司)	1,466.53	6.46%
	4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779.92	3.44%
	5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648.27	2.86%
	合计		12,522.13	55.18%
2013 年度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15,761.04	28.32%
	2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3,605.98	6.48%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3,400.39	6.11%
	4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787.26	3.21%
	5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992.64	1.78%
	合计		25,547.31	45.90%
2012 年度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9,599.34	21.36%
	2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3,345.09	7.44%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2,773.14	6.17%
	4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882.67	1.96%
	5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681.22	1.52%
	合计		17,281.46	38.45%
2011 年度	1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10,405.33	27.31%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2,722.79	7.15%
	3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北京金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2,011.87	5.28%
	4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492.10	3.92%
	5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1,272.23	3.34%
	合计		17,904.32	47.00%

2011 年至 2014 年 6 月末, 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7.00%、38.45%、45.90%、55.18%。其中, 来自于中国农业银行的收入分别为 10,405.33 万元、3,345.09 万元、3,605.98 万元、779.92 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31%、7.44%、6.48%、3.44%; 来自中国中铁的收入分别为 2,722.79 万元、9,599.34 万元、15,761.04 万元、5,978.92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5%、21.36%、28.32%、26.34%。

2011 年公司前五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来自于中国农业银行的收入占比较大。2010 年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统一招标事宜，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 2010 年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合同均于当年第四季度签订，在年末项目尚未完工，直至 2011 年度项目完工验收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后予以确认收入，导致 2011 年度公司监控系统业务收入中来自中国农业银行的收入较高。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前五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高主要是因为来自于中国中铁的收入增加所致。公司智能楼宇安防系统业务从 2009 年正式起步，主要项目建设周期为 2-3 年，2012 年、2013 年收入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一是完工项目增加；二是主要项目完工进度增加；三是公司积极开拓业务，新增项目增加；四是个别大型项目，尤其是青岛国贸项目随着工程的不断进展，预计可发生的成本能够合理估计，完工百分比能确定，因此开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和成本，此项目使 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增加 3,857.05 万元、8,850.00 万元。

长期以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中铁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的质量及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来自于中国农业银行及中国中铁的收入是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品牌知名度的提升以及对新兴民用安防领域的开拓，公司在后端设备、前端设备的收入将逐年增加，在智能楼宇、小区、连锁经营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视频监控系统规模也将逐渐加大，公司客户的集中度会逐步降低。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的主要客户构成如下：

发行人前后端设备的主要客户构成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的比例
1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4,665,266.63	6.46%
2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北京金兰盾）	6,482,741.21	2.86%
3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737,112.85	2.09%
4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669,282.05	1.62%
5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2,351,673.55	1.04%
6	贵州三佳科技有限公司	2,148,217.99	0.95%
7	北京迪视通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956,074.26	0.86%

8	包头市圣德经贸有限公司	1,768,778.68	0.78%
9	郑州同达安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00,658.17	0.75%
10	东莞市英视特电子有限公司	1,550,652.90	0.68%
	小计	41,030,458.29	18.07%
201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的比例
1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北京金兰盾）	34,003,855.03	6.11%
2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7,872,608.51	3.21%
3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9,926,426.46	1.78%
4	深圳市深海湾科技有限公司	9,026,783.86	1.62%
5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45,578.66	1.41%
6	包头市圣德经贸有限公司	6,652,280.33	1.20%
7	贵州三佳科技有限公司	6,582,835.04	1.18%
8	广州市群悦电子有限公司	6,563,000.77	1.18%
9	石家庄迈维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6,510,070.24	1.17%
10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56,163.26	1.16%
	小计	111,439,602.16	20.03%
201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的比例
1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	27,731,414.46	6.17%
2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8,826,726.53	1.96%
3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6,812,205.22	1.52%
4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09,408.54	1.49%
5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6,453,196.61	1.44%
6	深圳市深海湾科技有限公司	6,451,528.97	1.44%
7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6,339,972.80	1.41%
8	北京嘉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5,385,648.71	1.20%
9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895,279.44	1.09%
10	深圳市深安立通科技有限公司	4,880,350.40	1.09%
	小计	84,485,731.68	18.80%
2011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总收入的比例
1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	20,118,660.07	5.28%
2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14,921,047.01	3.92%
3	国美电器等 5 家	9,955,555.57	2.61%
4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921,358.86	1.82%

5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5,233,544.62	1.37%
6	河南金典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4,305,200.89	1.13%
7	石家庄迈维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949,682.67	1.04%
8	济南海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889,288.57	1.02%
9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55,903.42	1.02%
10	杭州力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72,561.54	0.83%
	小计	76,322,803.22	20.04%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控系统主要客户构成如下：

序号	主要客户构成	数量	收入（元）	占总收入比例
2014 年 1-6 月				
1	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	--	59,785,180.81	26.33%
2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36,488,888.91	16.07%
3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	--	7,799,247.89	3.44%
	小计		104,073,317.61	45.84%
2013 年度				
1	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	--	157,610,361.30	28.32%
2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	--	35,703,375.46	6.41%
	小计	--	193,313,736.76	34.73%
2012 年				
1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	--	26,997,731.15	6.01%
2	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	--	95,993,351.62	21.36%
	小计	--	122,991,082.77	27.37%
2011 年度				
1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	--	102,411,851.66	26.88%
2	中国中铁下属各公司	--	27,227,913.29	7.15%
	小计	--	129,639,764.95	34.03%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与上述各类产品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合同收入及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新增客户/合同确定标准：报告期初无此客户/合同或交易金额较小但次年新增且客户/合同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的确认为新增客户/合同。按照上述标准列示的报告期各年度新增合同/客户明细如下：

2014 年 1-6 月新增客户/合同:

单位: 元

分类	单位名称	收入	收入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前后端设备	北京迪视通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956,074.26	0.86%	1,000,836.00	0.29%
	内蒙古提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1,430,975.99	0.63%	783,792.00	0.22%
	南京孚尹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83,354.65	0.52%	340,633.00	0.10%
	合 计	4,570,404.9	2.01%	2,125,261.00	0.61%
监控系统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88,888.91	16.07%	32,935,000.00	9.38%
	青岛中铁华胥美邦住宅项目三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7,997,138.00	3.52%	7,997,138.00	2.28%
	三亚中铁子悦台项目弱电工程	15,122,675.59	6.66%	15,122,675.59	4.31%
	中铁花溪渡小区智能化工程	1,430,669.08	0.63%	1,430,669.08	0.41%
	合计	61,039,371.58	26.89%	57,485,482.67	16.37%

2013 年新增客户/合同:

单位: 元

分类	单位名称	收入	收入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前后端设备	四川爱克迅科技有限公司	6,429,946.57	1.16%	2,665,064.40	1.16%
	苏州鑫日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21,483.82	0.69%	3,372,496.00	1.47%
	厦门华基科技有限公司	3,205,976.95	0.58%	1,258,210.50	0.55%
	北京环网讯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763,849.64	0.50%	2,194,121.00	0.96%
	山西中信联科贸有限公司	1,805,035.89	0.32%	574,825.00	0.25%
	XTS CORP	1,770,381.70	0.32%	501,470.03	0.22%
	合 计	19,796,674.57	3.56%	10,566,186.93	4.60%
监控系统	烟台中铁置业有限公司	4,289,455.36	0.77%	296,192.27	0.13%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59,912.91	0.35%	-	0.00%
	沈阳中铁盛丰置业有限公司	2,058,277.81	0.37%	4,789.81	0.00%
	秦皇岛中铁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14,376.41	0.92%	4,314,376.41	1.88%
	合计	4,788,585.85	0.86%	4,615,358.49	2.01%

2012 年新增客户/合同:

单位: 元

分类	单位名称	收入	收入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前后端设备	WINSJET TECHNOLOGY CO LTD	3,599,239.24	0.80%	-	0.00%
	东莞市英视特电子有限公司	2,462,230.66	0.55%	69,322.00	0.04%
	深圳市安博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2,337,464.06	0.52%	27,188.00	0.02%
	郑州同达安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68,022.24	0.48%	76,193.00	0.05%
	北京中海永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92,305.94	0.35%	561,555.00	0.36%
	上海曲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3,034.97	0.31%	457,849.00	0.30%
	西安启扬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399,705.12	0.31%	879,732.00	0.57%
	湖北中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350,631.66	0.30%	443,611.00	0.29%
	重庆庚寅科技有限公司	1,226,769.22	0.27%	697,458.00	0.45%
	海南龙羽智能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216,874.67	0.27%	9,275.00	0.01%
	合 计	18,756,277.78	4.17%	3,222,183.00	2.09%
监控系统	三亚中铁置业有限公司	8,775,000.00	1.95%	2,131,337.05	1.38%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08,000.00	1.98%	805,168.10	0.52%
	厦门市中铁源昌置业有限公司	7,314,000.00	1.63%	4,374,000.00	2.83%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80,000.00	1.15%	5,180,000.00	3.36%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47,057.00	0.90%	645,792.00	0.42%
	中铁置业集团北京分公司	2,546,310.12	0.57%	701,830.86	0.45%
	贵阳中铁置业有限公司	2,174,135.44	0.48%	2,174,135.44	1.41%
	合计	38,944,502.56	8.67%	16,012,263.45	10.38%

2011 年新增客户/合同:

单位: 元

分类	单位名称	收入	收入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前后端设备	国美电器等 5 家	9,955,555.57	2.61%	1,631,500.00	1.60%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	6,921,358.86	1.82%	7,385,762.98	7.26%

备	公司				
	北京嘉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2,394,461.53	0.63%	1,831,406.97	1.80%
	北京美商网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46,926.74	0.35%	236,593.60	0.23%
	沈阳天雄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96,169.22	0.29%	215,518.00	0.21%
	合 计	21,787,387.30	5.72%	11,300,781.55	11.10%
监控系统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长沙青竹湖）	3,232,602.99	0.85%	4,388,781.09	4.31%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胥美邦弱电）	3,945,976.58	1.04%	1,054,023.42	1.04%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安缤纷南郡）	2,185,291.75	0.57%	25,291.75	0.02%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光华新区弱电）	2,716,105.69	0.71%	1,636,105.69	1.61%
	甘肃农行	17,911,647.06	4.70%	486,104.00	0.48%
	四川农行	35,972,281.72	9.45%	2,856,844.80	2.81%
	云南农行	8,269,111.11	2.17%	4,446,300.00	4.37%
	河南农行	6,960,495.20	1.83%	1,091,391.92	1.07%
	陕西农行	5,761,809.44	1.51%	3,573,952.85	3.51%
	内蒙农行	5,166,666.94	1.36%	977,745.08	0.96%
	合计	92,121,988.48	24.19%	--	--

注：农行合同为 2010 年末签订，2011 年度确认收入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与上述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地区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	1,459.44	6.43%	4,124.86	7.41%	3,004.27	6.69%	2,636.39	6.92%
华北	8,915.78	39.28%	22,119.61	39.75%	15,893.26	35.37%	9,667.50	25.39%
华中（西北）	1,021.68	4.50%	4,029.95	7.24%	2,922.70	6.50%	6,818.86	17.91%
华南	5,500.14	24.23%	12,578.18	22.60%	9,865.78	21.96%	4,698.27	12.34%
华东	1,576.61	6.95%	3,520.11	6.33%	4,061.40	9.04%	3,841.25	10.09%
西南	3,170.62	13.97%	6,784.80	12.19%	5,973.80	13.30%	8,484.60	22.28%
海外	1,054.68	4.65%	2,490.91	4.48%	3,209.81	7.14%	1,930.16	5.07%
合计	22,698.94	100.00%	55,648.42	100.00%	44,931.02	100.00%	38,077.03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在国内，国内销售的占比均在 90%以上，国外销售的比例很小。从地域分布来看，公司在华北、华南地区的优势较为明显。公司

未来拟在巩固现有优势区域的基础上，将华东地区和西北地区作为重点市场开发，结合在其他区域的成功经验，加大营销推广力度，提升公司品牌在该区域的影响力。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地区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6,107.94	26.91%	5,744.74	10.32%	5,203.20	11.58%	5,028.36	13.21%
第二季度	16,591.01	73.09%	18,706.35	33.62%	13,643.32	30.37%	10,016.18	26.31%
第三季度	--	--	6,373.26	11.45%	7,547.91	16.80%	9,312.75	24.46%
第四季度	--	--	24,824.08	44.61%	18,536.58	41.26%	13,719.74	36.03%
合计	22,698.94	100%	55,648.42	100%	44,931.02	100%	38,077.03	100%

最近三年，公司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40.63%，主要系公司安防产品的最终用户主要为金融、公安、邮电、电力、文教等基础或公共设施行业。该类行业客户一般在每年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经过方案审查、立项批复、招投标、合同签订等程序后进行集中招标采购，采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销售业务呈现下半年表现整体优于上半年的特征。

（四）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构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后端设备	4,269.01	29.62%	17,281.31	47.24%	17,602.16	63.56%	13,919.50	54.65%
其中：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4,190.64	29.08%	17,156.43	46.90%	17,159.64	61.97%	13,344.86	52.39%
二、前端设备	2,973.13	20.63%	3,923.79	10.73%	1,326.89	4.79%	798.34	3.13%
三、监控系统	6,756.24	46.88%	15,144.46	41.40%	8,447.87	30.51%	10,376.64	40.74%
四、其他	412.14	2.86%	232.59	0.64%	315.60	1.14%	377.70	1.48%
合计	14,410.52	100.00%	36,582.15	100.00%	27,692.52	100%	25,472.18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上涨幅度与同期收入增幅基本匹配，均属于因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正常上涨。

2、营业成本分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劳务成本金额分项列示如下：

成本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452.39	86.41%	32,383.91	88.52%	23,992.56	86.64%	23,538.91	92.41%
其中：前端及后端	6,599.07	45.79%	19,512.51	53.34%	17,670.28	63.81%	14,140.76	55.51%
监控系统	5,441.18	37.76%	12,638.82	34.55%	6,322.28	22.83%	9,398.15	36.90%
其他	412.14	2.86%	232.59	0.64%	-	-	-	-
制造费用	754.13	5.23%	1,692.60	4.63%	1,574.38	5.69%	954.77	3.75%
其中：前端及后端	643.07	4.46%	1,692.60	4.63%	1,574.38	5.69%	954.77	3.75%
劳务成本	1,204.00	8.36%	2,505.64	6.85%	2,125.59	7.68%	978.49	3.84%
其中：监控系统	1,204.00	8.36%	2,505.64	6.85%	2,125.59	7.68%	978.49	3.84%
合计	14,410.52	100.00%	36,582.15	100.00%	27,692.52	100.00%	25,472.18	100%

报告期内，前端及后端产品直接材料随着销量及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增加。直接材料的增幅低于同期销量及销售收入的增幅，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产品小型化及原材料采购平均单价逐年降低导致平均产品耗用的直接材料降低。

监控系统直接材料随着收入的波动相应波动。2012 年直接材料同比降低，一是因为 2010 年、2011 年中国农业银行监控系统需求合并并在 2011 年确认收入，结转相应成本，导致 2011 年监控系统直接材料成本偏高；二是 2012 年公司来自于农业银行的监控系统收入降低，相应的直接材料成本降低；同时，由于智能楼宇监控系统确认的收入增加，直接材料随之增加。两方面原因导致 2012 年直接材料同比降低。2013 年监控系统直接材料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智能楼宇监控系统项目完工进度及新增项目所致。

报告期内劳务成本全部是监控系统劳务成本。报告期内随着监控系统合同工程量的增加而增加。

前后端产品及监控系统的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采购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产品的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制造费用主要是前后端产品的制造费用。制造费用随前后端产品销量及收入的增加而增加，制造费用的增幅低于同期销量及收入的增幅主要是因为产品小型化后生产效率提高，单位产品的制造费用降低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产品的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之“（四）公司前十大供应商及定制采购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分析”之“十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状况分析”之“2、流动资产变动趋势与构成分析”之“（6）存货”。

（五）综合毛利率

1、综合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分别为 33.12%、38.39%、34.28%、36.51%，低于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期毛利率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47.62%	49.20%	49.65%
002214.SZ	大立科技	53.71%	50.15%	53.15%
002236.SZ	大华股份	42.82%	42.67%	42.27%
公司		34.28%	38.39%	33.12%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14 半年度报告，未对 2014 年半年度数据进行比较。

2、选取可比上市公司的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中，后端产品占比较大，在选取可参照上市公司时，遵循以 DVR 为主的后端产品生产占比较大的厂商为原则。

3、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1) 产品结构与目标市场不同是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据 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海康威视产品线最为齐全,海康威视的视频监控摄像机、视频服务器、网路视频监控占据了市场的较大份额,在 DVR 市场,海康威视位于国内市场份额第一位;其次,海康威视在毛利率较高的高速球市场、矩阵市场也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不同产品的毛利率差距较大,产品线的结构不同综合毛利率会有较大差异。大立科技红外热像仪产品的比重较高,这部分产品的毛利率达到了 56.54%,大华股份后端音视频产品的占比较大,与公司的情况较为类似,但其他产品结构与公司也不完全相同。

由于没有一家上市公司和本公司从事的细分市场完全相同,综合毛利率直接比较可比性较小,以公司主要产品细分市场的毛利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中相似业务毛利率相比的可比性较大。

(2) 细分市场后端产品的毛利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55.01%	57.47%	55.85%
002214.SZ	大立科技	-9.76%	10.85%	14.39%
002236.SZ	大华股份	44.37%	45.30%	41.45%
公司		41.75%	37.87%	37.23%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

从后端细分市场毛利率看,公司的毛利率低于海康威视、大华股份,高于大立科技。存在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

第一,据 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2011 年中国 DVR 市场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市场占有率分居第一和第二名。规模效应和品牌附加值高于公司。

第二,公司后端产品毛利率高于大立科技,但大立科技的主要产品是红外热像仪产品,后端产品比重较小。

据 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公司 DVR 产品市场份额仅次于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位居第三。报告期内公司后端产品的毛利率保持逐年上升态势,与海康威视的差距逐渐缩小,与大华股份的毛利率已基本接近,竞争优势逐步显现,议价能力和盈利能力得到了提升。

（六）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及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一、后端设备	3,306.64	39.89%	43.65%	12,383.81	64.95%	41.75%
其中：DVR	2,962.94	35.75%	41.42%	12,104.70	63.49%	41.37%
二、前端设备	917.97	11.08%	23.59%	1,436.97	7.54%	26.81%
三、监控系统	3,945.94	47.61%	36.87%	5,012.53	26.29%	24.87%
四、其他	117.87	1.42%	22.24%	232.96	1.22%	50.04%
合计	8,288.43	100%	36.51%	19,066.27	100%	34.28%

（续）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一、后端设备	12,290.47	71.30%	41.12%	9,367.34	74.32%	40.23%
其中：DVR	11,505.06	66.74%	40.14%	8,584.35	68.10%	39.15%
二、前端设备	536.40	3.11%	28.79%	398.54	3.16%	33.30%
三、监控系统	4,048.32	23.48%	32.40%	2,693.55	21.37%	20.61%
四、其他	363.30	2.11%	53.51%	145.42	1.15%	27.80%
合计	17,238.49	100%	38.37%	12,604.85	100%	33.1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增长较快，主要得益于产品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公司主要产品中，后端产品的毛利率相对稳定，前端设备毛利率逐年小幅下降，监控系统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营业务毛利率年度间波动主要受监控系统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201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一定幅度上升，达到 38.37%，主要为监控系统毛利金额占比和毛利率均上升所致。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小幅降低主要是因为监控系统收入和毛利占比上升，而监控系统毛利率降低导致。

总体来看，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毛利增长较快，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2、主要产品毛利及毛利率变化

(1) 硬盘录像机

2011 年至 2014 年 6 月，硬盘录像机的平均单价、平均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单价（元）	单位成本（元）	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431.10	252.54	41.42%
2013 年度	520.49	305.18	41.37%
2012 年度	649.19	388.63	40.14%
2011 年度	826.63	503.04	39.15%

报告期内，发行人硬盘录像机平均单价及单位成本逐年降低，由于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高于单价的下降幅度，使得该产品的毛利率逐年提升。2014 年 1-6 月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毛利率达到 41.42%，销售量和毛利率的提升，使得硬盘录像机为发行人贡献的毛利逐年增加，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硬盘录像机毛利分别为 8,584.35 万元、11,505.06 万元、12,104.70 万元、2,962.94 万元。

近年来，随着金融、交通、通信、公安等传统安防应用行业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提升以及民用安防市场的激发，安防视频监控设备不再简单地以高、中、低端产品进行分类，而是以适应不同的消费市场来划分。在这一背景下，发行人针对新兴民用市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入挖掘客户需求，针对特定消费市场的特点，持续提升传统优势产品 DVR 的功能和性能，积极研制和推出高性价比产品，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使得公司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销量及毛利率得以增长，硬盘录像机为发行人提供了稳定的业绩基础。因此，硬盘录像机单价下降对发行人的业绩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DVR 板卡

报告期内，DVR 板卡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年度	单价（元）	单位成本（元）	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2,428.44	450.90	81.43%
2013 年度	871.81	269.50	69.09%

2012 年度	1,029.90	371.15	63.96%
2011 年度	786.85	333.05	57.67%

报告期内，DVR 板卡毛利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原因是 DVR 板卡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公司在该产品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目前主要应用于个性化需求很强的高端项目中，该种情形使得 DVR 板卡价格一直保持较高水平。

（3）前端设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监控摄像机的毛利率分别为 33.30%、28.79%、26.81%、23.59%，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平均单价（元）	平均单位成本（元）	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225.62	172.39	23.59%
2013 年度	237.36	173.73	26.81%
2012 年度	223.05	158.84	28.79%
2011 年度	384.60	256.54	33.30%

报告期内，发行人监控摄像机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普及型摄像机销量占比逐年增加所致。数字高清摄像机是监控摄像机的发展方向，发行人将数字高清摄像机作为摄像机业务的发展重点。为推广数字高清摄像机，发行人采取了以普及型摄像机抢占市场，同时带动专业型高端数字高清摄像机市场份额的销售策略。2012 年，毛利率较低的模拟摄像机销量占比达到了 91.39%，导致 2012 年毛利率同比下降幅度较大。2013 年，监控摄像机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是发行人在 2013 年推出了高性价比的普及型数字高清摄像机，该产品毛利率较低，从而导致摄像机毛利率进一步降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摄像机销售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6 月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模拟摄像机	64,427	10,720,681.04	7,904,945.65	2,815,735.39	26.26%
其中：普及型	53,840	7,605,913.11	5,723,376.14	1,882,536.97	24.75%
专业型	10,587	3,114,767.93	2,181,569.51	933,198.42	29.96%
数字高清摄像机	108,039	28,190,386.02	21,826,388.91	6,363,997.11	22.58%
其中：普及型	95,830	19,295,173.05	16,199,117.15	3,096,055.90	16.05%
专业型	12,209	8,895,212.97	5,627,271.76	3,267,941.21	36.74%
合计	172,466	38,911,067.06	29,731,334.56	9,179,732.50	23.59%
2013 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模拟摄像机	134,222	25,400,143.72	18,745,296.03	6,654,847.69	26.20%

其中：普及型	114,432	16,402,136.67	12,482,622.22	3,919,514.45	23.90%
专业型	19,790	8,998,007.05	6,262,673.81	2,735,333.24	30.40%
数字高清摄像机	91,628	28,207,489.41	20,492,633.14	7,714,856.27	27.35%
其中：普及型	78,219	20,881,179.07	16,128,886.54	4,752,292.53	22.76%
专业型	13,409	7,326,310.34	4,363,746.60	2,962,563.74	40.44%
合计	225,850	53,607,633.13	39,237,929.17	14,369,703.96	26.81%
2012 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模拟摄像机	76,345	15,068,882.43	11,198,442.82	387,0439.61	25.68%
其中：普及型	68,614	10,967,193.49	8,426,623.85	2,540,569.64	23.17%
专业型	7,731	4,101,688.94	2,771,818.97	1,329,869.97	32.42%
数字高清摄像机	7,191	3,564,046.56	2,070,493.46	1,493,553.10	41.91%
合计	83,536	18,632,928.99	13,268,936.28	5,363,992.71	28.79%
2011 年度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模拟摄像机	28,391	10,330,357.68	7,193,728.34	3,136,629.34	30.36%
其中：普及型	21,299	4,016,244.27	3,078,898.82	937,345.45	23.34%
专业型	7,092	6,314,113.41	4,114,829.52	2,199,283.89	34.83%
数字高清摄像机	2,729	1,638,377.48	789,640.19	848,737.29	51.80%
合计	31,120	11,968,735.16	7,983,368.53	3,985,366.63	33.30%

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分别新增一条 10 万台摄像机生产线，在模拟摄像机销量稳步增长的同时，数字高清摄像机销量及占比有了大幅增加，2011 年、2012 年、2013 年数字高清摄像机销量占比分别为 13.69%、19.13%和 52.62%，市场影响力明显提升。报告期内，数字高清摄像机的毛利率分别为 51.80%、41.91%和 27.35%，2013 年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为了进一步拓展数字高清摄像机的销售渠道，公司推出了高性价比的普及型数字高清摄像机，该类产品毛利率较低。2013 年专业型数字高清摄像机的毛利率为 40.44%，维持在正常水平。

由于销售数量的增加，发行人 2011 年监控摄像机实现毛利 398.54 万元，2012 年实现毛利 536.40 万元，2013 年实现毛利 1,436.97 万元。随着发行人数字高清摄像机销售渠道的拓展和数字高清摄像机产品市场认知度及性价比的提高，专业型摄像机在数字高清摄像机中占比将逐步提升，数字高清摄像机将成为发行人前端设备业务的主要增长点。因此，监控摄像机平均单价的下降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成长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4) 监控系统

2011 年、2012 年度、2013 年、2014 年 1-6 月，发行人监控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20.61%、32.40%、24.87%、36.87%。

其中，农业银行视频监控系统毛利率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销售毛利（元）	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7,799,247.89	5,782,075.76	2,017,172.13	25.86%
2013 年	35,703,375.46	24,173,437.28	11,529,938.18	32.29%
2012 年	26,997,731.15	17,767,629.44	9,230,101.71	34.19%
2011 年	102,411,851.66	81,251,220.69	21,160,630.97	20.66%

报告期内，农业银行视频监控系统年度间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是视频监控系统中所选用设备型号的差异形成，高端设备的用量大，则毛利率相对较高，低端设备毛利率较低。2011 年毛利率较其他年度偏低，主要是因为 2010 年第四季度中国农业银行统一招标，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的合同中包括与视频监控系统相关的配套设备，该部分设备农业银行核定了毛利率水平，由中标方代采，因此导致 2011 年度毛利率较其他年度偏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能楼宇监控系统毛利率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销售毛利（元）	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59,785,180.81	39,180,111.79	20,605,069.02	34.47%
2013 年	157,610,361.30	119,990,588.89	37,619,772.41	23.87%
2012 年	95,993,351.62	65,761,713.10	30,231,638.52	31.49%
2011 年	27,227,913.28	22,456,267.83	4,771,645.45	17.52%

智能楼宇项目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

第一，智能楼宇监控系统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通常情况下项目周期跨几个会计年度。在签订项目合同时，发行人通常按照签订时的设备价格预计合同总成本，但由于电子类产品价格长期下降的趋势，往往在项目后期实际投入设备时，电子类设备价格与预算相比价格已下降，因此导致预算总成本下降。因电子产品价格下降导致预算总成本的下降使得完工项目及后期项目实现的毛利率高于项目前期年度，随着发行人完工项目及后期项目的增加，项目年度实现的毛利率明显增加；

第二，受个别项目的影响较大。如中铁青岛国贸中心项目，于 2010 年签订合同并开始实施，直至 2011 年末安防工程及设备方案一直未确定，因此无法合理预计合同的总成本，基于谨慎原则，于 2010 年末、2011 年末，发行人均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未确认合同毛利。2012 年 5 月，该项目确定了各业态工程方案，进而确定了安防工程方案，工程量及设备成本可以合理预计，发行人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2012 年度确认的毛利为 1,353.01 万元，占当年智能楼宇监控系统毛利的 44.75%，毛利率为 35.08%，从而导致 2012 年智能楼宇监控系统毛利率偏高。2013 年该项目完工，项目整体毛利率为 24.05%。从发行人智能楼宇监控系统各个项目整体毛利率来看在 20%-30%之间。

（七）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费用	2,050.13	4,853.52	4,646.77	3,352.55
销售费用率	9.03%	8.72%	10.34%	8.80%
管理费用	3,290.37	7,224.71	5,961.42	4,147.39
管理费用率	14.49%	12.98%	13.26%	10.89%
财务费用	361.59	562.67	403.46	387.48
财务费用率	1.59%	1.01%	0.90%	1.02%
期间费用合计	5,702.09	12,640.90	11,011.65	7,887.42
期间费用率	25.12%	22.71%	24.50%	20.71%

2011 年至 2013 年，公司期间费用保持了上涨的趋势，2012 年期间费用同比增长 39.61%，2013 年同比增长了 14.80%。公司期间费用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为主，占比在 95%以上，这同公司重视研发和营销投入有关。

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带来的自然增长，在期间费用中的总体比例较低。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	1,046.34	4.61%	1,940.84	3.49%	1,757.93	3.91%	1,182.26	3.10%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杂费	129.16	0.57%	449.74	0.81%	385.01	0.86%	378.55	0.99%
差旅费	123.85	0.55%	310.52	0.56%	336.14	0.75%	335.82	0.88%
业务招待费	95.75	0.42%	409.49	0.74%	430.81	0.96%	251.99	0.66%
社会保险费	219.03	0.96%	461.37	0.83%	423.21	0.94%	184.15	0.48%
房租	132.81	0.58%	251.03	0.45%	222.36	0.49%	166.02	0.44%
市内交通费	16.72	0.07%	77.96	0.14%	76.19	0.17%	81.75	0.2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3.38	0.06%	256.42	0.46%	323.15	0.72%	271.76	0.71%
通讯费	14.36	0.06%	48.73	0.09%	54.76	0.12%	72.45	0.19%
其他费用	258.74	1.14%	647.44	1.16%	637.20	1.42%	427.80	1.12%
销售费用合计	2,050.13	9.03%	4,853.52	8.72%	4,646.77	10.34%	3,352.55	8.80%
营业收入	22,702.72		55,661.01		44,944.89		38,094.02	

2012 年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幅为 38.60%，高于营业收入同比增幅，销售费用率也明显增加，2013 年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4.45%，低于同期营业收入增幅，销售费用率也有所降低。

从销售费用的构成看，报告期内员工薪酬及社会保险费随着销售团队规模的扩大而增加；运杂费金额逐年增加，但占比逐年降低。主要是运杂费的收费标准与体积和重量相关，随着公司主要产品逐年小型化，单位产品的运费逐年降低；同时，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日益注重产品销售的物流规划，加强运输管理，科学组织发货方式，加强了一次发货到客户的比例，减少通过子公司、办事处二次中转到客户的比例；公司非常注重订单的管理，尽量流出富余运输时间，减少航空运输的比例，加大公路运输占比，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运输费用。差旅费占比降低主要是因为销售人员本地化所致。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均值，这与公司产品线相对集中有关，同时也说明公司销售费用支出效率较好。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8.63%	10.15%	11.96%
002214.SZ	大立科技	13.82%	9.20%	10.72%
002236.SZ	大华股份	10.44%	13.07%	13.58%
平均值		10.96%	10.81%	12.09%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管理费用	3,290.37	7,224.71	5,961.42	4,147.39
增长率	--	21.19%	43.74%	26.13%
管理费用率	14.49%	12.98%	13.26%	10.89%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研发投入的增加而逐年增长。研发费用和薪酬福利是管理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注重研发投入，研发人员人数增加，薪酬水平提高，2011 年至 2014 年 1-6 月，研发费用为 2,216.70 万元、3,601.33 万元、4,354.28 万元、2,122.08 万元，分别占管理费用总额的 53.45%、60.41%、60.27%、64.49%，该费用使公司能够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水平，不断满足客户对高端安防产品的个性化需求，为公司未来收入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研发费	2,122.08	64.49%	4,354.28	60.27%	3,601.33	60.41%	2,216.70	53.45%
薪酬	355.81	10.81%	727.04	10.06%	646.13	10.84%	490.52	11.83%
房租	156.65	4.76%	299.67	4.15%	332.54	5.58%	284.34	6.86%
业务招待费	90.09	2.74%	301.06	4.17%	270.48	4.54%	202.67	4.89%
差旅费	122.42	3.72%	235.64	3.26%	141.14	2.37%	169.48	4.09%
社会保险费	130.20	3.96%	271.81	3.76%	281.23	4.72%	158.72	3.83%
车辆费用	63.47	1.93%	151.68	2.10%	125.49	2.10%	93.53	2.26%
水电物业费	20.63	0.63%	48.21	0.67%	26.47	0.44%	55.35	1.33%
会务费	11.17	0.34%	91.92	1.27%	46.91	0.79%	35.14	0.85%
其他费用	217.86	6.62%	743.39	10.29%	489.70	8.21%	440.94	10.63%
合计	3,290.37	100.00%	7,224.71	100.00%	5,961.42	100.00%	4,147.39	100%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管理费用比率高于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低于大立科技。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10.20%	10.68%	9.61%

002214.SZ	大立科技	25.84%	24.73%	25.37%
002236.SZ	大华股份	12.81%	10.92%	11.97%
平均值		16.28%	15.44%	15.65%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未对 2014 年半年度数据进行比较。

3. 财务费用

类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财务费用	361.59	562.67	403.46	387.48
增长率	--	39.46%	4.12%	113.29%
财务费用率	1.59%	1.01%	0.90%	1.0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2012 年同比增长 4.12%，2013 年同比增长 39.46%，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在近三年中保持了高速增长，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自有资金积累已无法满足业务扩展需求。由于公司财务费用绝对金额较小，公司财务费用的增加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其他收入分析

报告期其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6 月			
收入类别	销售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配件等商品销售	73,257	5,111,060.94	96.43%
维护服务		189,072.68	3.57%
合 计	73,257	5,300,133.62	100.00%
2013 年度			
收入类别	销售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配件等商品销售	41,619	3,694,594.51	79.36%
技术服务	--	760,884.07	16.34%
维护服务	--	200,000.00	4.30%
合 计	41,619	4,655,478.58	100.00%
2012 年度			
收入类别	销售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配件等商品销售	27,409	5,481,201.55	80.74%
技术服务	--	507,840.00	7.48%
维护服务	--	800,005.72	11.78%
合 计	27,409	6,789,047.27	100.00%

2011 年度			
收入类别	销售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配件等商品销售	92,215	4,307,672.59	82.35%
技术服务	--	523,527.38	10.01%
维护服务	--	400,000.00	7.65%
合 计	92,215	5,231,199.97	100.00%

报告期内，配件销售收入占其他收入的比重较大，主要为电源、机箱、键盘、鼠标、线材排线、主板、二级套料、遥控器等单价较低的产品配件构成。产品配件主要为发行人主营业务产品的客户购买，与主营业务的客户重合。

由于发行人技术日趋成熟，发展规模逐渐扩大，技术服务类业务也逐年增加，导致其他收入随着主营业务逐年增长，但从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金额来看，其对发行人业绩及成长性影响较小。

除配件销售外各期主要客户其他收入明细如下：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收入（元）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的定期巡检和售后维修服务	1	189,072.68

2013 年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收入（元）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的定期巡查和售后维修服务	1	200,000.00
北大青鸟安全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弱电施工图的设计	2	386,310.91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监控系统联网	4	365,139.20
北京蓝科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完成汉邦产品与客户产品的对接工作	1	9,433.96

2012 年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收入（元）
空军某部	数据采集设备	1	3,692,307.70
北京北大青鸟安全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	312,840.00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	195,000.00
306 医院	系统改造	1	79,411.96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火灾报警	1	319,112.26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的定期巡检和售后服务	1	800,005.72
广西电网公司柳州供电局	变电站监控	1	321,145.30

2011 年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收入（元）
空军某部	数据采集设备	2	641,025.64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火灾报警	1	138,600.00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的定期巡检和售后服务	2	923,527.38
广西电网公司柳州供电局	变电站监控	1	137,675.21

上述客户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客户基本重合。

（九）报告期内利润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利润来源与变化趋势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698.94	55,648.42	44,931.02	38,077.03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23.85%	18.00%	
营业利润	1,663.95	4,856.58	5,114.68	4,277.22
营业利润增长率	--	-5.05%	19.58%	
利润总额	2,288.18	6,226.50	5,821.61	4,646.87
利润总额增长率	--	6.95%	25.28%	
净利润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净利润增长率	--	10.27%	13.2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1.52	5,032.23	4,671.32	4,183.83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72.72%	78.00%	87.86%	92.0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利润	93.52%	95.65%	97.90%	99.27%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来源主要是营业利润，2011 年、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05%、87.86%、78.00%、72.72%，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逐年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到的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支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增加所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

为 402.32 万元、705.38 万元、1,368.45 万元、620.43 万元。政府补助中主要为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分别为 334.92 万元、589.15 万元、1,100.14 万元和 462.96 万元。随着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量、销售收入的增长，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退税收入逐年增长。总体来看，公司主要利润仍然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

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出现小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低的前端设备和监控系统业务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小幅下降；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进一步增加。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9.27%、97.90%、95.65%、93.52%，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受销售收入增长的拉动，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均保持了一定幅度的增长。公司具体业绩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2011 年业绩分析

2011 年公司业绩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主要有以下两点原因：

首先，随着传统安防应用行业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提升以及民用安防市场的激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多年行业积累的基础上深入挖掘客户需求，持续提升传统优势产品 DVR 的功能和性能，针对不同消费市场的特点，积极研制和推出高性价比产品，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数字硬盘机销售数量出现了大幅增长，在数量增长的同时，毛利率不断提升，达到了 39.15%。

第二，公司前期投入的研发、营销费用得到体现，201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的边际效应增加。

综上所述，2011 年，在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继续向好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维持了稳步上升的态势，经营业绩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

（2）2012 年度业绩分析

2012 年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增长较快，主要有以下三方面原因：

首先，我国安防行业整体发展趋势良好，行业景气周期度较高，公司盈利增长较快；其次，公司进一步加大营销和研发方面的投入，公司传统优势产品硬盘

录像机的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其毛利的毛利率水平稳定上升，由此带动公司净利润增长较快。第三，公司对金融、智能楼宇和智能小区等行业定向推出监控系统，逐步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2010年开始布局的前端摄像机开始形成规模，产销量增加，机型多样化，基于公司在后端产品的传统优势，前端摄像机与后端产品逐步形成了相互拉动态势。监控系统和前端业务收入的提升也增厚了公司业绩。

（3）2013 年度业绩分析

2013 年公司主要盈利指标继续保持增长趋势。2013 年，公司来源于后端设备的收入较为稳定，前端设备和监控系统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新的增长点。公司陆续推出高清、智能监控系列产品。目前，公司后端设备数字硬盘录像机涵盖了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前端设备摄像机形成了 IP/HD-SDI 高清分辨率的全系列产品，行业解决方案继续在细分市场深化。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前端设备分别为公司贡献毛利 398.54 万元、536.40 万元、1,436.97 万元和 917.97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监控系统分别为公司贡献毛利 2,693.55 万元、4,048.32 万元、5,012.53 万元和 3,945.94 万元。2013 年，公司前端、监控系统为公司贡献的毛利占比由 2011 年的 24.53%提高至 33.83%，以后端设备为稳定基础，前端产品和视频监控系统为新的增长动力的三大业务板块体系逐步建立。

2、主要盈利指标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率	36.51%	34.28%	38.39%	33.12%
销售净利率	9.29%	9.45%	10.62%	11.06%
营业利润率	7.33%	8.73%	11.38%	11.2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41%	19.96%	22.62%	23.79%
全面摊薄资产收益率	3.79%	9.20%	11.10%	12.37%

注：毛利率=毛利润/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总额；全面摊薄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资产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原因详见本节“十、盈利能力分析”之“（六）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公司营业净利率逐年小幅降低，主要是受公司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率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低的前端设备、监控系统收入占比逐年增加，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波动。详见本节“（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及“（六）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部分。营业利润率的下降是主营业务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的共同影响的结果。由于营业利润率的下降导致销售净利率小幅下降。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及营业利润率的波动，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资产收益率均小幅降低。总体来看，公司主要利润指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

（2）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的产品结构和海康威视、大立科技、大华股份均有所不同，海康威视和大华科技在实现 IPO 上市后，产品向视频监控系统前端延伸，产品线相对较长，DVR 在产品结构中的占比相对有所降低，同时其品牌附加值较高；大立科技红外热像仪的占比较高；加之公司报告期内产品市场均处于扩张阶段，市场开发维护成本较高，产品的市场定位也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略有差异，所以，销售净利率和营业利润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这也是公司资产收益率指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的主要原因。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销售净利率	28.63%	29.67%	28.34%
002214.SZ	大立科技		12.95%	12.32%	13.41%
002236.SZ	大华股份		20.89%	19.73%	17.03%
均值			20.82%	20.57%	19.59%
002415.SZ	海康威视	营业利润率	27.42%	27.58%	28.13%
002214.SZ	大立科技		5.09%	5.50%	9.95%
002236.SZ	大华股份		17.33%	17.11%	14.96%
均值			16.61%	16.73%	17.68%
002415.SZ	海康威视	净资产收益率	30.92%	24.68%	21.76%
002214.SZ	大立科技		7.22%	7.33%	7.13%
002236.SZ	大华股份		35.84%	32.68%	25.10%
均值			24.66%	21.56%	18.00%
002415.SZ	海康威视	资产收益率	26.53%	23.66%	21.82%
002214.SZ	大立科技		6.78%	6.89%	7.13%
002236.SZ	大华股份		23.20%	26.30%	19.99%
均值			18.84%	18.95%	16.31%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

（十）所得税影响分析

1、所得税规模及增长趋势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6.07	1,132.65	1,151.71	57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11	-167.38	-101.48	-142.45
合计	179.95	965.27	1,050.23	432.48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的增长一方面系公司利润规模增长，另一方面受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享有的税收优惠详见本节“六、税项”之“（四）企业所得税”部分。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2,288.18	6,226.50	5,821.61	4,646.87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6.07	1,132.65	1,151.71	57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11	-167.38	-101.48	-142.45
所得税费用合计	179.95	965.27	1,050.23	432.48
实际所得税率	--	18.19%	19.78%	12.37%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所得税率为 15%，银河伟业适用税率为 25%。

（十一）其他项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均为坏账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586.03	680.85	496.06	47.08
合计	586.03	680.85	496.06	47.08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2011 年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转回及发生坏账的情况详见本节第十一之（一）资产状况分析之（8）资产减值准备。

2、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0.00	0.08	0.00	0.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0.00	0.08	0.00	0.00
政府补助	620.43	1,368.45	705.38	402.32
其他	3.80	3.00	1.55	1.02
合计	624.23	1,371.53	706.93	403.34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相关款项，。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不存在依赖于非主营业务收入的现

1) 2011 年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汉邦高科取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担保公司	贴息款	2011 年度	27.35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信用促进会	补贴款	2011 年度	1.55
北京经济和信息委员会	补贴款	2011 年度	20.00
合计	--	--	48.90

公司子公司南方汉邦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	2011 年度	18.00
深圳南山区国税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1 年度	334.92
合计	--	--	352.92

此外，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 2011 年共计收到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5,000 元。

2) 2012 年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汉邦高科取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担保公司	贴息款	2012 年度	31.42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改制补贴	2012 年度	30.00
北京市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贴款	2012 年度	2.57
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局	补贴款	2012 年度	2.31

北京市海淀区国税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2 年度	491.27
合 计	--	--	557.56

公司子公司南方汉邦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	2012 年度	31.01
深圳市南山区国税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2 年度	97.88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利息补贴	2012 年度	9.00
深圳市南山区政府	出口信保补贴资助	2012 年度	9.53
合 计	--	--	147.42

此外，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 2012 年共计收到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4,000 元。

3) 2013 年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汉邦高科取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北京市海淀区国税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3 年	797.45
北京市海淀区金融办	企业上市资金补贴	2013 年	5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委会	贴息款、上市支持资金	2013 年	128.53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贴款	2013 年	13.73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	专利补贴款	2013 年	3.12
合计	--	--	992.82

银河伟业本年共计收到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5,000 元。

南方汉邦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金额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3 年	302.69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出口保险补贴、优化外贸结构补贴	2013 年	14.85
深圳市财政局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出口保险补贴	2013 年	47.81
深圳市科技开发交流中心	境外展览项目补贴	2013 年	6.56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出口保险补贴	2013 年	2.45
合 计	--		374.35

深圳汉邦本年攻击收到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补助款 7,720.00 元。

4) 2014 年 1-6 月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汉邦高科取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项 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补贴款	2014 年 1-6 月	54.00
北京科技委员会	补贴款	2014 年 1-6 月	100.00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贴款	2014 年 1-6 月	0.60
北京海淀区国税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4 年 1-6 月	313.02
合 计	---		467.62

南方汉邦取得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项 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	2014 年 1-6 月	149.93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资助	2014 年 1-6 月	1.96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出口信保补贴资助	2014 年 1-6 月	0.92
合 计	--		152.81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1.61	0.00	5.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00	1.61	0.00	5.84
对外捐赠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27.86
合计	0.00	1.61	0.00	33.69

（十二）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核查的结论意见

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业绩季节性变化的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外协加工不能满足公司生产要求的风险、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不足的风险、新产品开发的风险、核心技术失密的、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等。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与披露。

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

产或技术的取得及使用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形。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虽然在发展过程中面临一些不确定性因素，但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和持续的收入增长能力，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十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规模及其构成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计为 55,596.79 万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构成如下：

资 产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51.46	14.12%	23,370.30	40.88%	17,556.08	40.85%	14,577.58	42.80%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485.00	1.13%	100.00	0.29%
应收账款	32,783.22	58.97%	21,190.62	37.07%	14,283.04	33.24%	9,500.94	27.89%
预付款项	1,233.56	2.22%	436.04	0.76%	311.00	0.72%	521.41	1.53%
其他应收款	2,074.15	3.73%	1,495.82	2.62%	992.64	2.31%	742.25	2.18%
存货	9,309.79	16.75%	8,257.70	14.45%	6,996.33	16.28%	6,587.33	19.34%
流动资产合计	53,252.18	95.78%	54,750.48	95.78%	40,624.09	94.54%	32,029.52	94.0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98.08	1.98%	1,173.17	2.05%	1,121.72	2.61%	992.21	2.91%
无形资产	428.98	0.77%	451.69	0.79%	446.50	1.04%	581.82	1.71%
开发支出	0.00	0.00%	66.81	0.12%	170.92	0.4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21.28	0.40%	272.73	0.48%	326.02	0.76%	276.12	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27	1.07%	450.16	0.79%	282.77	0.66%	181.29	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4.61	4.22%	2,414.56	4.22%	2,347.93	5.46%	2,031.44	5.96%

资产总计	55,596.79	100.00%	57,165.04	100.00%	42,972.01	100.00%	34,060.95	100.00%

(1) 资产规模及其增长趋势

近三年公司资产规模 2012 年末同比增长 26.16%，2013 年末同比增长 33.03%。资产规模增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高速成长阶段，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经营效益显著提升，推动了公司资产总额的增长。

201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8,911.06 万元，其中 2012 年经营产生净利润增加资产 4,771.38 万元；公司 2012 年负债增长增加资产 5,529.68 万元，分配股东现金股利减少总资产 1,390.00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加 14,193.03 万元，其中 2013 年经营所产生的净利润增加资产 5,261.23 万元；公司 2013 年负债增长增加资产 8,931.80 万元。

(2) 资产构成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保证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的经营策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技术研究开发、核心部件生产制造和业务规模拓展中，该种经营模式契合“微笑曲线”的价值链分布。通过对附加值最大的两端持续投入，公司构建了较为完整技术体系和产品体系，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建立了基本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该种经营模式也使得公司资产结构呈现出典型的“轻资产”特点。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04%、94.54%、95.78%、95.78%，一直保持在较高的水平；非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比重较低。这种资产结构的形成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和业务特点相匹配。

对于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对部分生产工序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由此减少了对厂房、设备等非流动资产的投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低。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992.21 万元、1,121.72 万元、1,173.17 万元、1,098.0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1%、2.61%、2.05%、1.98%。

随着近几年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规模也相应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不仅可扩大目前产品的生产规模，还将提高研发投入和推出新产品的能力。届时公司的固定资产将有所增加，资产结构相应调整，更利于公司未来提高生产效率和扩大销售规模，使公司能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

2、流动资产变动趋势与构成分析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随业务规模增长而稳步上升，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7.13%，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逐项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4,577.58 万元、17,556.08 万元、23,370.30 万元和 7,851.46 万元。201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2,978.50 万元，同比增长 20.43%，201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5,814.22 万元，同比增长 33.12%。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在提高销售规模的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积极催收客户账款；二是公司合理利用供货商提供的信用期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51%、43.22%、42.69%、14.74%，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80%、40.85%、40.88%、14.1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所致。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通常为金融、公安、电信、电力、教育等部门，这类机构一般在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和预算，在下半年进行集中采购和安装，并在年底执行预算，支付货款。受此影响，公司业务呈现季节性波动，一般下半年销售收入高于上半年，第四季度特别是年末集中回款，由此造成公司年末的货币资金余额较大。

（2）应收票据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00.00 万元、485.00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信用较高，能按期收回货款和防止拖欠，且在急需资金时，还可以向银行申请贴现，有效增加了公司资金流动性。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规模与变化趋势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应收账款	229,625,637.04	154,305,913.77	101,785,649.70	78,934,073.14
期末应收账款	351,110,349.49	229,625,637.04	154,305,913.77	101,785,649.70
营业收入	227,027,150.56	556,610,079.52	449,448,888.69	380,940,233.33
营业收入增长率	--	23.84%	17.98%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重	--	41.25%	34.33%	26.72%

2012 年末应收账款同比增长了 51.59%，2013 年末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48.81%，2014 年 6 月末较 2013 年末增长了 52.91%。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增加趋势，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导致营业收入及对应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二是公司承接大型智能楼宇安防监控系统项目增加，该类项目建设期长、合同金额大、客户结算周期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发生变化，监控系统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逐步增加，监控系统业务应收账款账期相对较长；同时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部分客户回款放缓。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主要是由公司业务结构和业务特点所决定的。对于分销客户，公司一般给予 45 天的信用期，个别优质客户信用期适当延长；对于直销客户，信用政策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直销客户中监控系统项目，在项目完工后 2-3 年内，通常情况下约定合同总额的 3%-10%的尾款作为质量保证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以及公司在安防行业中的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逐渐积累了一些优质客户和长期合作老客户，该类客户一般为国内大型企业，具有良好的信誉保证，资金实力较强，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对该类客户一般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信用期较长。随着公司优质客户和长期合作老客户的积累和增加，公司的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

2014 年 6 月末按同一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

单位：元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主要销售产品	合同进展	信用政策	是否关联方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87,525,775.18	监控设备	执行过程中	按进度付款,竣工验收后预留 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935,000.00	监控设备	已执行完毕	验收后 3 天内支付 30%,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支付 60%, , 剩余 10%质保期满支付, 质保期 1 年	否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17,980,199.63	监控设备、后端设备	执行过程中	完工验收前分阶段付款,验收后预留 3%-5%的质保金, 质保期 2-3 年	否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北京金兰盾)	16,450,512.37	前、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923,385.00	前、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有限公司	6,336,546.8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月结 20 天	否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含中航深亚)	5,907,338.90	后端设备	执行过程中	货款的 30%从 2013 年的预付款中扣除, 70%按实际销量进行结算, 质保期 3 年	否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87,212.00	前、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8,481.86	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质保金 5%, 质保期 3 年	否
南京新索奇科技有限公司	4,729,234.8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否
合 计	192,983,686.54	--	--	--	--

2013 年末按同一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

单位: 元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主要销售产品	合同进展	信用政策	是否关联方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37,441,261.80	监控系统	执行过程中	按进度付款,竣工验收后预留 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18,477,429.52	监控系统、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完工验收前分阶段付款,验收后预留 3%-5%的质保金, 质保期 2-3 年	否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含郑州兰盾、北京金兰盾)	13,047,429.37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长春市通联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80,963.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97,796.86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质保金 5%, 质保期 3 年	否
南京新索奇科技有限公司	5,089,049.0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否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主要销售产品	合同进展	信用政策	是否关联方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63,504.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石家庄迈维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4,660,112.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3,964,752.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120 日内付全款	否
上海典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18,513.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签收后 45 天付款	否
合 计	102,140,810.55	--	--	--	--

2012 年末按同一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

单位：元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主要销售产品	合同进展	信用政策	是否关联方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25,309,938.28	后端设备、监控系统	已执行完毕	完工验收前分阶段付款，验收后预留 3%-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20,214,587.91	监控系统	执行过程中	按进度付款，竣工验收后预留 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南京新索奇科技有限公司	5,453,748.6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否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905,247.98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5%质保金，质保期 3 年	否
空军某部	3,800,000.00	数据采集设备	已执行完毕	先预付 20%，验收后付 70%，1 年后付剩余的 10%	否
上海思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728,333.0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30 日内付全款	否
北京炫天智科技有限公司	3,614,319.20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120 日内付全款	否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652,884.0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月结 20 天	否
北京嘉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2,587,945.97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30 日内付全款	否
ORION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2,345,245.76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项目完工后支付 95%，其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 1 年	否
合 计	74,612,250.70	--	--	--	--

2011 年末按同一控制人或母公司口径统计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

单位：元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主要销售产品	合同进展	信用政策	是否关联方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19,912,010.30	后端设备和监控系统	已执行完毕	完工验收前分阶段付款，验收后预留 3%-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15,965,960.31	监控系统	执行过程中	按进度付款，竣工验收后预留 5%的质保金，质保期 2-3 年	否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427,182.86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6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质保金 5%，质保期 3 年	否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4,665,344.77	监控系统	已执行完毕	完工验收后付 95%，其余 5% 为质保金，质保期 3 年	否
中冶华天南京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4,604,000.00	监控系统	已执行完毕	先预付 20%，验收后付 70%，1 年后付剩余的 10%	否
南京新索奇科技有限公司	2,899,122.0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30 日内付全款；给予项目支持的账期 1 年	否
LC INDUSTRIA ELETRONICA LTDA-ME	2,318,290.14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120 日内付全款	否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276,988.0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30 日内付全款	否
北京嘉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1,831,406.97	后端设备、前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月结 20 天	否
唐山市银城科贸有限公司	1,216,740.00	后端设备	已执行完毕	货物验收后 45 日内付全款	否
合 计	63,117,045.35	--	--	--	--

3) 应收账款余额结构分析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全部应收账款中，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最大，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1.17%。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结构基本稳定、合理，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11.75	91.17%	1,600.59
1 至 2 年（含 2 年）	1,958.06	5.58%	195.81
2 至 3 年（含 3 年）	605.00	1.72%	181.50
3 至 4 年（含 4 年）	362.48	1.04%	181.24
4 至 5 年（含 5 年）	25.34	0.07%	20.28
5 年以上	148.40	0.42%	148.40
合 计	35,111.03	100.00%	2,327.82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57.63	83.43%	957.88
1 至 2 年（含 2 年）	2,582.35	11.25%	258.24
2 至 3 年（含 3 年）	686.36	2.99%	205.91
3 至 4 年（含 4 年）	362.48	1.58%	181.24
4 至 5 年（含 5 年）	25.34	0.11%	20.28
5 年以上	148.40	0.64%	148.40
合 计	22,962.56	100.00%	1,771.94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48.67	82.62%	637.43
1 至 2 年（含 2 年）	1,927.70	12.49%	192.77
2 至 3 年（含 3 年）	536.66	3.48%	161.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8.99	0.38%	29.49
4 至 5 年（含 5 年）	158.56	1.03%	126.85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15,430.59	100%	1,147.55
账 龄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695.71	85.43%	434.79
1 至 2 年（含 2 年）	1,184.66	11.64%	118.47
2 至 3 年（含 3 年）	123.63	1.21%	37.09
3 至 4 年（含 4 年）	174.56	1.72%	87.28
4 至 5 年（含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 计	10,178.56	100%	677.62

4) 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构成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主要构成客户

单位：元

主要客户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备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	87,525,775.18	86,019,962.77	789,464.20	716,348.21	信用期内，客户正常经营，2 年以上主要为质保金
中国农业银行及下属分行、支行等机构	17,980,199.63	11,568,357.87	3,637,348.61	2,774,493.15	信用期内，客户正常经营，2 年以上主要为质保金
江苏绿扬生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6,336,546.80	4,818,735.00	1,517,811.80	-	客户正常经营，回款速度放缓
哈尔滨辰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8,481.86	2,482,188.00	2,064,077.00	462,216.86	信用期内，客户正常经营，2 年以上为质保金
南京新索奇科技有限公司	4,729,234.80	3,575,486.20	1,153,748.60	-	客户正常经营，回款速度放缓
ORIONIMPORTACAOEXP ORTACAOLTDA	2,295,732.74		2,295,732.74	-	信用期内，客户正常经营
中冶华天南京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604,000.00			1,604,000.00	信用期内，客户正常经营，2 年以上主要为质保金
合 计	125,479,971.01	108,464,729.84	11,458,182.95	5,557,058.22	—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公司管理层以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通过参考同类上市公司的计提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①从公司客户结构看,公司客户多为一些信誉良好、长期合作的客户,客户具有较高的资信水平和偿债能力,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有保证,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②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全部应收账款中,账龄1年以内、1至2年的应收账款合计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7.07%、95.11%、94.68%、96.75%。公司应收账款结构基本稳定、合理。

③通过和可比较上市公司比较,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和海康威视一致。与大立科技相比,公司计提政策更为稳健。公司账龄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略低于大华科技。总体来看,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较为稳健。

账龄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	海康威视	大华股份	大立科技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5.00%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30.00%	30.00%	30.00%	20%
3年至4年(含4年)	50.00%	50.00%	100%	50%
4年至5年(含5年)	80.00%	80.00%	10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6)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回款	2013年回款	2012年回款	2011年回款
2011年以前应收账款	--	2,179,898.98	7,286,396.29	64,105,516.62
2011年应收账款	100,000.00	12,413,442.46	67,680,065.68	--
2012年应收账款	1,923,616.31	101,663,202.65	--	--
2013年应收账款	11,843,887.68	--	--	--
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	18,845,986.84			
合计	32,713,490.83	116,256,544.09	74,966,461.97	64,105,516.62

注:2014年回款统计截至日为审计报告签署日前一日2014年7月31日。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绝对规模和相对比重均较小。其中,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及设备预付款,以及劳务费。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预付关联单位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18.45	98.73%	373.44	85.64%	253.00	81.34%	505.87	97.02%
1 至 2 年 (含 2 年)	12.04	1.03%	15.98	3.66%	45.14	14.52%	9.30	1.78%
2 至 3 年 (含 3 年)	1.38	0.11%	41.05	9.42%	8.14	2.62%	6.25	1.2%
3 年以上	1.69	0.13%	5.57	1.28%	4.72	1.52%	0.00	--
合 计	1,233.56	100.00%	436.04	100%	311.00	100%	521.41	100%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前五位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北京伟业嘉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1.81	一年以内	16.36%	尚未交货
北京伊尔亦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3.18	一年以内	12.42%	尚未交货
北京腾邦中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7.93	一年以内	11.99%	尚未交货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6.41	一年以内	11.87%	尚未交货
北京蓝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4.79	一年以内	9.31%	尚未交货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规模与变化趋势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备用金、公司办公场所押金、项目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款等。其他应收款性质与内容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备用金	608.68	449.13	271.24	170.76
项目保证金	139.85	117.20	163.04	89.22
房租押金	199.54	198.25	186.47	181.78
出口退税	654.18	311.85	33.58	138.16
其他	674.16	591.50	448.95	246.84
合计	2,276.41	1,667.93	1,103.28	826.76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值分别为 742.25 万元、992.64 万元、1,495.82 万元、2,074.1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8%、2.31%、2.62%、3.73%。

2) 其他应收款余额结构分析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全部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9.02%、84.21%、79.42%、85.00%。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34.95	85.00%	96.75
1 至 2 年（含 2 年）	192.32	8.45%	19.23
2 至 3 年（含 3 年）	44.63	1.96%	13.39
3 至 4 年（含 4 年）	52.48	2.31%	26.24
4 至 5 年（含 5 年）	26.88	1.18%	21.50
5 年以上	25.15	1.10%	25.15
合计	2,276.41	100.00%	202.26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4.59	79.42%	66.23
1 至 2 年（含 2 年）	193.34	11.59%	19.33
2 至 3 年（含 3 年）	45.50	2.73%	13.65
3 至 4 年（含 4 年）	52.48	3.15%	26.24
4 至 5 年（含 5 年）	26.88	1.61%	21.50
5 年以上	25.15	1.50%	25.15
合计	1,667.93	100%	172.10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29.23	84.21%	46.46
1 至 2 年（含 2 年）	50.62	4.59%	5.06
2 至 3 年（含 3 年）	66.03	5.99%	19.81
3 至 4 年（含 4 年）	27.11	2.46%	13.55
4 至 5 年（含 5 年）	22.69	2.06%	18.15
5 年以上	7.60	0.69%	7.60
合计	1,103.28	100.00%	110.64
账龄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70.61	69.02%	28.53
1 至 2 年（含 2 年）	171.27	20.72%	17.13
2 至 3 年（含 3 年）	29.89	3.62%	8.97

3 至 4 年（含 4 年）	47.01	5.69%	23.50
4 至 5 年（含 5 年）	7.98	0.95%	6.38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826.76	100%	84.51

3) 其他应收款客户结构分析

201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明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654.18	2 年以内 (注 1)	28.74%	出口退税
中介机构	非关联方	492.00	1 年以内	21.61%	中介服务费
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54	2 年以内 (注 2)	5.56%	房租及押金
徐凤华	非关联方	86.66	1 年以内	3.81%	个人借款
海南智能化子悦台项目部	非关联方	52.48	1 年以内	2.31%	代垫款

注 1：出口退税的账龄结构为 1 年以内 620.60 万元，1-2 年 33.58 万元；

注 2：北京凯宾吉商务会馆管理有限公司账龄结构为 1 年以内 39.95 万元，为预付房租；1-2 年 86.59 万元，为房租押金。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存货

1) 存货余额及变动趋势分析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存货账面余额（万元）	9,309.79	8,257.70	6,996.33	6,587.33
存货账面余额增长率	12.74%	18.03%	6.21%	--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14,410.52	36,582.15	27,692.52	25,472.18
存货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22.57%	25.26%	25.86%

2011 年至 2013 年存货余额逐年增加。2012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同比增加了 6.21%。2013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同比增加了 18.03%。主要系随着发行人业务量的扩大，正常提高备货量所致。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5.85%、25.26%、22.57%，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小幅降低，总体来看，存货周转速度较快。

2) 存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3,309.15	35.54%	2,741.33	33.20%	2,192.91	31.34%	1,364.68	20.72%
在产品	2,473.46	26.57%	1,920.90	23.26%	1,954.47	27.94%	1,773.18	26.92%
发出商品	204.20	2.19%	137.29	1.66%	564.96	8.08%	735.12	11.16%
工程施工	317.27	3.41%	676.08	8.19%	176.42	2.52%	397.07	6.03%
库存商品	3,005.71	32.29%	2,782.10	33.69%	2,107.56	30.12%	2,317.28	35.18%
合计	9,309.79	100%	8,257.70	100%	6,996.33	100%	6,587.33	100%

①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各种规格的集成电路芯片、PCB、接插件、连接线材、五金结构件、电源、包装材料等。报告期内，原材料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正常的采购增加所致。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与原材料之比例分别为 18.67、12.63、13.34，原材料的周转周期均在 25 天左右波动，周转速度较快。

类别分类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原材料合计（万元）	3,309.15	2,741.33	2,192.91	1,364.68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14,410.52	36,582.15	27,692.52	25,472.18
主营业务成本与原材料之比（倍）	--	13.34	12.63	18.67

②公司在产品主要包括 DVR 半成品、板卡半成品及摄像机半成品，报告期内，在产品年末余额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板卡半成品	50.47	56.57	60.45	139.84
DVR 半成品	2,340.81	1,171.09	1,814.47	1,619.82
摄像机半成品	82.18	693.24	79.54	13.52
合计	2,473.46	1,920.90	1,954.47	1,773.18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产品的波动与发行人组织生产的方式有关,通常情况下,发行人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发行人按照产品次年年初预计相关产品的销量组织生产,导致各类产品的在产品出现波动。

③公司库存商品主要包括硬盘录像机、硬盘录像卡、监控摄像机等。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2,317.28万元、2,107.56万元、2,782.10万元、3,005.71万元。2013年末库存商品余额同比增加较多,主要系随着公司摄像机销量及品种大幅增加,公司需储备较多的摄像机产成品以保证市场供应所致。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数字硬盘录像机	1,092.75	975.27	965.99	1,658.50
摄像机	1,817.94	1,644.86	959.71	433.49
板卡	95.01	161.98	181.86	225.29
合计	3,005.71	2,782.10	2,107.56	2,317.28

④公司发出商品主要是公司承做视频监控系统业务时已发出的监控系统相关设备,在资产负债表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公司尚未结转成本的发出商品。

⑤公司工程施工类存货主要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核算的监控系统类项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与已结算款的净额,报告期内余额较小,基本保持在合理水平。发行人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项目未完工前发生的材料成本、劳务成本均在工程施工-合同成本科目归集,期末按完工进度确认收入、成本及对应的合同毛利(收入-成本),按业主方确认的进度确认应收账款及工程结算。报告期工程施工项目构成明细如下:

2014年1-6月

单位:元

合同项目	材料成本	劳务成本	工程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河北智能化秦皇半岛项目	210,599.39	404,500.00	--	--	615,099.39
江苏智能化钟鼎山庄项目部	48,261.32		--	--	48,261.32
山东智能化青岛中心项目部	45.43	1,169,500.00	--	--	1,169,545.43
陕西智能化缤纷南郡项目部	--	1,339,762.21	--	--	1,339,762.21

合 计	258,906.14	2,913,762.21	--	--	3,172,668.35

2013 年度

单位：元

合同项目	材料成本	劳务成本	工程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中铁广场党校办公楼项目	12,253.06	--	--	--	12,253.06
江苏智能化钟鼎山庄项目部	48,261.32	--	--	--	48,261.32
广东智能化深圳坂田新围仔项目	6,432.92	--	--	--	6,432.92
北京智能化花溪渡项目部	7,920.00	--	--	--	7,920.00
海南智能化子悦台项目部	5,848,076.37	--	--	--	5,848,076.37
中铁余杭逸都项目部	178,781.54	516,580.00	--	--	695,361.54
内蒙古伊东东兴化工项目部	142,477.00	--	--	--	142,477.00
合 计	6,244,202.21	516,580.00	--	--	6,760,782.21

2012 年度

单位：元

合同项目	材料成本	劳务成本	工程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中铁广场党校办公楼项目	12,253.06	--	--	--	12,253.06
江苏智能化钟鼎山庄项目部	48,261.32	--	--	--	48,261.32
陕西智能化缤纷南郡项目部	1,278,770.60	--	--	--	1,278,770.60
中铁烟台松岚西项目	74,298.04	--	--	--	74,298.04
中铁余杭逸都项目部	177,819.83	--	--	--	177,819.83
河北智能化秦皇半岛项目	80,273.27	--	--	--	80,273.27
中铁遵义共青湖项目	92,564.50	--	--	--	92,564.50
合 计	1,764,240.62	--	--	--	1,764,240.62

2011 年度

单位：元

合同项目	材料成本	劳务成本	工程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青岛中心售楼处智能化工程	108,680.00	--	--	--	108,680.00
西安缤纷南郡项目 安防工程施工合同、 西安缤纷南郡项目 安防二期工程	71,396.68	--	--	--	71,396.68
中铁花溪渡小区智能化工程	192,586.44	--	--	--	192,586.44
光华新区商业住宅 项目办公楼室内装 修（弱电项目工程）	882.19	--	--	--	882.19
中铁广场党校办公楼/宾馆精装	12,253.06	--	--	--	12,253.06
中铁华胥美邦（二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45,725.74	--	--	--	45,725.74
三亚中铁子悦台项目弱电工程	132,591.04	--	--	--	132,591.04
厦门中铁元湾智能化项目工程	3,292,313.51	--	--	--	3,292,313.51
中铁售楼部弱电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61,980.63	--	--	--	61,980.63
中兴镇沙沟河房地产项目办公区弱电工程	52,332.72	--	--	--	52,332.72
合 计	3,970,742.01	--	--	--	3,970,742.01

2012 年末工程施工余额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陆续按总承包方的要求完成相应的工程阶段性目标，并按合同约定与总承包方进行了结算所致。2013 年末余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3 年新承接的部分监控系统项目，公司已派人进驻现场施工，因具体工程量尚未确定，未签订正式的合同，也未收到项目款项，出于谨慎性的原则，发生的成本暂在工程施工科目下归集。

3) 存货跌价准备政策及计提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

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存货原材料确认是否具有使用价值（如原材料是否过期、毁损），对于自制半成品与库存商品检查是否受产品升级淘汰、库存账龄长等情况进行检查。总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存货质量较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公司存货主要为与电子类产品相关的原材料，半成品或库存商品，不容易存在腐烂、毁损、过期等情形，视频监控类产品及所用原材料，从更专业的意义上讲是应用于工业、建筑业、安全防护业等行业，与电脑、手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在产品生命周期上有着本质的区别。

第二，对于原材料采购，公司对原材料设定了“基本安全库存”，根据《生产任务书》和库存动态组织采购。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周转较快，一般在20-45天；公司产品的核心部件主要包括芯片、电源等，这类元器件均为工业级元器件，实质性技术变革一般需三年以上；公司采用的主要元器件在各型号产品具有很强的通用性。因此公司库存的元器件存在过量、过时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第三，对于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类存货，随着项目验收完工确认收入，该类存货相应结转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该类视频监控系统项目毛利基本保持稳定，不存在减值迹象。

第四，对于在产品、库存商品，公司严格控制产品生产过程质量，并制定了相应的库存商品保管制度，每期期末对存货进行清理，对于任何因为质量以及过期的产品及时进行处理；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研究开发费用以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更新换代的速度。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毛利均较高，不存在减值迹象。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031.44万元、2,347.93万元、2,414.56万元、2,344.61万元，2012年、2013年非流动资产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正常扩大，加大非流动资产投资所致。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各项详情如下：

（1）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零。

2011 年 12 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资金成本，公司和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1 北京信托资产转让字第 056 号”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初始债权金额 2,316.96 万元应收账款（包括项目定期巡检和售后服务收费 60 万元）以无追索权方式转让给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全部转让价款为 2,020 万元，年末转让价款全部收回。公司已就此次应收账款转让事项通知了债务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笔应收款的形成系 2009 年公司与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广州市荔湾区平安城市项目。2009 年 1 月，公司与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荔湾项目合同”及售后服务合同，约定由公司向广州杰赛销售安防设备、提供安装服务及设备的定期巡检和售后服务。

1) 销售设备及安装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49,682,897.00 元，其中设备款 41,553,300 元，安装服务费 8,129,597 元。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条件为：合同签订 30 日内，预付合同款 807,513.50 元；项目建成并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 4,136,183.50 元；项目办理竣工验收当年年末，支付 5,592,400 元；项目办理竣工验收次年起的每过六个月，支付 5,592,400 元，直至付清全部货款为止。该项目销售设备及安装合同部分已于 2009 年 7 月竣工并取得了验收单。

按照合同条款，该项目货款分期收回，为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按照应收的合同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价款的公允价值，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应收的合同价款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作为财务费用的抵减处理。公司于当年确认收入 41,349,212.62 元，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2,496,025.12 元。

2) 售后服务合同总价款 160 万元，服务内容为设备的定期巡检和售后服务，服务期为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共 4 年。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为：按六个月为一个服务期，支付服务款；项目验收当年年底，支付服务

款 20 万元；项目办理竣工验收次年起，每过六个月服务期结束，支付服务款 20 万元，直至付清全部款项为止。

按照售后维修服务合同条款，公司在每个服务期结束后，确认当期收入。公司于当年确认设备定期巡检和售后维修服务收入金额 20 万元。

报告期内该项目确认收入、收款情况及对各期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明细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合 计
营业收入	4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0
营业成本	0.00	0.00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00.00	13,200.00	6,600.00	33,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566,740.00	0.00	0.00	-566,740.00
财务费用	-491,803.63	0.00	0.00	-491,803.63
营业外支出	278,582.83	0.00	0.00	278,582.83
利润	1,166,760.80	386,800	193,400.00	1,740,960.80
收款情况	31,734,800.00	0.00	0.00	31,734,800.00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此应收账款债权为基础，发行信托理财产品。为确保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能够足额取得应收账款债权项下的相关款项，以使得信托理财产品顺利发行，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中关村担保”）签署了一份《保证合同》。根据该《保证合同》，中关村担保为上述应收账款债权的实现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按约定向中关村担保支付担保费、评审费。保证期间自应收账款债权相关合同约定的最晚回款时间起两年。就前述中关村担保为应收账款债权提供的担保，发行人未向中关村担保提供任何反担保或采取其他措施减轻中关村担保的前述担保责任，发行人与中关村担保就该等应收账款转让事宜不存在其他任何交易及利益安排。

公司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就上述应收账款债权的转让签署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协议》（2011 北京信托资产转让字第 056 号），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办理完毕该笔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的登记手续，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收到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应收账款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2,020 万元，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亦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收到广州杰赛支付的第一笔款项 579.24 万元。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基于其购买发行人应收账款债权资金成本的考虑，与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签署了一份《财务顾问合同》，由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融资等财务顾问业务，合同金额 81.30 万元，上述财务顾问合同已于 2012 年 1 月底履行完毕。

公司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债权的转让及相关财务顾问合同的签署及履行系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北京信托降低经营成本等原因，具备合理性，该等应收账款债权的转让及其相关事项真实、合法、有效，除该等应收账款债权的转让及因此发生的财务顾问费用支付外，公司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除上述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及财务顾问业务并因此发生的往来以外，公司与北京信托不存在任何其他交易或往来。

（2）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零。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银河伟业拥有一处在投资性房地产中核算的房屋，由于该房屋产权存在瑕疵无法对外进一步取得房屋权属证书，于 2011 年 12 月对外转让。

该房产位于海淀区海淀路 80 号的中科集团大厦 A 座 403 室，该房屋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公司于 1995 年 12 月集资联建，证载所有权人为中科实业集团（控股）公司，房产证号为海全更字第 07201 号。该处房屋的结构类型为钢混，建筑面积合计 98.2 平方米。

中科集团大厦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公司于 1995 年以集资形式建设，中科集团大厦的权属人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公司，房屋所有权证号为海全更字第 07201 号。中科集团大厦占用土地系划拨土地。

1995 年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与中科实业集团公司签署中科集团大厦集资联建协议，约定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78.56 万元作为联建费用，大厦建设完工后提供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该大厦四层 3 号共计 98.20 平方米的建筑面积。

1995 年 5 月银河电脑与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向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80 万元，并以该房屋的 50 年使用权作为借

款抵押，如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在 1995 年 12 月 31 日前不能归还借款本金，北京科辐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将该房屋 50 年使用权正式转交给银河电脑。

1996 年 10 月双方签署补充合同，将此房屋的 50 年使用权由原合同规定的抵押方式，转变为租赁方式，租期 50 年，租金以原合同规定的本息及罚息合计为 101.64 万元冲抵，不再另取租金。整个租赁期内，银河电脑可全权经营和使用该房屋。

2002 年银河电脑和银河伟业签署该房屋使用权的转让协议，约定将该房屋 50 年的使用权、经营权作价 100 万元转让为银河伟业。

因该房屋权属存在瑕疵，无法进一步取得房屋权属证书，避免对发行人形成不利影响，2011 年 12 月银河伟业与自然人王旭东签署《房屋使用权转让协议》，约定以账面余额 94.30 万元的价格将该房屋至 2045 年的使用权转让给王旭东。转让价格参照了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北京汉邦整体改制时评估结果中该项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银河伟业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评估说明》，由于房屋所有权人为中科实业集团（控股）公司，权利受限制，鉴于该等房屋的账面原值为 1,000,000 元，账面净值为 952,500.10 元，故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 952,500.10 元确认评估值。

发行人已于 2012 年 6 月 4 日收到了此转让价款。本次转让后，发行人每年减少租赁收入 6.96 万元。对发行人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前述被转让房屋的受让方为中国籍自然人王旭东（身份证号码为 11010819601122XXXX），现任职于康宁光缆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及王旭东出具的确认函，王旭东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规模及变化趋势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92.21 万元、1,121.72 万元、1,173.17 万元、1,098.0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91%、2.61%、2.05%、1.98%，公司主要从事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能力主要体现技术的创新和产品的研发

上，对固定资产要求低，故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低。目前公司固定资产中的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主要用于产品研发、组装和检测，办公和生产场所采用租赁的形式。因此，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增长的同时，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固定资产增长较少，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低。公司这种资产结构的形成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策略。

2) 固定资产构成

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各项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14.16	59.95	--	2,074.11
通用设备	162.96	0.00	--	162.96
专用设备	41.15	0.00	--	41.15
运输设备	859.24	16.05	--	875.29
办公设备及其他	950.80	43.90	--	994.70
--	--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840.99	135.04	--	976.03
通用设备	112.66	7.01	--	119.66
专用设备	21.03	3.16	--	24.18
运输设备	259.16	46.36	--	305.52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8.15	78.52	--	526.66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73.17	--	--	1,098.08
通用设备	50.31	--	--	43.30
专用设备	20.12	--	--	16.97
运输设备	600.09	--	--	569.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2.65	--	--	468.0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各项构成中，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的占比较大，合计占比达到了94.51%。固定资产的成新率为52.94%，经减值测试未出现明显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构成。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81.82万元、446.50万元、451.69万元、428.9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71%、1.04%、0.79%、

0.77%。2012 年末无形资产金额较 2011 年末下降 23.26%，主要系摊销以前年度所形成的无形资产所致，2013 年末无形资产金额较 2012 年末增长 1.16%，主要系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2014 年 1-6 月无形资产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847.54	66.81	0.00	914.35
专利技术	8.00	0.00	0.00	8.00
软件著作权	839.54	66.81	0.00	906.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395.85	89.52	0.00	485.37
专利技术	8.00	0.00	0.00	8.00
软件著作权	387.85	89.52	0.00	477.37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1.69	0.00	0.00	428.98
专利技术	0.00	0.00	0.00	0.00
软件著作权	451.69	0.00	0.00	428.98

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现其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开发支出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开发支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70.92 万元、66.81 万元、0.00 万元。报告期发行人开发支出归集的主要成本项目如下：

单位：元

开发支出明细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HB2304D)	2012 年 (SDI)	2011 年 (NVR)
薪酬及保险	0.00	617,828.25	1,532,983.66	2,528,676.85
差旅费及交通费	0.00	1,151.80	1,192.00	107,679.52
研发物料	0.00	42,366.00	164,214.00	--
其他	0.00	6,789.00	10,791.29	43,167.30
合计	0.00	668,135.05	1,709,180.95	2,679,523.67

报告期内发行人开发支出余额变化情况如下：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摊销	2014.06.30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	--	--	400,667.17	--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	--	--	--	267,952.37	--
SDI 项目	--	--	--	170,918.10	--
HB2304D 项目	668,135.05	--	668,135.05	55,677.90	--
合计	668,135.05	--	668,135.05	895,215.54	--

2013 年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摊销	2013.12.31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	--	--	801,334.34	--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	--	--	--	535,904.74	--
SDI 项目	1,709,180.95	--	1,709,180.95	313,349.84	--
HB2304D 项目	--	668,135.05	--	--	668,135.05
合计	1,709,180.95		1,709,180.95	1,650,588.92	668,135.05

2012 年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摊销	2012.12.31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	--	--	801,334.34	--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	--	--	--	535,904.74	--
SDI 项目	--	1,709,180.95	--	--	1,709,180.95
合计	--	1,709,180.95	--	1,337,239.08	1,709,180.95

2011 年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摊销	2011.12.31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统软件	4,006,671.62	--	4,006,671.62	801,334.32	0.00
HB NVR 录像系统软件	--	2,679,523.67	2,679,523.67	89,317.46	0.00
合 计	4,006,671.62	2,679,523.67	6,686,195.29	890,651.78	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化的项目分别是：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开发项目，资本化金额 400.67 万元，于 2011 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

“汉邦 NVR 网络视频录像机”开发项目，资本化金额 267.95 万元，于 2011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

“汉邦 SDI 高清数字硬盘录像机”开发项目，资本化金额为 170.92 万元，于 2012 年 12 月开发完成，并经专家验收出具评审意见，于 2013 年 2 月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HB2304D 万能高清解码器”开发项目，资本化金额 66.81 万元，于 2013 年 12 月开发完成，并经专家验收出具评审意见，于 2014 年 2 月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四个项目符合转入无形资产的条件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1) 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

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项目分为新产品项目、新平台项目（平台升级）和系列化项目三类：

①新产品项目研发：通常情况下研发周期 18-24 个月。

公司研发活动是以成熟的市场需求与技术为依托进行的研发。对新产品项目的研发，公司面临的研发风险主要是关键技术的突破和研发周期的控制。为控制研究阶段的风险，发行人对研究阶段的项目，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对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开展研究。因研究阶段是否能在未来形成成果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也无法证明研究活动一定能够形成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无形资产，因此，发行人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进行了费用化处理。

通过前期调研对市场需求及产品竞争力进行分析，公司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与成熟性进行论证，对完成可行性论证的项目予以立项，确定项目实施方案。由于公司予以立项的研发项目都是经可行性论证具有广泛市场需求，并以技术可行性为依托而进行的，因此开发项目在符合公司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后，公司将项目转入开发阶段。

当发行人预期研发项目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很大程度上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已经具备时，满足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后，发行人开始将费用资本化。如将来该开发费用资本化产生的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该无形资产将报废并予以转销，其账面价值转作账面损益。

②新平台（平台升级）项目研发：DVR 新平台研发：通常情况下研发周期 10-12 个月；硬盘录像卡新平台研发：通常情况下研发周期 4-6 个月；

③系列化项目：DVR 同平台系列化研发：研发周期通常情况下 3-5 个月；硬盘录像卡同平台系列化研发：研发周期 2-3 个月；摄像机产品系列化：3-5 个月。

新平台（平台升级）项目及系列化项目，是对原有产品的更新换代，包括主芯片升级、软件升级等。对该类项目，发行人面临的风险主要是对市场的判断、研发周期的控制方面，研发风险相对较小。因平台升级项目及系列化项目并不能形成实质上的新产品，因此发行人对平台升级项目及系列化项目的研发费用进行了费用化处理。

2)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开发阶段的项目资本化依据及资本化时点如下：

① “汉邦 IPC 高清网络摄像机” 开发项目

A.资本化确认的依据：

a.本项目传感器采用高清感光器件 CMOS，CMOS 的优点是集成度高、外围元器件少、体积小、功耗低、帧速高、读取速度快、制作工艺简单。视频编码采用美国安霸公司的 A255 芯片，该芯片视频压缩质量优异，支持 H.264 编码为 Main Profile，支持 B 帧压缩，在同等视频压缩码流的情况下，视频图像质量优于其它产品。本项目采用公司成熟的 ARM 体系结构和嵌入式操作系统，基于最新的高清感光器和编码芯片。项目具有很高的技术优势，形成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b.本项目技术具有多项创新内容。产品形成了网络摄像枪机、红外、低照度、宽动态等系列，并且覆盖到 D1 标清，720P，1080P 高清产品范围。

c.预计“十二五”期间国内摄像机产品销售总额将快速增长，IPC 的热点领域主要包括：平安城市建设、智能交通、金融、学校等行业。高清网络摄像机作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将在市场营销上加大投入，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d.该项目预算约 400 万元，以公司的财务能力、技术能力和营销能力，足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推向市场并实现销售。

技术方面本项目继承了公司在视频编码、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和嵌入式技术积累，具有技术的延续性和创新性，在此技术上通过高清 CMOS 和高清编码技术的突破开发了产品；在市场营销方面该项目产品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硬盘录像机的配套设备，销售渠道和应用市场一致。

e.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项目团队负责产品的研发，并独立核算该团队的费用，开发支出按具体开发项目准确核算。该项目研发投入主要是开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费和试制费用。按照公司研发控制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可以进行可靠计量和独立核算。

B.资本化确认的时点：

经过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报经公司批准立项，2009 年 5 月项目启动，项目开发周期为 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

至 2009 年 12 月底该项目已完成了方案的设计、评审；原理图设计、评审；基础算法平台研究、PCB 设计、评审；PCB 调试等研究阶段工作。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进行外壳与结构设计，软件驱动编制，应用软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联合调试，稳定性测试等开发工作，经公司评审后产品确认，交付生产；对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发生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② “汉邦 NVR 网络视频录像机” 开发项目

A.资本化确认的依据：

a.本项目采用 Trident 公司的 PNX8400 芯片方案，该芯片是一个高度集成的 SOC 平台芯片，内部集成多达 7 个处理器，其核心处理器是最新的 ARM Cortex-A9，主频可以达到 1GHZ。本项目采用公司成熟的 ARM 体系结构和嵌入式操作系统，基于最新的视频解码技术，实现了同时四路高清解码显示，结合网络视频传输控制技术，项目具有很高的技术优势，形成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b.本项目技术具有多项创新内容。产品稳定性高，软件固化在 Flash 或 ROM 中，可靠性高。产品根据性能、存储配置和网络配置的不同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系列，适应不同行业的需求。

c.预计“十二五”期间国内NVR产品销售总额将快速增长。NVR的热点领域主要包括：平安城市建设、智能交通、金融、学校等行业，NVR作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将在市场营销上加大投入，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d.该项目预算约250万元，以公司的财务能力、技术能力和营销能力，足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推向市场并实现销售。技术方面本项目继承了公司在视频编码、硬盘存储管理技术和嵌入式技术积累，具有技术的延续性和创新性，在此技术上通过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和高清多路解码技术的突破开发了产品；同时在市场营销方面项目产品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硬盘录像机的配套设备，销售渠道和应用市场一致。

e.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项目团队负责产品的研发，并独立核算该团队的费用，开发支出按具体开发项目准确核算。该项目研发投入主要是开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费和试制费用。按照公司研发控制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可以进行可靠计量和独立核算。

B.资本化确认的时点：

经过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报经公司批准立项，2010年4月项目启动，项目开发周期为2010年4月至2011年12月。

2010年12月底该项目已完成了方案的设计、评审；原理图设计、评审；基础算法平台研究、PCB设计、评审；PCB调试等研究阶段工作。

自2011年1月1日起开始进行外壳与结构设计，软件驱动编制，应用软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联合调试，稳定性测试等开发工作，经公司评审后产品确认，交付生产。

对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8月31日止发生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③“汉邦SDI高清数字硬盘录像机”开发项目

A.资本化确认的依据：

a.本项目采用海思公司的Hi3531芯片方案，该芯片是一个高度集成的SOC平台芯片，内置强大的高性能双核A9处理器、高达多路1080P实时多协议编解码能力的引擎和专用TOE网络加速模块。本项目采用公司成熟的ARM体系结

构和嵌入式操作系统,基于最新的视频编解码技术,实现了同时多路高清编解码,项目具有很高的技术优势,形成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b.本项目技术具有多项创新内容。HD-SDI 数据总线同时传输视频、音频和 RS485 控制信号,采用了公司第二代文件系统,解决了对大容量硬盘的支持限制,同时对于大规模数据存储性能有了很大提升。产品根据性能、存储配置的不同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系列,适应不同行业的需求。

c.预计“十二五”期间国内 SDI 高清产品销售总额将快速增长。SDI 高清的热点领域主要包括:平安城市建设、智能交通、金融等行业,SDI 高清作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将在市场营销上加大投入,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d.该项目预算约 200 万元,以公司的财务能力、技术能力和营销能力,足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推向市场并实现销售。技术方面本项目继承了公司在视频编码、硬盘存储管理技术和嵌入式技术积累,具有技术的延续性和创新性,在此技术上通过高清视频传输控制技术和高清多路编解码技术的突破开发了产品;同时在市场营销方面此产品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硬盘录像机的配套设备,销售渠道和应用市场一致。

e.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项目团队负责产品的研发,并独立核算该团队的费用,开发支出按具体开发项目准确核算。该项目研发投入主要是开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费和试制费用。按照公司研发控制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可以进行可靠计量和独立核算。

B.资本化确认的时点:

经过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报经公司批准立项,2011 年 7 月项目启动,项目研发周期为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

2012 年 1 月底该项目已完成了方案的设计、评审;原理图设计、评审;基础软件架构研究、PCB 设计、评审;PCB 调试等研究阶段工作。

自 2012 年 2 月 1 日起开始进行外壳与结构设计,软件驱动编制,应用软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联合调试,稳定性测试等开发工作,经公司评审后产品确认,交付生产。

对 2012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发生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④HB2304D 万能高清解码器项目

A.资本化确认的依据：

a.本项目采用海思公司的 Hi3531 芯片方案，该芯片是一个高度集成的 SOC 平台芯片，内置强大的高性能双核 A9 处理器、高达多路 1080P 实时多协议编解码能力的引擎和专用 TOE 网络加速模块。本项目采用公司成熟的 ARM 体系结构和嵌入式操作系统，基于最新的视频编解码技术，实现了同时多路高清解码，项目具有很高的技术优势，形成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b.本项目技术具有多项创新内容。优化的网络能支持 500M 的网络带宽、易用的 USB 升级及恢复默认功能等。产品根据性能、存储配置的不同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系列，适应不同行业的需求。

c.预计“十二五”期间国内高清解码产品销售总额将快速增长。高清解码的热点领域主要包括：平安城市建设、智能交通、金融等行业，高清解码器作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将在市场营销上加大投入，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d.该项目预算约 80 万元，以公司的财务能力、技术能力和营销能力，足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推向市场并实现销售。技术方面本项目继承了公司在视频编码、硬盘存储管理技术和嵌入式技术积累，具有技术的延续性和创新性，在此技术上通过高清视频传输控制技术和高清多路编解码技术的突破开发了产品；同时在市场营销方面此产品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硬盘录像机的配套设备，销售渠道和应用市场一致。

e.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项目团队负责产品的研发，并独立核算该团队的费用，开发支出按具体开发项目准确核算。该项目研发投入主要是开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费和试制费用。按照公司研发控制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可以进行可靠计量和独立核算。

B.资本化确认的时点：

HB2304D 项目经过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报经公司批准立项，项目开发周期为 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为研

究阶段，该阶段发生的支出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发生费用属于开发阶段，计入开发支出科目。2013 年 12 月，项目开发完成，2013 年 12 月经专家验收出具评审意见。2014 年 1 月申报该项目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对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发生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研发费用资本化项目的处理和资本化时点较为谨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研发项目的成果及实际销售情况

IPC 项目已于 2011 年投入生产，2011 年已实现销售收入 163 万元；2012 年已实现销售收入 356.40 万元；2013 年已实现销售收入 2,806.91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2,312.71 万元。

NVR 项目于 2012 年投入生产，2012 年实现销售收入 184.92 万元，201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257.10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2,352.20 万元。

SDI 项目于 2013 年投入生产，2013 年实现销售收入 510.23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143.80 万元，项目的研发成本已收回。

HB2304D 万能高清解码器 2014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54.00 万元，预计可以收回研发成本。

(6)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全部为受益年限在一年以上的装修费用。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276.12 万元、326.02 万元、272.73 万元、221.2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1%、0.76%、0.48%、0.40%，占比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很小。2012 年新增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南方汉邦对产品展示厅进行装修发生装修费所致，2013 年新增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南方汉邦和深圳汉邦新租赁办公场所发生的装修费用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81.29 万元、282.77 万元、450.16 万元、596.2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53%、0.66%、0.79%、1.07%。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低，对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计提坏账准备以及合并范围内未实现的内部销售产生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合并范围内未实现内部销售	0.01	0.22	0.32	8.09
资产减值准备	596.26	449.93	282.46	173.21
合计	596.27	450.15	282.77	181.29

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合并范围内未实现内部销售	0.07	1.49	2.12	53.9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30.14	1,944.04	1,258.19	762.13
合计	2,530.21	1,945.53	1,260.31	816.04

(8) 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均为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发行人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款项及相应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5,111.03	22,962.56	15,430.59	10,178.56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327.81	1,771.94	1,147.55	677.62
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6.63%	7.72%	7.44%	6.66%
其他应收款余额	2,276.41	1,667.93	1,103.28	826.76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02.26	172.10	110.64	84.51
坏账准备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8.88%	10.32%	10.03%	10.22%

报告期内，各期坏账准备计提、发生、转回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	期末余额
2014年1-6月	19,440,423.15	5,860,254.46			25,300,677.61
2013年	12,581,897.13	6,808,526.02	0.00	-50,000.00	19,440,423.15
2012年	7,621,334.12	5,098,928.90	138,365.89	0.00	12,581,897.13
2011年	8,280,527.19	2,183,018.49	1,712,240.50	1,129,971.06	7,621,334.12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发生、转回及余额与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及账龄变动匹配。

（二）负债分析

1、负债规模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负债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50.00	53.26%	12,000.00	38.95%	7,300.00	33.37%	6,300.00	38.54%
应付票据	2,000.00	7.37%	3,000.00	9.74%	0.00	0.00%	225.15	1.38%
应付账款	8,081.28	29.79%	11,608.05	37.68%	10,331.92	47.23%	6,860.26	41.97%
预收款项	341.22	1.26%	1,191.48	3.87%	1,849.02	8.45%	1,408.67	8.62%
应付职工薪酬	581.97	2.15%	994.94	3.23%	890.06	4.07%	573.00	3.51%
应交税费	1,530.15	5.64%	1,886.57	6.12%	1,409.72	6.44%	911.15	5.57%
其他应付款	146.53	0.54%	126.58	0.41%	95.10	0.43%	67.92	0.42%
流动负债合计	27,131.14	100%	30,807.62	100%	21,875.82	100%	16,346.14	1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27,131.14	100%	30,807.62	100%	21,875.82	100%	16,346.14	100%

1) 负债规模及其变动趋势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为27,131.14万元。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增加较大，2012年末负债总额较2011年末增加33.83%。2013年末负债总额较2012年末增加40.83%。

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负债总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常发展，扩大业务规模，增加短期借款，以及合理利用供应商提供的信用政策，增加了采购原材料所形成的应付账款所致。

（2）负债构成分析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均为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发展初期的战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生产开发和运营周转等方面，为了配合快速发展期间的经营策略，公司的负债融资也更多地采用了与之相应的短期负债的形式。

2、流动负债变动趋势与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逐项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4,45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向商业银行借入短期借款。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余额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为 38.54%、33.37%、38.95%、53.26%。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综合分析，公司货币资金与一年内应收账款余额之和远大于短期借款规模，财务风险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

（2）应付票据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25.15 万元、0.00 万元、3,000.00 万元、2,000 万元，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为 1.38%、0.00%、9.74%、7.37%。公司应付票据主要系采购原材料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2012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降低为 0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未采用票据结算货款的方式。2013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为 3,000.00 万元，为采购原材料支付的货款。

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亦无欠付关联方款项。

（3）应付账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860.26 万元、10,331.92 万元、11,608.05 万元、8,081.28 万元，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达到 41.97%、47.23%、37.68%、29.79%。2012 年末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50.61%，2013 年末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12.35%。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和采购规模的扩大是导致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与主要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均给予了公司相对较高的信用额度。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应付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2014 年 6 月末前十大应付账款欠款客户：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余 额（元）	是否关联方
1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7,204,000.00	否
2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3,818,963.89	否
3	深圳市松本先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931,106.00	否
4	北京国宏传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841,562.00	否
5	山东十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487,511.55	否
6	江苏帝诚线缆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465,088.00	否
7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949,058.44	否
8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904,493.31	否
9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电源	837,069.00	否
10	北京嘉业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749,722.60	否
	合 计	--	31,188,574.79	--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	--	80,812,798.99	--
	占比	--	38.59%	--

2013 年末前十大应付账款欠款客户：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余 额（元）	是否关联方
1	厦门天枢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7,652,464.23	否
2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5,853,840.61	否
3	北京国宏传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884,984.00	否

4	青岛艾德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699,518.90	否
5	文晔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	2,364,441.00	否
6	深圳市松本先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212,000.00	否
7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机箱及其他	2,084,667.50	否
8	贵州立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953,807.00	否
9	上海维攀微电子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	1,602,017.00	否
10	深圳市多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阻、电容、电感	1,499,173.00	否
	合 计	--	30,806,913.24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	116,080,535.21	--
	占比	--	26.54%	--

2012 年末前十大应付账款欠款客户：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余 额（元）	是否关联方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19,474,628.22	否
2	厦门天枢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5,789,916.00	否
3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电源	4,666,030.54	否
4	东莞市湘华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机箱及其他	4,221,641.16	否
5	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	PCBA 表面贴装、接插件焊接	3,397,629.81	否
6	北京安特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3,095,810.00	否
7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358,377.97	否
8	广州市腾龙电脑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166,877.06	否
9	青岛四方区晟坤昌建材经销处	其他配套设备	1,913,009.40	否
10	北京伟业嘉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719,640.00	否
	合 计	--	48,803,560.16	--
	2012 年应付账款余额	--	103,319,217.91	--
	占比	--	47.24%	--

2011 年前十大应付账款欠款客户：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余额（元）	是否关联方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集成电路	3,861,030.08	否
2	广州市腾龙电脑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489,931.91	否
3	扬中市光华机电设备厂	其他配套设备	2,442,945.00	否
4	深圳市众邦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2,081,993.64	否
5	北京唯日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950,223.00	否
6	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	电源	1,855,102.00	否

7	微优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852,705.50	否
8	四方区晟坤昌建材经销处	其他配套设备	1,349,700.73	否
9	唐山市银城科贸有限公司	其他配套设备	1,341,980.04	否
10	深圳市海瑞机电有限公司	机箱	1,229,228.00	否
	合计	--	20,454,839.90	--
	2011 年应付账款余额	--	68,602,584.89	--
	占比	--	29.82%	--

（4）预收款项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8.67 万元、1,849.02 万元、1,191.48 万元、341.22 万元，占全部负债的比重分别达到 8.62%、8.45%、3.87%、1.26%。公司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货款，账龄一年以内的预收款在 95%以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亦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2012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同比上升 31.26%，主要是预收的中国中铁及中国农业银行监控系统款；2013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同比下降 35.56%，主要因为前期监控系统项目本期已完成项目结算。

（5）应付职工薪酬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73.00 万元、890.06 万元、994.94 万元、581.97 万元，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为 3.51%、4.07%、3.23%、2.15%。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应交税费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911.15 万元、1,409.72 万元、1,886.57 万元、1,530.15 万元，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达到 5.57%、6.44%、6.12%、5.64%。2012 年应交税费同比增加 54.72%，主要原因，一是 2012 年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监控系统业务规模扩大，应交营业税税金增加，二是发行人收入和利润上升，导致应纳税所得额上升，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同比增加 33.83%，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应交营业税和应交所得税税金增加所致。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往来款及应付未付费用等。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67.92 万元、95.10 万元、126.58 万元、146.53 万元，占全部负债比重分别达到 0.42%、0.43%、0.41%、0.54%，占比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亦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3、非流动负债

公司报告期内无非流动负债。

4、逾期未偿还的债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5、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偿债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1.96	1.78	1.86	1.96
速动比率	1.62	1.51	1.54	1.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32%	55.96%	50.86%	51.47%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925.36	7,287.65	6,680.30	5,286.12
利息保障倍数	7.34	12.69	14.63	14.72

1、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两项主要偿债指标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需要占用较多的应收账款、存货等营运资金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这主要是由于上市公司融资手段多样，而公司多依靠短期借贷及经营性负债融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流动比率	4.39	4.65	5.00
002214.SZ	大立科技		5.87	2.51	2.42
002236.SZ	大华股份		2.83	2.20	2.50
均值			4.36	3.12	3.31
002415.SZ	海康威视	速动比率	3.88	4.11	4.48
002214.SZ	大立科技		3.37	1.44	1.26
002236.SZ	大华股份		2.29	1.62	1.69
均值			3.18	2.39	2.48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由于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半年报尚未对外公布，故未对比 2014 年上半年数据。

2、资本结构分析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47%、50.86%、55.96%、48.32%，报告期内略有温和波动，但均控制在 60% 以下，体现出了公司管理层一贯奉行的稳健经营策略。

公司管理层已经注意到了公司偿债能力弱于同类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问题，经营过程中重点控制了财务偿债风险。

在公司的经营历史中，从未出现过贷款逾期情况和其他不良记录，与当地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关系，连续多年被当地金融机构评为优质客户。同时，管理层对于公司的偿债风险有较为清醒的认识。在过往的经营中，公司融资方式单一，主要依赖于银行的间接融资，不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在发行上市之后，融资渠道的多元化将有助于公司改善资本结构，大幅提高偿债能力，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将起到极为重要的作用。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6（年化）	2.90	3.51	4.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8（年化）	4.80	4.08	3.0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1（年化）	1.11	1.17	1.13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周转率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应收账款周 转率(次/年)	4.80	5.67	7.07
002214.SZ	大立科技		1.13	1.22	1.23
002236.SZ	大华股份		3.49	4.28	4.13
均值			3.14	3.72	4.14
002415.SZ	海康威视	存货周转率 (次/年)	4.60	4.10	3.78
002214.SZ	大立科技		0.48	0.56	0.47
002236.SZ	大华股份		3.64	3.08	2.60
均值			2.90	2.58	2.28
002415.SZ	海康威视	总资产周转 率(次/年)	0.87	0.76	0.70
002214.SZ	大立科技		0.35	0.40	0.36
002236.SZ	大华股份		1.14	1.25	1.09
均值			0.79	0.80	0.72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由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4 年半年报尚未对外公布，故未对 2014 年上半年数据进行比较。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高于大立科技。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时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逐渐积累了一些优质客户和长期合作客户，该类客户一般为国内大型企业，具有良好的信誉保证，资金实力较强，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对该类客户，公司一般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政策，信用期较长，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部分客户回款放缓，同时应收账款账期相对较长的监控系统业务在营业收入中占比逐年增加，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步降低并低于同行业领先公司指标。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值。主要系公司对原材料设定了“基本安全库存”，根据《生产任务书》和库存动态组织采购，原材料周转速度较快；公司产品适销对路，营销网络健全，交货周期短。总体来看，公司存货占用资金的使用效率较高。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均高于同类上市公司平均值，体现了公司较高的管理水平、较强的执行力以及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优良，不存在高风险资产以及闲置资产，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优于同类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运作效率较高。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所有者权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实收资本	5,300.00	5,300.00	5,300.00	5,300.00
资本公积	6,808.03	6,808.03	6,808.03	6,808.03
盈余公积	921.56	921.56	531.65	219.66
未分配利润	15,436.06	13,327.83	8,456.52	5,38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65.65	26,357.42	21,096.19	17,714.81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65.65	26,357.42	21,096.19	17,714.81

1、股本变化

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的股本情况”之“（六）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2、资本公积变化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资本溢价	1,500.00	6,808.03	1,500.00	6,808.03
合计	1,500.00	6,808.03	1,500.00	6,808.03

2011年11月4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相应减少原公司的资本公积1,500万元，并将折股后的溢价增加股本溢价5,308.03万元；

2011年12月19日，公司增资扩股增加资本溢价1,500万元。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6月末资本公积无变化。

3、盈余公积

公司按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011 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盈余公积折合股本及资本公积共计减少 645.27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盈余公积为 921.56 万元。

(1) 2011 年度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45.27	219.66	645.27	219.66
合计	645.27	219.66	645.27	219.66

(2) 2012 年度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19.66	311.99	0.00	531.65
合计	219.66	311.99	0.00	531.65

(3)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31.65	389.91	0.00	921.56
合计	531.65	389.91	0.00	921.56

(4) 2014 年 1-6 月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法定盈余公积	921.56	0.00	0.00	921.56
合计	921.56	0.00	0.00	921.56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327.83	8,456.52	5,387.13	4,563.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389.91	311.99	219.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1,39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3,170.6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436.06	13,327.83	8,456.52	5,387.13

注：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3,162.76 万元作为净资产的一部分折股进行股份制改制。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一）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其中，经营现金流主要源于主营业务规模扩大、盈利能力提高；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本性支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增资扩股的投资款及银行贷款，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	2,093.91	4,315.32	2,43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1	-411.65	-534.17	-1,075.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83	4,167.35	-817.07	2,814.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8	-35.39	14.43	18.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18.83	5,814.22	2,978.50	4,195.66

（二）经营活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82.78	53,975.45	45,243.05	38,964.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4.22	1,188.65	1,190.88	48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3	443.71	603.93	31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3.42	55,607.81	47,037.87	39,76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97.71	36,473.39	26,535.79	26,39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8.09	7,937.29	6,634.33	4,19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6.32	4,179.47	3,728.23	2,60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1.34	4,923.75	5,824.19	4,13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3.45	53,513.90	42,722.55	37,32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	2,093.91	4,315.32	2,438.70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所得，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97.98%、96.18%、97.06%和 94.31%。

2012 年、2013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 16.11%、19.30%，主要是随着销售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应增加，说明公司经营质量较好。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率具体如下：

项 目	合计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465.71	12,282.78	53,975.45	45,243.05	38,964.43
营业收入	161,402.64	22,702.72	55,661.01	44,944.89	38,094.02
占营业收入的比率	93.22%	54.10%	96.97%	100.66%	102.28%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往来款	45.81	79.49	287.09	216.60
政府补助	157.48	268.31	116.23	67.40
其他	33.14	95.91	200.61	32.57
合计	236.43	443.71	603.93	316.57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支出主要为支付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各项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在不断扩大，材料采购以及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等不断增加，导致现金需求加大。

项 目	合计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38.60	30,573.45	53,513.90	42,722.55	37,328.70
营业总成本	145,490.20	21,038.77	50,804.42	39,830.21	33,81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占营业总成本的比率	112.82%	145.32%	105.33%	107.26%	110.39%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往来款	573.51	18.14	1,002.72	825.35
管理费用支出	867.67	2,716.30	1,975.11	1,648.34
销售费用支出	704.82	2,057.50	2,589.52	1,314.61
其他	165.34	131.80	256.84	348.56
合计	2,311.34	4,923.75	5,824.19	4,136.87

总体来看，公司现金收支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费用匹配程度较高，说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变化是与公司业务开展活动相适应的。

2、报告期内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关系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	2,093.91	4,315.32	2,438.70
净利润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差额	-19,658.26	-3,167.32	-456.06	-1,77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值	-832.45%	39.80%	90.44%	57.87%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系公司是典型的“轻资产”公司，折旧、摊销等非付现费用较少，受当期存货的变动、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较大。影响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具体因素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净利润	2,108.23	5,261.23	4,771.38	4,214.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6.03	680.85	496.06	47.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04	251.62	210.34	141.21
无形资产摊销	89.52	165.73	135.32	91.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45	111.16	85.93	6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0.00	1.53	0.00	0.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0	0.00	0.00	5.19
财务费用	352.84	579.20	441.53	33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46.11)	(167.38)	(101.48)	(142.4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52.09)	(1261.37)	(408.99)	3,715.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554.46)	(7,747.82)	(5,703.13)	972.35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120.47)	4,219.17	4,388.37	(7,01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0.03)	2,093.91	4,315.32	2,438.70

201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低于净利润 1,775.69 万元，主要是存货减少 3,715.96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972.35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013.01 万元。存货减少主要系未验收在产品结转成本所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主要系公司出售广州市荔湾区“平安城市”示范项目应收款所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主要系公司当年支付采购款等增加所致。

201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低于净利润 456.06 万元，主要是因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5,703.13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4,388.37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与中国中铁结算智能楼宇安防工程项目，以及为中国农业银行提供监控系统项目，但尚未收到款项所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主要系公司当年采购总额增加所致。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低于净利润 3,167.32 万元，主要是因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7,747.82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4,219.17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与中国中铁结算智能楼宇安防工程项目，但尚未收到款项所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主要系公司当年未支付采购款等增加所致。

2014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是因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3,554.46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6,120.47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与中国中铁结算智能楼宇安防工程项目，以及为贵州迦太利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监控系统项目，但尚未收到款项所致。

(三) 投资活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80	94.30	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80	94.30	1.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21	413.45	628.47	1,077.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	413.45	628.47	1,07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1	-411.65	-534.17	-1,075.7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 年同比下降 50.35%，2013 年同比下降 22.94%，主要是因为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综合来看，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与业务发展规模和盈利能力相适应，公司的投资活动较好的把握了量入为出的原则。

（四）筹资活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1,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52.00	14,680.00	7,366.24	6,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2.00	14,680.00	7,366.24	8,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2.00	9,980.00	6,366.24	5,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17	532.65	1,817.07	319.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16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3.17	10,512.65	8,183.32	5,78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83	4,167.35	-817.07	2,814.45

最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新增银行贷款和增资扩股款项，现金支出主要用于归还到期银行贷款和相关利息费用。其中 2011 年，因增资扩股收到股东入股款 1,800 万元，新增贷款 2,000 万元；2012 年新增贷款 500 万元，2013 年新增贷款 7,000 万元。贷款增多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扩张所必需的资金支出。同时，由于贷款规模增加，造成公司贷款还本付息的现金支出增长较快，且 2012 年度分配股利 1,390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系支付的贷款担保费与评审费。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本性支出。

（六）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要量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 38,483 万元。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有关内容。

十三、股利分配

（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1 年度公司未进行分红。201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 2011 年度滚存可分配利润中的 1,390 万元按照股东的持股比例进行分配，目前该次分红已实施完毕。2013 年度公司未进行分红。2014 年 1-6 月公司未进行分红。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可持续发展，并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进行至少一次，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4)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

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利润分配政策的说明及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十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1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决议，公司将 2011 年度可分配利润中 1,390.00 万元由老股东享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部分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2011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五、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回报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包括：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股东要求和意愿；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公司综合分析上述因素，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回报规划。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并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确保修改后的股东回报规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

4、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5、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及执行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结合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十六、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投资支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并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十七、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承诺如下：

未来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一）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

公司 2012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2011 年度股东大会、2014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使用及投向计划》的议案，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77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进行排列，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建设周期
1	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16,240	16,240	24个月
2	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4,243	4,243	24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	6,500	
4	偿还银行贷款	--	11,500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项目资金缺口。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并置换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支付的项目款项。

2013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董事会批准，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项目总计投入资金 270.9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43.40 万元，研发费投入 227.54 万元。

（二）政府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的相关批准或备案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		环保批复	
		核准文号	核准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部门
1	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深发改核准[2012]003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宝环水批[2012]600294号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2	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海发改[2012]82号	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环保不受理[2012]018号	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

注：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为软件研发，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管理、募集资金项目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开户行为【】银行，账号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在公司既有生产场地（深圳宝安高新奇工业园公司已租赁厂房内）实施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公司拟在改造升级原有组装线的基础上，增加数字硬盘录像机组装线1条、高清数字硬盘录像机组装线2条，及监控摄像机组装线2条。项目实施完全达产后公司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能将年产新增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66万台、监控摄像机30万台；拟生产的产品分为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DVR）和监控摄像机两大系列，具体如下：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主要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图像格式/分辨率
HB8004A 系列	ATM 智能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HB9300 系列	HD-SDI 高清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高清 720P/1080P
HB9800 系列	高清网络混合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高清 720P/1080P

HB9900 系列	高清网络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高清 720P/1080P
HB7000 系列	经济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CIF
HB7200 系列	经济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HB6200 系列	标准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HB8000 系列	标准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CIF
HB8200 系列	专业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HB8600 系列	专业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HB7000S 系列	嵌入式安全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CIF
HB8600S 系列	嵌入式安全硬盘录像机	分辨率 D1

监控摄像机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图像格式/分辨率
HB600系列	高清HD-SDI数字摄像机	分辨率720P/1080P
HB700系列	高清IP数字摄像机	分辨率720P/1080P
HB800系列	高清IP数字半球摄像机	分辨率720P/1080P
HB1000系列	枪式摄像机	分辨率D1
HB1100系列	半球摄像机	分辨率D1
HB1200系列	红外防水摄像机	分辨率D1
HB1300系列	智能高速球形摄像机	分辨率D1

拟建设SMT生产线,以满足公司完成定制化产品的小批量生产和样机试制的需求,同时添置生产检测设备,完善产品联试和出厂检测体系,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升级生产管理系统,提高生产管理能力。

公司在扩建产品线的同时,还计划改造升级与本项目配套的研发及营销网络建设。拟扩建定制产品研发部门,配置必要的硬件、软件和相关专业人才,加快产品系列化步骤,加强高清、智能视频技术产品行业定制化的研制工作,满足个性化及行业定制化产品的市场需求,并对部分在售产品进行持续改进,进一步提高本项目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拟在现有的营销服务网络基础上扩大销售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规模,增加销售服务网点的覆盖面,在公司尚未建设分支机构的地市(海口、合肥、东莞、贵阳、厦门)增加5个办事处,并将营销渠道从省会城市渗透到地州市;建设产品顾客体验中心,配置必要的设施和营销人员;升级改造客户信息管理系统,提高营销管理水平和售后服务质量。通过以上营销体系的扩建,建立起以北京为中心、销

售子公司为骨干、办事处为基础的销售服务网络，为用户提供售前咨询、产品体验、定制、订购、售后保障等全方位的服务。

2、项目建设必要性

（1）满足公司销售快速增长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DVR）的年销售量分别为265,283台，441,546台，562,181台，2012年、2013年的年销售增长率分别达到66.44%和27.32%。同时，从报告期内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的产销率指标、产能及产量对比情况来看，公司的DVR系列产品生产量近年来均保持迅速增长态势，特别是DVR的生产能力成倍增加，生产线设备已满负荷运作，产能饱和。

前端摄像机是公司为了顺应安防市场发展需求，从后端向前端延伸形成的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2010年摄像机生产线为新产品小批量试制线，2011年、2013年分别投产一条年产10万台的摄像机生产线，2012年摄像机的产量已达到10万，销量超过8万台，2013年摄像机的产量达到了27万台，销量超过了22万台。为满足公司监控摄像机产品未来市场需求量的不断增加，并为在高清硬盘录像机的销售中匹配供应足量的高清摄像机产品，形成前端与后端产品销售相互拉动的态势，公司迫切希望提升监控摄像机产品的产能。

综上，随着视频监控产品市场的不断扩大，公司现有生产线规模已经不能满足市场供应的需求，公司急需对现有主要产品扩大产能。

（2）加快公司高清产品产业化、系列化步伐的需要

2000年以来，以模拟摄像机和数字硬盘录像机为核心的模拟数字结合模式成为了市场应用的主流模式。随着视频监控技术不断发展和应用市场不断增长和普及，传统模拟摄像机的质量已经满足不了市场的需求，如同电视从标清到高清快速发展一样，高清视频监控成为了新的热点。为了提升监控图像质量，视频监控系统正从标清向数字高清转化。

针对这一趋势，本项目重点发展高清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在目前高清摄像机（HD-SDI和IP高清）和高清硬盘录像机（HD-SDI DVR和高清NVR）产品基础上快速形成完整的从前端到后端系列化的高清视频监控产品的生产能力。

（3）强化行业定制产品、满足市场个性化的需求

伴随安防监控应用市场的迅速扩展，安防监控产品已经从传统安防行业普及到了社会的各个应用领域，成为安全、监督和现代化管理的技术手段。标准化监控产品已经不能满足市场快速扩展的需要，必须在标准化监控产品的基础上针对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出适合不同行业应用的个性化产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本项目拟扩建定制产品研发部门，配置必要的硬件、软件和人才，加强视频监控产品行业定制化的开发工作，以满足市场个性化及行业定制化产品的需求；拟建设SMT生产线，以满足公司完成定制化产品的小批量生产、样机试制和特殊器件焊接的需求，同时添置生产检测设备，完善产品联试和出厂检测体系，在保证标准化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基础上，大力开发行业定制化产品，抢占行业定制市场份额。

（4）加强公司质量检测、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的需要

质量检测环节在产品生产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推动企业技术进步、促进企业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的一项重要措施，也是督促企业达到质量标准、加强质量保证体系、提高企业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通过严格的检测程序严把企业产品的输入和输出，在能够提升企业产品质量的同时，又降低了生产成本。

本项目通过对半自动生产线的设备升级和检测系统的开发应用，提高了生产线工作效率，同时结合更大规模化生产，提高了产能，有效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添置生产检测设备，完善产品联试和出厂检测体系，提高产品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使产品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升产品质量检测能力，提升数字监控产品的质量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5）完善公司产品生产线、提高新产品推广速度的需要

本项目拟完善公司产品生产线，通过建立相应的SMT生产线，以加快公司新产品的上市速度，提高特种器件的焊接质量。目前公司的焊接均由外协完成，新产品打样和小批量试制过程中，由于数量小，焊接工期无法保证；如果新产品涉及新技术或新工艺时，时间更加无法保障。这种情况长期困扰着公司，严重影响

了新产品的定型和上市时间。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仅可以提升公司新产品推广速度，而且也可以提高产品的焊接工艺水平，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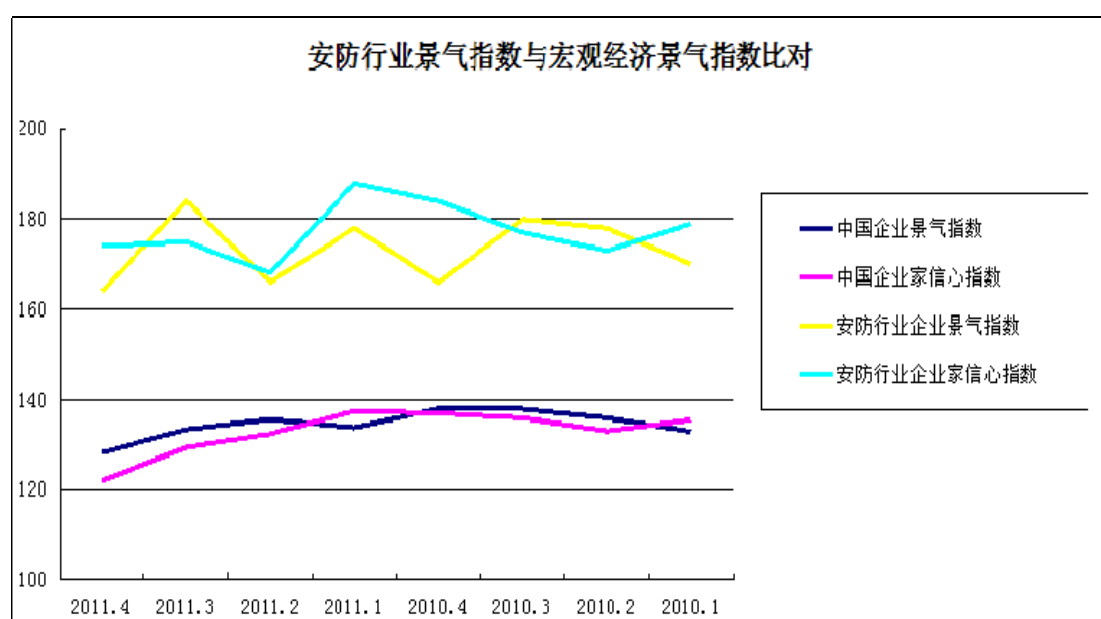
（6）完善现有服务体系、扩展销售服务网络的需要

项目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扩建完善现有销售服务体系：建立产品演示体验中心，以方便用户对产品的选择；完善现有分公司物流体系，缩短产品的供货周期；扩大销售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规模，并拟在海口、合肥、东莞、贵阳、厦门等未设办事处的地区增加5个办事处，使得服务体系覆盖全国，提高服务响应时效，保障产品故障的迅速解决；升级目前的信息管理平台，提高管理水平和信息交互能力，逐步把被动式服务向主动式服务转变。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产品服务水平，构建完整的产品供应链，以打造良好的用户购置体验，最终实现公司产品品牌整体形象优化。

3、项目市场容量及可行性分析

（1）我国安防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 20 世纪 90 年代后经济进入高速发展期，社会和个人财富迅速增加，促使安防监控应用在中国进入了一个快速膨胀期。随着我国社会与经济不断的发展，安防行业已成为一个规模可观、不可忽视的行业。



安防行业景气指数与宏观经济景气指数比较
资料来源：中国安防行业协会、《中国安防》杂志社

依据2010年一季度至2011年四季度安防行业景气指数与宏观经济景气指数的对比数据（如上图），我国安防行业的企业景气指数和企业家信心指数，在总体趋势上基本与宏观经济景气指数保持了相同的走势，只是在个别季度有所差别，但安防行业整体企业景气指数数值明显高于国内企业整体景气指数水平。近年来国家出台了相关政策为安防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安防行业在未来发展中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为社会公共安全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2）市场容量分析

我国 20 世纪 90 年代后经济进入高速发展期，社会和个人财富迅速增加，这促使安防监控应用在中国进入了一个快速膨胀期。依据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统计（2012 年），2012 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 3,200 亿元左右，比上年增长 14.20%，实现增加值 1,150 多亿元，增长速度几乎达到了全国 GDP 增速的一倍以上。安防产品产值约占安防行业总产值的 40%以上，视频安防监控产品产值约占到了全部安防电子产品产值的 55%以上，并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速度，增长率约为 16%，高于实体防护、入侵报警、出入口控制等其他领域。《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 年）发展规划》则进一步提出到“十二五”末期实现安防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其年增长率达到 20%左右，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

依据 IMS Research 的统计分析，DVR 和视频监控摄像机的预测分析如下：

中国 DVR 市场统计和预测表—按照数量标准

单位：万台

年度 产品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11 - 16 复合增长
嵌入式DVR	171.81	221.8.1	278.24	339.89	408.42	481.93	22.91%
PC式DVR	6.03	7.10	8.29	9.59	11.06	12.55	15.78%
DVR板卡	18.73	14.95	12.72	11.41	10.79	10.25	-11.35%
总量	196.57	243.86	299.25	360.90	430.27	504.73	20.76%
增长率	--	24.05%	22.71%	20.60%	19.22%	17.31%	--

2011 年，以数量计算中国 DVR 市场总量 196.57 万台，预计 2016 年市场总量将达到 504.73 万台，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0.76%。嵌入式 DVR 市场预计将在未来五年内增长最快，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2.91%，而 DVR 板卡将遭遇负增长，

逐渐淘汰，被嵌入式 DVR 取代。预计至 2016 年，嵌入式 DVR 市场总量将达到 481.93 万台，占整个 DVR 市场的 95.48%。

中国 DVR 市场统计和预测表—按照金额标准

单位：百万美元

年度 产品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11 - 16 复合增长
嵌入式DVR	593.70	724.30	860.50	1,002.70	1,151.80	1,299.30	17.00%
PC式DVR	21.30	23.50	25.80	28.20	30.80	33.20	9.30%
DVR板卡	14.10	10.60	8.60	7.30	6.60	6.00	-15.80%
总量	629.10	758.40	894.90	1,038.20	1,189.20	1,338.50	16.30%
增长率	--	20.50%	18.00%	16.00%	14.60%	12.60%	--

2011年，中国DVR市场总量估值为6.291亿美元，预计2016年市场总量将达到13.385亿美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6.30%。嵌入式DVR市场预计将在未来五年内增长最快，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7.00%，而DVR板卡将遭遇负增长，逐渐淘汰，被嵌入式DVR取代。预计至2016年，嵌入式DVR市场总量将达到12.993亿美元，占整个DVR市场的97.10%。

中国监控摄像机市场统计和预测表—按照数量标准

单位：万台

年度 产品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11 - 16 复合增长
模拟枪机总量	776.20	939.24	1,111.06	1,303.57	1,520.72	1,764.41	17.80%
模拟球机总量	294.71	369.81	455.98	556.89	675.10	806.02	22.30%
模拟摄像机总量	1,070.91	1,309.05	1,567.04	1,860.46	2,195.82	2,570.43	19.10%
网络摄像机总量	138.52	211.13	313.19	451.68	634.78	879.63	44.70%
总量	1,209.43	1,520.18	1,880.23	2,312.14	2,830.60	3,450.06	23.30%
增长率	--	25.70%	23.70%	23.00%	22.40%	21.90%	--

2011年，以数量计算中国视频监控摄像机市场总量超过1,200万台，至2016年，市场总量将增至3,450.06万台，复合年均增长率为23.30%；以数量计算中国模拟摄像机占比为88.50%，网络摄像机的占比为11.50%。

2011年，以数量计算中国网络摄像市场总量为138.52万台，至2016年将达到879.63万台，复合年均增长率44.70%，为模拟摄像机市场增速（19.10%）的两倍以上。

中国监控摄像机市场统计和预测表—按照金额标准

单位：百万美元

年度 产品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11 - 16 复合增长
模拟枪机总量	425.50	490.10	554.50	622.90	697.00	776.50	12.80%
模拟球机总量	397.80	481.10	572.60	674.70	786.20	906.30	17.90%
模拟摄像机总量	823.30	971.20	1,127.10	1,297.60	1,483.30	1,682.80	15.40%
网络摄像机总量	374.80	510.80	697.20	929.40	1,210.20	1,556.10	32.90%
总量	1,198.10	1,482.00	1,824.30	2,227.10	2,693.40	3,238.90	22.00%
增长率	--	23.70%	23.10%	22.10%	20.90%	20.30%	--

2011年，中国视频监控摄像机市场总量估值为11.981亿美金，至2016年，市场总量将增至32.389亿美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22.00%。中国模拟视频监控摄像机市场总量估值为8.233亿美元，其中枪机占51.7%，球机占48.3%；中国网络摄像机市场总量估值为3.748亿美元，占摄像机市场的31.3%，预计这一比例将在2016年增至48%。

2011年，网络摄像市场总量估值为3.748亿美元，预计将以复合年均增长率32.90%的速度增长，至2016年将达到15.561亿美元，为模拟摄像机市场增速（15.40%）的两倍以上。网络摄像机市场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是人们对图像质量要求的提高，说明中国市场上标清摄像机向高清摄像机发展的趋势正在不断加强。

（3）视频监视市场未来5年将保持持续高速增长的主要因素分析

1) 平安城市建设拉动视频监控行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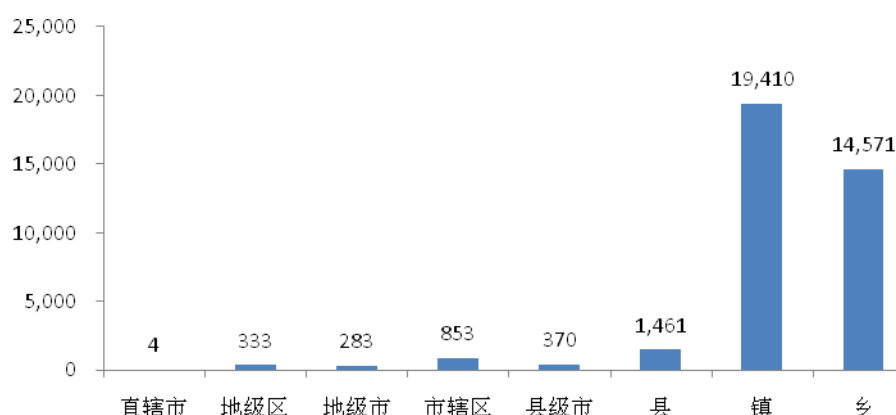
随着经济高速增长，人们对安全的需求越来越大，未来我国安防市场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其中的视频监控市场尤为突出。中国视频监控市场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是政府对平安城市项目的加大投资。2005年10月，公安部启动全国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试点工程（即“3111”试点工程）。2010年，公安部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应用工作的意见》，指导各地开展建设与应用工作，极大地促进了我国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在全国范围内的建设与开展，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进入新阶段。

目前，全国城市报警和监控系统建设已初具规模，东部沿海城市基本完成了二、三期建设，许多城市完成了一期的工程项目建设。国内平安城市建设向三线城市深化开展，治安监控项目纷纷启动，中西部地区及地级市、县乃至镇、乡的平安建设工程也在不断开展。据IMS Research统计，城市监控是2011年最大的终端用户，占市场总量（以金额计算）的21.8%。

随着“十二五”期间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的部署和实施，我国农村地区对安全需求也日益增大。2011年公安部下发了《关于在农村地区开展安全技术防范工作的意见》，提出力争到2015年，在80%以上的东部地区，70%以上的中部地区，60%以上的西部地区的乡镇政府所在地和城镇化、工业化程度较高的农村地区，建立以视频监控和联网报警系统为主体的技防系统。

我国共有28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3034个县级及以上行政区，19410个镇和14571个乡。安防范围的不断扩大将带给视频监控行业新的成长空间，未来5年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仍将成为推动视频监控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3111工程”也进入整体推进阶段，整体直接投资近1000亿元。据IMS Research预测，城市监控市场预计将在未来五年内增长最快，复合年均增长率将达到25.7%。

中国行政区划数



资料来源：wind

2) 金融行业安全性要求持续推动视频监控行业增长

金融行业是应用安全防范产品和技术最早的领域之一，金融行业对安防的高要求，使得金融领域对安防的需求一直保持着强劲的增长。全国针对

ATM机等自助设备、自助银行的犯罪案件频发，高科技的智能分析设备（如ATM人脸智能分析器、ATM机终端异物入侵主动防御报警系统、ATM机终端人脸智能监控系统等）在金融行业正逐步得到广泛应用。未来银行营业网点安防监控系统的智能化、集成化、专业化是今后发展的方向和必然趋势。

银行安防市场的空间主要体现在新建、改建、迁址等营业网点及自助银行的安防系统建设，老化的营业网点和不符合现行标准的安防设施的改造和升级，自主设备、自助银行安防系统的规范和完善，分行远程监控中心的改造和完善等。根据《2011年度中国银行业服务改进情况报告》，截至2011年末，全国银行网点达20.09万家，新增网点7023家，迁址改造240家。2011年中国ATM机的总量已超过了27万台，平均每百万人拥有145台，远远低于世界发达国家和地区每百万人500台的拥有量。在中国银监会严格审批银行新营业网点建设后，ATM机成为银行的发展重点，预计到2014年我国ATM机将超过40万台。

随着全国银行安防监控系统联网工程全面启动，金融安防市场快速增长。技术革新和银行安防需求的快速增长将推动银行安防市场保持长期、稳定及高速发展，将会持续扩大对视频监控行业的需求。

3) 民用领域拓展打开视频监控行业广阔成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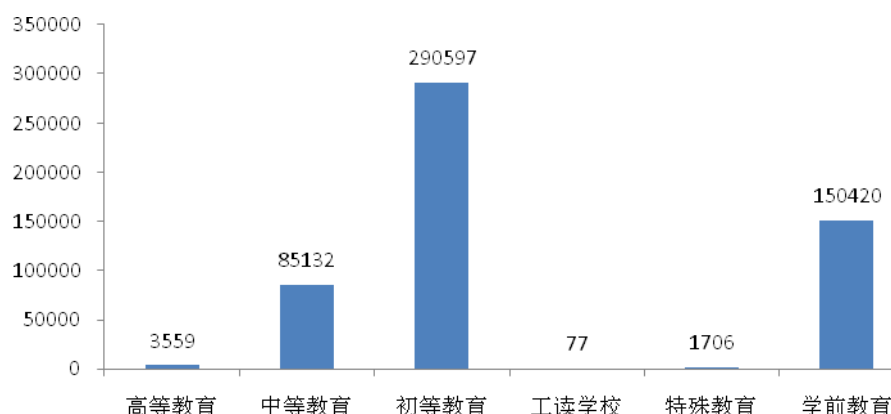
新生的安防应用热点领域持续增长，如城市应急防范、大型活动安保、高速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生产、校园安全等，安防社会化进程加速。

2010年发生的一系列校园暴力事件推动了校园安防市场的快速发展，为了预防校园恶性事件的发生，国家教育部发布紧急通知要求地方政府和地方教育部门加强校园安防工作，包括加大保安人员数量，增加视频监控和报警系统提供投入。2010年12月，财政部下拨专项资金38.89亿元，对全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校园安保设施设备给予一次性补助，专项用于支持学校安防建设。

根据教育部的数据，中国具有3,559所高等教育院校、85,132所中等教育学校、290,597所初等教育学校、77所工读学校、特殊教育学校1,706所和150,420所学前教育学校。校园安全的特殊性和必要性推动校园安防设备领域快速发展，

全国中小学校为确保校园人员及财产安全，将继续新建、扩建和改造校园安防监控系统。

2011 年中国教育机构数量分布



资料来源：教育部网站

近年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发展势头迅猛，由于轨道交通处于一个相对封闭的环境，因此其对安全防范技术的依赖性很高，使得大量的安防产品被应用于轨道交通领域。2011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发布，《纲要》中对交通建设重点中的城市轨道交通部分明确提出“建设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化系统，建成天津、重庆、沈阳、长春、武汉、西安、杭州、福州、南昌、昆明等城市轨道交通主骨架，规划建设合肥、贵阳、石家庄、太原、济南、乌鲁木齐等城市轨道交通骨干线路”。

根据《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重大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北京市“十二五”期间要实现城市轨道交通成网运行，运营总里程达到 660 公里；大幅提升资源能源供应能力。截止到 2011 年底，随着 8 号线北段、9 号线南段和 15 号线一期东段等三条地铁新线开通，北京轨道交通总里程攀升至 372 公里。在 2012-2015 四年间，北京还将建设 288 公里的轨道交通，同比增长 77.4%。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0 年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超过 440 公里，到 2015 年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到 600 公里以上，同比增长 36.4%。

无论是国家城市轨道交通规划还是各地政府的城市轨道交通规划，都表明我国的城市轨道交通正在迎来大规模的建设时期，作为轨道交通的安全防范的重要组成部分，轨道交通的视频监控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交通运输业的大发展和交通的信息化建设也为视频监控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十二五”期间，交通运输行业加快转变交通发展方式，大力发展现代化交通运输业。2011年4月交通运输部发布《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2015年公路总里程达到450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10.8万公里，覆盖90%以上的20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到65万公里，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390万公里。沿海港口布局进一步完善，港口码头的深水泊位达到2,214个。

根据交通运输部的信息化要求，国省道重要路段和内河干线航道重要航段监测覆盖率须达到70%以上，重点营业性运输装备监测覆盖率达到100%。在“十二五”期间，公路网总里程将提升13.0%，高速公路总里程将提升45.9%，国内公路网和高速公路的监控覆盖需求量将是2010年存量的2倍。交通运输业的视频监控发展空间巨大。

《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发展目标

项目	指标	2010年	2015年	同比增长率
基础设施	公路网总里程（万公里）	398.4	450	13.0%
	高速公路总里程（万公里）	7.4	10.8	45.9%
	高速公路覆盖20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比例（%）	80	≥90	--
	二级及以上公路总里程（万公里）	44.5	65	46.1%
	农村公路总里程（万公里）	345.5	390	12.9%
	沿海港口深水泊位数（个）	1774	2214	24.8%
科技信息化	国省道重要路段和内河干线航道重要航段监测覆盖率（%）	30	≥70	--
	重点营业性运输装备监测覆盖率（%）	70	100	42.9%

资料来源：《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

（4）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1) 销售能力和销售量增长分析

公司目前主要的前、后端设备产品分别为监控摄像机和DVR。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DVR产能（台）	240,000	340,000	450,000
DVR产量（台）	288,346	429,231	567,441

产销率（%）	92.00%	102.87%	99.07%
摄像机产能（台）	100,000	100,000	200,000
摄像机产量（台）	41,921	103,548	273,869
产销率（%）	74.23%	80.67%	82.47%

2011年、2012年、2013年，公司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DVR）的年销售量分别为265,283台，441,546台，562,181台，2012年、2013年的年销售增长率分别达到66.44%和27.32%。同时，从报告期内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的产销率指标、产能及产量对比情况来看，公司的DVR系列产品生产量近年来均保持迅速增长态势，特别是DVR的生产能力成倍增加，生产线设备已满负荷运作，产能饱和。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的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建设期为2年，第3年开始逐步释放产能，第5年完全达产。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年产新增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66万台、监控摄像机30万台。预计达产后公司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年销售额将增加58,200万元，其中数字硬盘录像机的年销售额将增加46,200万元，监控摄像机系列产品的年销售额增加12,000万元。根据IMS Research研究报告对中国市场容量的预测分析，假设本项目在2016年完全达产，则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情况如下：

按照数量标准

单位：万台

项目 \ 年份	2016年项目完全达产		
	预计发行人销售增加量	国内市场总容量	占比
数字硬盘录像机	66	481.93	13.69%
监控摄像机	30	3,450.06	0.87%

按照金额标准

单位：万元

项目 \ 年份	2016年项目完全达产		
	预计发行人销售增加额	国内市场总容量	占比
数字硬盘录像机	46,200.00	818,675.94	5.64%
监控摄像机	12,000.00	2,040,798.50	0.59%

如上表所示，若 2016 年项目完全达产，预计国内数字硬盘录像机市场容量将达到约 81.87 亿元，监控摄像机市场总容量将达到约 204.08 亿元。项目完全达产后，发行人数字硬盘录像机和监控摄像机的新增份额将分别仅占当年市场总容量的 5.64% 和 0.59%。考虑到现阶段发行人主要的视频监控产品市场占有率虽然较低，但国内每年的销售额成倍的快速增长，本项目产品新增的产能完全可以被市场消化掉。

2) 营销措施保障分析

根据 IMS Research 统计，华东区和华北区是 2011 年中国最大的市场，两者占市场总量的 58.1%；紧接其后的是华南区，市场估值为 3.4 亿美元，占市场总量的 13.5%。预计 2011 年至 2016 年期间，华南区市场将增长最快，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1.4%。

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客户均在国内，国内销售的占比均在 94% 以上，国外销售的比例很小。从地域分布来看，发行人在华北地区的优势较为明显，总体来看，销售区域基本均衡。从销售收入的增速看，西南地区、华中（含西北）地区的增速较为明显。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销售区域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	1,459.44	6.43%	4,124.86	7.41%	3,004.27	6.69%	2,636.39	6.92%
华北	8,915.78	39.28%	22,119.61	39.75%	15,893.26	35.37%	9,667.50	25.39%
华中（西北）	1,021.68	4.50%	4,029.95	7.24%	2,922.70	6.50%	6,818.86	17.91%
华南	5,500.14	24.23%	12,578.18	22.60%	9,865.78	21.96%	4,698.27	12.34%
华东	1,576.61	6.95%	3,520.11	6.33%	4,061.40	9.04%	3,841.25	10.09%
西南	3,170.62	13.97%	6,784.80	12.19%	5,973.80	13.30%	8,484.60	22.28%
海外	1,054.68	4.65%	2,490.91	4.48%	3,209.81	7.14%	1,930.16	5.07%
合计	22,698.94	100.00%	55,648.42	100.00%	44,931.02	100.00%	38,077.03	100.00%

发行人现有销售网络基本覆盖全国主要城市，为确保实现项目达产后的销售目标，公司拟在以下几个方面强化产品营销工作：

①拟加大对现有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及改造，增加北京、沈阳、成都、上海、深圳等五个区域销售服务中心的设备和人员投入，并在公司总部及各销售子公司

建设产品顾客体验中心，增强销售人员实力，壮大营销队伍，强化区域性销售服务工作的及时性和便捷性，提高客户服务质量。

②公司计划扩大销售服务网点布局。随着全国二、三级城市安防建设的全面铺开，安防行业在二、三级城市的应用不断升温，发展及需求潜力进一步体现。公司拟通过扩大营销网络，完善营销体系，将公司的销售范围覆盖到二、三级城市，同时通过加强对二、三级城市的市场拓展，进一步消化新增产品产能，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加海口、合肥、东莞、贵阳、厦门等地 5 个办事处，配置必要的营销设施（办公设备、汽车等）。

③公司拟加强和提高营销管理整体水平，完成公司现有客户信息管理系统更新和升级，以便公司销售部门及时掌握市场信息，提升公司营销信息的交互能力和管理水平；从产品的生产过程到产品售后服务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措施，全面保证产品质量；拟加强对公司生产、销售、技术及服务人员的培训，提升公司相关人员的素质及技术水平、建立全员为客户服务、服务促进营销的理念，全面提高项目产品的质量和销售服务水平，促进公司整体的营销能力。

④公司在扩大营销网络建设的同时，还拟加大对传统安防应用市场的拓展。随着“构建和谐社会”、“建设平安城市”等的推进步伐加快，本项目产品在传统安防市场的应用将更加深入。同时，新兴安防应用市场如教育、智能小区、智能楼宇、连锁经营、医疗等领域将持续发展，未来对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需求将快速增加。公司将大力加强对我国新兴安防应用领域市场的开发，使项目产品更多地运用在新兴安防市场。

综上，随着公司营销能力、客户维护能力、产品售后服务能力的提高，公司产品及业务的销售能力将大大增强，行业定制化产品及安防监控系统的销售覆盖范围也将更加广阔，为公司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顺利消化项目的产能，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奠定基础。

3) 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及竞争优势分析

由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新兴朝阳行业，发展速度快，处于完全竞争状态，且不存在垄断企业，因此市场竞争激烈。中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比较分散，同时由跨国公司和中国公司参与，共有一百多家视频监控设备供应商。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显示，中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 2011 年总容量为 26.276 亿美元，供应商比较分散，即使是排名第一的海康威视也只占市场的 20.70% 份额，而其他排名前 14 的公司只占市场总量的 34.70%。2011 年，较大的中国供应商从跨国公司手中抢得部分市场份额，排名前 15 位的供应商中，只有 4 家为海外公司，发行人主要的竞争对手海康威视和大华均取得 50% 以上的增长。

具体到发行人主营后端 DVR 和前端摄像机产品市场，中国共有几百家本土视频监控摄像机制造商，据 IMS Research 统计，海康威视是中国监控摄像机市场最大的供应商，2011 年市场份额占 18.0%，紧接其后的是三星泰科 8.30% 和松下 PSN7.00%。中国 DVR 市场供应则较为统一，海康威视和大华为 DVR 市场最大的制造商，2011 年分别占市场总量的 35.30% 和 14.00%；发行人排名第三，2011 年占市场总量的 5.20%。

经过多年的努力和发展，发行人在技术、产品、市场营销、团队建设和品牌建设方面都得到了综合发展，发行人已成为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和系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增长迅速，具有较为突出的行业地位和较为明显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行业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为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与发行人的业务现状及未来增长趋势相匹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4、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及技术情况

（1）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中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产品生产工艺基本相同，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之“（五）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本项目拟建设 SMT 生产线，加工能力基本满足公司定制化产品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需求和新产品的样机试制，主要通用产品的焊接仍由外协厂完成。

（2）产品关键技术

本项目产品的关键技术均为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积累的自有专业技术，涉及了数字视频处理技术、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数字视频网络传输控制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和系统安全稳定等各项核心技术的综合运用。详见本

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的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公司的核心技术”。

5、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6,240万元，拟全部使用上市募集资金完成。项目总投资估算如下表所示：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1	产品生产线建设	4,407	27.10%
1.1	柔性生产线硬件设备购置费	3,890	24.00%
1.2	项目建设其他费用	55	0.30%
1.3	生产场所装修	150	0.90%
1.4	生产管理软件/设备投入	312	1.90%
2	产品定制研究开发能力建设	5,475	33.70%
2.1	硬件设备购置费	637	3.90%
2.2	软件购置费用	288	1.80%
2.3	研发费用	4,550	28.00%
2.3.1	其中：研发人员薪酬（含人员工资、福利费等）	3,600	22.20%
2.3.2	研制费用（含调研费、材料费、技术协作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950	5.80%
3	营销网络建设	1,984	12.20%
4	流动资金估算	4,374	26.90%
合计		16,240	100%

6、项目主要设备及投入

本项目主要设备包括柔性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生产管理和产品研发所需设备，具体如下：

（1）柔性生产线扩建

项目产品柔性生产线建设，其投资包括：生产硬件设施、生产软件设备购置投入。依据硬件设备购置清单，预计该项目柔性生产线硬件购置费用总计为3,890万元；生产软件购置及设备升级费用为312万元。

公司生产工序分为：采购检验工序、焊接组装工序、整机测试工序、包装入库工序。各工序设备清单及生产软件购置费用详细如下：

检测工序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测试仪器	LCR 表、半导体图示仪、ICT 测试仪、万用表、接地电阻测试仪、耐压测试仪、数字式示波器、阻抗测试仪等	48	131.90
实验设备	跌落试验机、拉力试验机、插拔力试验机、元器件自动盘点机、恒温恒湿试验箱、冷热冲击试验箱、电脑	13	38.10
合计	--	--	170.00

焊接组装工序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SMT 生产设备	模组式贴片机、多功能贴片机、高速贴片机、飞达、托盘、全自动印刷机、回流焊机、连接线、上、下板机、在线 AOI、波峰焊机、插件线、全自动分板机	30	1,779.00
SMT 配套设备	X 探测机、锡膏测厚仪、PCB 烘烤箱、炉温测试仪、锡膏贮存冰箱、锡膏粘度测试仪、锡膏搅拌机、钢网清洗机、飞达校正仪、光学 bga 返修台、空气净化系统、单板测试针床、元器件自动盘点机、IC 防潮箱	48	238.00
SMT 安装及辅助材料	SMT 生产线安装费、SMT 生产线辅助材料	4	120.00
装配线及配套设备	装配线、显示器、高清监视器、电脑、音视频源、网络交换机、编程器、UV 固化机	236	236.00
合计	--	--	2,373.00

整机测试工序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在线测试系统	半自动在线测试系统	16	960.00
测试设备	显示器、高清监视器、电脑、音视频源、网络交换机	90	48.00
实验设备	振动台、冷热冲击试验箱、数字视频分析仪	6	119.00
合计	--	--	1127.00

包装入库工序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包装入库设备	条码打印机、打包机、缠绕机、叉车、仓储设施	21	120.00
车辆	生产物流用车	5	100.00
合计	--	--	220.00

生产管理软件/硬件费用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管理软件	生产物流管理软件、SMT 生产管理软件	3	280.00
设备	服务器、网络设备、电脑	30	32.00
合计			312.00

(2) 产品研究开发能力建设

1) 产品研发设备投入

产品研究开发能力建设投入包括产品研究开发的软件、硬件配置费用和研发费用。项目产品研发硬件设备购置总计为637万元，软件购置费用总计为288.40万元。具体如下：

产品研发能力建设新增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研发设备	高速示波器、网络分析仪、电子负载仪、视频信号发生器、高速逻辑分析仪、大屏高清显示器、数字示波器、逻辑分析仪、音视频源、数字视频分析仪、变频电源、数字式测量投影仪、仿真器、编程器、数字荧光示波器、电脑	157	504.00
研发测试设备	射频传导抗扰度测试仪、网络测试仪、静电放电发生器、电快速脉冲群模拟器、雷击浪涌模拟器、标准多光源对色灯箱、色彩测试标准板、增强型分辨率测试卡	18	118.00
研发实验设备	振动测试仪、高低温试验箱	4	15.00
合计	--	--	637.00

产品定制研发能力建设新增软件清单

单位：万元

软件类型	软件清单	数量	总价
软件开发	Visual Studio、Visual Assist、Eleccard Stream Eye Studio、Codetest	43	65.40
硬件开发	Orcad、PADS、Gerber、PROE 3D、AUTO CAD、CORELDRAW	21	163.00
办公软件	办公软件	100	60.00
合计	--	--	288.40

2) 项目主要研发内容

① 高清数字监控产品系列化

针对高清数字监控发展的趋势，本项目将在目前高清摄像机（HD-SDI和IP高清）和高清硬盘录像机（HD-SDI DVR和高清NVR）产品技术的基础上，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对每一种产品形态都形成完整的产品体系。

A、高清硬盘录像机产品系列化研发

高清网络混合式硬盘录像机HB9800系列目前完成了标准型产品HB9832N16（16路模拟输入、16路高清IP）产品，正在进行HB9824N16（8路模拟输入、16路高清IP）产品的试制。HD-SDI高清硬盘录像机HB9300系列目前完成了专业型产品HB9316（16路HD-SDI高清输入）产品样机试制，正在进行HB9308/HB9304产品的样机试制。公司高清硬盘录像机产品系列化研发工作将集中为以下几个型号：

产品类型	拟研发产品型号	主要研发内容
专业型高清网络混合式硬盘录像机	HB9848N32（16路模拟/32路高清IP输入）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多分辨率视频解码和同屏技术、实现双飞索录像检索回放技术、高带宽数据存储技术和多码流网络控制技术等等
	HB9840N32（8路模拟/32路高清IP输入）	
经济型高清网络混合式硬盘录像机	HB9824N8（16路模拟/8路高清IP输入）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一芯多能技术应用、低功耗技术、高清解码显示集成技术、网络即插即用技术和自动参数配置技术等等
	HB9816N8（8路模拟/8路高清IP输入）	
标准型HD-SDI高清硬盘录像机	HB9304T/HB9308T/ HB9316T（4/8/16路高清HD-SDI输入）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高清视频同编同解技术、多分辨率码流存储和传输技术、实现双飞索录像检索回放技术、高带宽数据存储技术和网络控制协议等等
混合型HD-SDI高清硬盘录像机	HB9316S8（8路模拟/8路高清HD-SDI输入）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多分辨率视频解码和同屏技术、多分辨率码流存储和传输技术、硬盘冗余数据存储技术和多码流网络控制技术等等
	HB9332S16（16路模拟/16路高清HD-SDI输入）	

B、高清摄像机产品系列化研发

HD-SDI高清摄像机HB600系列目前完成了枪机产品样机试制，正在进行半球产品的样机试制。IP高清摄像机HB700/800系列目前已经完成，已经进入批量生产阶段。系列化研发工作主要方向为：

产品类型	拟研发产品型号	主要研发内容
HD-SDI特种摄像机	HB620系列（宽动态、低照度） HB600R系列（红外）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适应不同光线环境的宽动态算法应用、低照度图像滤波技术应用、点阵红外控制技术和HD-SDI数据链路研发等等
一体摄像机	HB610系列（自动对焦、自动光圈、光学变倍HD-SDI高清摄像机）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适应不同光线环境的自动对焦、自动光圈、光学变倍算法应用、一体机结构设计与研发、低延时网络传输技术和HD-SDI控制协议等等
	HB710系列（自动对焦、自动光圈、光学变倍IP高清摄像机）	
智能IP摄像机	HB710AI系列（前端内置智能分析功能的IP高清摄像机）	在目前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智能算法的优化应用、DSP接口设计与研发、低功耗技术和集成设计等等

②标清数字硬盘录像机的持续改进

标清数字硬盘录像机是公司目前的主要销售产品，为了保持产品的持续竞争力，本项目将投入新的产品平台的研发，确保产品及时更新换代。新平台的研发工作主要包括最新技术平台的选择、评测和移植。

③行业定制产品研发

行业定制研发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定制行业	项目产品	主要研发内容
公安、政府等	符合特殊行业安全性要求的安全硬盘录像机	在标准的硬盘录像机产品技术基础上，实现加解密算法，密钥生成、分发管理，确保数据存储和传输的安全
电信行业	符合电信通讯标准的硬盘录像机和IP高清摄像机	在标准的硬盘录像机和IP高清摄像机产品技术基础上，实现电信行业的通讯接口标准，实现相关通讯协议；优化网络传输技术，以适应电信网络环境下的应用
电力行业	符合电力行业应用的硬盘录像机和IP高清摄像机	在标准的硬盘录像机和IP高清摄像机产品技术基础上，研发改进产品以适应强电磁干扰环境；实现智能分析功能以适应无人值守环境下的仪器、仪表、侵入等项目的异常自动报警

金融行业	符合金融行业应用的高清硬盘录像机	在标准的高清硬盘录像机产品技术基础上，实现视频监控与门禁、入侵报警和消防的融合，并集成保卫部门管理模块，实现网络一体化管理；研发智能视频分析功能，以适应ATM机和自助银行24小时无人值守环境的异常自动报警
平安城市	平安城市专用高清硬盘录像机和高清摄像机	在标准的高清硬盘录像机和高清摄像机产品技术基础上，实现公安专用网络高清视频传输技术和网络一体化管理，研发智能分析功能以适应公共环境的异常自动报警，研发基于光纤的高清视频传输技术

(3) 营销网络建设

本项目拟在公司尚未建设分支机构的地区（海口、合肥、东莞、贵阳、厦门）增加5个办事处；建设产品顾客体验中心，配置必要的设施和营销人员；升级改造客户信息管理系统，提高营销管理水平和售后服务质量。总投入预计为1,984万元，具体如下：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估算清单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软件、设备清单	数量（台、套）	总价
销售服务管理系统	销售/订单软件模块升级、物流管理模块升级、客户服务管理软件升级、通讯网络设备	100	1,080.00
服务物流设备	服务物流、销售、接待等车辆、维修服务设备	45	550.00
五个产品体验中心建设费用	体验中心 1500 m ² 装修、设备	5	255.00
办公设备购置费用	电脑、办公软件、网络设备	90	54.00
培训费用	--	--	45.00
总投资	--	--	1,984.00

7、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宝安高新奇工业园公司已租赁的厂房内，位于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厂房AB栋六楼、AD栋六楼，建筑面积共计约6,043平方米，租期为4年7个月（2011年8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公司拟将其中的4,000平方米场地作为本项目建设场地使用。

8、项目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及辅材消耗增量如下表所示：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增量（套）	来源（外购、客供）	备注
1	主板成品	660,000	外购	--
2	机箱外壳	660,000		
3	电源	660,000		
4	电子零配件	960,000		
5	前面板	660,000		
6	摄像机主板	300,000		
7	摄像机外壳	300,000		
8	包装箱	960,000		包装使用

上述主要原材料及辅材料主要来源于外购。深圳地区具有良好的电子元器件生产配套条件，本项目的原、辅材料供应充足。原、辅材料及产成品主要依靠汽车进行运输。

深圳宝安高新奇工业园公司园区内市政设施较为齐全，项目用电拟由市政电网供给；项目用水拟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主要为生活、办公用水；生活污水经工业区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建设条件良好。

9、项目环境保护、劳动保护及安全生产

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是元器件贴装、装配、电子测试和线路焊接等，属清洁型生产类。本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实施中将采取各种措施，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物，噪音等污染，保护环境。本项目已获得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下发了深宝环水批[2012]600294号批复同意建设。

为了保障员工的安全与健康，本项目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与安全生产的相关规范和规定，对消防、紧急疏散、安全用电、降低噪声、空调降温及新风补给等方面采取全面、周到的措施，以防为主，把不安全因素和职业危害因素消灭在设计过程中，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改善工人的劳动条件。

10、项目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其中第一年主要进行产品开发能力建设，完成系列化研发、第一期产品生产线建设、研发人员招聘和营销网络扩建任务；第二年完成系列化研发、第二期产品生产线建设和营销网络扩建任务；第三年进入项目运营期，达到新增生产能力的45%，第四年达产70%，第五年达产100%。

11、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下表。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名称	单位	指标	备注
投资和收益	--	--	--
总投资	万元	16,240.00	--
销售收入	万元	49,824.00	5年平均
总成本费用	万元	39,819.00	5年平均
销售税金及附加	万元	5,578.00	5年平均
利润总额	万元	4,427.00	5年平均
所得税	万元	664.00	5年平均
税后利润	万元	3,763.00	5年平均
财务评价指标	--	--	--
总投资收益率	--	27.26%	平均利润总额/项目总投资
投资利税率	--	61.61%	平均利税总额/项目总投资
投资净利润率	--	23.17%	平均税后利润/项目总投资
销售利润率	--	9.00%	平均利润总额/平均年销售收入
全投资所得税后财务指标	--	--	--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4.64%	--
财务净现值	万元	5,787.90	--
投资回收期	年	5.0	含建设期
全投资所得税前财务指标	--	--	--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8.14%	--
财务净现值	万元	7,597.6	--
投资回收期	年	4.8	--
盈亏平衡点	--	31.00%	固定成本/(销售收入-可变成本-销售税金及附加)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年新增销售收入58,200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5,583.21万元，年新增净利润4,271.16万元。项目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24.64%，税后

财务净现值为5,787.9万元，投资回收期5年（包括建设期2年），财务净现值大于零，内部收益率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 $I_c=12\%$ ），项目具有一定财务盈利能力。

（二）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建设内容及目的

本项目主要是在公司现有的北京研发中心的基础上，通过购置相关软硬件设备、新增研发人员等，建设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项目建成后，主要研究音、视频智能分析算法和技术开发，研究摄像机自动聚焦、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宽动态等算法，跟踪编码算法标准发展，研究视频无损压缩技术，以及开展高清视频处理和传输技术的研究。

基础研究室将围绕“服务公司核心产品”为中心，以公司制定的产品规划为指导，以研发关键核心技术为主线，重点开展中长期基础技术研究，实现公司产品技术核心领域的研究和评估，增强创新性和核心竞争力，更好地为产品研制提供基础技术支撑。

（2）主要研究开发方向

本项目拟在基础研究室中下设智能算法组、摄像机算法组、编码算法组、高清视频组，各组职能及近期研发方向如下：

① 智能算法组：主要负责开展音频和视频的智能分析算法及技术的研发。

数字音频智能分析技术：对环境中的声音特征和声强变化进行检测并分析，根据环境声音的特点，判断出是否有设定声音类型异常现象的发生（如识别人声、玻璃破碎、刹车、金属撞击等特征），并建立模型库。对声音定位的研究可以自动遥控球形摄像机实时定位到现场，在实际应用中能起到快速反应和事件触发抓拍的作用。

数字视频智能分析技术：在目前公司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原型算法进行深层次的研究和开发，以支撑行业的具体应用。原型算法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运动目标的检测和跟踪、运动目标的分类、运动目标的识别、运动目标分布密度的统计；人脸检测和跟踪、人脸识别；烟雾检测、火焰检测；车牌识别、车体速

度检测等。在基础研究室对原型算法深层次开发的基础上，公司可针对不同行业特点制定出定制化智能产品。

② 摄像机算法组：主要负责开展自动聚焦、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宽动态等算法研究，重点聚焦在摄像机核心技术。

视频前端关键处理算法的3A算法（即自动曝光算法、自动白平衡算法、自动聚焦算法等），目前主要掌握在一些少数国外厂商手中，例如：佳能、尼康、索尼、宾得等厂家。先进的视频前端处理算法可以实现更好的色彩还原，使所采集的图像更加逼真，使监控场景的视频在低照度和光线变化较大的情况下有更好的低照度宽动态表现。拥有自主研发的3A算法、宽动态算法、智能降噪算法，可灵活选用各种类型的感光器和不同厂家的主处理芯片匹配，可开发出图像质量佳、环境适应性好、性价比高的摄像机，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③ 编码算法组：主要负责开展跟踪编码算法标准技术及研究视频无损压缩技术。

编码算法标准技术：公司在跟踪研究H.264算法的基础上，加强技术投入跟踪下一代算法标准，同时积极参与国家自主知识产权的算法研究和产业化工作。

视频无损压缩技术：目前产品中使用的是有损压缩技术，数据量比较小，便于存储和传输。一些特殊行业比如航空应用、遥感图像传输、医学图像等领域要求视频信号不能有损失，这就需要无损压缩技术。研究内容分为两个部分：

a、基于字典编码技术的LZW算法的改进和优化研究，一方面要针对10位或者12位高精度的视频进行处理，另一方面要使算法适合DSP流水线的实现，重点研究字典建立和维护技术。

b、研究视频无损压缩编码算法中的自适应模型预测问题，利用时间、空间和频域的冗余信息通过后向自适应模型对视频进行无损压缩。重点研究基于宏块的运动估计与补偿算法，算法在控制计算复杂度的同时要明显提升压缩效率。

④ 高清视频组：主要负责开展高清视频处理和传输技术的研究。

a、高清视频处理技术

低照度下视频的噪音非常突出，降噪处理对提高图像质量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重点研究结合时域滤波和空域滤波基于运动估计的3D降噪算法，在时域上，研究通过运动估计当前帧的前后帧中匹配技术，建立时域滤波模型和匹配的空域滤波模型，同时研究和建立噪声模型和标准处理机制，有效地提高数字视频序列的信噪比和主观视觉质量。

b、高清视频传输技术

目前高清监控主要采用前端采集，后端显示和编码存储。非压缩高清视频接口HD-SDI是通过同轴电缆进行传输，目前HD-SDI同轴电缆的传输距离不超过200米，不适应几公里以上的传输。研究重点：低成本中短距离传输复用技术，距离10公里内，每根光纤传输多路非压缩高清，这种设备体积小，配置灵活；远距离传输，可以提供50-60公里内的传输距离，每根光纤可以传输多路非压缩高清视频信号。

（3）项目建设规模

本项目拟在现北京研发中心内建设基础研究室，规划建筑规模约500平方米，拟购置软硬件设备262台（套），配备研发人员70人。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适应安防行业发展的需要

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经济进入高速发展阶段，社会和个人财富快速增加，随着人民物质水平不断改善和安防防范意识不断增强，安防监控的应用已与社会治安、社会经济、生产活动紧密结合在一起。同时随着技术的不断创新，相关技术应用逐步深入，安防监控已成为国家公共安全体系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正在向数字高清化、网络化、集成定制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

本项目是在分析我国安防产业市场需求的基础上，通过加大自主研发投入及深度开发引进技术，促进研发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快速转化，以实现产品技术升级与生产规模扩大的双向增长，进而提升中高端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自有品牌的产品市场份额。本项目对于优化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结构，推动我国安防行业技术改进升级也具有一定意义。

（2）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高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目前公司现有的研发中心主要侧重于高清视频监控产品应用层面的研发，在关键基础性技术方面的投入较为薄弱。安防监控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迅速，公司为保持市场竞争力，不仅要具备产品应用层面的研发和创新能力，而且必须加强对下一代高清视频监控系统的前瞻性和基础性的技术研究。

本项目在现有研发能力的基础上，大力投入行业相关的前瞻性技术和基础技术的研究，重点研发前端视频产品的关键核心技术，促进公司整体研发实力的进一步提升。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促进公司产品升级换代。通过研究下一代核心监控技术，实现智能分析、传输技术、编码算法等关键技术的突破，对保持公司未来三至五年产品技术的竞争优势具有重要作用。

（3）改善研发环境，完善研发体系的需要

本项目通过改善相关产品开发所需的软、硬件环境，加强研究开发团队的综合实力。在不断优化和改善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加强对数字视频基础技术的研发，保持公司产品的持续竞争力；同时通过加强对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弥补了公司长期以来技术研究体系中的薄弱环节，为公司产品定制化研究提供基础技术保障，形成从核心基础性技术到产品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体系。为公司率先推出新技术产品、拓展行业个性化应用市场、提高市场竞争力起到重要作用。

（4）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满足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

公司近年的财务数据显示，数字硬盘录像机作为公司主要产品之一，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年销售量呈快速上升趋势，产量和销量的增长率均超过了行业平均水平，预计未来还会保持快速增长。同时监控摄像机近两年已成为公司较为明显的业务新增长点，产品销售额和销售数量快速提升。本项目大力开展录像、摄像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开发，逐步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进一步提高主要产品的技术能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4,24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73万元，研发费3,17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中，硬件设备购置费为640万元，软件设备购置费为336万元。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1	固定资产投资	1,073.00	25.29%
1.1	硬件设备购置费	640.00	15.08%
1.2	软件设备购置费	336.00	7.92%
1.3	办公场所装修	75.00	1.77%
1.4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费	12.00	0.28%
1.5	招标代理费	10.00	0.24%
2	研发费	3,170.00	74.71%
2.1	研发人员薪酬（含工资、福利等）	2,520.00	59.39%
2.2	研制费用	650.00	15.32%
2.2.1	其中：样机制造费	200.00	4.71%
2.2.2	技术协作费	200.00	4.71%
2.2.3	检验测试费	100.00	2.36%
2.2.4	会议差旅费	150.00	3.54%
合计		4,243.00	4,243.00

4、项目人员配置及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公司现租用的办公用房内，现场的水、电等配套条件较为完善，能够满足项目使用。因此项目建设方案主要分为研发人员配置和研发软硬件设备添置两个方面。

(1) 研发人员配置情况

本项目在公司北京研发中心基础上实施，具备较好的人员与技术基础。现阶段北京研发中心从事基础研发的人员共 10 人。根据规划人员规模，本项目计划新增研发人员 60 人，其中引进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15 人，硕士学位中级工程师 30 人，本科学位研究人员 15 人。

研发人员配置方案

序号	技术组	人员规模	已有人数	新增人数
1	智能算法组	20	3	17
2	摄像机算法组	20	3	17
3	编码算法组	20	2	18
4	高清视频组	10	2	8
5	合计	70	10	60

(2) 研发主要软硬件设备

依据本项目的硬件购置清单，研发硬件购置费用总计为 640 万元。具体如下：

硬件购置清单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设备清单	数量	总价
研发设备	高速示波器、网络分析仪、电子负载仪、视频信号发生器、高速逻辑分析仪、大屏高清显示器、数字示波器、编程器、数字荧光示波器、逻辑分析仪、音视频源、变频电源、频谱分析仪、嵌入式 DSP 开发工具、仿真器、电脑	122	385.00
研发测试设备	标准多光源对色灯箱、色彩测试标准板、增强型分辨率测试卡、网络测试仪、激光光源、台式光衰减器、光谱分析仪、光功率计	16	105.00
环境模拟平台	智能现场环境模拟平台、光学测试环境模拟平台	2	150.00
合计			640.00

依据本项目的软件购置清单，研发软件购置费用总计为 336 万元。具体如下：

软件购置清单

单位：万元

软件类型	软件清单	数量	总价
软件开发	Visual Studio、Visual Assist、Eleccard Stream Eye Studio、CTEST、算法实验数据库	45	161.00
硬件开发	Orcad、PADS、Gerber	15	145.00
办公软件	办公软件	60	30.00
合计			336.00

5、项目的进度安排

本项目拟在 2013 年下半年开始实施，建设周期为两年。建设期第一年，公司根据研发任务要求配置研发场地，购置必要的研发硬件、软件，招募研发人才。建设期第二年，有序开展项目研发活动，并根据研发任务需要，适度开展相关技术调研和技术合作。2013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董事会批准，公司开始利用自筹资金投入本项目。[注：第一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之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第二年依此类推。]

6、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项目主要是在北京研发中心内建设基础研究室，选址于现阶段北京研发中心用房内，规划总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目前北京研发中心位于公司办公用房的南侧，总建筑面积约 1,100 平方米，已使用 600 平方米。

7、项目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期间，内部装修会产生一定的施工噪声以及产生少量的施工废料。项目运营期间，主要消耗电能和生活用水。本项目为软件研发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8、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公司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的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本项目建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三）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近三年，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偿债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1.78	1.86	1.96
速动比率	1.51	1.54	1.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6%	50.86%	51.47%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002415.SZ	海康威视	流动比率	4.39	4.65	5.00
002214.SZ	大立科技		5.87	2.51	2.42
002236.SZ	大华股份		2.83	2.20	2.50
均值			4.36	3.12	3.31
002415.SZ	海康威视	速动比率	3.88	4.11	4.48
002214.SZ	大立科技		3.37	1.44	1.26
002236.SZ	大华股份		2.29	1.62	1.69
均值			3.18	2.39	2.48

注：数据来源同花顺资讯。

近三年，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这主要是由于上市公司融资手段多样，而公司多依靠短期借贷及经营性负债融资。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逐步加大，公司若不能及时取得银行借款或者以其他方式融资，将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因此，公司需要采取股权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以增加抗风险能力。

（2）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

1) 公司的经营模式决定了需要不断加大营运资金投入

公司属于安防行业，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为保证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的经营策略是把有限的资金投入到了技术研究开发、核心部件生产制造和业务规模拓展中。该种经营模式决定了需要投入大量的营运资金用于组织生产、技术研发和终端市场的拓展。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8,094.02 万元、44,944.89 万元、55,661.01 万元，2011 年至 2013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0.88%；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营运资金分别为 15,683.38 万元、18,748.27 万元、23,942.87 万元，2011 年至 2013 年营运资金年复合增长率为 23.56%。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的情况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营运资金（万元）	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
2011 年	38,094.02	15,683.38	0.41
2012 年	44,944.89	18,748.27	0.42
2013 年	55,661.01	23,942.87	0.43
2011 年至 2013 年平均值			0.42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单位营业收入占用的营运资金情况如下：

年度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运资金（万元）	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
2011 年	海康威视	523,163.97	591,998.03	1.13
	大华股份	220,520.82	111,874.17	0.51
	大立科技	23,079.49	30,818.74	1.34
	均值			0.99
2012 年	海康威视	721,378.95	691,660.26	0.96
	大华股份	353,121.45	148,368.11	0.42
	大立科技	27,219.42	33,091.95	1.22
	均值			0.86
2013 年	海康威视	1,074,590.70	956,689.21	0.89
	大华股份	541,009.40	334,628.06	0.62
	大立科技	26,145.13	52,970.07	2.03
	均值			1.18

注：数据来源同花顺资讯。

近三年，公司单位营业收入占用的营运资金呈上升趋势，由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只能通过短期流动负债解决营运资金需求，营运资金的短缺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行业龙头海康威视依靠营运资金的有效保障，2011年至201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了43.32%。

近三年，公司单位营业收入占用的营运资金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水平。以公司2013年的营业收入作为测算基础，按照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2013年度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最低的大华股份的比率0.62测算，公司需要增加营运资金投入10,566.96万元；按照行业龙头海康威视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比率0.89测算，公司需要增加营运资金投入25,595.43万元；按照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单位营业收入占用营运资金平均值1.18测算，公司需要增加营运资金投入41,737.12万元。

2) 提升研发能力，增强产品竞争力

视频监控产品硬盘录像机、摄像机的更新换代较快，公司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保证能够不断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2011年、2012年、2013年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2,484.66万元、3,772.25万元、4,421.10万元，未来公司仍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及融资规模的限制，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对研发及销售终端网络建设的投入。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解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瓶颈；改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同时考虑到公司营运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6,500万元。

2、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 改善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水平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公司	53.89%	50.91%	47.99%
海康威视	20.38%	18.11%	18.07%
大立科技	38.28%	34.92%	35.46%
大华股份	30.75%	36.79%	33.24%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29.80%	29.94%	28.92%

注：资料来源同花顺资讯。

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增高，由 2011 年的 47.99% 增加至 2013 年的 53.89%，且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但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了自身经营积累之外，主要是依赖于银行借款。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可有效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增强公司应对财务风险的能力，为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2）降低财务费用，改善公司盈利水平

目前公司短期借款利率与贷款基准利率基本持平。随着利率市场化趋势加快，公司预计未来取得贷款的成本将不断升高，这将进一步限制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一方面能够降低利息支出、减轻债务负担、节省财务费用，降低银行借款偿债风险；另一方面，还可以改善公司盈利水平，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因此，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按照目前基准利率 6% 测算，将每年减少公司利息支出 690 万元。拟偿还银行贷款情况如下：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区支行	100	2014 年 3 月 26 日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和原材料采购款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990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990	2014 年 6 月 9 日至 2015 年 6 月 9 日	6.3%	用于采购设备材料
发行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3,000	2014 年 8 月 28 日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	6%	用于采购设备材料
北京汉邦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950	2014 年 9 月 19 日至 2015 年 9 月 19 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的采购款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990	2014 年 6 月 10 日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990	2014年5月29日至 2015年5月29日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配件等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990	2014年6月25日至 2015年6月25日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银河伟业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2,500	2014年8月19日至 2015年8月19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和原材料采购款、施工款、劳务款及安装费等
合计		11,500	--	--	--

注：募集资金偿还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北京汉邦安防的贷款采取由汉邦高科增资的方式。

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将减少利息费用支出，改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长短期偿债能力，优化财务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同时，有利于公司快速适应市场需求，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营运能力。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资产投入与产出分析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建设总投资额为 16,240 万元，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产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 66 万台、监控摄像机 30 万台。由于本次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的项目地点均位于公司现有的厂房和办公场所内，因此项目中固定资产的投资主要是购置生产和研发所需的设备，共计 6,940.90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与产能变动的关系如下：

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额比例（%）
柔性生产线固定资产	4,256.50	26.21%
其中：装配线及配套设备	236.00	
包装入库工序设备	220.00	
焊接组装工序设备	2,137.00	
整机测试工序设备	1,297.00	
研发实验室固定资产	925.40	5.70%
其中：研发设备	637.00	

营销网络固定资产	1,759.00	10.83%
其中：营销网络设备	604.00	
固定资产总计	6,940.90	42.74%
项目总投资	16,240.00	100%
新增产能情况	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	监控摄像机
	66 万台	30 万台
预计年新增产能合计	96 万台	
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	137.93	

近三年，公司的固定资产的投入与产出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3	2012	2011
合计产能（台）	660,000	450,000.00	360,000.00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014.16	1,724.31	1,384.45
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	327.68	260.97	260.03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的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为 137.93，相对于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固定资产的投入产出比而言比值较低。主要原因如下：

1、近年来市场需求旺盛，但因资金的限制，公司成立以来未大规模的购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为满足公司快速成长，发行人取而代之的采用了技术改造、工艺创新、增加工人人数等方式，利用自主生产结合外协加工和外协生产的方式，最大限度地利用自有资源发展主营业务；在销售旺季，公司采用了增加生产班次，提高加班工资等方式，使产能利用率较高，也导致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的投入产出比较高。

2、为了满足新产品研发需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增加了部分焊接工序设备，投资额为 2,137 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30.79%；为了进一步提高和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本此募投项目新增了生产检测设备投入 1,297 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8.69%。上述焊接工序设备和检测设备的投入，使得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低于发行人当前的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

（二）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的合理性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相对于公司目前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而言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装配线、包装入库及配套设备 456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将形成新增数字监控硬盘录像机 66 万台、监控摄像机 30 万台的生产能力，目前公司的生产能力仅为 65 万台，募投项目扩大了公司的装备能力，因此装配线、包装入库及配套设备增幅较大。

2、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焊接组装工序设备 2,137 万元。目前公司的焊接均由外协完成，新产品打样和小批量试制过程中，由于数量小，焊接工期无法保证；如果新产品涉及新技术或新工艺时，时间更加无法保障。这种情况长期困扰着公司，严重影响了新产品的定型和上市时间。为提升公司新产品推广速度，提高产品的焊接工艺水平，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品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了部分焊接工序设备，投资额为 2,137 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30.79%。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整机测试工序设备 1,297 万元。质量检测环节在产品生产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推动企业技术进步、促进企业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的一项重要措施，也是督促企业达到质量标准、加强质量保证体系、提高企业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本项目通过对半自动生产线的设备升级和检测系统的开发应用，提高了生产线工作效率，同时结合更大规模化生产，提高了产能，有效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添置生产检测设备，完善产品联试和出厂检测体系，提高产品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使产品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4、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研发设备 637 万元。随着视频监控技术不断发展和应用市场不断增长和普及，视频监控系统正从标清向数字高清转化。针对这一趋势，公司本此募投项目拟扩建研发部门，配置必要的硬件、软件和人才，重点发展高清数字视频监控产品，在目前高清摄像机（HD-SDI 和 IP 高清）和高清硬盘录像机（HD-SDI DVR 和高清 NVR）产品基础上快速形成完整的从前端到后端系列化的高清视频监控产品的生产能力；拟加强视频监控产品行业定制化的开发工作，以满足市场个性化及行业定制化产品的需求，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中增加相应的研发设备投入。

5、本次募投项目新增营销网络固定资产投入 1,759 万元，募投项目将升级目前的信息管理平台，提高管理水平和信息交互能力，信息网络管理平台拟投入 1,080 万元；将建立产品演示体验中心，完善现有分公司物流体系，扩大销售子公司和办事处的规模，并拟在海口、合肥、东莞、贵阳、厦门等未设办事处的地

区增加 5 个办事处，使得服务体系覆盖全国。因此增加了相应的营销网络固定资产投资投入。

由于安防监控行业在我国快速的发展，未来安防监控产品正朝着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方向集中发展，市场竞争将愈发激烈，优质的产品品质将成为企业竞争的重要内容之一。因此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安防监控产品的研发及改造升级营销网络建设，拟建设SMT生产线、购置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调试平台工具及检测设备等较多生产经营性固定资产，使公司增强对关键生产过程的把握能力，保证产品质量和性能，提升发行人的整体生产装备水平和技术水平，以保证未来公司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综合公司现有资产结构、生产经营状况、未来市场变化等因素考虑，本次固定资产投资方案总体而言是合理、可行的，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中无房产土地等固定资产，而生产线硬件按照 5 年折旧年限考虑，预计残值率为 5%；生产线软件折旧按照 3 年考虑，残值率为 0；产品研究开发费用摊销年限按照 5 年考虑。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费、摊销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折旧额	无形资产摊销额	合计
一、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柔性生产线设备	808.70	30.00	838.70
研发实验室设备	185.10	910.00	1,095.10
营销网络设备	351.80	45.00	396.80
合计	1,345.60	985.00	2,330.60
二、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基础研究室建设	195.20	15.00	210.20
两项目合计	1,540.80	1,000.00	2,540.8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投产期，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3 年 (45%达产)	第 4 年 (70%达产)	第 5 年 (100%达产)
一、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			
营业收入	29,160.00	45,360.00	58,200.00
固定资产折旧	1,345.60	1,345.60	1,345.60
无形资产摊销	985.00	985.00	985.00
净利润	1,574.58	3,810.80	5,583.21
二、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室建设项目			
折旧摊销额	210.20	210.20	210.20
折旧摊销额递减净利润	178.67	178.67	178.67
扣除折旧摊销后募投项目净利润合计	1,395.91	3,632.13	5,404.54

注：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

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58,200 万元。在项目实施第三年（经营期第一年）达产 45%的情况下，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共计 2,540.80 万元，扣除新增折旧、摊销费后净利润为 1,395.91 万元，新增收益可完全消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项目完全达产后，扣除新增折旧、摊销费后净利润可达到 5,404.54 万元。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新增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金额较大，但占新增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新增研发费用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为提高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近年来持续增加对产品研发的投入，研发人员人数增加，薪酬水平提高，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为 1,694.03 万元、2,216.70 万元、3,601.33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研发投资较大，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的新增研发人员 60 人，新增研发费用 3,170 万元，2013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董事会批准，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5 日开始实施北京研发中心基础研究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预计 2015 年年完成。由于此项目研发的重点是开展中长期基础技术研究，实现公司产品技术核心领域的研究和评估，因此在研发

费用不考虑资本化的情形下，该研发费用将计入发生当年的损益，2013 年此项目实际发生研发费用 101.69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研发费用预计将导致投入 2014 年、2015 年的管理费用分别增加 1,324.81 万元、1,743.50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的利润总额，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相应减少各年的净利润 1,122.71 万元、1,481.975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2014	2015
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研发费用	1,324.81	1,743.50
研发费用递减净利润	1,126.09	1,481.97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规模也随之壮大，同时抗风险能力提高，持续融资能力增强，从而进一步壮大公司整体实力。

2、对资产负债率及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将导致资产负债率水平大幅降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和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对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起到积极作用。

3、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增强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间不产生效益，公司在发行当年及项目建设期间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因为公司净资产大幅增加而有所降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审慎的研究与论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从中长期看，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建成并达产，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有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随之会有较大提高。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并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净资产、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等都有较为积极的影响。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主要有：

（一）产品销售合同

1、产品代理销售框架协议

2014年2月11日，北京汉邦安防（乙方）与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汉邦高科产品代理框架协议》，有效期为2013年12月23日至2014年12月22日，就代理销售的主要事项作出如下约定：

（1）乙方授权甲方在河南、北京、西安、天津代理销售公司的嵌入式系列产品 and 板卡系列产品；

（2）销售价格以乙方发布的价格文件为准；

（3）日常订货以《产品订货单》的方式操作，《产品订货单》等同购货合同；

（4）结算方式：乙方于每月5号之前根据双方上月25号（含25号）之前的交易作出对账单后，传真与甲方，并由其于当月10号前将对账单确认并回传至乙方，对账单需明确对账期内货物订货情况，应付款项明细。甲方收到对账单后分两次支付上月25号（含25号）之前的款项，第一次为当月15号之前支付上月10号（含10号）之前的款项，若乙方当月17号之前还未能收到该笔款项，则有权从当月18号开始停止双方交易；第二次为当月30号之前支付上月25号（含25号）之前的款项，若乙方次月2号之前还未能收到该笔款项，则有权从次月3号开始停止双方交易。以上应付款项每逾期一日支付，甲方承担逾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二的滞纳金；

（5）产品交货：1、乙方负责将产品发到甲方所在城市或甲方已在乙方备案的分公司（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在北京开设有分公司）所在城市指定地点，并由其在交货现场当场验收，在验货单上签字确认或传真回乙方；2、乙方收到甲方订单两日内将订单货物发出，遇到特殊情况，乙方应当天通知甲方，逾期甲方有权拒收货物；3、甲方验货确认后，货物相关风险转移于甲方，此后货物出现

风险责任由甲方自负；4、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因运输产生的损坏（客户自己要求运输方式的除外）或产品的品种、质量与订单不符时，应将货物妥善保管，并自验收之日起24小时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验收合格；5、乙方承担铁路行包运输或公路运输费用，若因甲方要求提前供货时间而改用其他运输方式，所产生的额外运输费用由甲方自负。

河南兰盾实业有限公司住所：郑州市二七区福寿街东苑陵街北京智万博商城1幢6层606号，法定代表人：李玉玲，注册资本：301万元，实收资本：301万元，经营范围：对实业投资，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家用电器、服装、五金机电的销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

2、工程商销售合同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是提供安防工程建设的工程商，在进行施工时，会根据工程情况，随时向公司发出订货申请，采购数字硬盘录像机。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公司向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含深圳市中航深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视频监控产品的总额分别为1,492.10万元、681.22万元、1,787.26万元、1,466.53万元。

深圳市亚光银联科技有限公司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东路红岗东村2栋-4号；法定代表人：何放；注册资本：1,050万元；实收资本：1,050万元；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兴办实业，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和维修，电子产品的购销和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化工原料，精细化工产品，化工设备的销售，进出口贸易，有色金属、合金材料、矿产品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工业焦炭的销售。

（二）监控系统销售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银河伟业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如下表所示：

承包/发包方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	工程工期	合同签订日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置业水映加州三期D、E区智能化系统工程	546.6799	施工图的设计、工程的施工、设备器材配购、安装调试、系统验收、技术人员培训及售后	2011年7月20日开工，按总承包合同所定的土	2011年5月19日

承包/发包方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	工程工期	合同签订日
	施工合同		服务	建交房前 30 天内竣工验收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中铁元湾项目智能化工程系统工程分包合同	3,180	分包人需完成施工图纸所示范围的所有工作,并提供所有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深化施工图设计、材料的供应及安装、调试、监测、法定机构的送审、验收、完工清理直至交付业主使用	2012 年 4 月 1 日开工, 2013 年 4 月 30 日竣工	2012 年 3 月 29 日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青浦区夏阳街道党校南侧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1,100	完成分包范围内的弱电工程,包括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可视对讲系统等	201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成都中铁蓉丰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747.60	光华新区商业住宅项目二期一、二标段弱电工程,包括光纤及室内综合布线、园区主管网、楼宇可视对讲系统等工程的施工、调试等	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或开工令注明的日期为准,竣工日期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5 月 9 日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951.34	中铁置业沈阳丁香水岸小区智能化分包工程,包括楼宇可视对讲及家庭报警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等。	2017.11.16	2013 年 9 月 16 日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丹山住宅三期安防工程施工合同	1,050	中铁丹山住宅三期工程相关的安防工程,包括楼宇对讲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周界报警系统等。	2015.5.15	2014 年 4 月 29 日

(三) 采购及委托加工合同

1、代理进口采购协议

2011年11月11日,公司(甲方)与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委托代理进口协议》,有效期为2011年11月11日至2013年11月10日。2013

年11月5日，双方签订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5年11月10日。就单次采购订单的主要事项作出如下约定：

（1）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从境外进口电子元器件产品；

（2）甲方就每批货物编制委托进口货物确认单，列明每批进口货物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进口单价、产地、装箱情况、要求的交货期等资料，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之货物以委托单为准，并于境外供货商发货期前两个工作日交给乙方，以便于乙方办理货物进口的相关手续及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3）代理进口货物价款及具体进口货物清单、数量和单价由委托单确认，甲方提供的价款过分低于国际市场行情，有可能虚报价格的，乙方有权根据国际市场行情对进口货物价格进行调整；

（4）货物由境外供货商交付给乙方时起直至将其交付给甲方或者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期间，货物由于乙方不当装运所遭受的损坏、灭失由乙方负责，除此之外，甲方不得就货物灭失、货物价格变动、货物质量纠纷、货物知识产权纠纷、货物安装、维修、退货、换货等其他任何纠纷或事宜向乙方要求索赔、承担任何责任、或履行任何义务。甲方如因与境外供货商或其他方解决上述纠纷或事宜导致乙方支付有关费用或受到任何损失，甲方须给予乙方全额赔偿。甲方逾期提取或接收货物的，货物损毁或灭失的风险自甲方应当提取或乙方第一次送货之日起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货物由乙方指定的境外货仓运抵乙方深圳货仓，然后再由深圳货仓运抵甲方指定的国内目的地后将货物交付给甲方或者甲方指定的第三方；

（6）进口代理费的支付：甲方就乙方提供物流服务所支付的进口代理费=进口金额*汇率*（1+关税税率）*（1+增值税率）*进口综合费率，美元、港币或其他外币与人民币的汇率按下单当天中国银行外汇牌价的全天的第一个卖出价计算，进口综合费率为进口货物完税后人民币总价的0.48%，若甲方连续三个月平均进口量未达50万元及以上时，单次向单个供应商提货，不论金额大小每单均另外加收人民币200元。

公司2011年全年由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的金额为5,221.71万元，占2011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26.34%。公司2012年全年由深圳

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的金额为6,521.95万元，占2012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26.15%。公司2013年由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的金额为5,993.87万元，占2013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17.60%。公司2014年1-6月由由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的金额为1,692.05万元，占2014年1-6月原材料采购总额的12.64%。

2、直接采购框架合同①

2008年5月20日，公司（买方）与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供方）签订标准的《采购框架合同》，有效期为2008年5月20日至2012年5月19日。2012年8月13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3年5月19日。2013年5月16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6年5月19日。就单次采购订单的主要事项作出如下约定：

（1）买方与供方经过协商达成采购意向后签订采购订单，采购订单规定了货物名称、价格、付款方式和交货时间；

（2）产品或服务应根据订单的规定交付，交付后买方向供方提供入库单，入库单作为买方收到货物的唯一凭证。未经买方书面要求或同意，供方不得提前交货；

（3）当货物交到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发生的灭失和损坏由买方负责，在此之前的货物灭失与损坏由供方负责。在货物移交给买方后，买方享有货物所有权，在此之前的所有权归供方所有；

（4）产品性能指标符合产品的设计文件或者说明书，交付产品时需一并附上《质量说明书》，没有特殊约定产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应的标准或行业标准，没有对应标准的采用企业标准，企业标准应该提供给买方备案。

2011年全年公司主要从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电源，全年采购金额为729.70万元，占2011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3.68%。公司2012年全年向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998.37万元，占2012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4.00%。公司2013年向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959.40万元，占2013年

原材料采购总额的2.82%。公司2014年1-6月向宁波冠硕电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为161.62万元，占2014年1-6月原材料采购总额的1.21%。

3、直接采购框架合同②

2010年4月25日，公司与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标准的《采购框架合同》，有效期为2010年4月28日至2013年4月27日。2013年9月5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协议有效期延长至2016年4月27日。

公司向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是部分摄像机套件和部分专用摄像机。2011年全年公司向深圳市翔飞科技采购总金额为608.32万元，占2011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3.07%。公司2012年全年向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为743.64万元，占2012年全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2.98%。公司2013年向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为279.16万元，占2013年原材料采购总额的0.82%。公司2014年1-6月向深圳市翔飞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为96.42万元，占2014年1-6月原材料采购总额的0.72%。

4、委托加工合同①

2008年8月13日，公司（甲方）与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标准的《来料加工装配合同书》，有效期为2008年8月13日至2012年8月12日。2012年8月10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4年8月12日。2014年6月30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4年8月12日。就外协加工主要事项作出如下约定：

（1）物料与资料提供：甲方提供加工所需的全套材料、生产测试所需的专用工装、标准样板、相应技术资料及文件等；

（2）生产进度与售后服务：甲方向乙方发出《委托加工订单》，乙方需按照双方协商的出货计划安排生产和出货。乙方接到甲方齐备的物料后最晚第三天安排上线生产，陆续交货，尽量满足委托方出货需要，如逾期未能交货，则甲方视其原因，给予乙方一定罚款；

(3) 交货与验收：乙方按期完成甲方加工计划的同时，必须保证如数交还甲方的产品，甲方应于收货时当面点清，如果数量短缺，经核实确系乙方责任，乙方同意按合理材料价格赔偿给甲方；

(4) 加工价格：根据组装原件的加工难度、加工工序的不同确定加工单价，并根据实际加工数量确定加工总价格。

(5) 付款结算：每个订单交清后，乙方开出发票30天内付清。

2011年全年公司主要委托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全年委托加工金额为406.05万元，占2011年营业成本的1.59%。公司2012年全年委托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582.73万元，占2012年营业成本的2.10%。公司2013年委托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553.90万元，占2013年营业成本的1.51%。公司2014年1-6月委托深圳市相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255.58万元，占2014年1-6月营业成本的1.77%

5、委托加工合同②

2008年7月1日，公司与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订标准的《来料加工装配合同书》，有效期为2008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2012年8月10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4年6月30日。2014年6月30日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有效期延长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有效期延长至2016年6月30日。

2011年全年公司主要委托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全年委托加工金额为333.16万元，占2011年全年采购总额的1.31%。公司2012年全年委托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382.46万元，占2012年营业成本的1.38%。公司2013年委托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473.67万元，占2013年营业成本的1.29%。公司2014年1-6月委托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SMT外协加工总金额为181.51万元，占2014年1-6月营业成本的1.27%。

（四）重要授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2014年4月21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211089《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7,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14年4月21日至2015年4月20日。

2014年7月30日，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23014CF015《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14年7月30日至2015年7月29日。

（五）重要借款合同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合同编号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签署日期
发行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400	Ba1003781402110010	2014年2月11日至2015年2月11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and 原材料采购款	2014.2.11
发行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	Ba1003781402130013	2014年2月13日至2015年2月13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and 原材料采购款	2014.02.13
发行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00	Ba100378140290015	2014年2月19日至2015年2月19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and 原材料采购款	2014.02.19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区支行	500	2014年（海淀）字0040号	2014年3月26日至2015年3月13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and 原材料采购款	2014.03.17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990	0220814	2014年5月29日至2015年5月29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5%（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2014.05.29
发行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990	0222534	2014年6月9日至2015年6月9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5%（6.3%）	用于采购设备材料	2014.06.09

发行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000	323014 CF015- 001JK	2014年8月28日至2015年8月28日	6%	用于采购设备材料	2014.08.28
北京汉邦安防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950	Ba1009 461409 190005	2014年9月19日至2015年9月19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的采购款	2014.9.19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990	022258 2	2014年6月10日至2015年6月10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5%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2014.06.10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990	022102 9	2014年5月29日至2015年5月29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5%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配件等	2014.05.29
银河伟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990	022606 3	2014年6月25日至2015年6月25日	提款日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5% (6.3%)	用于采购电子产品等	2014.06.25
银河伟业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2,500	Ba1003 781408 190063	2014年8月19日至2015年8月19日	6%	支付承接项目所需安装的设备 and 原材料采购款、施工款、劳务款及安装费等	2014.08.19

（六）对子公司的担保合同

2012年9月11日，本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编号为Ec118011208210012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与该行签订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合同编号：A04180112082100092）项下所形成的全部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七）重要的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重要的房屋租赁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三）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八）重要的许可协议

1、AVC/H.264 专利技术使用协议

视频编解码技术是公司数字视频监控中的核心技术之一，在公司的 DVR、IP 数字摄像机和数字硬盘录像机中广泛应用了 H.264 音视频编码国际标准算法。H.264 算法专利使用由 MPEG LA 专利管理公司作为专利池管理机构受各研究机构委托对产品供应商的专利使用情况进行收费。

本公司前身北京汉邦于 2011 年 8 月 8 日与美国 MPEG LA 专利管理公司签署名为《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的协议。MPEG LA 专利管理公司作为专利管理人许可北京汉邦在其制造和销售的产品中非独家使用 AVC/H.264 专利组合所涵盖的专利技术。

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协议，北京汉邦销售的产品在 100,000 终端以内的，无须支付许可费；100,001 至 5,000,000 终端的，每终端支付 0.20 美元的许可费；5,000,000 以上的终端，每终端支付 0.10 美元的许可费。

北京汉邦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于 2012 年 1 月 15 日，与美国 MPEG LA, L.L.C. 专利管理公司重新签署了《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将协议主体变更至股份公司，所有协议条款均未改变。公司于 2014 年 2 月支付了 2013 年度专利使用许可费共计 37,046.00 美元（含税金 5,779.18 美元）。

2、HDMI 专利技术使用协议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英文：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HDMI）是一种数字化视频/音频接口技术，是适合影像传输的专用型数字化接口，HDMI 不仅可以满足 1080P 的分辨率，还能支持 DVD Audio 等数字音频格式，且具有“即插即用”的特点。公司部分高端 DVR 为满足行业客户的要求需配置 HDMI 接口。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与美国 HDMI (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专利管理公司签署名为《HDMI SPECIFICATION ADOPTER AGREEMENT》的协议。HDMI 专利管理公司作为专利管理人许可汉邦高科在其制造和销售的产品中非独家使用 HDMI 专利技术，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截至 2022 年 3 月 9 日。

根据协议约定，公司每年须向“协议代理人”（HDMI 专利管理公司）支付 10,000 美元的专利许可费。同时，协议规定授权使用者所销售给消费者的每一件消费性授权产品，都必须支付版税给协议代理人。（销售给消费者的消费性授权

产品，其定义为设计与销售供消费者使用的产品，同时，这些产品也不会集成到另一个需要支付版税、供消费者使用的授权产品中。）以下为版税的计算方式：

（1）授权使用者销售的消费性授权产品，版税为每件\$0.15 美金。组件、线缆与接头的制造商，如果这些组件、线缆与接头，是用以组装消费者授权产品使用的话，则不需要以每件产品为单位支付版税。但以其它方式销售的组件、线缆与接头，则被视为消费者授权产品，必须以每件产品为单位支付版税。

（2）为鼓励授权使用者使用 HDMI 的采用商标，如果授权使用者在其授权产品、相关文件与促销文宣中，合理加入 HDMI 的采用商标，则可以折扣费率每件\$0.05 美金的支付版税。

（3）如果授权使用者依“规格”（名为“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规格 v. 1. x”的版本文件）建议，采用 HDMI 内容保护技术（如：高频宽带数字内容保护，High-bandwidth Digital Content Protection），并且遵循“规格”与这些内容保护技术授权协议的条款，在授权产品的 HDMI 功能中，加入内容保护技术，则授权使用者为消费者授权产品所支付的版税，每件可以在降低\$0.01 美金。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任何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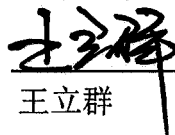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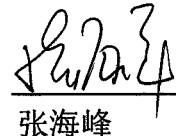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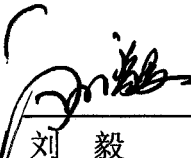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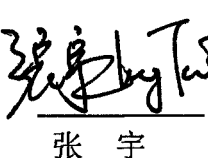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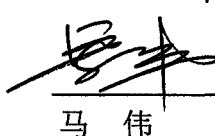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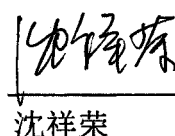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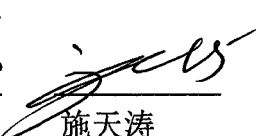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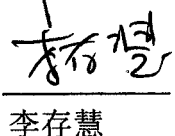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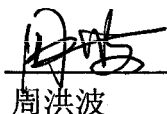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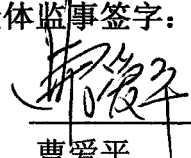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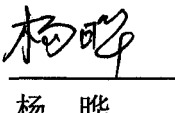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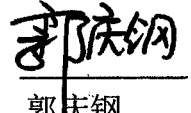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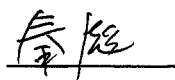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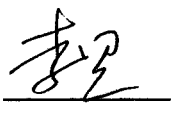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王立群	 张海峰	 刘毅	 张宇	 罗苗
 马伟	 刘海斌	 沈祥荣	 施天涛	 李存慧
 周洪波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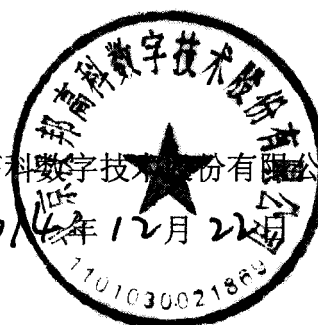
 曹爱平	 杨晖	 郭庆钢

非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秦彪	 李坚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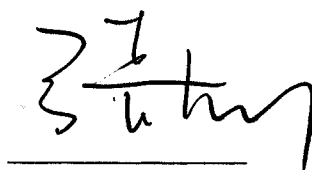
2016年12月22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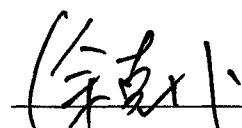


张志刚

保荐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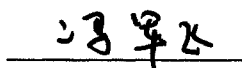


周绪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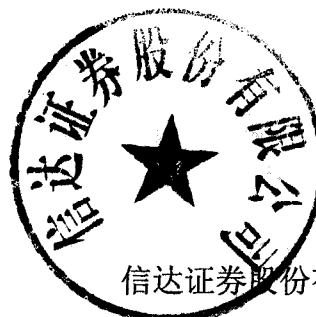


徐克非

项目协办人（签字）：



冯军飞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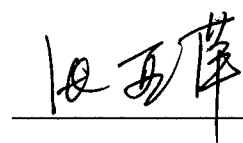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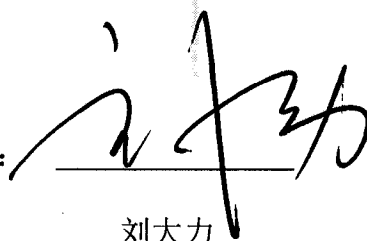


赵锡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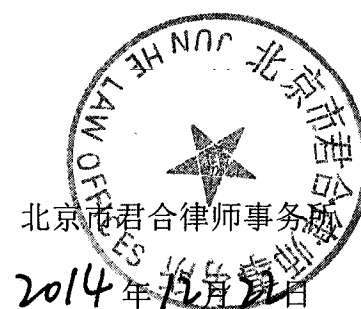


张亚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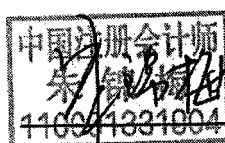
刘大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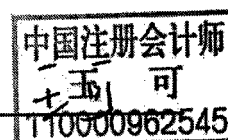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定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定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签字):



朱锦梅



王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The image shows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u Jiandiao over a rectangular stamp.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立信" (Lixin) and the name "朱建弟".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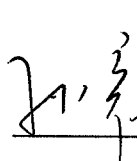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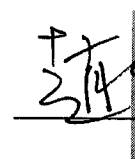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估师（签字）：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孙彦君
13050073

孙彦君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赵俊斌
14030104

赵俊斌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晓红

李晓红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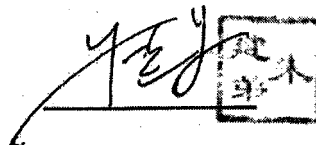


朱锦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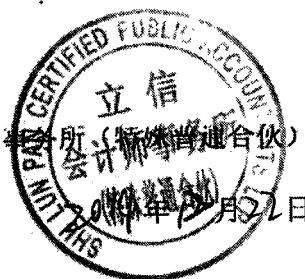
王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附 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以下文件是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 1、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4、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6、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7、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8、《公司章程》（草案）；
- 9、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10、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 11、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4号楼裙房四层南侧1-12号房间
联系人：李 坚
电话：010-57985711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5：3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联系人：冯军飞

电话：010-63081056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